



北京2008年奥运会银行合作伙伴
OFFICIAL BANKING PARTNER OF THE BEIJING 2008 OLYMPIC GAMES

追求卓越

持续增长

2007年年度报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号：601988



中国银行世界网络

中国银行是中国国际化程度最高的银行。1929年，中国银行在伦敦设立了第一家海外分行，此后在世界各大金融中心相继开设分支机构。截至2007年末，除在中国内地外，中国银行在香港、澳门及26个国家和地区拥有689家分支机构，海外员工数量超过22,000名，拥有广泛的国际银行网络。



财务摘要

注：本报告根据《企业会计准则2006》编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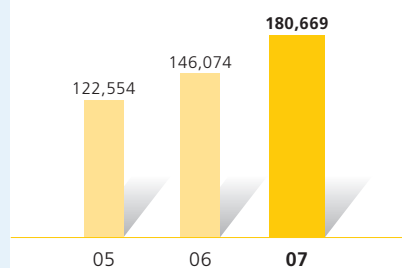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注释	2007年	2006年	2005年
全年业绩				
净利息收入		152,745	121,371	101,008
非利息收入	1	27,924	24,703	21,546
营业收入	2	180,669	146,074	122,554
营业费用		(84,210)	(67,778)	(58,711)
贷款减值损失		(8,252)	(12,342)	(11,486)
营业利润		88,207	65,954	52,357
税前利润		89,955	67,630	53,913
税后利润		62,017	48,058	31,792
本行股东应享税后利润		56,229	42,624	26,1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本行股东应享税后利润	3	55,909	41,391	25,304
股息总额		25,384	10,154	14,112
于年底				
资产总计		5,995,553	5,332,025	4,744,620
客户贷款净额		2,754,493	2,337,726	2,152,112
证券投资	4	1,712,927	1,892,482	1,683,313
负债合计		5,540,560	4,914,700	4,484,530
客户存款		4,400,111	4,091,118	3,699,464
本行股东应享权益合计		424,766	387,286	230,990
股本		253,839	253,839	209,427
每股计				
每股净收益（基本与稀释，元）		0.22	0.18	0.14
每股股息（税前，元）	5	0.10	0.04	0.07
每股净资产（元）	6	1.67	1.53	1.10
主要财务比率				
总资产净回报率（%）	7	1.09	0.95	0.71
股本净回报率（不含少数股东权益，%）	8	13.85	13.79	11.98
股本净回报率（含少数股东权益，%）	9	14.22	14.19	12.89
净利差（%）	10	2.59	2.28	2.21
净息差（%）	11	2.76	2.45	2.33
贷存比（%）	12	64.78	59.45	60.42
非利息收入占比（%）	13	15.46	16.91	17.58
成本收入比（%）	14	38.07	38.57	40.85
资本充足指标				
核心资本充足率（%）		10.67	11.44	8.08
资本充足率（%）		13.34	13.59	10.42
资产质量				
不良贷款		88,802	98,220	103,226
不良贷款率（%）	15	3.12	4.04	4.62
贷款减值准备		96,068	94,293	83,153
拨备覆盖率（%）	16	108.18	96.00	80.55
信贷成本（%）	17	0.31	0.53	0.52
人力资源及机构情况				
集团员工总数（人）	18	237,379	232,632	229,742
其中：中国内地员工总数（人）		215,334	212,428	211,305
集团机构总数（家）		10,834	11,241	11,646
其中：中国内地机构总数（家）		10,145	10,598	11,018
汇率				
1美元兑人民币年末中间价		7.3046	7.8087	8.0702
1欧元兑人民币年末中间价		10.6669	10.2665	9.5797
1港币兑人民币年末中间价		0.9364	1.0047	1.0403

注释详见本报告《释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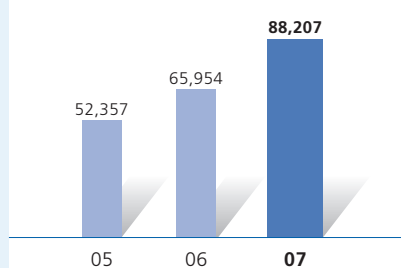
营业收入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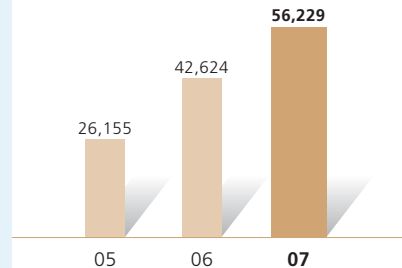
营业利润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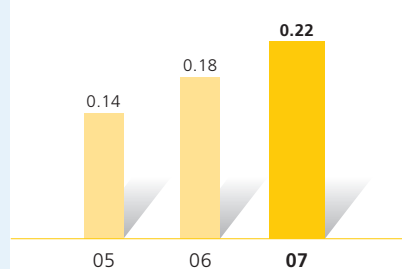
本行股东应享税后利润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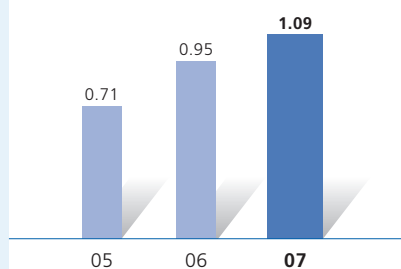
每股净收益（基本与稀释）

单位：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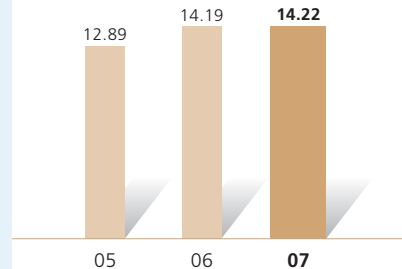
总资产净回报率

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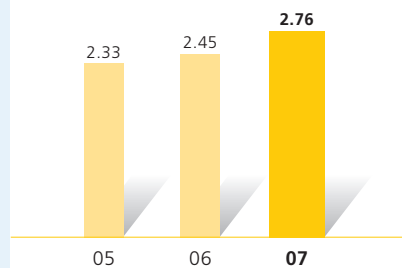
股本净回报率(含少数股东权益)

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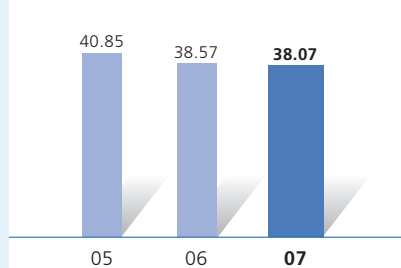
净息差

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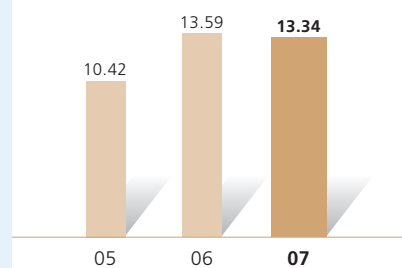
成本收入比

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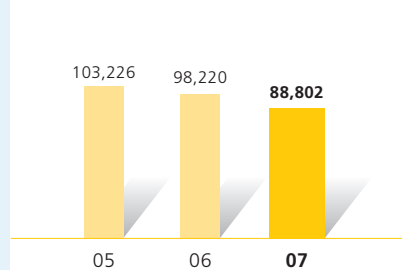
资本充足率

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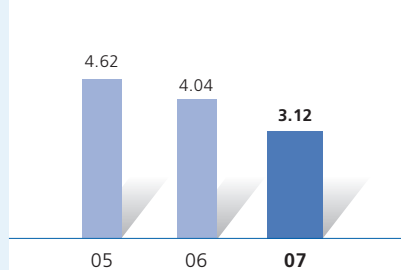
不良贷款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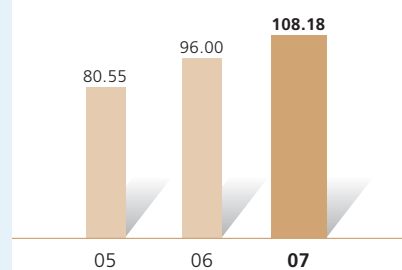
不良贷款率

单位：%



拨备覆盖率

单位：%



诚信



绩效



责任



创新



和谐



1912年2月，经孙中山先生批准，

中国银行正式成立。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的37年间，中国银行先后行使国家中央银行、国际汇兑银行和外贸专业银行职能。在动荡的历史年代，中国银行作为民族金融的支柱，以服务大众、振兴民族金融业为己任，稳健经营，锐意进取，各项业务取得了长足发展。新中国成立后，中国银行成为国家指定的外汇外贸专业银行，继续保持和发扬了顽强创业的企业精神，为国家对外经贸发展、开展经济建设作出了贡献。

中国银行是国内主要金融服务提供商之一，业务范围涵盖商业银行、投资银行和保险等领域，旗下有中银香港、中银国际、中银保险等控股金融机构。商业银行为中国银行的主营业务，包括公司金融、个人金融和金融市场等业务。按核心资本计算，2007年中国银行在《银行家》杂志“世界1000家大银行”排名中列第九位。

作为中国金融行业的百年品牌，中国银行在注重稳健经营的同时积极进取，不断创新，在国际结算、外汇资金和贸易融资等领域得到业界和客户的广泛认可和赞誉。中国银行是中国国际化程度最高的银行，并在国内同业中率先引进国际管理技术人才和经营理念，不断向国际化一流大银行的目标迈进。

作为北京2008年奥运会唯一的银行合作伙伴，中国银行将为国内外客户提供高效优质的金融服务，宣传和普及奥运精神，促进本次体育盛会的圆满成功，从而提升本行企业形象和社会价值。

年报目录

2	重要提示
3	公司基本情况
6	董事长致辞
8	行长致辞
12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 经济和金融环境简要回顾与展望
14	— 综合财务回顾
32	— 业务回顾
46	— 风险管理
68	— IT 蓝图建设
69	— 机构管理、人力资源开发与管理
72	— 与战略投资者的合作
74	— 奥运创造价值
76	— 荣誉与责任
80	股本变动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84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02	公司治理
116	董事会报告
121	监事会报告
122	重要事项
124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年度报告的 确认意见
125	审计报告
127	会计报表
268	备查文件目录
269	股东参考资料
272	组织架构
273	境内外机构名录
277	释义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2008年3月18日至25日期间召开了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及董事会会议。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16名，实际亲自出席董事16名，16名行使表决权。公司5名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本公司董事会于3月25日通过了公司《2007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本公司2007年度按照《企业会计准则2006》编制的会计报表由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会计报表由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3月25日

公司董事长肖钢、行长李礼辉、主管会计工作副行长朱民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张金良，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公司基本情况



法定中文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英文名称：

BANK OF CHINA LIMITED

法定代表人：

肖钢

授权代表：

李礼辉
杨志威

董事会秘书：

杨志威

合资格会计师：

梁剑兰

证券事务代表：

罗楠

注册地址：

中国北京市复兴门内大街1号

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市复兴门内大街1号

邮政编码 100818
联系电话 86-10-66592638
传真 86-10-66594568
国际互联网
网址 <http://www.boc.cn>
电子信箱 bocir@bank-of-china.com

香港营业地址：

香港花园道1号中银大厦

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及网站：

按照内地监管规定本行将于下列报纸中刊载《企业会计准则2006》信息披露内容：《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刊登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
<http://www.sse.com.cn>

刊登年度报告的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hkexnews.hk>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主要营业场所

香港法律顾问：

安理国际律师事务所

中国法律顾问：

金杜律师事务所

合规顾问：

高盛（亚洲）有限责任公司
瑞士银行，通过其业务集团瑞银投资银行营运

A股保荐人：

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师：

国内会计师事务所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湖滨路202号
普华永道中心11楼
邮政编码：200021

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香港中环太子大厦22楼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

1983年10月31日

变更注册日期：

2004年8月26日

首次注册登记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册号：

1000001000134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

B0003H111000001

税务登记证：

京税证字110102100001342号

股份信息：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中国银行

股票代码：

601988

H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

中国银行

股票代码：

3988





我们坚守



诚信

董事长致辞

本人欣然宣布，**2007年度本行股东应享税后利润562.29亿元人民币，较上年增长31.92%；每股净收益为0.22元人民币，总资产净回报率为1.09%，股本净回报率（含少数股东权益）为14.22%；不良贷款余额较上年末下降94.18亿元人民币至888.02亿元人民币，不良贷款率由上年末的4.04%下降至3.12%。集团年末总市值达到1,978亿美元，列全球上市银行第4位。本行董事会建议派发2007年股息每股0.10元人民币，并将提交2008年6月19日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07年，全球经济整体保持平稳增长势头，国际金融市场受美国次级住房贷款抵押债券危机的冲击而动荡不安，金融风险上升；中国金融市场总体运行平稳，资本市场显著发展，人民币汇率弹性明显增强；国家加大宏观调控力度，中国银行业的监管继续强化，银行改革和对外开放持续有序推进。

2007年，面对各种机遇和挑战，本行全面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继续围绕建设国际一流银行的战略目标，致力于全面提高市场竞争能力，努力提高经营管理水平，不断完善创新机制，坚持以客户为中心，提高品牌价值。同时，本行与战略投资者在相关业务和管理基础设施领域的合作积极推进，合作

范围不断拓展，合作进程不断深化，协作共赢效应明显。

过去的一年，本行着力提高核心竞争力。以业务多元化为依托稳步推进综合经营，中银保险获准以内资身份运营，中银基金于2008年初完成股权变更，集团多元化运营平台逐步完善。围绕重点客户加快业务转型，积极推进对公业务战略转型，完善重点客户服务体系，向以综合收益为基础的全产品营销和提供全方位金融服务转变，并扎实推进、积极试点中小企业业务模式。大力推进个人金融业务战略实施，强化个人金融业务地位，围绕中高端客户加快发展财富管理产品和服务，取得明显效益。稳步有序地完善海外网络以满足国内及国际客户的需求，年内成立了英国子公司、鹿特丹分行、欧非银团贷款中心。2007年，本行继续加强全面风险管理，完善了内部控制体系；推进信息科技建设，优化运营服务体系；深化人力资源改革，深入开展企业文化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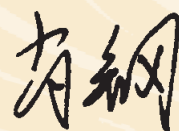
在创造良好经营业绩的同时，本行继续完善公司治理架构，健全了决策科学、执行有力、监督有效的运行机制。期间，本行顺利召开了上市后首次年度股东大会和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加强了与股东的有

效沟通；调整了董事会及董事会下属委员会的构成，增强了董事会的决策和监督职能；面向全球招聘了具备国际银行管理经验的信贷风险总监和总稽核，强化了本行高级管理层。借此机会，我谨代表董事会，对华庆山、俞二牛、朱彦、张新泽、William Peter Cooke、Patrick de Saint-Aignan等离任董事为中国银行发展所做出的努力和贡献表示衷心感谢，同时热烈欢迎蔡浩仪、王刚、林永泽、黄世忠、黄丹涵和周载群等新任董事的加入，我相信他们丰富的经验将会使本行受益良多。

展望2008年，全球经济环境总体良好，但不确定因素及潜在风险明显增加，中国经济、金融日益融入全球化进程，与国际市场相互影响日益扩大。中国将持续深化各项改革，提高对外开放水平，同时将加强和改进宏观调控，实施稳健的财政政策和从紧的货币政策。而全世界翘首期盼的北京2008年奥运会也正向我们走来。作为北京2008年奥运会唯一银行合作伙伴，中国银行将以“服务奥运”为主题，参与奥运、服务奥运，以奥运促发展，以发展助奥运。因此，我们将借助北京奥运会这一契机，继续推进本行战略的落实。本行将坚持以客户为中心，深化业务架构整合，提高资源使用效率，保障各项业务又好又快的发展，同时提高风险管理能力和内

部控制效率，加强基础建设和基层工作，提高运营服务水平，并进一步加快本行海外业务发展。我们还将通过弘扬奥运精神，促进本行“追求卓越”企业文化建设的深入开展。

最后，我再次感谢各位董事，感谢他们宝贵的指导和对银行的睿智贡献。我也希望借此机会衷心感谢一直支持我们的股东和客户。我还必须感谢本行的所有员工，正是他们付出的努力和出色的表现，才使得拥有近百年历史的中国银行，历久弥新，在朝向国际一流银行的大路上阔步前行。



董事长

2008年3月25日

行长致辞

2007年，中国银行经营绩效持续进步。截至2007年末，全行资产总额**59,955.53**亿元人民币，负债总额**55,405.60**亿元人民币，本行股东应享权益合计**4,247.66**亿元人民币，分别比上年末增长**12.44%**、**12.73%**和**9.68%**。全年实现税后利润620.17亿元人民币，比上年增长29.05%；实现本行股东应享税后利润562.29亿元人民币，比上年增长31.92%；每股净收益为0.22元，比上年增长22.22%。总资产净回报率1.09%，比上年上升0.14个百分点；股本净回报率（不含少数股东权益）13.85%，与上年基本持平。

2007年税后利润继续保持较快增长，主要得益于营业收入稳健增长，资产质量明显改善，信贷成本继续处于较低水平。

由于高收益资产比重的上升和活期存款占比的提高，全行净利差和净息差水平分别达到2.59%和2.76%，均比上年扩大31个基点，实现净利息收入1,527.45亿元，比上年增长25.85%。全行本外币存款比上年末增长7.55%，贷款增长17.21%，证券投资减少9.49%。

全行实现非利息收入279.24亿元人民币，比上年增长13.04%，其中手续费及佣金收支净额劲增91.92%。多元化经营优势进一步显现，投资银行、直接投资、保险、租赁、基金等业务板块对全行税前利润的贡献度由上年的7.45%提高到11.14%。

风险管理水平进一步提高，资产质量显著改善。信贷成本控制在0.31%，比上年下降0.22个百分点，继续保持较低水平。不良贷款余额888.02亿元人民币，比上年末下降94.18亿元人民币；不良贷款率3.12%，比上年末下降0.92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108.18%，比上年末上升12.18个百分点。

以集约化为原则，进一步整合业务架构和流程。成立集团执行委员会，下设公司金融、个人金融、金融市场及运营服务等经营管理决策委员会以及采购评审、资产处置等专业评审委员会。调整优化机构布局，加大机构调整力度，提前完成机构三年发展规划总量控制目标。

以“三道防线”建设、基层建设、案件治理为重点，全面加强内部控制。继续开展案件专项治理，全年查处违法违纪案件及涉案金额分别比上年下降63%和96%。

以IT蓝图实施为中心，合理调配信息科技资源，满足业务发展需要，实现全行管理信息和报表大集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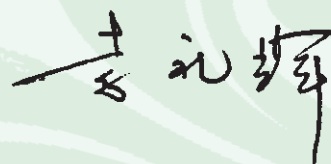
以市场化为目标，深化人力资源管理改革。确定“追求卓越”作为中国银行核心价值观，从“诚信、绩效、责任、创新、和谐”五个方面深入开展企业文化建设。

以发挥协同效应为导向，积极推进与苏格兰皇家银行集团、富登金融控股、瑞士银行以及亚洲开发银行等战略投资者在公司金融、个人金融、金融市场等业务领域的合作，在风险、内控、司库、人力资源等基础管理领域的合作也取得积极进展。

2008年仍是发展的重要战略机遇期。我们将继续以科学发展观统领全局，紧紧围绕提高核心竞争力，

加快转变经营机制和发展方式，着力优化业务架构，切实转变服务模式，继续加强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更加重视基础建设和产品创新，扎实推进人力资源管理改革和企业文化建设，全力做好奥运服务各项工作，促进各项业务又好又快持续发展，加快推进国际一流银行建设。

藉此机会，我代表管理层衷心感谢董事会、监事会的指导和帮助，衷心感谢广大投资者和社会各界的信赖与支持，衷心感谢海内外全体员工的努力与奉献。让我们齐心协力，创新发展，共同开创中国银行更加美好的明天！



行长

2008年3月25日



我们创造**绩效**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经济和金融环境简要回顾与展望

2007年，全球经济整体保持平稳增长势头。根据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的报告，全年增幅为4.9%，较上一年的5.0%有所放缓。受美国次级住房贷款抵押债券危机的影响，美国经济增速从上一年的2.9%明显下降到2.2%，并波及主要的发达经济体；新兴市场国家或地区所受影响有限，增长依然强劲。中国经济平稳快速发展，全年GDP增长11.4%，创下十多年来最高增幅；对外贸易快速增长，贸易顺差达到2,621.97亿美元，再创历史新高。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24.8%，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16.8%。

2007年，国际金融市场动荡加剧，金融风险大幅上升。受美国次级住房贷款抵押债券危机和未来经济增长不确定性增加等因素影响，国际金融市场利率大幅波动。国际主要债券收益率在上半年稳步回升，下半年则呈下行走势。美元相对主要贸易伙伴货币整体呈走低态势，其中美元对欧元和日元分别比上年末贬值9.6%和6.5%。全球主要股指虽然连创历史新高，但波动的频率幅度加大。国际银行业受国际金融市场动荡的冲击，经营风险增大。

2007年，中国金融市场平稳运行，资本市场快速发展。央行先后六次调整人民币存贷款基准利率、十次提高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率、七次发行定向票据，财政部发行1.55万亿元特别国债。M2增长16.72%，金融机构人民币贷款增长16.10%、人民币存款增长16.07%；人民币汇率弹性明显增强，2007年末，人民币对美元汇率中间价为7.3046元，比上年末升值6.90%。年末股票市值达到32.71万亿元，比上年末增长265.91%，全年股票筹资额达8,431.86亿元，居全球首位；债券市场发行情况良好，发行利率稳中趋升，年末债券市值达到12.25万亿元，比上年末增长29.16%。

2007年中国银行业的改革和对外开放持续有序推进。银行业监管的专业性和有效性继续强化。央行与银监会出台了系列有利于银行业稳健发展的新措施，包括加强商业性房地产信贷管理、发布商业银行操作风险管理指引、建立银行业市场风险管理计量参考基准等。

总体而言，2007年中国银行业经营业绩取得了超预期的增长，主要得益于银行体制机制改革后经营管理效率的提高、利息收入的较快增长，以及资本市场的快速发展，使得与之相关的商业银行非利息收入大幅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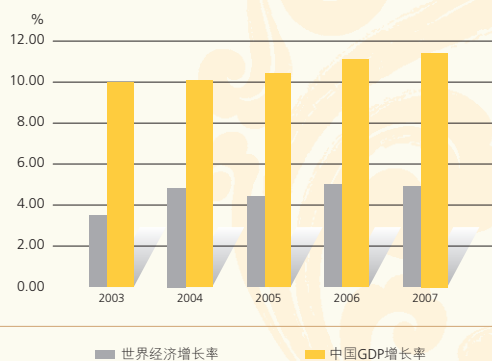
当前，全球经济增长开始放缓，通货膨胀压力日益增大，国际金融市场波动进一步加剧，经济运行的不确定性和潜在风险明显增加。中国经济，在工业化、城市化、国际化以及产业和消费结构升级等因素的共同推动下，增长的内部动力逐步增强。为了确保实现经济平稳健康增长，中央把“防止经济增长由偏快转向过热、防止价格由结构性上涨演变为明显通货膨胀”作为2008年宏观调控的首要任务，货币政策也由过去的稳健、适度从紧转变为从紧。

经济金融形势和宏观调控政策的变化将使银行业面临的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上升，但目前商业银行拨备覆盖率持续提高，多元化经营进展顺利，中间业务收入快速增长，因此，预计2008年银行业整体业绩仍将保持较快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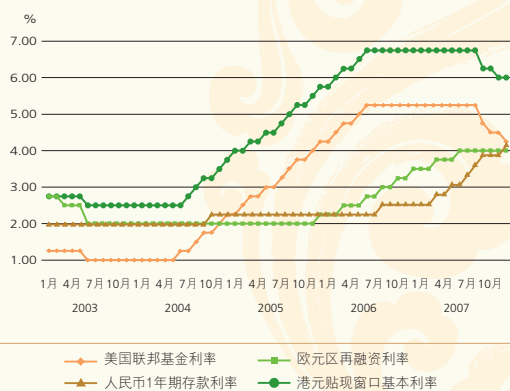
本行将坚持科学发展观统领全局，紧紧围绕提高核心竞争力，加快转变经营机制和发展方式，着力优化业务架构，切实转变服务模式，继续加强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更加重视基础建设和产品创新，扎实推进人力资源管理改革和企业文化建设，促进各项业务又好又快持续发展，加快推进国际一流银行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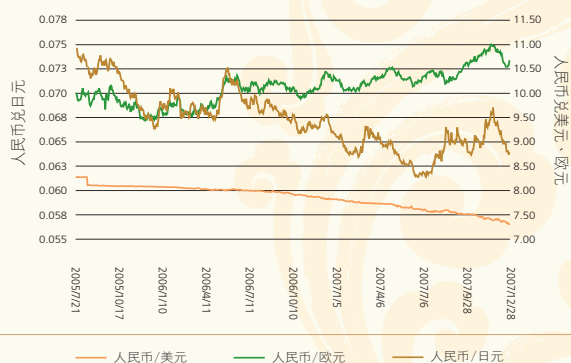
2003-2007年世界经济与中国经济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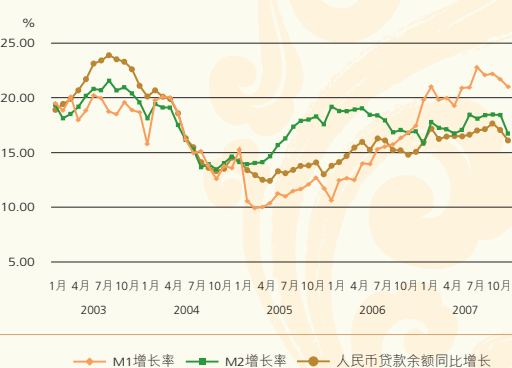
2003-2007年主要国家或地区利率的变化



汇改以来人民币汇率走势



2003-2007年中国货币信贷的增长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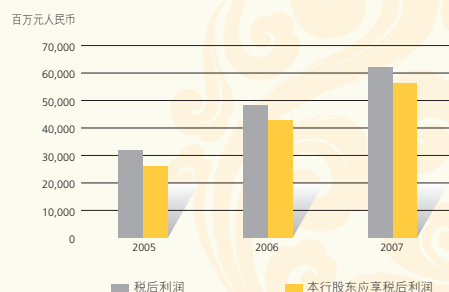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综合财务回顾

2007年集团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一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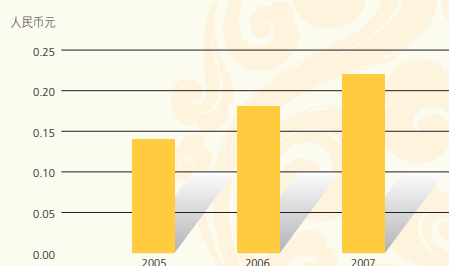
税后利润

2007年集团实现税后利润620.17亿元人民币，较上年增加139.59亿元人民币，增幅29.05%。其中，本行股东应享税后利润562.29亿元人民币，较上年增加136.05亿元人民币，增幅31.92%。主要是由于集团营业收入快速增长，资产质量明显改善，信贷成本继续处于较低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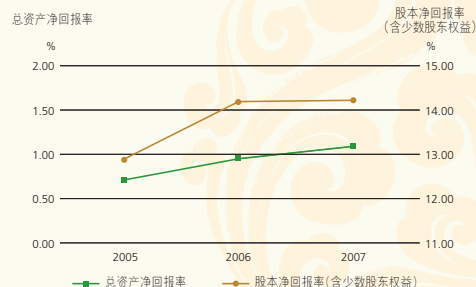
每股净收益

2007年本行股东应享每股净收益（基本与稀释）为0.22元人民币，较上年增加0.04元人民币。自2005年以来，集团每股净收益持续稳步上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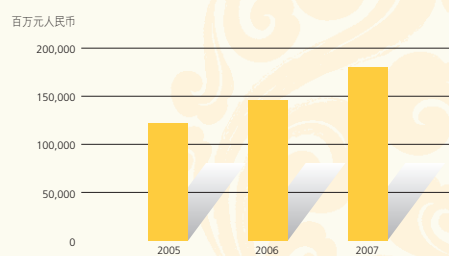
回报率

2007年集团总资产净回报率为1.09%，较上年上升0.14个百分点；股本净回报率（不含少数股东权益）为13.85%，若包含少数股东权益，为14.22%，分别较上年上升0.06和0.03个百分点；均为历史最高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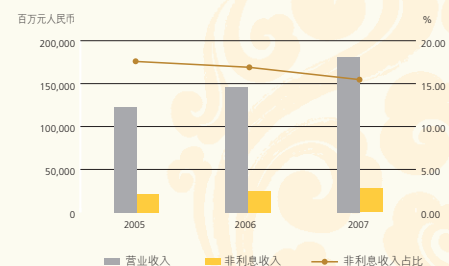
收入增长率

2007年集团实现营业收入1,806.69亿元人民币，较上年增加345.95亿元人民币，增幅23.68%，主要是由于生息资产规模稳步增长、净息差扩大，以及非利息收入持续增长。详见下文“净利息收入”与“非利息收入”的分析。



非利息收入占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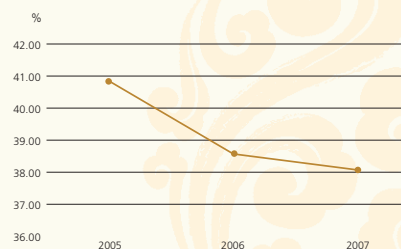
2007年集团实现非利息收入279.24亿元人民币，较上年增加32.21亿元人民币，增幅13.04%。非利息收入占比为15.46%。详见下文“非利息收入”的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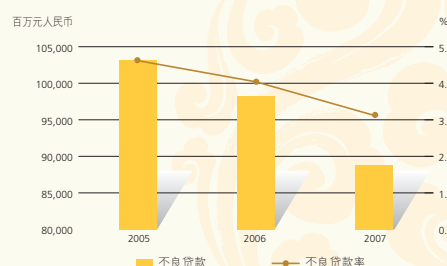
成本收入比

2007年集团成本收入比为38.07%，较上年下降0.50个百分点。详见下文“营业费用”的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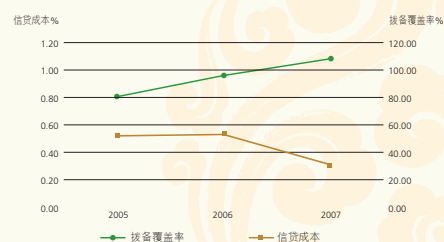
不良贷款及不良贷款率

截至2007年末，集团不良贷款余额为888.02亿元人民币，较上年末下降94.18亿元人民币；不良贷款率为3.12%，较上年末下降0.92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集团在信贷资产规模稳步增长的同时，不断提高风险管理水平，加快不良资产处置，资产质量明显改善。详见下文“风险管理”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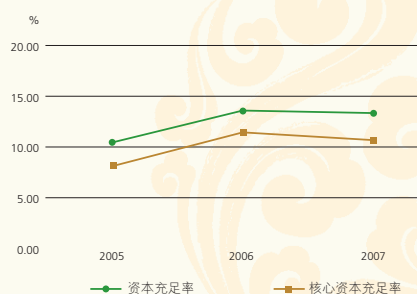
信贷成本及拨备覆盖率

2007年集团信贷成本为0.31%，较上年下降0.22个百分点，信贷成本继续处于较低水平。截至2007年末，集团贷款减值准备余额为960.68亿元人民币，较上年末增加17.75亿元人民币；拨备覆盖率为108.18%，较上年末上升12.18个百分点，为历史最高水平。详见下文“贷款减值损失”的分析及“风险管理”部分。



资本充足率

截至2007年末，集团资本充足率为13.34%，核心资本充足率为10.67%，较上年末略有下降。



利润表主要项目分析

集团利润表主要项目如下表所示：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07年	2006年	2005年
净利息收入	152,745	121,371	101,008
非利息收入	27,924	24,703	21,546
其中：手续费及佣金收支净额	27,488	14,323	9,247
营业收入	180,669	146,074	122,554
营业费用	(84,210)	(67,778)	(58,711)
贷款减值损失	(8,252)	(12,342)	(11,486)
营业利润	88,207	65,954	52,357
税前利润	89,955	67,630	53,913
所得税	(27,938)	(19,572)	(22,121)
税后利润	62,017	48,058	31,792
本行股东应享税后利润	56,229	42,624	26,155

净利息收入

2007年，集团实现净利息收入1,527.45亿元人民币，较上年增加313.74亿元人民币，增幅25.85%。



净利息收入主要受生息资产及付息负债平均余额和利率水平的影响。集团以及中国内地人民币业务、中国内地外币业务主要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项目的平均余额¹和平均利率如下表所示：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07年		2006年		变动 ⁵	
	平均余额	平均利率	平均余额	平均利率	平均余额	平均利率
集团						
生息资产						
贷款	2,665,549	5.94%	2,353,694	5.48%	311,855	46 BPs
债券投资 ¹	1,897,204	3.87%	1,895,643	3.54%	1,561	33 BPs
存放中央银行	456,955	1.67%	337,362	1.57%	119,593	10 BPs
存拆放同业	507,167	4.40%	372,961	3.72%	134,206	68 BPs
小计	5,526,875	4.74%	4,959,660	4.34%	567,215	40 BPs
付息负债						
客户存款 ²	4,374,893	2.04%	4,070,308	1.96%	304,585	8 BPs
同业存拆入 ³	577,058	2.53%	373,811	2.51%	203,247	2 BPs
其他借入资金 ⁴	123,503	4.35%	109,910	4.21%	13,593	14 BPs
小计	5,075,454	2.15%	4,554,029	2.06%	521,425	9 BPs
净利差		2.59%		2.28%		31 BPs
净息差		2.76%		2.45%		31 BPs
中国内地人民币业务						
生息资产						
贷款	1,872,598	6.06%	1,604,617	5.43%	267,981	63 BPs
债券投资	967,693	2.81%	906,823	2.35%	60,870	46 BPs
存放中央银行	403,662	1.75%	274,414	1.70%	129,248	5 BPs
存拆放同业	111,475	3.23%	76,280	2.20%	35,195	103 BPs
小计	3,355,428	4.51%	2,862,134	4.01%	493,294	50 BPs
付息负债						
客户存款	3,079,357	1.68%	2,792,952	1.57%	286,405	11 BPs
同业存拆入	319,964	1.89%	176,661	2.14%	143,303	(25) BPs
其他借入资金	60,781	4.69%	60,001	4.62%	780	7 BPs
小计	3,460,102	1.75%	3,029,614	1.67%	430,488	8 BPs
净利差		2.76%		2.34%		42 BPs
净息差		2.70%		2.24%		46 BPs
中国内地外币业务						
单位：百万美元（百分比除外）						
生息资产						
贷款	41,776	5.57%	40,692	5.20%	1,084	37 BPs
债券投资	72,607	4.97%	77,096	4.74%	(4,489)	23 BPs
存放中央银行	2,658	0.08%	2,011	0.10%	647	(2) BPs
存拆放同业	35,351	4.54%	25,680	3.08%	9,671	146 BPs
小计	152,392	4.95%	145,479	4.51%	6,913	44 BPs
付息负债						
客户存款	56,908	2.30%	59,288	1.98%	(2,380)	32 BPs
同业存拆入	27,103	2.86%	19,465	2.50%	7,638	36 BPs
其他借入资金	5,773	3.67%	6,391	3.65%	(618)	2 BPs
小计	89,784	2.56%	85,144	2.22%	4,640	34 BPs
净利差		2.39%		2.29%		10 BPs
净息差		3.44%		3.21%		23 BPs

注：

- 1 债券投资包括可供出售债券、持有至到期日债券、分类为贷款及应收款的债券、交易性债券及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券；
- 2 客户存款包括结构性存款；
- 3 同业存拆入包括对中央银行负债、同业存入、发行存款证及同业拆入；
- 4 其他借入资金包括发行债券、借入其他资金；
- 5 100 BPs 代表1个百分点。

1 平均余额是根据集团管理账目计算的每日平均余额，未经审计。

集团以及中国内地人民币业务、中国内地外币业务的净利息收入，及其受规模因素和利率因素变动而引起的变化如下表所示：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07年	2006年	变动	对利息收支变动的因素分析	
				规模因素	利率因素 ^注
集团					
利息收入					
贷款	158,390	128,934	29,456	17,090	12,366
债券投资	73,500	67,195	6,305	55	6,250
存放中央银行	7,645	5,313	2,332	1,878	454
存拆放同业	22,336	13,892	8,444	4,992	3,452
小计	261,871	215,334	46,537	24,015	22,522
利息支出					
客户存款	89,170	79,939	9,231	5,970	3,261
同业存拆入	14,584	9,393	5,191	5,101	90
其他借入资金	5,372	4,631	741	572	169
小计	109,126	93,963	15,163	11,643	3,520
净利息收入	152,745	121,371	31,374	12,372	19,002
中国内地人民币业务					
利息收入					
贷款	113,492	87,128	26,364	16,451	9,913
债券投资	27,205	21,274	5,931	1,430	4,501
存放中央银行	7,060	4,669	2,391	2,197	194
存拆放同业	3,604	1,677	1,927	774	1,153
小计	151,361	114,748	36,613	20,852	15,761
利息支出					
客户存款	51,745	43,967	7,778	3,117	4,661
同业存拆入	6,039	3,773	2,266	3,067	(801)
其他借入资金	2,849	2,774	75	36	39
小计	60,633	50,514	10,119	6,220	3,899
净利息收入	90,728	64,234	26,494	14,632	11,862
中国内地外币业务					
单位：百万美元					
利息收入					
贷款	2,326	2,116	210	56	154
债券投资	3,610	3,658	(48)	(213)	165
存放中央银行	2	2	—	1	(1)
存拆放同业	1,606	792	814	298	516
小计	7,544	6,568	976	142	834
利息支出					
客户存款	1,311	1,173	138	(37)	175
同业存拆入	775	486	289	191	98
其他借入资金	212	233	(21)	(23)	2
小计	2,298	1,892	406	131	275
净利息收入	5,246	4,676	570	11	559

注：计算规模因素变化对利息收支影响的基准是报告期内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平均余额的变化；计算利率因素变化对利息收支影响的基准是报告期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平均利率的变化，因规模因素和利率因素共同作用产生的影响归结为利率因素变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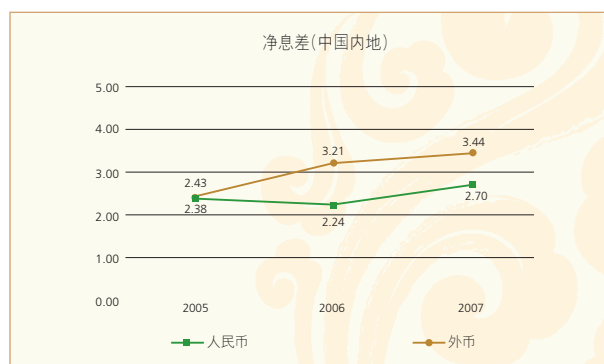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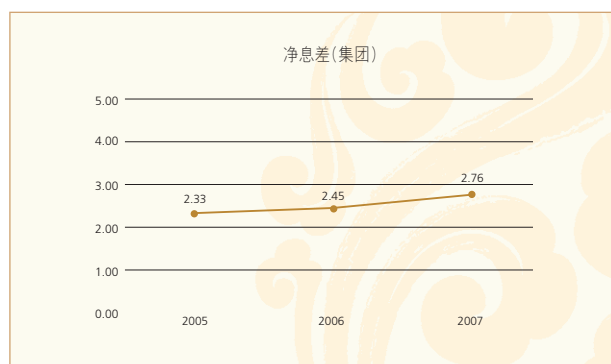


中国内地按业务类型划分的客户贷款、客户存款的平均余额和平均利率如下表所示：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07年		2006年		变动	
	平均余额	平均利率	平均余额	平均利率	平均余额	平均利率
中国内地人民币业务						
客户贷款						
公司贷款	1,221,641	6.24%	1,033,083	5.77%	188,558	47 BPs
个人贷款	517,800	6.19%	402,951	5.69%	114,849	50 BPs
票据贴现	133,157	3.88%	168,583	2.72%	(35,426)	116 BPs
小计	1,872,598	6.06%	1,604,617	5.43%	267,981	63 BPs
客户存款						
公司活期存款	888,047	0.99%	704,060	0.93%	183,987	6 BPs
公司定期存款	400,606	2.49%	393,862	2.09%	6,744	40 BPs
活期储蓄存款	511,661	0.76%	445,755	0.73%	65,906	3 BPs
定期储蓄存款	1,116,130	2.34%	1,112,376	2.16%	3,754	18 BPs
其他存款	162,913	1.83%	136,899	1.43%	26,014	40 BPs
小计	3,079,357	1.68%	2,792,952	1.57%	286,405	11 BPs
中国内地外币业务						
单位：百万美元（百分比除外）						
客户贷款	41,776	5.57%	40,692	5.20%	1,084	37 BPs
客户存款						
公司活期存款	12,767	1.10%	11,530	1.07%	1,237	3 BPs
公司定期存款	4,180	4.04%	4,473	3.96%	(293)	8 BPs
活期储蓄存款	8,207	0.65%	8,402	0.67%	(195)	(2) BPs
定期储蓄存款	19,101	2.19%	23,398	2.01%	(4,297)	18 BPs
其他存款	12,653	4.18%	11,485	3.02%	1,168	116 BPs
小计	56,908	2.30%	59,288	1.98%	(2,380)	32 BPs

2007年，集团净利差为2.59%，净息差为2.76%，均较上年提高0.31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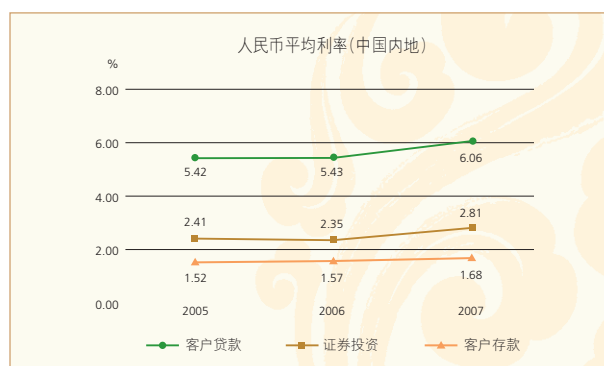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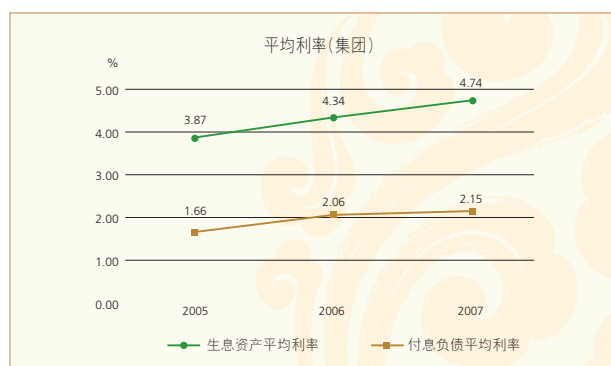


净利差及净息差的扩大主要是由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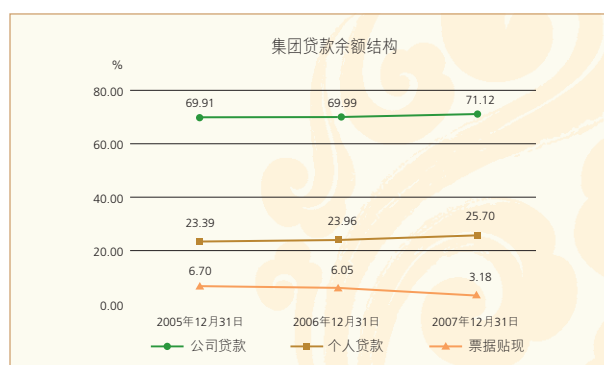
- (1) 继2006年两次提高人民币存贷款基准利率后，2007年，中国人民银行六次调整人民币存贷款基准利率，各期限存贷款基准利率均有所上升，人民币市场利率亦稳步上升。截至2007年末，一年期人民币存贷款基准利率为4.14%和7.47%，分别较上年末上升1.62和1.35个百分点；一年期央行票据收益率为4.038%，一年期SHIBOR为

4.5751%，分别较上年末上升1.232和1.5729个百分点。

随着人民币基准利率与市场利率的上升，集团各主要生息资产及付息负债平均利率均有所提高，但由于人民币活期存款利率调整幅度较小²，且人民币活期存款在集团客户存款中占有较大比重，付息负债平均利率的升幅低于生息资产平均利率的升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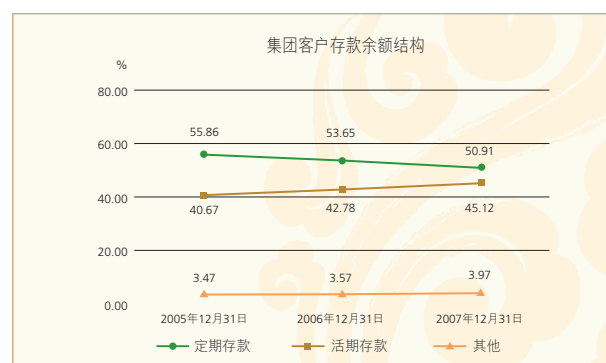
- (2) 集团致力于资产结构的改善，努力提高高收益资产比重。截至2007年末，贷款在生息资产中占比49.76%，较上年末上升2.07个百分点。同时，集团积极优化贷款结构，主动压缩收益率相对较低的票据贴现业务，提高收益率较高的公司贷款和个人贷款的比重。截至2007年末，票据贴现贷款中占比3.18%，较上年末下降2.87个百分点。



2 2007年7月21日，中国人民银行上调金融机构人民币活期存款基准利率0.09个百分点。2007年12月21日，中国人民银行下调金融机构人民币活期存款基准利率0.09个百分点。



- (3) 2007年中国内地资本市场快速发展，居民投资意愿增强，客户存款活期化趋势明显。截至2007年末，集团活期存款在客户存款中的占比为45.12%，较上年末上升2.34个百分点。
- (4) 集团不断提高风险管理水平，加大不良资产清收处置力度，资产质量明显改善，不良贷款持续下降。



非利息收入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07年	2006年	2005年
手续费及佣金收支净额	27,488	14,323	9,247
净交易（损失）／收益	(662)	(1,544)	4,283
证券投资净（损失）／收益	(15,526)	1,132	(582)
其他营业收入	16,624	10,792	8,598
合计	27,924	24,703	21,546

2007年，集团实现非利息收入279.24亿元人民币，较上年增加32.21亿元人民币，增幅13.04%。非利息收入在

营业收入中的占比为15.46%。

手续费及佣金收支净额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07年	2006年	2005年
集团			
代理业务手续费收入	14,383	4,621	2,735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收入	4,849	3,848	2,941
信用承诺手续费收入	3,590	3,064	2,693
银行卡手续费收入	3,721	2,937	2,340
其他	5,011	2,669	1,989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1,554	17,139	12,69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066)	(2,816)	(3,451)
手续费及佣金收支净额	27,488	14,323	9,247
中国内地			
代理业务手续费收入	6,742	1,406	823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收入	3,542	2,402	1,745
信用承诺手续费收入	2,839	2,164	1,784
银行卡手续费收入	2,636	2,080	1,540
其他	3,145	1,541	1,11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8,904	9,593	7,00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70)	(964)	(1,797)
手续费及佣金收支净额	17,934	8,629	5,207

2007年，集团实现手续费及佣金收支净额274.88亿元人民币，较上年增加131.65亿元人民币，增幅91.92%，在营业收入中的占比为15.21%，较上年上升5.40个百分点。其中，中国内地机构实现手续费及佣金收支净额

179.34亿元人民币，较上年增加93.05亿元人民币，增幅107.83%。2007年，中国内地资本市场快速发展，居民投资活跃，集团代理业务手续费收入尤其是基金代销收入大幅增长。

净交易（损失）／收益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07年	2006年	2005年
汇兑及汇率产品净（损失）／收益	(948)	(1,496)	2,226
利率产品净（损失）／收益	(1,290)	(302)	1,753
权益性产品净收益	1,442	324	130
贵金属及其他商品交易净收益／（损失）	134	(68)	150
其他	—	(2)	24
合计	(662)	(1,544)	4,283

2007年，集团净交易损失为6.62亿元人民币，较上年减少8.82亿元人民币损失，有关净交易损益的具体情况详

见会计报表注释六、29。

证券投资净（损失）／收益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07年	2006年	2005年
证券投资终止确认（损失）／收益	(3,263)	1,178	(606)
（计提）／转回减值准备	(12,263)	(46)	24
合计	(15,526)	1,132	(582)

2007年，集团择机处置了部分风险较高的美国次级住房贷款抵押债券以及与美国次级住房贷款抵押债券相关的全部债务抵押债券。此外，集团对2007年12月31日持有

的债券投资计提了减值准备。详见“业务回顾—金融市场业务”和会计报表注释十二、3、(6)。

营业费用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07年	2006年	2005年
员工费用	36,261	30,896	26,606
业务费用	21,736	16,378	14,801
折旧和摊销	7,445	6,333	6,721
营业税和其他税费	8,726	6,462	5,680
保险索偿支出	9,837	7,484	4,153
其他	205	225	750
合计	84,210	67,778	58,711



2007年，集团营业费用为842.10亿元人民币，较上年增加164.32亿元人民币，增幅24.24%。主要是由于：(1) 2007年集团各项业务快速发展，员工费用与业务费用有所增加；(2) 应税收入大幅增长，营业税和其他税费相

应增加；(3) 集团寿险业务发展较快，相应提取的人寿保险准备金增幅较大。有关各项费用的变化情况，详见会计报表注释六、32。

贷款减值损失

2007年，集团信贷资产质量进一步改善，不良贷款余额与不良贷款率保持“双降”，集团当期贷款减值损失为82.52亿元人民币，较上年减少40.90亿元人民币，降幅33.14%。截至2007年末，集团贷款减值准备余额为

960.68亿元人民币，较上年末增加17.75亿元人民币。信贷成本为0.31%，较上年有所下降。有关贷款质量情况和贷款减值准备的情况，详见“风险管理—信用风险”部分。

所得税

2007年，集团所得税费用279.38亿元人民币，较上年增加83.66亿元人民币，增幅42.74%；实际税率31.06%，较上年上升2.12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1) 营业收入及其他应税收入较上年大幅增长，所得税费用相应增加；(2) 2007年3月16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自2008年起国内企业所得税率

将从33%下降到25%。根据《企业会计准则2006》第18号的规定，集团对内地机构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进行了重新计量，由此导致所得税费用增加。

有关集团当期所得税费用与按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之间的调节过程，详见会计报表注释六、33。

资产负债项目分析

集团资产负债表主要项目如下表所示：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资产			
客户贷款净额	2,754,493	2,337,726	2,152,112
证券投资 ¹	1,712,927	1,892,482	1,683,313
存放中央银行	751,344	379,631	316,941
存放同业	423,904	407,840	344,537
其他资产	352,885	314,346	247,717
资产总计	5,995,553	5,332,025	4,744,620
负债			
客户存款	4,400,111	4,091,118	3,699,464
同业存放 ²	663,815	368,059	376,898
其他借入资金 ³	116,099	123,571	112,343
其他负债	360,535	331,952	295,825
负债合计	5,540,560	4,914,700	4,484,530

注：

- 1 证券投资包括可供出售证券、持有至到期日债券、分类为贷款及应收款的债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2 同业存放包括对中央银行负债、同业存入、发行存款证及同业拆入；
- 3 其他借入资金包括发行债券、借入其他资金。

贷款

截至2007年末，集团各项贷款总额28,505.61亿元人民币，较上年末增加4,185.42亿元人民币，增幅17.21%。2007年，集团贷款质量继续改善，关注类贷款明显下降，优质客户比例进一步上升。同时，集团贷款结构继

续优化，收益率相对较低的票据贴现业务进一步压缩，收益率相对较高的公司贷款和个人贷款占比相应提高。

有关贷款的具体情况详见“风险管理—信用风险”部分。

证券投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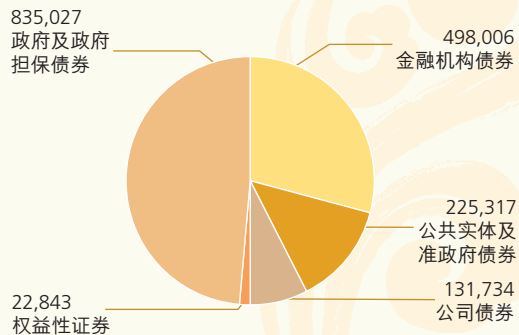
截至2007年末，集团证券投资17,129.27亿元人民币，较上年末减少1,795.55亿元人民币，下降9.49%。2007年，在综合考虑风险及收益的基础上，集团加大了央行

票据和人民币国债持有量，并适当调整了外币债券的投资组合。集团证券投资结构如下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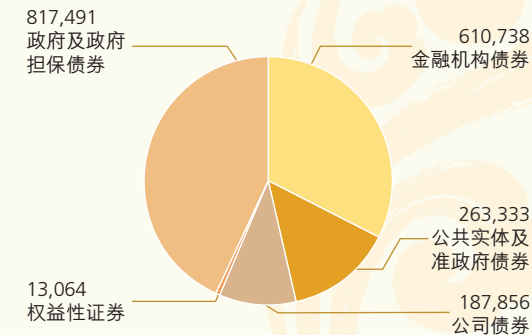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百分比除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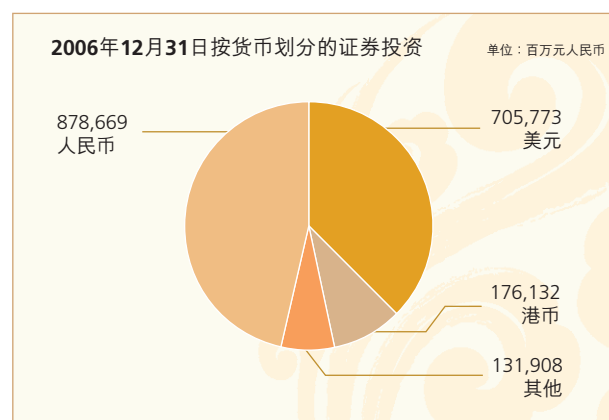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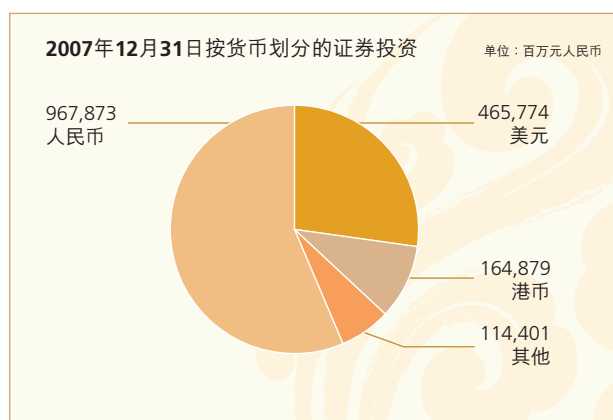
项目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24,665	7.28%	115,828	6.12%	111,782	6.64%
可供出售证券	682,995	39.87%	815,178	43.07%	602,221	35.77%
持有至到期日债券	446,647	26.08%	461,140	24.37%	607,459	36.09%
分类为贷款及应收款的债券	458,620	26.77%	500,336	26.44%	361,851	21.50%
合计	1,712,927	100.00%	1,892,482	100.00%	1,683,313	100.00%

2007年12月31日按证券发行人划分的证券投资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6年12月31日按证券发行人划分的证券投资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关于证券投资的进一步分类，以及重大金融债券的相关信息详见会计报表注释六、7。

客户存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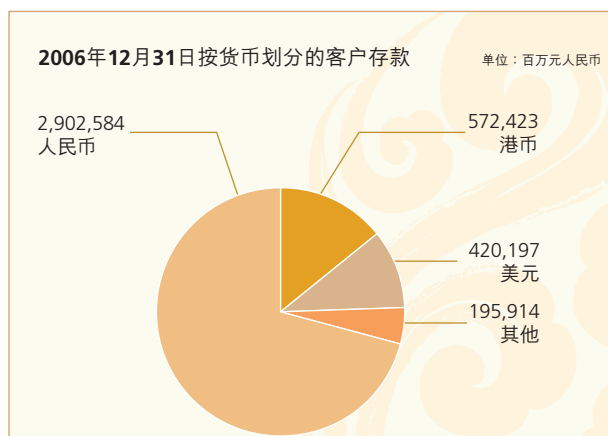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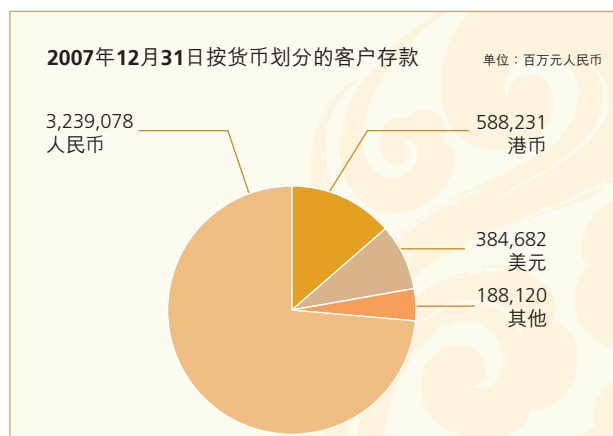
2007年，中国内地资本市场快速发展，居民储蓄意愿下降，商业银行储蓄存款增速放缓，但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存款增速加快。存款期限缩短、流动性增强、活期化趋势明显。截至2007年末，集团客户存款为44,001.11

亿元人民币，较上年末增加3,089.93亿元人民币，增幅7.55%。集团客户存款中，活期存款占比为45.12%，较上年末上升2.34个百分点。

集团以及中国内地客户存款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集团						
公司存款						
活期存款	1,174,722	26.70%	979,653	23.95%	836,763	22.62%
定期存款	694,995	15.79%	549,118	13.42%	511,983	13.84%
小计	1,869,717	42.49%	1,528,771	37.37%	1,348,746	36.46%
储蓄存款						
活期存款	810,720	18.43%	770,583	18.83%	667,957	18.05%
定期存款	1,545,001	35.11%	1,645,914	40.23%	1,554,369	42.02%
小计	2,355,721	53.54%	2,416,497	59.06%	2,222,326	60.07%
存入保证金	174,673	3.97%	145,850	3.57%	128,392	3.47%
合计	4,400,111	100.00%	4,091,118	100.00%	3,699,464	100.00%
中国内地						
公司存款						
活期存款	1,053,269	29.85%	871,331	26.65%	734,140	25.08%
定期存款	517,173	14.65%	420,017	12.85%	393,394	13.44%
小计	1,570,442	44.50%	1,291,348	39.50%	1,127,534	38.52%
储蓄存款						
活期存款	579,372	16.42%	544,974	16.67%	470,508	16.07%
定期存款	1,214,757	34.42%	1,295,672	39.62%	1,208,176	41.27%
小计	1,794,129	50.84%	1,840,646	56.29%	1,678,684	57.34%
存入保证金	164,409	4.66%	137,815	4.21%	121,344	4.14%
合计	3,528,980	100.00%	3,269,809	100.00%	2,927,562	100.00%





股东权益

截至2007年末，集团股东权益合计4,549.93亿元人民币，较上年末增加376.68亿元人民币，增幅9.03%。主要是由于：(1) 2007年，集团实现税后利润620.17亿元人民币，其中本行股东应享税后利润562.29亿元人民币；(2) 根据2007年6月14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

200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行宣告派发现金股利101.54亿元人民币。

有关股东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详见会计报表之“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资产负债表表外项目

集团资产负债表表外项目主要包括衍生金融产品、或有事项与承诺等。

集团主要以交易、资产负债管理及风险管理为目的叙做衍生金融产品，包括外汇衍生金融产品、利率衍生金融产品、权益衍生金融产品、贵金属及其他商品衍生金融产品等。集团衍生金融产品的合同／名义本金及公允价值详见会计报表注释六、5。

集团或有事项及承诺包括法律诉讼、质押资产、接受的抵质押物、资本性承诺、经营租赁、凭证式国债兑付承诺和信用承诺等。其中，信用承诺是最主要组成部分，截至2007年末，余额为13,355.47亿元人民币。有关或有事项及承诺的具体情况详见会计报表注释九。

地区分部报告

集团主要在中国内地、港澳地区以及其他境外地区开展业务活动。三大地区的利润贡献及资产负债总体情况如

下表所示：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中国内地		港澳地区		其他境外地区		抵销		集团	
	2007年	2006年	2007年	2006年	2007年	2006年	2007年	2006年	2007年	2006年
净利息收入	130,533	101,449	19,998	18,105	2,214	1,813	-	4	152,745	121,371
非利息收入	(1,399)	6,037	27,943	18,416	1,452	799	(72)	(549)	27,924	24,703
其中：手续费及佣金										
收支净额	17,934	8,629	8,628	5,369	926	829	-	(504)	27,488	14,323
营业费用	(60,652)	(49,615)	(21,945)	(16,762)	(1,685)	(1,461)	72	60	(84,210)	(67,778)
贷款减值(损失)/转回	(8,831)	(15,546)	692	2,983	(113)	221	-	-	(8,252)	(12,342)
税前利润	59,666	42,300	28,316	24,388	1,973	1,482	-	(540)	89,955	67,630
所得税	(23,854)	(16,037)	(3,675)	(3,435)	(409)	(290)	-	190	(27,938)	(19,572)
税后利润	35,812	26,263	24,641	20,953	1,564	1,192	-	(350)	62,017	48,058
于年底										
资产	4,783,191	4,224,767	1,158,713	1,084,078	236,754	214,766	(183,105)	(191,586)	5,995,553	5,332,025
负债	4,451,257	3,921,222	1,047,913	980,389	224,495	204,675	(183,105)	(191,586)	5,540,560	4,914,700

截至2007年末，中国内地资产总额³为47,831.91亿元人民币，较上年末增加5,584.24亿元人民币，增幅13.22%，占集团资产总额的77.42%，较上年末上升0.93个百分点。2007年，该地区实现税后利润358.12亿元人民币，较上年增加95.49亿元人民币，增幅36.36%，对集团税后利润的贡献为57.75%。

港澳地区资产总额为11,587.13亿元人民币，较上年末增加746.35亿元人民币，增幅6.88%，占集团资产总额的18.75%。2007年，该地区实现税后利润246.41亿元人

民币，较上年增加36.88亿元人民币，增幅17.60%，对集团税后利润的贡献为39.73%。

其他境外地区资产总额为2,367.54亿元人民币，较上年末增加219.88亿元人民币，增幅10.24%，占集团资产总额的3.83%。2007年，该地区实现税后利润15.64亿元人民币，较上年增加3.72亿元人民币，增幅31.21%，对集团税后利润的贡献为2.52%。

有关业务条线的分部分析详见“业务回顾”部分。

主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集团作出的会计估计和假设通常会影响下一会计年度的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以及对未来事件的合理预期等因素作出会计估计和判断，并且会不断地对其进行后续评估。管理层相信，本集团作出

的估计和假设，均已适当地反映了本集团面临的经济状况。相关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会计报表注释四和五。

其他财务信息

集团按中国会计准则与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呈报的股东权益与净利润差异及有关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详见会计

报表附件二。

按照监管要求披露的其他相关数据

根据中国证券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

式(2007年修订)》(证监公司字【2007】212号)的要求编制。

³ 分部资产总额、税后利润，以及在集团中的占比均为抵销前数据。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07年	2006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05年
营业收入	180,669	146,074	23.68	122,554
税前利润	89,955	67,630	33.01	53,913
本行股东应享税后利润	56,229	42,624	31.92	26,1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本行股东应享税后利润	55,909	41,391	35.08	25,3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383	31,406	63.61	13,731
	2007年 12月31日	2006年 12月31日	本年末比上 年末增减(%)	2005年 12月31日
资产总计	5,995,553	5,332,025	12.44	4,744,620
本行股东应享权益合计	424,766	387,286	9.68	230,990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07年	2006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05年
本行股东应享基本每股净收益	0.22	0.18	22.22	0.14
本行股东应享稀释每股净收益	0.22	0.18	22.22	0.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本行股东应享基本每股净收益	0.22	0.18	22.22	0.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85	13.42	增加0.43个百分点	12.32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13.24	11.01	增加2.23个百分点	11.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77	13.03	增加0.74个百分点	11.9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13.16	10.69	增加2.47个百分点	10.9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20	0.12	66.67	0.07
	2007年 12月31日	2006年 12月31日	本年末比上 年末增减(%)	2005年 12月31日
每股净资产	1.67	1.53	9.15	1.10

以《金融企业会计制度(2001)》和2006年2月15日以前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为基础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06年	2005年
营业收入	137,628	116,028
税前利润	67,009	55,140
本行股东应享税后利润	41,892	27,49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本行股东应享税后利润	39,822	26,1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908	13,883
	2006年 12月31日	2005年 12月31日
资产总计	5,325,273	4,742,806
本行股东应享权益合计	388,254	233,842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06年	2005年
本行股东应享基本每股净收益	0.18	0.15
本行股东应享稀释每股净收益	0.18	0.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本行股东应享基本每股净收益	0.17	0.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11	12.62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10.79	11.7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46	12.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10.26	11.1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11	0.07
	2006年 12月31日	2005年 12月31日
每股净资产	1.53	1.1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	27,617	56,587	28,970	16,835
可供出售证券	815,178	682,995	(132,183)	(13,672)
投资物业	8,221	9,986	1,765	2,070
合计	851,016	749,568	(101,448)	5,233

注：“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及“投资物业”项目对当期利润的影响包括买卖损益及公允价值变动；“可供出售证券”项目对当期利润的影响包括买卖损益和减值准备计提及回拨。

详见会计报表注释四与注释六。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详见会计报表附件一。

本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的主要情况

详见会计报表注释六、5。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业务回顾

本行业务涵盖商业银行、投资银行和保险三大领域。本行的核心业务—商业银行业务占本行2007年营业利润的90.07%。

下表列示本行各主要业务于所示期间的营业利润：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百分比除外）

	2007年		2006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商业银行业务	79,452	90.07%	62,886	95.35%
投资银行业务	1,471	1.67%	1,059	1.60%
保险业务	249	0.28%	543	0.82%
其他业务	7,035	7.98%	1,956	2.97%
抵销	—	—	(490)	(0.74%)
合计	88,207	100.00%	65,954	100.00%

商业银行业务

商业银行业务是本行的传统主营业务，包括公司金融业务、个人金融业务及金融市场业务（主要指资金业务）。下表列示本行各主要商业银行业务于所示期间的营业利润：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百分比除外）

	2007年		2006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公司金融业务	47,420	59.69%	28,720	45.67%
个人金融业务	26,087	32.83%	20,415	32.46%
资金业务	5,945	7.48%	13,751	21.87%
合计	79,452	100.00%	62,886	100.00%

公司金融业务

公司金融业务为本行业务利润的主要来源。2007年，公司金融继续以完善客户服务体系、促进业务整体联动、加强产品创新及实施管理转型为重点，组建公司金融板块，加强条线管理。本行实行服务重点大型优质公司客

户的发展战略，关注于与大型优质客户的长期合作关系，同时明确中小企业业务是公司金融业务的重要组成部分，致力成为中小企业高效、专业、能够满足全面需求的合作伙伴。



业务经营

2007年，公司金融业务整体税前利润为474.94亿元人民币，较上年增加186.77亿元人民币，税前平均总资产回报率为2.45%。

存款业务

本行积极应对资本市场快速发展对人民币公司存款业务的冲击，大力发展人民币公司存款业务。截至2007年末，本行中国内地机构人民币公司存款余额为14,470.91亿元，较上年末增加2,863.06亿元，增幅24.66%；在全部金融机构中的市场份额为8.13%。本行中国内地机构外币公司存款余额折合168.87亿美元，较上年末增加1.67亿美元；在全部金融机构中的市场份额为18.71%，较上年末上升1.65个百分点，继续保持市场领先地位。截至2007年末，本行境外机构公司存款余额折合409.71亿美元，较上年末增加105.66亿美元，增幅34.75%。

贷款业务

本行继续强化贷款结构调整，加大对重点支持类行业的投入，实现信贷资源优化配置。截至2007年末，本行中国内地机构人民币公司贷款余额为13,703.21亿元，较

上年末增加1,252.62亿元，增幅10.06%；在全部金融机构中的市场份额为6.25%，较上年末下降0.20个百分点。本行中国内地机构外币公司贷款余额折合492.64亿美元，较上年末增加106.20亿美元，增幅27.48%；在全部金融机构中的市场份额为22.46%，继续保持市场领先地位。截至2007年末，本行境外机构公司贷款余额折合530.91亿美元，较上年末增加143.58亿美元，增幅37.07%。

金融机构业务

本行注重与金融机构的全面合作，通过互荐客户、资源共享和共同开发新产品，为客户提供更加全面的服务。2007年，本行积极把握资本市场繁荣的有利时机，大力发展金融机构存款业务。截至2007年末，本行中国内地机构人民币金融机构存款余额为2,662.74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248.15亿元；外币金融机构存款余额折合151.60亿美元，较上年末增加39.77亿美元；第三方存管业务开展顺利，客户总量为431万户。

本行亦通过纽约、法兰克福和东京分行进行美元、欧元和日元清算，上述分行和新加坡分行均为当地一级清算银行。年内，本行努力提高服务质量，发挥海内外联动优势，美元、欧元、日元清算业务均创历史新高。以清算额计算，本行纽约分行居纽约清算所银行间付款系统第11位，东京分行居日元清算系统第10位。

国际结算及贸易融资业务

国际结算业务是本行优势业务。2007年，本行加强境内外机构联动，实现国际结算及贸易融资业务快速发展。本行中国内地机构国际结算业务量为9,500.59亿美元，较上年增长61.56%。其中，国际贸易结算业务量达6,035.39亿美元，较上年增长22.46%；非贸易国际结算量达3,465.2亿美元，较上年增长264%。本行中国内

地机构国际贸易结算市场份额为30.51%，继续领先同业。本行中国内地机构保函、保理、福费廷、国内信用证等优势业务均实现持续增长，业务量和手续费收入较上年增长均超过36%；外币贸易融资业务量为357.93亿美元，较上年增长32.13%；人民币贸易融资业务量为714.26亿元，较上年增长60.32%。

其他公司金融业务

本行提供支付结算业务，主要包括银行汇票、本票、支票、汇兑、银行承兑汇票、委托收款、托收承付、集中支付、支票圈存及票据托管等。2007年，本行中国内地机构实现支付结算收入11.73亿元人民币，较上年增长40%。本行致力于为企业客户提供完备的网上银行服务方案，包括人民币账户管理、收付款管理、集团内部资金集中管理等服务，并向集团公司提供外汇资金归集与管理服务。2007年，采用本行网上银行的企业客户较上年增加了44.25%，网上交易额超过27万亿元人民币，较上年增长154.69%。

产品服务创新

本行配合公司客户最新业务需求，组合和创新公司金融产品；加大与金融同业的产品合作，积极开展同业间公司信贷资产的转让业务；推出融易达（基于应收账款的融资服务）、通易达（应收账款质押开证）、融信达（基于投保出口信用险的应收账款的融资服务）和融货达（货物质押融资）等产品，进一步丰富了“达”系列贸易融资产品种类；推出隐蔽型出口保理、D/A银行保付票据项下福费廷等新产品；顺应全球贸易主流结算方式的变化，在中国内地同业中首批加入SWIFT组织服务设施平台（TSU），实现国内首笔TSU真实交易。

本行汲取国内外同业成功做法，借助战略投资者的经验，改进中小企业业务模式；修订中小企业授信政策制度，简化中小企业信贷业务操作流程；根据中小企业融资需求的特点，推出中小企业融资产品“快富易”，为中小企业客户提供短期融资支持。

本行整合清算资源，在中国内地首家推出融海外分行与代理行服务于一体的系列支付产品“全额到账”、“台湾汇款”、“优先汇款”、“特殊汇款服务”，实现海外行与代理行业务共同发展，最大限度扩展了产品的覆盖面，填补了市场空白。其中，“台湾汇款”产品改变了该项业务一直由代理行包揽的局面，拓展了业务市场。

展望

2008年，本行将更加关注公司中间业务发展，注重提高客户对本行综合回报水平，强调海内外业务联动发展。客户关系部门将由以存贷款营销为主向全产品线的整体营销转型，与产品部门实现更好的分工协作。同时，本行将注重加强公司金融板块建设，提高公司金融业务整体合力，在公司金融产品管理、人才管理、授信管理及内控管理等领域进行专业化运作，进一步增强本行公司金融业务竞争力。

本行执行国家宏观经济调控和从紧的货币政策，按照人民银行有关贷款规模和发放进度控制新增贷款。2008年本行人民币贷款新增规模将与去年相当，贷款增长速度保持13%左右。

个人金融业务

个人金融业务为本行战略发展重点之一。2007年，本行继续完善个人金融业务的经营管理体制和运营机制，组建个人金融板块，加强个人业务条线管理；重点推进网点经营方式转型、客户分层服务体系建设和零售贷款营销方式和审批流程改革；加强产品和服务创新，优化业务结构和收入结构，扩大利润来源。

2007年，个人金融业务整体税前利润为265.05亿元人民币，较上年增长59.71亿元人民币，税前平均总资产回报率3.53%。



储蓄存款业务

截至2007年末，本行中国内地机构人民币储蓄存款余额为16,162.34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34.79亿元，增幅0.84%，在全部金融机构中的市场份额为9.38%；本行中国内地机构外币储蓄存款余额为243.54亿美元，较上年末减少61.11亿美元，在全部金融机构中的市场份额为51.79%。本行境外机构储蓄存款余额768.82亿美元，较上年末增加31.37亿美元，增幅4.25%。

本行顺应个人金融资产保值增值的需要，主动调整经营策略，推进储蓄业务与理财业务的协调发展。

个人贷款业务

2007年，本行大力推广“直客式”营销服务，推广并完善在线集中审批系统，个人贷款大幅增长。

截至2007年末，本行中国内地机构个人贷款余额为5,855.33亿元人民币，较上年末增加1,419.53亿元人民币，增长率为32.00%；本行境外机构个人贷款余额折合201.31亿美元，较上年末增加23.09亿美元，增幅12.96%。

个人中间业务

本行个人中间业务包括：本外币汇款、个人结售汇、外币兑换、代理保险和基金业务、代收付业务等。

个人结售汇和个人国际汇款业务是本行传统优势业务。本行不断扩大结售汇业务受理网点，加强与国际汇款公司的合作，增加了外汇业务来源。进一步细分个人外汇业务市场，将众多的外汇产品整合为“一站式”服务，创建了“中银汇兑”品牌。

本行紧紧抓住资本市场快速扩容、各类新兴投资产品迅速发展良好机遇，大力发展基金代销、代理保险等业务，实现了代理业务收入跨越式增长。

“中银理财”服务

本行积极拓展个人理财业务，致力于“中银理财”专业化建设。统一标准的理财中心已达366家，并拥有1,000余家理财工作室及众多的网点理财专柜，形成了广泛覆盖、多层次的个人客户理财服务渠道；组建了一支由200多名理财投资顾问和2,500多名理财经理组成的专业化理财队伍，向客户提供投资理财方案和投资理财系列产品等专业化服务；在境内主要城市机场开通“中银理财”贵宾专享通道，进一步完善“中银理财”客户增值服务体系。2007年，本行中国内地机构个人理财客户增长率为18.12%。

私人银行业务

3月28日，本行与苏格兰皇家银行集团（RBS）合作在境内率先推出私人银行业务，在北京、上海设立了私人银行客户专属网点—私人银行部，在一些重点城市开办了私人银行业务，为个人金融资产在100万美元以上的高净值个人客户提供私密、专享、创富、高品质的服务，成为本行个人金融业务新的发展平台。本行私人银行客户及管理资产快速增长，先发优势明显。

银行卡业务

2007年，本行继续加大银行卡产品的研发、营销、服务和系统建设力度。本行中国内地机构累计发行信用卡1,139万张，其中中银奥运系列贷记卡超过100万张；累计发行借记卡11,123万张。当年累计实现人民币卡直消费2,369.30亿元，较上年增长51.70%；代理外卡收单交易额累计260.10亿元人民币，较上年增长16.90%。截至2007年末，本行中国内地机构商户数目为23万家。

渠道建设

本行中国内地机构拥有10,145个营业网点，是本行重要的战略资源。本行全面推广网点转型项目，分类别赋予网点核心功能，优化业务流程，实施关键绩效指标考核。

本行统一实施网点标准化改造。截至2007年末，已累计改造4,011家网点，占全部网点的39.54%。

本行继续加大对ATM等自助设备投入，并进一步优化设备布局和功能，自助设备使用率和柜台业务迁移率稳步提高，其中柜台业务迁移率为67.2%，较上年末提高19个百分点。

本行组建了直接面向客户的大堂经理、消费信贷客户经理、个人理财客户经理和个人业务客户经理等四支逾万人的专业化营销服务队伍，提高了网点的销售能力和专业化服务能力。

产品服务创新

依托全球服务网络和多元化服务平台，本行为客户提供全方位金融服务，不断创新推出本外币理财新产品。继续推动海外财富管理专柜业务，为客户跨境资产配置提供了便利。

进一步细分客户在消费和投资经营领域的融资需求，推出了“安心宝”二手房交易资金委托监管业务及“安易宝”二手房交易资金委托管理业务等与零售贷款相关的中间业务服务，提升了“理想之家”零售贷款品牌的影响。

加强银行卡产品推广，推出银联单币种长城公务卡、国航知音中银VISA奥运信用卡、中银携程信用卡、安利中银信用卡等特色产品，分别覆盖国内企事业单位公务支出、航空常旅客、商务旅游和商务采购等市场需求；推出中银大中联名卡、长城理想之家联名卡、长城中国人寿联名卡等细分市场联名卡产品。不断提升信用卡产品核心功能，开通长城人民币卡向中银信用卡自动还款功能；完成长城国际卡的EMV标准改造升级。



展望

2008年，本行将完善业务架构和流程，加强专业化管理，扎实推进网点转型，大力吸收储蓄存款，又好又快发展零售贷款，做强做大财富管理业务，全面构建个人理财、财富管理和私人银行服务体系，推动银行卡业务快速发展。本行将进一步加强海内外业务联动，加快海外个人金融业务发展。



金融市场业务

本行金融市场业务主要包括：本外币金融工具的自营交易与代客业务、本外币各类证券或指数投资业务、债务资本市场业务、代客理财和资产管理业务、金融代理及托管业务等。本行主要通过在北京、上海、香港、伦敦及纽约设立的五个交易中心经营资金业务。

2007年，全球主要经济体的经济增长受美国次级住房贷款抵押债券危机的影响出现了根本性的转变，中国内地紧缩性货币政策频繁出台，市场环境对本行金融市场业务的发展产生了不利影响。另一方面，2007年中国内地资本市场的快速发展带来基金投资热情的空前高涨，有力地促进了本行基金代销及托管业务的发展。面对复杂的市场形势，本行以客户为中心，深入研究分析市场，加强产品创新和业务拓展，积极控制业务风险，金融市场业务取得了长足发展。

业务经营

2007年，资金业务整体的税前利润为59.42亿元人民币，较上年减少78.00亿元人民币。

全球投资

本行全球投资主要包括外币投资和本币投资。截至2007年末，本行债券投资余额为16,900.84亿元人民币。

本行外币投资主要包括政府债券、机构债券、信用债券、住房贷款抵押债券(MBS)、资产抵押债券(ABS)、货币市场资金拆放等。为应对市场风险，本行适时调整外币投资结构，投资久期由上年末的1.62下降至1.34。

截至2007年12月31日，集团持有美国次级住房贷款抵押债券的账面价值为49.90亿美元(约合人民币364.54亿元)，占集团证券投资总额的2.13%。其中，AAA评级占71.23%，AA评级占25.93%，A评级占1.10%。

本集团高度关注美国次级住房贷款市场的变化，并于2007年第四季度择机处置了部分风险较高的美国次级住房贷款抵押债券以及与美国次级住房贷款抵押债券相关的全部债务抵押债券。相关损失已于本行2007年年度损益中体现。

本集团对剩余的美国次级住房贷款抵押债券进行了评估，并计提了减值准备。截至2007年12月31日，相关减值准备余额为12.95亿美元(约合人民币94.61亿元)。此外，集团还针对上述债券公允价值的下降，在股东权益之“可供出售证券公允价值变动储备”项目中确认了2.82亿美元(约合人民币20.58亿元)的公允价值变动储备。

本集团持续跟踪美国信贷市场变化对本集团美元投资组合的影响，除采取积极行动管理相关风险外，还根据市场情况对债券减值准备做了审慎评估。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有美国Alt-A住房贷款抵押债券账面价值为24.70亿美元(约合人民币180.40亿元)，占集团证券投资总额的1.05%，其中98.21%信用评级为AAA。考虑到美国信贷市场的发展，本集团对2007年12月31日持有的该类债券，及其他与美国住房贷款相关的抵押债券，计提了减值准备2.85亿美元(约合人民币20.82亿元)。

2008年以来美国信贷市场有所恶化，本集团将继续根据相关会计政策，密切跟踪及适当披露国际信贷市场波动对本集团外币投资组合公允价值变动的影响。

有关集团债券投资组合的构成、变动，债券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政策等情况，详见会计报表注释六、7，十二、3等。

本行本币投资主要包括中国国债、中国人民银行发行的票据以及金融债券等。2007年，中国内地债券市场收益率曲线大幅上行。本行坚持短久期操作。本币投资久期由上年末的1.84下降至1.47。面对升息和市场收益率大幅上升，为规避风险，本行增加了浮动利率债券的投资比重；同时，考虑信用利差相对较宽，适度增加了高信用等级短期融资券和企业债券的投资规模。

全球交易

本行交易主要分为自营交易、做市报价交易和相关代客交易。

2007年，本行通过不同交易平台和工具的灵活运用，严格控制交易风险，提高盈利能力。在外币债券交易方面，本行将交易品种重点锁定流动性高的G7政府债券、机构债，并通过债券现货与期权的组合，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增加交易利润。在本币自营方面，面对紧缩货币政策，本行及时采取了做空策略，扩展了盈利空间，取得良好效果。

在做市报价业务方面，本行强调业务发展与市场流动性风险控制的平衡，在银行间市场，本行保持了在结售汇、贵金属、人民币债券及人民币掉期业务的领先地位。

2007年，本行人民币债券交易结算量为8.82万亿元，占中国内地银行间市场份额的7.02%，市场排名跃居第一位。其中，债券回购市场排名亦升至第一位。黄金交易量继续稳居上海黄金交易所第一位。本行充分履行做市商义务，积极提供市场流动性，保持了良好的市场形象。

在代客交易方面，本行积极把握人民币利率上行以及汇率波动加剧的市场时机，加大了对远期结售汇、人民币结构性利率掉期等保值类工具的推广力度，带动了非利息收入的增长。2007年，本行继续维持债务保值业务行业领先地位，积极开拓新的增长点，加大了黄金远期、黄金租赁以及个人外汇保证金等交易品种的推广力度，黄金远期呈现爆发性增长。

资产管理

2007年，本行本外币结构性理财产品销售折合人民币约3,000亿元，推出331款产品。人民币资产管理推出16期8款产品，销售金额约182亿元。作为国内第一家开展外币资产管理业务的银行，本行在2007年成功发行运作两款代客境外理财（QDII）产品。截至2007年末，“中银稳健增长”产品累计净值为1.278元／份，“中银新兴市场”产品净值高于业绩基准 897BPs，其出众的业绩彰显了本行在外币运营领域的显著优势。

债务资本市场

2007年，本行作为联合主承销商和簿记建档人为中国进出口银行、国家开发银行发行美元债券及组织银团贷款共计19亿美元，主承销短期融资券194亿元人民币。为进一步优化客户服务，本行于年内推出了融资顾问业务。



基金代销与托管

本行紧紧抓住资本市场快速发展的有利时机，大力拓展基金代销、托管和年金、社保、保险、QDII、QFII、信托、专户理财、直接投资基金等各类资产托管业务，同时加强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不断提升代销和托管业务的信息科技水平和服务质量，实现了基金代销与托管业务的持续、快速增长。2007年，本行代销基金等集合理财产品近130只，较上年增长130%；代销金额约4,220亿元，较上年增长322%；年末托管资产净值约为8,600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50%。

企业年金管理

本行于2007年成功获得了企业年金账户管理人资质，具备了账户管理人和托管人双资质，为企业年金业务发展创造了有利的条件。

产品服务创新

新产品的设计与报价能力是本行金融市场业务主要竞争优势之一。本行始终秉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的创新理念，凭借在外汇业务方面的丰富经验及战略投资者的专业知识，致力于通过开发创新及度身订造的资金产品及服务吸引客户。2007年，本行开发了代客商品衍生产品、结构性人民币利率掉期、白银远期、个人外汇保证金等新的交易产品。在理财市场，本行推出了与二氧化碳期货价格、基金和商品指数等指标挂钩的保本浮动收益产品；将结构性理财产品固定为系列产品，每日报价发售，灵活起息，提供赎回终止服务；开发了“中银平稳收益理财计划”、新股理财、以及直接投资于票据市场的人民币理财产品——“中银货币市场增值理财计划”，得到了市场认同。

展望

2008年，金融市场业务面临投资及融资结构调整和金融市场多元化发展的良好机遇，同时，市场的波动性及不确定性也将使金融市场业务面临更大的挑战。本行金融市场业务将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的原则，加强市场分析和客户研究，积极捕捉新的业务机会；大力推进产品创新，通过多种方式与渠道，进一步丰富产品种类；推动渠道创新、服务创新与管理创新，增强产品的销售能力；优化投资组合，切实增强风险监控能力；发挥集团整体优势，全面提升金融市场业务竞争力。

中银香港业务

本行通过属下子公司中银香港在香港经营商业银行业务。中银香港是香港主要商业银行集团之一，通过设在香港的280多家分行、450多部自动柜员机和其他销售渠道，向零售客户和企业客户提供全面的金融产品与服务。中银香港是香港三家发钞银行之一。中银香港在中国内地设有15家分支行、在海外设有1家分行，为其在香港、中国内地、境外客户提供跨境银行服务。持有中银香港全部股权的中银香港控股于2002年7月25日开始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本行持有其65.77%的股权。



2007年是中银香港在港服务90周年。在90年的历史进程中，中银香港与香港同呼吸、共命运、齐发展、共繁荣，赢得香港各界的广泛支持和由衷信赖，成为香港金融界一支重要力量。2007年也是中银香港实施2006-2011战略计划的第二年。中银香港将凭借在香港的雄厚基础，巩固在中国内地的地位，在区域市场建立战略据点，致力成为最佳金融服务集团。

业务经营

中银香港2007年业绩表现理想。2007年，中银香港集团对本行净利润贡献折合99.17亿元人民币，较上年增长4.96%。提取准备前之经营利润及股东应占利润均达其自2002年上市以来的最高水平。净利息收入及非利息收入均明显增长，代客投资业务表现出色，成本收入比保持在同业较低水平。

巩固并强化在香港的地位

2007年，中银香港积极构建“客户关系—产品—分销渠道”业务平台，在巩固原有业务的同时，全面提升创新能力和服务质量。存款及放款持续增长，私人住宅按揭增长及代理股票业务量均优于市场，银团贷款及人民币业务继续保持市场领先地位。

年内，中银香港采取多项积极措施吸收存款，包括为新股退款提供存款利率优惠、推出奥运目标高息存款、每月精选货币优惠、配套理财产品以丰富存款产品线等。各品种存款均有增长。

在继续保持银团贷款领先地位的同时，中银香港成功推出多项配合客户需要的中小企业贷款产品，同时加强网点服务并提升服务效率，贷款余额升幅明显；通过优化业务流程及加强营销力度，贸易融资增长迅速。中银香港还为客户提供了多元化的按揭产品，如按揭保险计划、置合息按揭计划等，新造楼按业务笔数稳居市场首位。

代理业务方面，中银香港持续优化股票业务服务平台并提升服务水平，代客买卖股票业务表现突出。此外，新推出的私人配售服务亦受到客户欢迎。

中银香港继续保持在香港地区的人民币业务优势。2007年初，中银香港获得中国人民银行授权继续担任香港银行人民币业务的清算行。并继续拓宽服务范围，积极推广人民币综合理财服务。2007年，配合香港获得发行人民币债券的机遇，中银香港陆续成功担任国家开发银行、中国进出口银行和中国银行发行的人民币债券的联席牵头行及簿记行和配售银行之一，进一步巩固市场地位。截至2007年末，中银香港在港人民币存款较上年底上升41.3%，稳居市场的首位。人民币信用卡的发行亦位居市场前列，发卡量较上年上升31.6%，客户消费额较上年上升65.2%。

2007年，中银香港推出了自身品牌的资金产品，包括结构性票据和股票衍生权证产品，以及中国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QDII）产品。新产品获得客户欢迎，销售成绩理想。2007年，中银香港进一步扩展了现金管理的服务平台，为重点客户提供量身定做的现金管理服务。

积极并稳步拓展中国内地业务

中国内地业务方面，中银香港在积极发展自身业务的同时，继续与本行发挥联动效应，双方通过相互的业务转介，互利共赢。

作为中银香港“双线并进”中国业务发展策略的重要一步，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商中国”）已于2007年12月24日正式开业。南商中国总行设于上海，经营全面的银行业务，包括人民币零售银行业务。中银香港及集友银行的内地分行继续以现有外资银行分行模式经营，重点发展企业银行和外汇业务。



展望

2008年，中银香港将恪守“服务香港，共建未来”的承诺，围绕建设国际一流银行的战略目标，继续落实既定的中期战略发展规划，在保持香港优势地位的同时，积极抓住内地经济快速发展的良好机遇，进一步加大内地市场拓展力度，全面提升核心竞争力，努力成为股东、客户、员工的最佳选择，成为香港最佳的金融集团，为香港的长期繁荣稳定和社会和谐做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读者欲进一步了解中银香港的经营业绩及相关情况，请阅读同期中银香港年度报告。)

投资银行业务

本行通过中银国际控股集团(以下简称“中银国际”)经营投资银行业务。中银国际通过其在中国内地、香港、美国、英国及新加坡设立的分支机构为国内外客户提供包括上市融资、收购兼并、财务顾问、证券销售、投资研究、定息收益、衍生产品、结构产品、资产管理、直接投资、杠杆及结构融资、私人财富管理等广泛的投资银行产品和服务。

业务经营

2007年，中银国际实现税后利润17.82亿港元，较上年增长57.70%。

2007年，中银国际全力推进“商人银行”发展战略并取得突破性进展，产品线持续拓宽，服务品种不断增加，战略转型成效显著，与本集团的业务联动日益密切，核心竞争力与品牌知名度与日俱增，在动荡加剧的资本市场和日趋白热化的市场竞争中创下公司成立以来的经营业绩新高。

承销与财务顾问 中银国际以全球协调人、账簿管理人、保荐人或牵头经办人的身份成功完成了多个上市项目的公开发售工作。按照承销额计算，中银国际在香港2007年新股承销榜上蝉联第三名。

证券销售交易 中银国际建立了全球化的机构客户网络。得益于香港和内地资本市场的迅速发展，中银国际在股票销售及交易市场继续保持旺盛的增长势头，中银国际与中银香港通力合作，通过其广阔的分销网络加强证券销售及交易业务。年内跻身港股现货市场交易量前三名。

定息收益 中银国际于2007年以安排行、联席全球协调人和簿记行等身份成功在香港为多家企业及金融机构发行债券(包括人民币债券)，并在新中集团的首次海外债券发行中首创了债券连接期权证的产品结构，荣获《亚洲货币》杂志颁发的“2007年度最佳高收益债券奖”。

资产管理 中银国际旗下合资的资产管理公司—中银保诚的业务继续保持香港市场前列，2007年管理的总资产增至433亿港元，较上年上升51%。中银保诚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推出了第一只以沪深300指数为标的境外交易所买卖基金产品，引起市场的广泛关注。

直接投资 2007年，渤海产业投资基金成功参股包括天津钢管集团等数个大型项目，在人民币产业投资基金领域继续保持领先优势，并荣获《亚洲资产管理》杂志颁发的“2007年度中国最具创新产品奖”。

杠杆及结构融资 中银国际致力于为客户设计和提供高质量的融资策划方案，专注于财务顾问、过桥融资、杠杆融资、结构融资等服务，为杠杆收购、企业重组、策略性并购、项目建设及其他投融资活动提供资金支持。

私人财富管理 中银国际密切关注亚洲财富管理市场的发展趋势，2007年在香港组建了私人财富管理部，向拥有高资产净值的合资格个人客户提供全面投资咨询、证券买卖、资产组合咨询以及一系列量身定制的产品和服务。

中国内地业务

中银国际通过中银国际证券经营内地业务。中银国际证券主要经营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与承销业务，证券经纪业务，债券自营业务，证券资产管理业务，证券投资咨询（包括财务顾问）业务等，在中国内地17个主要城市设有20家营业部。中银国际证券是内地主权政府债券及中国公司及金融机构债券的承销商。2007年，以中国主权政府债券和政策性金融债券承销份额计算，中银国际证券在内地券商中蝉联第一。

本行的客户基础与业务网络为中银国际进一步扩展中国内地业务提供了广阔的平台。2007年，中银国际证券成功担任了中国部分大型企业首次公开发售项目的主承销商，在承销业务等方面取得了长足进步，得到了投资者的广泛认可。由中银国际和中银国际证券担任主承销商的中国第一个“先A后H”的首发项目—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开创了境内外资本市场上市的全新发行方式，体现了本行投资银行跨境业务运作的优势。

展望

中银国际将继续以建设良好公司治理机制为基础，不断完善风险管理和内控机制，建立以人为本、以客户为中心的企业文化，全力推行“商人银行”发展战略，积极推动业务创新，进一步优化盈利结构，不断推动与本行的联动营销，努力打造具备可持续发展能力的中国最佳投资银行。

保险业务

本行通过在香港注册的全资子公司中银集团保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银集团保险”）经营保险业务。中银集团保险主要经营一般性保险业务，并通过与中银香港控股共同持有的中银集团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银集团人寿”）经营人寿保险业务。中银集团保险目前在香港拥有6家分公司，在香港财险市场处于主导地位。2007年，标准普尔给予中银集团保险“A-”的信用评级，肯定了中银集团保险稳健的财务实力。

香港一般保险业务

2007年，面对香港保险市场激烈的价格战，中银集团保险一方面避免参与恶性竞争，另一方面通过开拓及改良产品，提升产品的深度和广度，扩大行销网络，以加强竞争实力。开发并改良了包括：“康儿住院保险计划”、“航空险”、“核心综合保障”等产品。在不影响整体业务的前提下，对险种结构进行了调整，大力拓展低风险业务，收窄高风险业务的承保条件。通过优化业务组合，扩大医疗保险等低风险业务量，有效的降低车险、船舶险等业务占比。

2007年，中银集团保险实现毛保费收入11亿元人民币，较上年减少3,563万元人民币，减幅为3.14%。虽然低风险业务如意外及健康业务险、货运险业务及财产损失险业务在本年均取得增长，增幅分别为8.57%、1.65%及4.55%，但由于高风险业务如汽车险业务、劳工险业务较上年同期减少，减幅分别为8.65%及7.26%，故整体毛保费收入仍比上年略有减少。



香港人寿保险业务

中银香港控股和中银集团保险分别持有中银集团人寿51%和49%的股权。目前，中银集团人寿在香港经营个人和团体人寿保险业务，于北京设有代表处。

2007年，中银集团人寿与中银香港继续加强合作，逐步显现协同效益。中银集团人寿配合中银香港客户的需要，利用中银香港的销售及市场网络，推出多项保险新产品，积极推广期付保费及投资相连保险产品，不断优化产品结构。

中国内地业务

中银集团保险于2005年1月成立全资子公司中银保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银保险”），在内地经营保险业务。2007年，中银保险的注册资本金增至20亿港元，偿付能力显著增强。

2007年，中银保险实现毛保费收入5.17亿元人民币，较上年增长313%。毛保费收入中50%来自车险收入，33%来自银行保费收入。毛保费收入排名上升2位。

2007年是中银保险寻求发展与突破的一年，中银保险加快了机构建设及业务拓展，增设了车辆保险部，形成了工商保险、个人保险、水险和车辆险四大业务单元，调整完善了分公司的组织架构。于年内完成了12家内地分公司的筹建工作。至2007年底，中银保险已经在16个省份设立了分公司，业务覆盖了全国的大部分地区。

中银保险与多家国际知名的保险经纪公司和再保险公司建立了广泛的业务合作关系。与国内多家企业开展了大型项目合作。

展望

作为本行的全资附属机构，中银保险将充分利用本行的品牌、渠道、客户资源和业务机会，形成银行保险合力，以满足客户一体化的金融服务需求，巩固多元化服务平台，不断提高客户满意度和忠诚度。

本行将致力于巩固保险业务在香港市场地位，同时积极探索国内发展具体模式，推动国内保险业务发展，逐步提高保险业务对集团总收入的贡献，培育成为本行一个重要业务增长点。

2008年，中银集团保险将继续开发具有代表性的产品，通过多种渠道推广宣传。加大医疗保险的营销力度，致力拓展专业责任险产品。继续有目的、有计划的优化业务组合，重组业务部门的组织架构，并进一步拓展海外业务市场。

投资业务

本行通过全资子公司中银集团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银投资”）从事直接投资和投资管理业务。中银投资是本行对外直接投资和投资资产管理的重要载体，中银投资在港澳地区、中国内地和海外等进行多种形式的投资活动，涵盖企业股权投资、不动产投资、不良资产收购及处置、资产管理等领域。

业务经营

2007年，中银投资服务于本行发展战略，大力提高自主经营和市场化运作能力，丰富投资组合，拓展投资领域，以提高核心竞争力为重点，不断强化内部机制建设，实现了业务的全面发展与提升。

2007年，中银投资审时度势，审慎开展投资业务，合理规避价格波动风险，确保实现稳定收益；加强投资项目价值管理，提高经营回报，实现保值增值。同时，科学判断市场走势，把握机遇，适时增值退出，取得了满意的投资回报。2007年，中银投资实现税后利润56.83亿港元，较上年增长191.88%。

2007年，中银投资进一步加强了与知名投资银行、专业基金、资产管理公司、内地政府部门及战略合作伙伴等在该相关业务领域的合作，促成了多项企业股权投资。

中银投资延伸价值创造链，尝试以新的模式作为业务发展扩大的基础。2007年，中银投资在壮大IPO投资基础上，拓展私募投资，扩大了基金投资规模，开展境外投资市场考察，取得了实质成效；在经济快速增长、资产质量持续改善等大环境下，中银投资基于独资买断、合资买断、结构交易等成熟模式，探索推出收购权益、收购抵债资产、资产平移等新业务模式，在发挥自身平台作用，协助处置系统内资产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向兼并重组方向进一步推进。

展望

2008年，中银投资将在既有的成熟业务渠道和广泛客户网络基础上，继续关注宏观经济走势，紧跟海内外市场变化，加强调研分析，积极发掘各类业务机会，不断创新业务模式和投资产品，稳步推进运行机制改革，进一步提高核心竞争能力，为集团和客户创造更大价值，成为本行海外多元化业务发展中重要的效益来源。

中银航空租赁

2006年12月15日，本行成功收购了亚洲领先的飞机租赁公司—新加坡飞机租赁有限责任公司(Singapore Aircraft Leasing Enterprise Pte. Ltd)。这是本行首次大规模的海外收购，标志着本行成为中国首家进入全球性飞机租赁业务的银行。在收购后不久，该公司更名为“中银航空租赁私人有限公司”。

截至2007年年末，中银航空租赁的飞机投资组合共有76架飞机，分别服务于19个国家的29家航空公司。公司共有来自多个国家的63名员工，其中，新加坡总部有55名员工，欧洲和美国各有4名员工。

2007年，中银航空租赁税后利润为8,100万美元，较上年增长67%。

2007年至2012年，空中客车公司和波音公司将陆续向中银航空租赁交付60架飞机，其中有45架已出租给各航空公司。中银航空租赁成功把握了有利的市场条件，形成了一个强劲和持续的租赁收入渠道。中银航空租赁将积极捕捉市场机会，通过收购资产和提供全能服务增加收益，其中包括为全球航空公司提供购机预付款融资。

中银航空租赁积极推动本行进一步开拓在国际飞机融资市场的业务机会。2007年上半年，通过中银航空租赁的工作，本行伦敦分行为英国航空公司(British Airways)的4架空客A321飞机提供了债务融资。

中银航空租赁通过一年的成功运营，有力地证明了其对中银集团所创造的价值。凭借本行的资源和财力，中银航空租赁已做好准备跻身于飞机租赁领域的全球领先公司之列，并将继续致力于帮助提升本行在全球飞机金融市场中的地位。



中银基金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银基金”）是本行于2008年1月8日收购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分别持有的67%和16.5%的股权，与贝莱德投资管理（英国）有限公司合资成立的中外合资基金管理公司。目前中银基金的主要业务包括为境内投资者发行和管理基金产品，并致力于为机构及个人客户提供各类投资管理及顾问等服务。

本行高度重视拓展资产管理业务，中银基金作为本行在中国内地大力拓展资产管理业务的重要力量，将充分借助本行强大的网络资源、客户资源等优势扩大销售渠道、发展业务，进一步提升综合竞争力。

业务经营

截至2007年12月31日，中银基金的资产管理规模超过250亿元人民币，较上年末增长303%，累计向基金投资者分红31.6亿元人民币；实现营业收入2.38亿元人民币，较上年同期增长了252%。

得益于资本市场的蓬勃发展，中银基金管理的“中银中国”、“中银货币”、“中银增长”、“中银收益”四只开放式基金在2007年均取得了较好的投资业绩，得到了投资者的广泛认同。中银中国基金及中银增长基金被《证券时报》连续评为五星级基金，中银中国基金荣获“2007年度中国明星基金奖”。

中银货币市场基金始终将安全性和流动性放在首位，在2007年货币市场基金普遍面临巨大赎回压力和流动性风险的情况下，中银货币基金有效地防范了流动性风险，得到了广大投资者的认同。

展望

中银基金将传承国际先进经验与本土深远智慧，借助中外股东在人才、技术、网络、客户等方面的资源优势，充分发挥专业化投资管理与精英团队协作的优势，以诚信服务大众，用智慧创造财富，为打造值得尊敬的基金品牌，成为国内一流的基金管理公司而不断努力。

中银基金计划用三至五年的时间，在资产管理规模、团队建设、产品线建设、风险管理、投资业绩、客户服务、销售网络建设等方面实现突破，基本确立在国内基金公司中的领先地位。中银基金将继续从保护投资者利益出发，进一步加强品牌建设，提高综合管理水平，开拓新业务领域，夯实现有经营成果，保持在风险管理、投资者教育、投资管理等方面的优势，充分利用中外股东的资源优势，实现中银基金的快速发展。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风险管理

综述

2007年，本行以促进核心竞争力的提升为目标，推进主动风险管理，进一步提高风险管理实力和能力，不断完善风险管理的独立性、集中化、专业化建设。

本行遵循“适中型”的风险偏好，并按照“理性、稳健、审慎”的原则处理风险和收益的关系。本行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满足监管部门、存款人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对银行稳健经营要求的前提下，在可接受的风险范围内，实现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本行董事会及其下属风险政策委员会，管理层下设的内部控制委员会、反洗钱工作委员会和资产处置委员会，风险管理部、授信执行部、司库、法律与合规部等相关部门共同构成本行风险管理的主要组织架构。本行通过垂直管理模式管理分行的风险状况，通过窗口风险管理模式管理业务部门的风险状况，通过委任子公司的董事会或风险管理委员会的若干成员，监控及控制子公司的风险管理。

信用风险

概述

信用风险是因借款人或交易对手未能或不愿意履行偿债义务的风险。本行的信用风险主要来源于贷款、贸易融资和资金业务。

2007年，本行全面落实风险管理集中化、专业化改革的各项措施。一级分行信贷风险总监（CCO）和总行及一级分行第一批专业审批人已全部到位，并开始进行动态调整，坚持因人授权、因客授权、因地授权，调整一级分行CCO和专业审批人授信审批权限，规范授信审批行为。加大评级集中化管理，完善客户评级流程、权限、

职责分工，将全部公司授信客户评级认定集中到总行和一级分行，其中信用评级在BBB级（含）以上、存量授信或申请授信1亿元（含）以上的客户信用评级上收至总行。本行于2007年7月起在内地机构正式实施基于PD模型的公司客户信用评级体系。2007年末，本行中国内地机构A类客户授信余额占比50.6%，较年初上升5.4个百分点。

2007年，本行继续推进资产质量监控措施。本行对大额高风险授信客户和重点集团客户实施名单式风险监控管理。加强关注类贷款的风险细分管理和监控，集团关注类贷款风险程度得到有效控制。

2007年，本行新资本协议实施准备工作全面展开。本行成立了以行长为组长，以CCO为副组长的新资本协议实施领导小组，负责统筹规划并领导组织落实新资本协议实施工作，组建了新资本协议实施规划协调办公室，作为本行新协议实施的组织协调机构，具体负责统筹规划、协调沟通和进度控制等工作。本行董事会审批通过本行新资本协议实施差距分析和总体规划报告，明确了实施标准、路线图和时间表，并已将该报告报备银监会。

为便于更好地了解和评估本行承担的信用风险，下文将依次描述本行贷款分布情况、贷款质量情况和贷款减值准备情况。

贷款分布

贷款地区集中度

本行的贷款主要集中在中国内地机构，占贷款总额的81.24%，境外机构占集团贷款的18.76%。中国内地机构贷款主要投放在华东地区和中南部地区，分别占中国内地机构贷款总额的41.71%和25.39%。2007年贷款投放较快的地区是华东地区和中南部地区，分别比上年末增加1,463.76亿元人民币和1,027.10亿元人民币。



集团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百分比除外）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中国内地机构	2,315,705	81.24%	1,988,334	81.76%	1,800,142	80.53%	1,735,528	80.81%
境外机构	534,856	18.76%	443,685	18.24%	435,123	19.47%	412,160	19.19%
合计	2,850,561	100.00%	2,432,019	100.00%	2,235,265	100.00%	2,147,688	100.00%

注：2006年本行从境外机构转入20.66亿元减值贷款以及以前年度为该笔贷款所计提的18.49亿元贷款减值准备。为便于作同口径对比分析，本行在“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将该笔贷款进行了还原调整，以下相关披露信息均按同样原则调整。

中国内地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百分比除外）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华北地区	387,527	16.73%	348,596	17.53%	322,451	17.91%	314,843	18.14%
东北地区	146,106	6.31%	136,119	6.85%	131,649	7.32%	128,600	7.41%
华东地区	965,810	41.71%	819,434	41.21%	719,759	39.98%	679,773	39.17%
中南部地区	587,995	25.39%	485,285	24.41%	444,869	24.71%	433,860	25.00%
西部地区	228,267	9.86%	198,900	10.00%	181,414	10.08%	178,452	10.28%
合计	2,315,705	100.00%	1,988,334	100.00%	1,800,142	100.00%	1,735,528	100.00%

注：2006年，为加强不良贷款清收和处置，本行将黑龙江、吉林、辽宁、湖北、陕西、山西和新疆七家中国内地分行合计126.43亿元人民币的不良贷款上收总行管理。为便于进行同口径对比分析，本行在“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对上收不良贷款以及已提取贷款减值准备做了还原调整，以下相关披露信息均按同样原则调整。

按行业和产品划分的贷款集中度

2007年，国家继续实施宏观调控。本行继续加大对高风险行业存量授信的清查力度，加大对制造业细分及其管理力度，加强对产能过剩、潜在过剩及宏观调控影响较大行业的监控，有效控制行业风险。

集团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百分比除外）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公司贷款								
制造业	687,925	32.48%	603,078	32.61%	531,410	31.04%	523,732	31.67%
商业及服务业	357,702	16.89%	301,254	16.29%	301,863	17.63%	348,432	21.07%
房地产	247,481	11.69%	217,960	11.79%	190,297	11.11%	187,110	11.32%
能源、采矿及农业	291,810	13.78%	260,706	14.10%	230,854	13.48%	203,544	12.31%
运输业及物流业	266,905	12.60%	211,786	11.45%	193,428	11.30%	185,449	11.21%
公共事业	113,355	5.35%	106,141	5.74%	91,924	5.37%	87,731	5.31%
建筑业	45,343	2.14%	38,897	2.10%	36,050	2.11%	36,059	2.18%
金融业	53,474	2.52%	72,909	3.94%	96,245	5.62%	46,518	2.81%
其他	53,982	2.55%	36,544	1.98%	40,191	2.34%	35,072	2.12%
合计	2,117,977	100.00%	1,849,275	100.00%	1,712,262	100.00%	1,653,647	100.00%
个人贷款								
个人住房贷款	577,655	78.85%	456,930	78.41%	413,007	78.97%	360,595	72.99%
信用卡贷款	10,677	1.46%	8,458	1.45%	6,785	1.30%	5,973	1.21%
其他	144,252	19.69%	117,356	20.14%	103,211	19.73%	127,473	25.80%
合计	732,584	100.00%	582,744	100.00%	523,003	100.00%	494,041	100.00%
总计	2,850,561	100.00%	2,432,019	100.00%	2,235,265	100.00%	2,147,688	100.00%



中国内地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百分比除外）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公司贷款								
制造业	629,327	36.37%	556,032	35.99%	491,117	34.58%	497,543	35.94%
商业及服务业	280,465	16.21%	255,787	16.56%	255,460	17.99%	284,772	20.57%
房地产业	143,613	8.30%	113,589	7.35%	96,390	6.79%	100,932	7.29%
能源、采矿及农业	266,323	15.39%	240,314	15.56%	210,281	14.81%	186,942	13.51%
运输业及物流业	223,355	12.91%	182,398	11.81%	165,396	11.64%	158,762	11.47%
公共事业	112,231	6.49%	105,933	6.86%	91,924	6.47%	87,731	6.34%
建筑业	38,560	2.23%	34,676	2.25%	30,089	2.12%	27,938	2.02%
金融业	33,897	1.96%	53,333	3.45%	77,237	5.44%	32,079	2.32%
其他	2,401	0.14%	2,692	0.17%	2,290	0.16%	7,484	0.54%
合计	1,730,172	100.00%	1,544,754	100.00%	1,420,184	100.00%	1,384,183	100.00%
个人贷款								
个人住房贷款	454,984	77.70%	337,834	76.16%	286,829	75.49%	240,640	68.49%
信用卡贷款	5,307	0.91%	2,876	0.65%	1,929	0.51%	1,441	0.41%
其他	125,242	21.39%	102,870	23.19%	91,200	24.00%	109,264	31.10%
合计	585,533	100.00%	443,580	100.00%	379,958	100.00%	351,345	100.00%
总计	2,315,705	100.00%	1,988,334	100.00%	1,800,142	100.00%	1,735,528	100.00%

按货币划分的贷款分布情况

集团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百分比除外）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人民币	1,968,119	69.04%	1,692,980	69.61%	1,477,859	66.12%	1,378,760	64.20%
外币	882,442	30.96%	739,039	30.39%	757,406	33.88%	768,928	35.80%
合计	2,850,561	100.00%	2,432,019	100.00%	2,235,265	100.00%	2,147,688	100.00%

中国内地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百分比除外）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人民币	1,955,638	84.45%	1,688,414	84.92%	1,475,821	81.98%	1,378,343	79.42%
外币	360,067	15.55%	299,920	15.08%	324,321	18.02%	357,185	20.58%
合计	2,315,705	100.00%	1,988,334	100.00%	1,800,142	100.00%	1,735,528	100.00%

按担保方式划分的贷款分布情况

集团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百分比除外）

担保方式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信用贷款	747,923	26.24%	536,293	22.05%	475,983	21.29%	449,026	20.91%
保证贷款	708,039	24.84%	731,759	30.09%	684,824	30.64%	650,905	30.31%
抵押、质押贷款	1,394,599	48.92%	1,163,967	47.86%	1,074,458	48.07%	1,047,757	48.78%
合计	2,850,561	100.00%	2,432,019	100.00%	2,235,265	100.00%	2,147,688	100.00%

中国内地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百分比除外）

担保方式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信用贷款	542,450	23.42%	433,087	21.78%	369,163	20.51%	365,100	21.04%
保证贷款	652,635	28.18%	632,985	31.84%	600,323	33.35%	582,577	33.57%
抵押、质押贷款	1,120,620	48.40%	922,262	46.38%	830,656	46.14%	787,851	45.39%
合计	2,315,705	100.00%	1,988,334	100.00%	1,800,142	100.00%	1,735,528	100.00%

贷款到期情况

集团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百分比除外）

剩余期限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已逾期	70,110	2.46%	87,331	3.59%
1年以下（含1年）	1,204,840	42.27%	1,081,992	44.49%
1-5年（含5年）	786,264	27.58%	642,817	26.43%
5年以上	789,347	27.69%	619,879	25.49%
合计	2,850,561	100.00%	2,432,019	100.00%



中国内地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百分比除外）

剩余期限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已逾期	63,789	2.75%	82,548	4.15%
1年以下（含1年）	1,039,682	44.90%	953,495	47.96%
1-5年（含5年）	566,120	24.45%	464,060	23.34%
5年以上	646,114	27.90%	488,231	24.55%
合计	2,315,705	100.00%	1,988,334	100.00%

贷款客户集中度

本行注意对贷款客户的集中风险控制。目前，本行符合有关借款人集中度的监管要求。

主要监管指标	监管标准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	≤10	3.4	2.2	4.7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	≤50	16.1	15.7	25.6

注：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单一最大客户贷款余额/资本净额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最大十家客户贷款余额/资本净额

下表列示截至2007年末本行十大单一借款人。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百分比除外）

	行业	2007年12月31日	
		贷款余额	占贷款总额百分比
客户 A	运输业及物流业	16,902	0.59%
客户 B	运输业及物流业	9,081	0.32%
客户 C	运输业及物流业	8,280	0.29%
客户 D	能源、采矿及农业	8,140	0.29%
客户 E	商业及服务业	7,700	0.27%
客户 F	运输业及物流业	7,194	0.25%
客户 G	能源、采矿及农业	6,041	0.21%
客户 H	商业及服务业	5,952	0.21%
客户 I	运输业及物流业	5,865	0.20%
客户 J	制造业	5,336	0.19%
合计		80,491	2.82%

贷款质量

贷款五级分类

本行根据中国银监会制定的《贷款风险分类指引》衡量及管理本行授信资产的质量。《贷款风险分类指引》要求中国商业银行将授信资产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损失五类，其中后三类贷款被视为不良贷款。就本行海外业务而言，若当地适用规则及要求比《贷款风险分类指引》更严谨，则本行按当地规则及要求对授信资产分类。

2007年，本行中国内地机构继续执行授信资产风险分类的集中化管理，由总行和中国内地一级分行集中审核认定公司贷款风险分类。对授信资产进行分类时，本行

充分考虑影响授信质量的各项因素，按照“资产回收的可能性和损失的程度”这一核心标准进行判断，经过初分、复核、专业审阅、认定等环节最终认定分类级别。对风险状况发生重大变化的实施动态调整。

截至2007年12月末，集团不良贷款总额为888.02亿元人民币，较上年末减少94.18亿元人民币，不良贷款比率3.12%，较上年末下降0.92个百分点。中国内地机构不良贷款总额为870.11亿元人民币，较上年末减少88.11亿元人民币，不良贷款比率3.76%，较上年末下降1.06个百分点。

截至2007年12月末，本行关注类贷款余额1,449.91亿元人民币，较年初减少531.54亿元人民币；占贷款余额的5.08%，较年初下降3.07个百分点。

集团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百分比除外）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正常	2,616,768	91.80%	2,135,654	87.81%	1,847,991	82.67%	1,612,936	75.10%
关注	144,991	5.08%	198,145	8.15%	284,048	12.71%	424,606	19.77%
次级	35,105	1.23%	39,390	1.62%	45,573	2.04%	61,515	2.87%
可疑	40,897	1.43%	44,100	1.81%	44,550	1.99%	32,931	1.53%
损失	12,800	0.46%	14,730	0.61%	13,103	0.59%	15,700	0.73%
合计	2,850,561	100.00%	2,432,019	100.00%	2,235,265	100.00%	2,147,688	100.00%
不良贷款总额	88,802	3.12%	98,220	4.04%	103,226	4.62%	110,146	5.13%

中国内地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百分比除外）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正常	2,089,139	90.21%	1,703,908	85.69%	1,430,429	79.46%	1,228,414	70.78%
关注	139,555	6.03%	188,604	9.49%	271,504	15.08%	408,571	23.54%
次级	34,216	1.48%	38,517	1.94%	44,056	2.45%	57,882	3.33%
可疑	40,308	1.74%	43,119	2.17%	42,852	2.38%	29,787	1.72%
损失	12,487	0.54%	14,186	0.71%	11,301	0.63%	10,874	0.63%
合计	2,315,705	100.00%	1,988,334	100.00%	1,800,142	100.00%	1,735,528	100.00%
不良贷款总额	87,011	3.76%	95,822	4.82%	98,209	5.46%	98,543	5.68%

2007年，本行主要通过催收、法律诉讼、仲裁、重组等常规手段对不良资产进行清收处置。



逾期贷款

集团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百分比除外）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未逾期	2,753,960	96.61%	2,313,465	95.13%	2,108,794	94.34%	2,025,487	94.31%
已逾期								
1至90天	33,407	1.17%	44,336	1.82%	50,450	2.26%	65,540	3.05%
91至180天	4,760	0.17%	8,957	0.37%	14,012	0.63%	15,842	0.74%
180天以上	58,434	2.05%	65,261	2.68%	62,009	2.77%	40,819	1.90%
逾期贷款合计	96,601	3.39%	118,554	4.87%	126,471	5.66%	122,201	5.69%
贷款合计	2,850,561	100.00%	2,432,019	100.00%	2,235,265	100.00%	2,147,688	100.00%
逾期90天以上的 贷款合计	63,194	2.22%	74,218	3.05%	76,021	3.40%	56,661	2.64%

中国内地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百分比除外）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未逾期	2,226,749	96.16%	1,876,397	94.37%	1,682,110	93.44%	1,626,070	93.69%
已逾期								
1至90天	26,788	1.16%	39,307	1.98%	47,587	2.64%	61,930	3.57%
91至180天	4,524	0.19%	8,625	0.43%	13,643	0.76%	15,261	0.88%
180天以上	57,644	2.49%	64,005	3.22%	56,802	3.16%	32,267	1.86%
逾期贷款合计	88,956	3.84%	111,937	5.63%	118,032	6.56%	109,458	6.31%
贷款合计	2,315,705	100.00%	1,988,334	100.00%	1,800,142	100.00%	1,735,528	100.00%
逾期90天以上的 贷款合计	62,168	2.68%	72,630	3.65%	70,445	3.92%	47,528	2.74%

已识别减值贷款

根据国际会计准则第39号的规定，若有客观证据证明贷款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减少且减少金额可以可靠计量，则本行确认该客户贷款已减值，并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贷款总额894.37亿元人民币，较上年末减少92.12亿元人民币，减值贷款率3.86%，较上年末下降1.1个百分点。境外机构识别减值贷款总额为8.8亿元人民币，较上年末减少37.03亿元人民币，减值贷款率0.16%，较上年末下降0.87个百分点。

识别减值贷款的变动情况

截至2007年12月末，集团识别减值贷款总额为903.17亿元人民币，较上年末减少129.15亿元人民币，减值贷款率3.17%，较上年末下降1.07个百分点。中国内地机构

识别减值贷款年内变化表

集团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7年	2006年	2005年	2004年
期初余额	103,232	109,530	118,383	358,218
增加额	33,006	41,928	41,190	76,583
减少额	(45,921)	(48,226)	(50,043)	(316,418)
期末余额	90,317	103,232	109,530	118,383

中国内地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7年	2006年	2005年	2004年
期初余额	98,649	102,359	104,553	324,252
增加额	31,814	40,924	39,721	74,077
减少额	(41,026)	(44,634)	(41,915)	(293,776)
期末余额	89,437	98,649	102,359	104,553



按地域划分的识别减值贷款

集团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百分比除外）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减值比率	金额	占比	减值比率	金额	占比	减值比率	金额	占比	减值比率
中国内地机构	89,437	99.03%	3.86%	98,649	95.56%	4.96%	102,359	93.46%	5.69%	104,553	88.32%	6.02%
境外机构	880	0.97%	0.16%	4,583	4.44%	1.03%	7,171	6.54%	1.64%	13,830	11.68%	3.36%
合计	90,317	100.00%	3.17%	103,232	100.00%	4.24%	109,530	100.00%	4.90%	118,383	100.00%	5.51%

注：

- (1) 若有客观减值证据证明贷款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减少且减少余额可以预计，则本行确认该客户贷款已减值，并确认损失。
- (2) 减值贷款率按识别减值贷款金额除以该类别的贷款总余额计算。

中国内地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百分比除外）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减值比率	金额	占比	减值比率	金额	占比	减值比率	金额	占比	减值比率
华北地区	20,820	23.28%	5.37%	18,718	18.97%	5.37%	17,699	17.29%	5.49%	22,600	21.62%	7.18%
东北地区	10,592	11.84%	7.25%	12,673	12.85%	9.31%	12,582	12.29%	9.56%	13,396	12.81%	10.42%
华东地区	20,132	22.51%	2.08%	24,269	24.60%	2.96%	27,811	27.17%	3.86%	28,595	27.34%	4.21%
中南部地区	24,663	27.58%	4.19%	28,008	28.39%	5.77%	30,611	29.91%	6.88%	26,611	25.46%	6.13%
西部地区	13,230	14.79%	5.80%	14,981	15.19%	7.53%	13,656	13.34%	7.53%	13,351	12.77%	7.48%
合计	89,437	100.00%	3.86%	98,649	100.00%	4.96%	102,359	100.00%	5.69%	104,553	100.00%	6.02%

按行业及产品类型划分的中国内地业务识别减值贷款

中国内地机构按行业划分的识别公司减值贷款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百分比除外）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减值比率	金额	占比	减值比率	金额	占比	减值比率	金额	占比	减值比率
制造业	32,873	41.21%	5.22%	34,123	38.33%	6.14%	33,188	35.73%	6.76%	32,444	33.54%	6.52%
商业及服务业	18,912	23.71%	6.74%	22,579	25.36%	8.83%	25,443	27.39%	9.96%	26,344	27.22%	9.25%
房地产业	6,992	8.77%	4.87%	10,710	12.03%	9.43%	12,763	13.74%	13.24%	13,453	13.90%	13.33%
能源、采矿及 农业	5,606	7.03%	2.10%	6,153	6.91%	2.56%	6,665	7.18%	3.17%	6,588	6.81%	3.52%
运输业及物流业	8,922	11.18%	3.99%	8,258	9.28%	4.53%	7,759	8.35%	4.69%	9,729	10.05%	6.13%
公共事业	4,547	5.70%	4.05%	4,523	5.08%	4.27%	4,627	4.98%	5.03%	5,564	5.75%	6.34%
建筑业	1,651	2.07%	4.28%	2,322	2.61%	6.70%	2,226	2.40%	7.40%	2,569	2.65%	9.20%
金融业	255	0.32%	0.75%	187	0.21%	0.35%	215	0.23%	0.28%	72	0.07%	0.22%
其他	8	0.01%	0.33%	171	0.19%	6.35%	—	—	—	6	0.01%	0.08%
合计	79,766	100.00%	4.61%	89,026	100.00%	5.76%	92,886	100.00%	6.54%	96,769	100.00%	6.99%

中国内地机构按产品类型划分的识别个人减值贷款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百分比除外）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减值比率	金额	占比	减值比率	金额	占比	减值比率	金额	占比	减值比率
个人住房贷款	4,066	42.05%	0.89%	4,100	42.61%	1.21%	3,837	40.50%	1.34%	3,608	46.35%	1.50%
信用卡贷款	279	2.88%	5.26%	219	2.28%	7.63%	228	2.41%	11.82%	218	2.80%	15.13%
其他	5,326	55.07%	4.25%	5,304	55.11%	5.16%	5,408	57.09%	5.93%	3,958	50.85%	3.62%
合计	9,671	100.00%	1.65%	9,623	100.00%	2.17%	9,473	100.00%	2.49%	7,784	100.00%	2.22%



按客户类型划分的识别减值贷款

集团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百分比除外）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减值比率	金额	占比	减值比率	金额	占比	减值比率	金额	占比	减值比率
公司贷款	80,455	89.08%	3.80%	92,237	89.35%	4.99%	98,888	90.28%	5.78%	108,230	91.42%	6.54%
个人贷款	9,862	10.92%	1.35%	10,995	10.65%	1.89%	10,642	9.72%	2.03%	10,153	8.58%	2.06%
合计	90,317	100.00%	3.17%	103,232	100.00%	4.24%	109,530	100.00%	4.90%	118,383	100.00%	5.51%

中国内地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百分比除外）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减值比率	金额	占比	减值比率	金额	占比	减值比率	金额	占比	减值比率
公司贷款	79,766	89.19%	4.61%	89,026	90.25%	5.76%	92,886	90.74%	6.54%	96,769	92.56%	6.99%
个人贷款	9,671	10.81%	1.65%	9,623	9.75%	2.17%	9,473	9.26%	2.49%	7,784	7.44%	2.22%
合计	89,437	100.00%	3.86%	98,649	100.00%	4.96%	102,359	100.00%	5.69%	104,553	100.00%	6.02%

按货币划分的识别减值贷款

集团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百分比除外）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减值比率	金额	占比	减值比率	金额	占比	减值比率	金额	占比	减值比率
人民币	80,209	88.81%	4.08%	86,816	84.10%	5.13%	87,980	80.33%	5.96%	84,469	71.36%	6.13%
外币	10,108	11.19%	1.15%	16,416	15.90%	2.22%	21,550	19.67%	2.84%	33,914	28.64%	4.41%
合计	90,317	100.00%	3.17%	103,232	100.00%	4.24%	109,530	100.00%	4.90%	118,383	100.00%	5.51%

中国内地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百分比除外）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减值比率	金额	占比	减值比率	金额	占比	减值比率	金额	占比	减值比率
人民币	80,209	89.68%	4.10%	86,816	88.01%	5.14%	87,980	85.96%	5.96%	84,469	80.79%	6.13%
外币	9,228	10.32%	2.56%	11,833	11.99%	3.95%	14,379	14.04%	4.43%	20,084	19.21%	5.62%
合计	89,437	100.00%	3.86%	98,649	100.00%	4.96%	102,359	100.00%	5.69%	104,553	100.00%	6.02%

按减值损失评估方式划分的识别减值贷款

集团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百分比除外）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单独确认	71,721	79.41%	81,730	79.17%	83,242	76.00%	89,768	75.83%
组合确认	18,596	20.59%	21,502	20.83%	26,288	24.00%	28,615	24.17%
合计	90,317	100.00%	103,232	100.00%	109,530	100.00%	118,383	100.00%

中国内地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百分比除外）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单独确认	70,968	79.35%	78,409	79.48%	78,309	76.50%	81,747	78.19%
组合确认	18,469	20.65%	20,240	20.52%	24,050	23.50%	22,806	21.81%
合计	89,437	100.00%	98,649	100.00%	102,359	100.00%	104,553	100.00%

贷款减值准备

本行按照审慎、真实的原则，及时、足额地计提贷款减值准备。贷款减值准备包括两部分，即按单独方式评估

的准备和按组合方式评估的准备。有关贷款减值准备的详细会计政策，详见会计报表注释四、9。



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2007年12月末，集团贷款减值准备余额960.68亿元人民币，较上年末增加17.75亿元人民币，减值贷款拨备覆盖率为106.37%，较上年末上升15.03个百分点。2007年，集团贷款减值损失为82.52亿元人民币，较上年减少40.90亿元人民币，信贷成本为0.31%，较上年下降0.22

个百分点。本行中国内地机构贷款减值准备余额932.83亿元人民币，较上年末增加31.23亿元人民币，减值贷款拨备覆盖率为104.3%，较上年末上升12.91个百分点。2007年，中国内地机构贷款减值损失为87.34亿元，较上年减少68.11亿元，信贷成本为0.41%，较上年下降0.41个百分点。

集团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7年	2006年	2005年	2004年
年初余额	94,293	83,153	74,769	239,039
年度减值损失	8,252	12,342	11,486	23,812
本年核销	(6,798)	(3,711)	(4,852)	(189,945)
收回以前年度核销的贷款	1,671	3,589	2,954	2,507
外币折算差额	(1,066)	(452)	(675)	—
本年释放的减值准备折现利息	(284)	(628)	(529)	(644)
年末余额	96,068	94,293	83,153	74,769

中国内地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7年	2006年	2005年	2004年
年初余额	90,160	78,193	67,158	223,758
年度减值损失	8,734	15,545	15,346	26,926
本年核销	(4,510)	(2,829)	(3,527)	(183,405)
收回以前年度核销的贷款	19	83	120	523
外币折算差额	(863)	(293)	(508)	—
本年释放的减值准备折现利息	(257)	(539)	(396)	(644)
年末余额	93,283	90,160	78,193	67,158

按地域划分的贷款减值准备

集团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百分比除外）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准备覆盖率	金额	占比	准备覆盖率	金额	占比	准备覆盖率	金额	占比	准备覆盖率
中国内地机构	93,283	97.10%	104.30%	90,160	95.62%	91.39%	78,193	94.04%	76.39%	67,158	89.82%	64.23%
境外机构	2,785	2.90%	316.47%	4,133	4.38%	90.18%	4,960	5.96%	69.16%	7,611	10.18%	55.03%
合计	96,068	100.00%	106.37%	94,293	100.00%	91.34%	83,153	100.00%	75.92%	74,769	100.00%	63.16%

按客户类型划分中国内地贷款减值准备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百分比除外）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准备覆盖率	金额	占比	准备覆盖率	金额	占比	准备覆盖率	金额	占比	准备覆盖率
公司贷款	74,093	79.43%	92.89%	71,234	79.01%	80.01%	60,267	77.07%	64.88%	49,135	73.16%	50.78%
个人贷款	19,190	20.57%	198.43%	18,926	20.99%	196.68%	17,926	22.93%	189.23%	18,023	26.84%	231.54%
合计	93,283	100.00%	104.30%	90,160	100.00%	91.39%	78,193	100.00%	76.39%	67,158	100.00%	64.23%



按评估方式划分的贷款减值准备

集团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百分比除外）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单独确认减值贷款准备金	51,837	53.96%	53,846	57.10%	45,738	55.00%	35,699	47.75%
组合确认减值贷款准备金	12,334	12.84%	12,735	13.51%	12,009	14.44%	12,614	16.87%
组合确认非减值贷款准备金	31,897	33.20%	27,712	29.39%	25,406	30.56%	26,456	35.38%
合计	96,068	100.00%	94,293	100.00%	83,153	100.00%	74,769	100.00%

中国内地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百分比除外）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单独确认减值贷款准备金	51,349	55.05%	51,269	56.86%	42,720	54.64%	31,539	46.96%
组合确认减值贷款准备金	12,241	13.12%	12,610	13.99%	11,379	14.55%	10,861	16.17%
组合确认非减值贷款准备金	29,693	31.83%	26,281	29.15%	24,094	30.81%	24,758	36.87%
合计	93,283	100.00%	90,160	100.00%	78,193	100.00%	67,158	100.00%

市场风险

概述

本行承担由于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银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市场风险。市场风险存在于银行的交易和银行账户中。交易账户主要包括因交易目的或是为规避交易账户其他项目风险而持有的可以自由交易的金融工具和商品头寸。银行账户包括除交易账户外的金融工具（包括本行运用剩余资金购买金融工具所形成的投资账户）。

本行董事会承担对市场风险管理实施监控的最终责任，负责审批市场风险管理的战略、政策和程序，确定集团可承受的市场风险水平。高级管理层负责制定、定期检查和监督执行市场风险管理的政策、程序以及具体操作规程，并在董事会确定的集团市场风险总体偏好下，设定市场风险限额。

本行在风险管理部内设立了独立的市场风险管理团队负责集团层面市场风险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并根据市场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进行信息报告。在市场风险承担的业务部门设立独立于业务经营的风险监控团队，分别负责对本部门所管理账户的市场风险的监控和报告。

2007年，本行按照银监会市场风险管理指引要求，继续推进集团市场风险管理工作，努力健全市场风险管理政策、监控和报告体系，不断提高市场风险识别、计量能力。包括：重检市场风险管理政策；进一步明确了交易账户划分，制定了风险价值、压力测试等一系列政策和管理办法，以统一集团风险管理程序、模型、标准和方法；调整市场风险限额，不断完善市场风险计量方法；加大市场风险监控频率，加强对风险的分析和预警。

2007年，金融市场波动加大，为有效控制风险，本行进一步加强证券投资风险管理工作，完善证券投资决策机制。包括：重新审视和梳理证券投资流程，制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政策》，规范银行证券投资决策机制；成立证券投资管理委员会，审议证券投资重大经营决策；完善债券投资减值准备标准，及时、审慎、客观评估债券投资减值情况；根据市场变化，及时调整风险偏好；进一步加强证券投资的风险管理，特别对风险较大的证券投资进行专门的分析和监控。

2008年，本行将进一步加强市场风险管理基础建设，提高对复杂产品的风险计量能力，配合新资本协议实施，推进集团风险信息整合。

交易账户市场风险

本行对交易账户市场风险的管理主要通过设定交易账户总体风险价值限额和止损限额，并对每个交易台及交易员设定头寸限额和止损限额。交易员只允许进行符合若干预设标准（如某金融工具流动性）的金融工具的买卖。本行每日监控交易账户的风险价值及交易台和交易员的敞口和止损限额。

风险价值（VAR）是估算在特定持有期和置信度内由于

市场变动而导致损失的情况。目前本行采用一日持有期和95%置信度计算本行中国内地资金交易账户的风险价值，即在一天持有期内，本行交易账户头寸亏损超过风险价值的可能性不超过5%。

本行交易账户风险价值数据详见会计报表注释十二、4。

银行账户市场风险

利率风险

本行银行账户面临的主要市场风险是利率风险。利率风险主要源于本行银行账户资产及负债的到期日或重新定价期限不相匹配。本行主要通过利率敏感缺口分析来评估银行账户所承受的利率风险，即定期计算一定时期内到期或需要重新定价的生息资产与付息负债两者的差额（缺口），并利用缺口数据进行敏感性分析、情景分析和压力测试，为本行调整计息资产与计息负债的重新定价期限结构提供指引。同时，本行密切关注本外币利率走势，紧跟市场利率变化，适时调整本外币存贷款利率，努力防范利率风险。

有关利率敏感性缺口的具体情况，详见会计报表注释十二、4。

假设各货币收益率曲线在2008年初向上或向下平行移动100个基点，本集团主要货币的财务收益敏感性分析状况如下：

中国银行集团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人民币	美元	港币
上升100基点	(6,525)	(1,128)	524
下降100基点	6,525	1,128	(524)

上述分析采用中国银监会规定的方法，包括所有表外头寸。但该分析基于2007年末的静态缺口计算，未将客户行为、基准风险或债券提前偿还的期权的变化考虑在内。



汇率风险

本行汇率风险管理涵盖非交易性汇率风险管理及交易性汇率风险管理。非交易性汇率风险主要来自外币盈利或亏损及境外附属机构投资等。交易性汇率风险主要来自本行自营或代客外汇交易业务面临的风险。

本行在降低外汇敞口方面主要采取了如下措施：

本行于2005年与汇金公司签署了一份外币期权合同，名义本金为180亿美元，对因注资引起的外汇敞口进行了经济套期保值。该期权已从2007年1月至12月分12期执行完毕。

2007年，本行通过叙做173亿美元的外汇交易，进一步降低外汇敞口。

通过上述措施，本行外汇净敞口由2006年末157亿美元下降到2007年末41亿美元，有效降低了本行面临的汇率风险。

有关外汇敞口的具体情况，详见会计报表注释十二、4。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集团不能在一定的时间内以合理的成本取得资金来偿还债务或者投资资产组合的风险。本集团流动性风险管理的目标是：确保随时备有充足的资金来源，以满足偿还到期存款和偿还其他负债的需要，同时满足客户贷款的要求及利用新的投资机会。

本行及其境外子公司均对流动性风险进行单独管理。本行负责管理所有内地机构和境外分行流动性风险。本行

充分考虑市场融资能力等方面因素，以稳健原则为基础制定有关方案。

本集团流动性管理实施主动管理策略，各项业务的发展要符合流动性管理的要求。本行对本外币流动性进行分别的监测与管理，通过建立人民币、外币流动性组合，以确保不同货币的资金来源与运用符合其流动性管理需要。

本行流动性管理的内容，包括正常经营环境下的管理和应对突发事件或极端情况下的应急措施。前者不仅包括流动性资产组合管理、流动性缺口管理、头寸管理、总分行间资金往来管理、流动性分析等内容，也包括进行主动负债管理，提高市场融资能力，与同业、中央银行等保持密切的联系，以便在需要从货币市场、公开市场操作借入资金，化解短期流动性风险，确保集团业务的正常开展；后者主要指制定和完善突发事件的应急计划，以保证具有充足的融资能力以应付突发性危机。

2007年本行的流动性波动较大，主要表现在：一是受股票市场和基金市场持续繁荣因素影响，从2007年二季度开始人民币一般性存款增长明显放缓，稳定的资金来源有所减少，而贷款增势较好，造成了较大的流动性压力；二是受新股频繁发行影响，资金大进大出，波动性很大；三是为了抑制货币信贷过快增长，央行多次进行紧缩性货币政策调控。

在此情况下，本行不断提高流动性管理水平，将流动性风险和效益有机结合，采取多种措施，提高主动负债管理水平，加大行内资金的风险监控度，充分挖掘资金的时间收益，既保持了适当的流动性，满足了正常的业务发展需要，又明显提高了流动性资金的运作效益。

流动性监管指标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本行反映流动性状况的有关指标达到监管要求，具体如下表：（流动性比率为集团口径指标；贷存比、超额备付率及拆借资金比例为中国内地机构口径指标）

主要监管指标	监管标准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流动性比率(%)	人民币	≥25	32.6	37.7
	外币	≥25	75.9	64.1
贷存比(%)	本外币合计	≤75	64.0	59.0
超额备付率(%)	人民币	—	3.1	2.8
	外币	—	20.7	25.8
拆借资金比例(%)	拆入资金比例	≤4	1.3	0.9
	拆出资金比例	≤8	0.7	0.7

注： 流动性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流动性比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及银监会的相关规定计算，2007年财务数据按照《企业会计准则2006》要求编制。2006年与2005年财务数据未进行追溯调整。

贷存比率=贷款余额／存款余额

人民币超额备付率=(超过法定存款准备金的备付金+库存现金)／(存款余额+应解汇款)

外币超额备付率=(超过法定存款准备金的备付金+库存现金+存放同业与海外联行)／存款余额

拆入资金比例=从短期融资市场上拆入的人民币资金余额／各项存款

拆出资金比例=从短期融资市场上拆出的人民币资金余额／各项存款



流动性缺口分析

本行通过缺口分析来评估流动性风险状况，定期计算和监测流动性缺口，利用缺口数据进行敏感性分析和压力测试。截至2007年12月31日，本行流动性缺口状况如下：（详细的流动性状况详见会计报表注释十二、5）

集团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已逾期	即期偿还	1个月及以下	1个月至3个月(含)	3个月至1年(含)	1年至5年(含)	5年以上	合计
2007年12月31日	25,062	(2,164,164)	46,676	(23,953)	(5,335)	1,333,541	1,243,166	454,993
2006年12月31日	48,754	(1,889,251)	4,183	55,597	42,461	1,068,558	1,087,023	417,325

注： 流动性缺口=一定期限内到期的资产－相同期限内到期的负债

由于受市场环境的影响，集团活期存款及其他短期负债有所上升，使得短期负债占总负债的比例也较高，造成了1年以下大部分期限档次呈现负缺口。其余期限档次的资产余额均高于负债余额，因此形成正缺口。

2007年，本行继续构建、完善内部控制体系三道防线。本行实施了自我检查、自我整改、自我培训和自我评估相结合的基层机构自查流程，以提高内控一道防线的自我控制能力。

内部控制与操作风险

内部控制

本行各级机构、业务部门及员工是内部控制的第一道防线，在承担业务发展任务的同时也承担内部控制的责任。法律合规部门与业务条线管理部门是内部控制的第二道防线，负责统筹内控制度建设，指导、检查、监督和评估第一道防线的工作。稽核部门是内部控制的第三道防线，负责通过系统化和规范化的方式，检查评价本行经营活动、风险管理、内部控制和公司治理的适当性和有效性。

本行在二道防线检查工作方面，明确和规范了二道防线检查工作流程，开展了覆盖各业务条线和主要控制环节的现场检查和非现场检查；在整改工作方面，规范了全行内部控制问题整改工作流程，加强对发现问题整改落实工作的跟进和督促，着手开展全行整改问题信息库的系统建设；完善了内部控制与合规经营考核制度。

操作风险

本行按照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商业银行操作风险管理指引》的要求，初步建立起全行操作风险管理体系，开发、实施操作风险管理的方法、工具，完善操作风险管理政策，开始着手操作风险监管资本计提相关准备工作。在全辖推广实施操作风险与控制评估工作流程，通过对业务流程中的操作风险及其控制措施进行定期的评估、记录和报告，逐步提高识别和评估操作风险的能力。

初步制定关键操作风险指标工作流程并着手开发第一批集团层面关键风险指标，通过对关键风险指标进行定期的跟踪、监测和计量，逐步提高控制和监测操作风险的能力。

为强化对分支机构控制所采取的主要措施

- 实施基层机构业务经理派驻制，以促进基层机构业务操作与风险控制的进一步分离，控制业务操作中的风险；
- 完善制度建设，进一步明确基层机构负责人和基层员工的行为规范；
- 实施若干针对基层机构风险的控制措施，开展金库安全专项治理、印章使用及管理情况清理检查、电子验印系统推广、人民币结算账户开户集中审批制度等。

内部稽核

内部稽核为本行内部控制第三道防线，是董事会稽核委员会领导下的内部独立客观的确认与咨询活动，以改善本行运营、增加价值为宗旨，以协助管理层履行控制职责为目标，通过系统化、规范化的方法评价并协助改进银行内部控制、风险管理及公司治理，促进组织目标实现。

2007年，本行建立并实施了稽核工作垂直一体化管理模式，实现了境内稽核机构、人力资源、费用预算、稽核计划以及工作职能的垂直管理，建立了层次分明、相互衔接的稽核政策制度体系框架，开始全面履行稽核确认、反舞弊欺诈、咨询服务、内控评价等职能。在垂直的组织架构、一体的管理体制、增值的服务要求、系统的工作规范、先进的工具手段、全面的质量控制、完善的考核机制、优秀的人才队伍等方面实现了阶段性目标，内部稽核的独立性、专业性和权威性进一步得到提高。

2007年，根据董事会稽核委员会与管理层的要求，内部稽核以风险管理为导向，以有效履责、增加价值为目标，在全辖开展了防范大要案、关注系统风险的稽核确认。全年共完成对总行本部8个、一级／直属分行26个和海外机构／附属公司14个稽核检查项目，对境内2,780个机构（一级机构26个，二级机构462个，基层机构2,292个）的高风险业务和关键控制环节进行了检查确认，超额完成年度检查计划。



2007年，内部稽核同时加强了专项稽核测试和区域稽核成果的条线加工利用；尝试以稽核风险提示函及管理建议书向相关方提供增值服务；组织和推动一二道防线进行内控评价工作，实现由合规检查为主向以防范为目标、风险为导向的内控评价为主过渡。

关联交易管理

本行根据相关的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和监管要求，制订并颁布《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及其实施细则，审慎识别和监控关联交易，依法履行相关审批和披露义务，保障本行和股东的整体利益。

2007年，在全行范围内组织开展了关联方名单库更新工作，增强名单检索的准确性。积极开展多种形式的关联交易管理培训，提升前台人员监控意识，提高关联交易管理人员审查能力。

反洗钱工作

本行始终高度重视反洗钱工作，境内外机构均按照集团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政策和当地监管的要求致力于提高反洗钱监控能力，控制洗钱风险。

2007年本行修订了《大额和可疑交易报送管理办法》，以落实央行关于大额、可疑交易报送的新要求，明确各营业网点、各业务条线、各级机构的报送职责和报送流程。本行同时升级了报送系统，如期实现了与中国反洗钱监测分析中心系统的对接以及总行对大额和可疑交易信息的统一汇总报送，有效控制了监管风险。

为增强本行员工识别可疑交易的能力，提高可疑交易报送质量，本行进一步提高了报送系统对可疑交易数据采集的技术支持力度，并参考国际标准制定了《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可疑交易识别指南》，以案例化的指标帮助员工理解和认识可疑交易。

为加强对本行境内外机构反洗钱工作的监督管理，实现长效监控，本行对2006年的境外机构反洗钱测评工作进行了跟进，选取部分机构开展反洗钱现场检查或非现场检查；本行内地机构也开展了全面而广泛的反洗钱自查。本行针对境内外多家机构开展了反洗钱专项独立审计。通过以上举措，本行加强了对境内外机构反洗钱工作的管理和监督，进一步提升了全集团的反洗钱风险控制能力。

对于央行在客户身份识别方面提出的新要求，本行及时修订了本行业务条线反洗钱工作指引、相关业务操作流程，并对相关合同、凭证进行了更新，以更好地了解客户，防止本行被洗钱、恐怖融资等犯罪分子利用成为洗钱的通道。

持续培训是反洗钱工作的重要支柱，本行2007年针对不同层级的员工开展了不同层次、不同内容的培训。内地机构累计举办培训2,500余次，涉及人员20余万人次。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IT蓝图建设

本行IT蓝图建设的总体目标是“方便客户、集中信息、规范操作、加快创新、防范风险”。本行IT蓝图的改造将整个系统建设分为两大部分，即负责前中台的核心银行系统（CBS）和进行后台处理的管理信息系统（MIS）。核心银行系统负责处理各类交易，管理信息系统则完成对客户信息及交易数据的加工，以支持全行进行管理决策。2007年，本行稳步推进了核心银行系统建设及管理信息系统建设。

核心银行系统建设

完成了核心银行系统一期客户化开发及系统集成测试第一阶段工作；客户信息补录系统成功投产，系统完善工作全面启动；核心银行系统凭证的梳理整合、参数配置、用户界面翻译和标准化工作的完成有力地保障了系统实施工作的顺利开展；针对全行各级管理者及广大员工开展了多层次、不同规模的培训。

管理信息系统建设

在“信息基础建设”和“蓝图配套工程”两大领域里取得了实质性进展：完成了总账、数据下传平台、报表平台、历史数据查询、利润贡献度分析、企业级客户单一视图、企业／个人征信系统、核心数据库建设、数据字典以及信息服务平台等10个子系统的既定改进目标，首次在本行实现了报表大集中和信息集中管理。

2008年，本行IT蓝图建设工作将以“加快建设、确保质量、保证安全”为指导原则，全力以赴加快推进IT蓝图实施，应用新的信息技术体系构建强大的信息网络、创新平台和服务系统，进一步促进IT系统建设与业务创新的高效互动，完善、拓展银行的服务渠道，为客户提供方便、快捷、个性化的服务，提高本行的综合竞争实力。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机构管理、人力资源开发与管理



机构管理

机构数量

截至2007年末，本行境内外机构共有10,834家，较年初减少407家。其中在中国内地拥有37家一级分行、直

属分行，283家二级分行及9,824家分支机构；在境外有689家分行、子公司及代表处。

下表载列截至所示日期止，按地理区域划分的本行网络中中国内地分行及分支机构数目。

	2007年12月31日	
	分行及分支机构	占总额百分比
华北地区	1,516	15.0%
东北地区	895	8.8%
华东地区	3,438	33.9%
中南地区	2,723	26.8%
西部地区	1,573	15.5%
合计	10,145	100.0%

流程整合与机构改革

2007年，本行继续推进业务架构和流程整合工作，成立了集团执行委员会，下设公司金融委员会、个人金融委员会、金融市场委员会和运营服务委员会等经营管理决策委员会，根据集团执行委员会的授权履行职责。

通过设立经营管理决策委员会，转变以产品、部门、管理、账户为中心的传统服务模式，建立以客户为中心的服务模式，充分调动全行资源满足客户需求，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金融服务，促进业务又好又快发展。同时，通过对各经营管理决策委员会授权，提高决策的全局性、协调性、专业性和决策效率，强化系统管理职能，加强条线管理。

公司金融、个人金融、金融市场和运营服务等经营管理决策委员会的主要职责为：

- 研究制订条线业务发展战略、年度发展计划和财务预算等，经集团执行委员会审批后具体组织落实；

- 组织本条线的业务拓展及营销活动，推动海内外一体化经营；
- 负责本条线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
- 在授权范围内负责本条线的风险审批、定价管理、产品研发、人力资源管理、财务管理等工作。

在矩阵式管理框架下，本行通过加强条线管理，以增强战略实施的有效性，确保全行战略在各分支机构的有效传导和实施，推动海内外一体化经营；在经营分支机构实施业务经理派驻制，完善内部控制三道防线建设，增强风险防范能力，提高内控管理水平。

人力资源开发与管理

员工数量

2007年末，本行共有各类员工237,379人（含中国内地机构中的劳务关系用工52,992人），其中海外分行及附属机构本地雇员22,045人。截至2007年末，本行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为7,183人。

本行按年龄、学历和专业等类别的内地在岗员工的构成情况：

类别	细分类别	雇员数	百分比
年龄	30岁以下	23,547	14.51%
	31-40岁	87,510	53.91%
	41-50岁	44,016	27.11%
	51-60岁	7,214	4.44%
	60岁以上	55	0.03%
教育背景	研究生或以上学历	3,444	2.12%
	大学本科	67,314	41.47%
	大学专科或专业培训学校	65,051	40.07%
	其他	26,533	16.34%
职能构成	公司金融业务	17,708	10.90%
	个人金融业务	16,734	10.31%
	金融市场业务	1,297	0.80%
	运营服务	20,611	12.70%
	财务会计	11,171	6.88%
	风险管理、内部审计、法律合规	12,009	7.40%
	管理层 ¹	4,269	2.63%
	其他 ²	78,543	48.38%

注：

1 包括二级分行副行长、一级分行部门副总经理、总行团队主管（含）以上管理职级人员。

2 包括一线柜员、行政及其他辅助员工。



继续深化人力资源管理改革，切实加强人才规划和培养开发

2007年，本行在总结过去改革经验的基础上，制定了《关于进一步深化人力资源管理改革的若干措施》，明确了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本行人力资源管理的主要工作内容。本行将坚持市场化的改革方向、继续坚定不移地推进人力资源管理改革。

2007年，本行进一步优化职位管理制度，对职位设置、职位聘任、任职资格、职位日常管理等进行了规范；进一步优化薪酬福利体系，继续完善以市场变动、业绩贡献和员工能力提升为基础的薪酬调整机制，保持整体薪酬水平的市场竞争力，建立了新的人工成本管理机制，完善人工成本增长与效益挂钩的工效挂钩机制；进一步优化了员工绩效管理制度，完善总行部门、一级分行及

其管理层人员的绩效指标，有效支撑了全行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顺利实现。

2007年，本行大力加强人才规划工作，提出了未来几年本行人才工作在人员数量、人力资源效益、人力资源结构调整、人力资源管理机制建设等方面的目标，制定了经营管理、专业技术、技能操作三支队伍建设的具体措施和任务。

2007年，本行继续努力构建和完善系统化的人才培养开发体系，以促进高管领导力发展、加强专业人才培养、强化制度建设为重点，着力加强师资培养、教材编写和环境搭建，充分利用海内外培训资源，全面加强人员培养与开发。全年共举办各类脱产培训班2.4万期，培训员工约83万人次。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与战略投资者的合作

2007年本行与RBS集团、富登金融控股、瑞士银行以及亚洲开发银行在相关业务和管理基础设施领域的合作稳步推进，合作范围不断拓展，合作进程不断深化，取得了明显的成效。

概况

2007年，本行与RBS集团重点推动了双方在公司金融、个人金融、金融市场、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司库、资本管理和人力资源管理等领域的全方位合作进程。年内，RBS集团在中国共有60名高级经理在各个项目小组和负责协调的项目办公室与本行共同工作。本行与瑞士银行的联合指导委员会也已启动，着重推动了双方在直接投资业务、金融市场产品与服务、司库、市场风险管理、培训等领域的合作进程。富登金融共派遣5名专家常驻本行，提供中小企业业务模式咨询，此外双方在公司治理、风险管理及产品管理咨询、专项培训方面的合作进展顺利。亚洲开发银行继续在操作风险等领域为本行提供技术支持。

公司金融业务

根据本行服务中高端客户的战略，本行与RBS集团发挥在客户关系、专有技术的互补优势，联合推进了飞机融资、船舶融资、银团贷款等高端融资业务的合作进程。双方启动了应收账款融资、保函等贸易融资领域的合作，有关供应链融资项目的实施筹备工作已基本完成，

为进一步提高国际业务综合服务能力奠定了基础。双方还积极探索新的联合融资形式，在房地产融资方面进行了有益的合作尝试。为更好地服务双方海外客户，本行与RBS集团建立了在英的客户互介渠道，并选派了1名资深客户经理驻RBS集团美国子行Citizens，共同组建“中国银行工作组”，联合推进双方客户互介和服务工作，业务合作涉及开户、贸易融资和委托贷款等多个领域。针对中小企业这一具有良好增长潜力的重要战略细分市场，本行在富登金融派驻专家的技术支持下开发完成了新的小企业业务模式，为试点、推广工作做好了准备。

个人金融业务

本行与RBS集团合作的信用卡业务单元已于2007年上半年成立并开始运作。在RBS集团派驻的10多名信用卡专家人员的支持下，双方加强了在产品开发、直销、财务管理、风险管理、运营服务和信息科技等方面的技术合作，联合开发完成了信用评分卡和评分卡跟踪分析框架，以及一系列信用卡产品，并就信用卡直销进行试点。通过与RBS集团的合作，本行进一步提高了信用卡的发卡量、业务管理和运作水平。

本行与RBS集团在私人银行领域的合作取得突破，北京及上海两个私人银行部于3月份成立并正式对外营业。RBS集团协助本行进行了私人银行经理和投资顾问的选聘工作，本行的专业私人银行家队伍正在逐步建立。



金融市场业务

本行与RBS集团在金融市场领域的日常沟通和业务合作卓有成效，双方在外汇、固定收益和衍生产品等领域建立了紧密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进行了金融产品联动营销，为诸多联合交易提供了套期保值的解决方案。RBS集团还通过提供培训、访问、交流等形式与本行分享在固定收益产品、债务资本市场的业务运作及管理方面的经验。通过多种形式的培训和交流，本行与瑞士银行在金融市场业务领域始终保持着有效的业务合作，双方在QFII领域的合作也开始推进。

风险管理、法律合规及稽核

战略投资者继续在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合规风险、反洗钱等领域为本行提供专家咨询和培训支持，并为本行实施巴塞尔新资本协议提供了有效的支持。RBS集团协助本行完善交易账户市场风险日常监控工作。在RBS派驻专家的协助下，本行吸收RBS在风险控制与评估、关键风险指标、重大操作风险事件报告管理办法以及构建损失数据收集等操作风险管理领域的先进经验，并结合本行实际进行了转化运用。富登金融控股亦雇佣咨询公司与本行在市场风险管理方面开展了合作。在亚洲开发银行的支持下，基于巴塞尔新资本协议的操作风险培训项目也已启动。

司库、财务管理与战略规划

RBS集团为本行提供了在司库、财务管理与战略规划方面的培训支持，本行已派出多批人员赴RBS集团财务和集团

战略部门学习。同时加强了与瑞士银行在司库管理方面的合作，双方就利率风险管理、内部资金转移定价、监管资本管理与规划、结构性汇率风险管理、利率定价等方面进行了深入的研究和讨论，并探讨建立双方司库定期沟通和咨询支持机制。在富登金融控股支持下，本行司库与相关咨询公司就改善流动性风险及利率风险管理等方面开展了合作。

人力资源管理

本行继续加深与RBS集团在领导力模型开发和领导力发展方面的合作。在RBS集团的指导下，本行完成了领导力模型的初步应用方案；选拔8名高管人员参加RBS集团和哈佛商学院联合举办的高级管理课程培训。本行就集团领导力开发、继任者计划、绩效考核、能力模型、人员测评和员工满意度调查等与瑞士银行进行了交流和合作探讨。富登金融控股为本行组织了第二次董事公司治理培训，双方的财富管理培训已开始实施。

海外机构合作及公关宣传

本行海外机构与RBS集团继续保持密切合作，加强了留学生账户的宣传营销工作。在RBS集团的大力协助下，本行组织重要客户参加了在英国举办的切尔西花展活动，受到当地及中国媒体的广泛报道。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奥运创造价值



2004年7月14日，本行和北京奥组委正式对外宣布，本行成为北京2008年奥运会银行业唯一合作伙伴，本行庄严承诺，将为北京2008年奥运会和残奥会，为北京奥组委、中国奥委会，为参加2008年奥运会的中国体育代表团提供优质金融产品及服务。这一诺言承载着全体中国人对首次举办奥运会的企盼，播种下本行的奥运激情与梦想。

作为北京2008年奥运会银行合作伙伴，本行将始终秉承“以奥运促发展，以发展助奥运”的战略目标，稳步开展各项工作。为了让客户分享本行的奥运梦想，本行充分利用独特的奥运权益，制定融入奥运元素的营销服务策略，设计开发最适合的客户服务模式、满足客户个性化需求的奥运增值产品，以期在奥运平台上为客户创造效益。

创新奥运金融产品

2008年北京奥运会为本行提升产品品质、拓展产品市场提供了机会，也为本行的广大客户提供了分享奥运的广阔渠道。本行借助奥运平台，积极开发和奥运相关联的产品，推出了多款面向不同客户群体、不同种类的奥运

主题金融产品。面向青少年推出“携手奥运成长账户”，发行全球首套“奥运福娃礼仪存单”及亚洲首张奥运主题欧元银行卡、首张北京奥运主题的“中银VISA奥运信用卡”，与联想公司和VISA合作发行“中银—联想VISA奥运卡”，与中国国际航空公司和VISA联合推出“国航知音中银VISA奥运联名卡”等，组成了中国银行奥运主题银行卡系列产品。这些金融产品既是支付工具，同时又是奥运精神的宣传载体，奥运主题也增强了产品的吸引力。

提升奥运服务水平

2007年，本行组织了多次奥运金融服务和外语培训，在客服中心增设了“奥运热线”，率先在金融系统推出英、法、日、韩、西班牙5种语言坐席服务，促进了差异化品牌的树立。本行还通过进行网点人性化改造，设置低柜，残疾人坡道等工作对全面服务奥运进行着充分的准备。为方便各国来华机构和个人办理银行业务，配合北京奥组委，在中国人民银行和国家外汇管理局的支持下，本行向即将临时到中国参与奥运工作的境外个人办理银行业务提供“绿色通道”，并成为国内唯一一家能够为符合条件的非居民法人开立临时账户的金融机构。





推进奥运工作计划

2007年，本行积极开展奥运市场营销，全力做好奥运会和残奥会服务准备工作，平稳实施奥运票务计划，圆满完成2007年奥运票务销售工作。随着北京奥运会进入最后筹备阶段，本行围绕奥运金融服务的各项准备工作正在稳步推进。本行制定了详细的2008年奥运工作计划，包括组织机制、网点设置、人员安排、语言保障、紧急响应、资金预算等奥运金融服务整体方案。

市场认同

本行奥运营销工作得到社会各界的广泛认可和好评。2007年初，中国品牌研究院发布的调研报告显示，本行名列奥运营销最成功的赞助企业之一。2007年6月，本行与其他部分奥运赞助中国企业入选世界品牌实验室（WORLD BRAND LAB）评选的2007年“世界品牌500强”。同时，凭借在奥运营销领域的出色表现本行被中国营销领袖期刊《销售与市场》授予“中国企业营销创新奖”。

作为北京奥运会和残奥会唯一银行合作伙伴，本行郑重地将2008年确定为“奥运服务年”，全行将以“服务奥运”为主题，进一步深入开展奥运宣传，强化服务意识，增强服务奥运的责任感与使命感，提高服务水平。借助奥运促进发展，以服务奥运为契机，大力开展奥运市场营销，推动各项业务的全面发展，充分展现“百年奥运、百年中行”的品牌形象。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荣誉与责任

荣誉

2007年，本行的业绩和信誉，得到了银行同业、国内外客户和权威媒体的广泛认可，所获奖项涵盖商业银行业务与产品、信息披露、企业营销、社会公益等多个方面：

《环球金融》

中国最佳外汇交易银行

中国最佳贸易融资银行

《财富》

财富500强第215位

《银行家》

世界1000家大银行第9位

《金融亚洲》

亚洲最佳公司（最佳管理、最佳公司治理、最佳股利政策）

中国最佳外汇交易银行

《亚洲货币》

最佳现金管理银行

结构性货币产品国内最佳供应商

结构性利率产品国内最佳供应商

劳氏船级社

劳氏国际船舶融资银行奖

《贸易融资》

中国最佳贸易融资银行

优信咨询Universum

2007最理想雇主

《Basis Point》

内地银团贷款市场排名第一位（按委托安排口径）

《销售与市场》

中国企业营销创新奖

中国儿童少年基金会

最佳热爱儿童爱心单位

和讯财经风云榜

“中国银行业杰出服务奖”、“中国营销业杰出营销奖”、“中国银行业理财产品测评最具投资价值奖”

2006年年度报告获得

美国通讯联盟（LACP）年报评比白金奖

美国ARC上市公司年报荣誉奖

香港管理协会上市公司年报评比荣誉奖

中银国际

在《首席执行官》杂志，人民网，新浪网等机构联合发起和主办的“中国最值得信赖的10大投行”排行榜荣获第5名

中银国际证券

在《21世纪经济报道》2007年度“中国券商奖”评选中获得“2007最佳投行”及“2007最佳债券发行奖”。



中银基金

荣获“2007年最佳风险控制基金公司”、“中国投资者教育优秀奖”等称号。

社会公益事业

秉持“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以实际行动回馈社会”理念，本行2007年继续加大对社会公益事业支持。

扶贫救灾

本行加大对不发达地区和贫困山区的投入，支持道路修建、饮水工程、基础教育、种植、饲养等扶贫项目，为贫困地区创造致富条件。遇有风暴潮、干旱等自然灾害，本行积极参与救助和灾后重建。



资助教育

2007年，本行继续向中央部属及地方高校在校经济困难学生提供国家助学贷款，自开办国家助学贷款业务以来，累计向116.37万名学生发放助学贷款85.54亿元人民币。截至2007年末，本行国家助学贷款余额68.26亿元。

支持文化体育事业

2007年，本行策划开展“奥运宣传全民参与大行动计划”，在北京市举办百年奥运百家社区大型巡展；赞助2007年英国切尔西花展，首度将中国园林艺术带入西方园艺盛会；向世博会中国国家馆捐献人民币200万元；与北京市港澳台侨同胞共建北京奥运会委员会（以下简称“共建委”）成为国家游泳中心“水立方”境外捐资共建合作伙伴，通过海外机构为境外捐资者办理汇款并减免手续费。截至2007年末，北京市共建委共收到来自102个国家和地区的35万多位港澳台同胞和海外侨胞的捐款，金额总计约9.3亿元人民币，折合1.3亿美元。

LUCK





我们承担 责任



股本变动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按照A股监管规定披露的持股情况

报告期内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2007年1月1日		报告期内增减					2007年12月31日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24,417,610,678	88.41%	—	—	—	(8,130,508,469)	(8,130,508,469)	216,287,102,209	85.21%
1、国家持股	179,702,746,069	70.79%						179,702,746,069	70.79%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2,162,335,469	0.85%				(876,623,469)	(876,623,469)	1,285,712,000	0.51%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42,552,529,140	16.77%				(7,253,885,000)	(7,253,885,000)	35,298,644,140	13.91%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9,421,551,331	11.59%	—	—	—	8,130,508,469	8,130,508,469	37,552,059,800	14.79%
1、人民币普通股	4,331,170,531	1.71%				876,623,469	876,623,469	5,207,794,000	2.0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25,090,380,800	9.88%				7,253,885,000	7,253,885,000	32,344,265,800	12.74%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253,839,162,009	100.00%	—	—	—	—	—	253,839,162,009	100.00%

注：

-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本行共有A股177,818,910,740股，H股76,020,251,269股，总股本为253,839,162,009股。
- 本行国家持股中包括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A股股份和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的H股股份。外资持股中包括苏格兰皇家银行集团有限公司、淡马锡（私人）控股有限公司、瑞士银行、亚洲开发银行等战略投资者以及其他参与本行H股全球配售的股东持有的H股股份。
- 本年度股份变化主要是由于有限售条件的H股及A股限售期满解冻。
- 2008年1月5日，本行A股首次公开发行的锁定期为18个月战略投资者配售的1,285,712,000股限售期满解冻，并于1月7日上市流通（5日、6日为非交易日）。此次解冻后，本行A股有限售条件股份为171,325,404,740股；无限售条件股份为6,493,506,000股。
- 有限售条件股份是指股份持有人按照法律、法规规定或按承诺有转让限制的股份。



A股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序号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份	年末限售股数	解除限售日期	限售原因
1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71,325,404,740	—	171,325,404,740	2009年7月5日	公司承诺
2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	123,376,000	—	123,376,000	2008年1月5日	锁定期
3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144,559,043	(47,157,043)	97,402,000	2008年1月5日	锁定期
4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8C－CT001沪	90,909,000	—	90,909,000	2008年1月5日	锁定期
4	国家开发投资公司	90,909,000	—	90,909,000	2008年1月5日	锁定期
4	宝钢集团有限公司	90,909,000	—	90,909,000	2008年1月5日	锁定期
4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90,909,000	—	90,909,000	2008年1月5日	锁定期
4	中国华能集团公司	90,909,000	—	90,909,000	2008年1月5日	锁定期
4	中国再保险(集团)公司－集团本级－集团自有资金－007G－ZY001沪	90,909,000	—	90,909,000	2008年1月5日	锁定期
4	中国海洋石油总公司	90,909,000	—	90,909,000	2008年1月5日	锁定期
4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90,909,000	—	90,909,000	2008年1月5日	锁定期
4	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0,909,000	—	90,909,000	2008年1月5日	锁定期
4	中国航空集团公司	90,909,000	—	90,909,000	2008年1月5日	锁定期
4	中国铝业集团	90,909,000	—	90,909,000	2008年1月5日	锁定期
15	中国对外贸易运输(集团)总公司	64,935,000	—	64,935,000	2008年1月5日	锁定期

注：

- 1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承诺，自本行A股股票上市之日起3年内，不会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汇金公司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本行A股股份，也不由本行收购汇金公司持有的本行A股股份，但汇金公司获得中国证监会或国务院授权的任何证券审批机构批准转为H股的除外。就任何现有出售或转让汇金公司股份的限制，将不会因该等股份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撤回并将之重新登记入本行香港股份登记册受影响。
- 2 上表中除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外的其他14名股东均为本行A股IPO配售锁定期为自公开发行起18个月战略投资者。
- 3 本行A股IPO网下配售的锁定期为6个月的876,623,469股已于2007年1月5日解冻上市流通。详情请参见本行2006年12月28日发布的2006-005号公告。

股票发行及上市情况

本行于2006年6月1日在香港联交所成功实现H股上市，首次公开发行H股25,568,590,000股，于6月9日行使超额配售权，发行H股3,835,288,000股，H股发行量占H股发行后总股本的11.89%，每股股价为2.95港元。通过此次发行，本行合计筹资总额约为867亿港元。本行于2006年6月19日至23日在境内成功发行A股，7月5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发行价格为3.08元人民币/股。首次公开

发行A股为6,493,506,000股，约占全面摊薄后总股本的2.56%；募集资金总额约为200亿元人民币。本行首次公开发行的H股和A股规模约占发行后总股份的14.14%；发行完成后，本行的总股份数增加至253,839,162,009股，股本为253,839,162,009元人民币。

次级债券的募集

本行次级债券的募集情况详见会计报表注释六、18。

发行债券

2007年9月本行作为内地第一家商业银行在香港发行了30亿元人民币债券，详见会计报表注释六、18。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股东总数：1,569,568名（包括1,290,501名A股股东及279,067名H股股东）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年初持股数量	年度内股份 增减变动	年末持股数量	有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	无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71,325,404,740	—	171,325,404,740	171,325,404,740	—	67.49%	国家
2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30,262,318,674	581,122,300	30,843,440,974	—	30,843,440,974	12.15%	境外法人
3	RBS China Investments S.à.r.l.（苏格兰皇家银行集团有限公司通过其子公司RBS China Investments S.à.r.l.持有本行H股股份）	20,942,736,236	—	20,942,736,236	20,942,736,236	—	8.25%	境外法人
4	富登金融控股私人有限公司（淡马锡控股（私人）有限公司通过其全资子公司富登金融控股私人有限公司持有本行H股股份）	10,471,368,118	—	10,471,368,118	10,471,368,118	—	4.13%	境外法人
5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8,377,341,329	—	8,377,341,329	8,377,341,329	—	3.30%	国家
6	瑞士银行	3,377,860,684	—	3,377,860,684	3,377,860,684	—	1.33%	境外法人
7	亚洲开发银行	506,679,102	—	506,679,102	506,679,102	—	0.20%	境外法人
8	The Bank of Tokyo-Mitsubishi UFJ Ltd	473,052,000	—	473,052,000	—	473,052,000	0.19%	境外法人
9	Wingreat International Limited	420,490,000	—	420,490,000	—	420,490,000	0.17%	境外法人
1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005L—CT001沪	150,434,100	(16,140,000)	134,294,100	123,376,000	10,918,100	0.05%	国家法人

H股股东持股情况根据H股股份过户登记处设置的本行股东名册中所列的股份数目统计。

本行未知上述股东的股份存在质押或冻结的情况，亦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有关联关系。

上表中，RBS China、富登金融、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瑞士银行、亚洲开发银行等所持有的H股股份自其入股三年之内不得转让。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A+H）

单位：股

序号	股份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1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30,843,440,974	H股
2	The Bank of Tokyo-Mitsubishi UFJ Ltd	473,052,000	H股
3	Wingreat International Limited	420,490,000	H股
4	大成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9,770,246	A股
5	景顺长城内需增长贰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6,099,745	A股
6	景顺长城内需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54,499,713	A股
7	易方达5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0,099,848	A股
8	光大保德信量化核心证券投资	47,500,000	A股
9	上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4,057,439	A股
10	光大保德信优势配置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2,780,847	A股

除上述部分股东属于同一法人管理之外，本行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按照H股监管规定披露的持股情况

主要股东权益

于2007年12月31日，本行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而备存的登记册，载录下列公司作为主要股东拥有本行的权益（按照该条例所定义者）如下：

股东	持股数量	股份类别	占已发行A股股 本总额的百分比	占已发行H股股 本总额的百分比	占已发行股 本总额的百分比 ⁴	身份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71,325,404,740	A	96.35%	—	67.49%	实益持有人
苏格兰皇家银行集团有限公司 ¹	20,944,789,236	H	—	27.55%	8.25%	应占权益
淡马锡控股（私人）有限公司 ²	10,481,591,118	H	—	13.79%	4.13%	应占权益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11,317,729,129	H	—	14.89%	4.46%	实益持有人
瑞士银行	6,216,450,113	H	—	8.18%	2.45%	应占权益，实益持有人
	1,382,542,891(S) ³			1.82%	0.54%	及对股份持有保证 权益的人

注：

- 1 苏格兰皇家银行集团有限公司（“苏格兰集团”）持有RBS CI Limited（“RBS CI”）全部已发行股本，而 RBS CI 持有RBS China Investments S.à.r.l.（“RBS China”）51.61% 的已发行股本。因此，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苏格兰集团及RBS CI 均被视为拥有与RBS China 相同的本行权益。RBS China持有本行20,942,736,236股H股。另外，苏格兰集团亦透过其他附属公司持有本行共2,053,000股H股的权益。于2007年12月31日，RBS China登记在本行H股股份过户登记处设置的H股股东名册的股份数目为20,942,736,236。
- 2 淡马锡控股（私人）有限公司（“淡马锡”）持有Fullerton Management Pte Ltd（“Fullerton Management”）全部已发行股本，而 Fullerton Management持有富登金融控股私人有限公司（“富登金融”）全部已发行股本。因此，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淡马锡及Fullerton Management均被视为拥有与富登金融相同的本行权益。富登金融持有本行10,471,575,118股H股。另外，淡马锡亦透过其他附属公司持有本行共10,016,000股H股的权益。于2007年12月31日，富登金融登记在本行H股股份过户登记处设置的H股股东名册的股份数目为10,471,368,118。
- 3 “S”代表淡仓。
- 4 该等百分比仅供股东参阅。

除另有说明，上述全部权益皆属好仓。除上述披露外，于2007年12月31日，本行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而设之登记册并无载录其他权益或淡仓。

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公司

本行股东汇金公司，是根据中国法律于2003年12月16日注册成立的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3,724.65 亿元人民币，实收资本5,521.166亿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胡晓炼。汇金公司代表国家向本行行使投资者权利并履行相应义务，以及实施及执行国务院批准的股权投资、国家关于国有金融机构改革的政策安排。该公司并不从事任何其他商业性经营活动。

关于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请参见本行于2007年10月9日对外发布的《关于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成立有关事宜的公告》。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基本情况

姓名	年龄	性别	职务	任期
肖钢	49	男	董事长	2004年8月起至2010年本行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李礼辉	55	男	副董事长兼行长	2004年8月起至2010年本行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李早航	52	男	执行董事、副行长	2004年8月起至2010年本行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周戟群	55	男	执行董事、副行长	2008年2月起至2010年本行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张景华	51	男	非执行董事	2004年8月起至2010年本行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洪志华	55	女	非执行董事	2004年8月起至2010年本行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黄海波	55	女	非执行董事	2004年8月起至2010年本行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蔡浩仪	53	男	非执行董事	2007年8月起至2010年本行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王刚	54	男	非执行董事	2007年8月起至2010年本行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林永泽	56	男	非执行董事	2008年1月起至2010年本行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Frederick Anderson GOODWIN	49	男	非执行董事	2006年1月起至2009年1月止
余林发	61	男	非执行董事	2006年6月起至2009年6月止
梁定邦	61	男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04年8月起至2010年本行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Alberto TOGNI	69	男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06年6月起至2009年6月止
黄世忠	45	男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07年8月起至2010年本行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黄丹涵	58	女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07年11月起至2010年本行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刘自强	59	男	监事会主席	2004年8月起至2010年本行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王学强	50	男	监事	2004年8月起至2010年本行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刘万明	49	男	监事	2004年8月起至2010年本行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李春雨	48	男	职工监事	2004年12月起至2007年12月
刘钝	44	男	职工监事	2004年12月起至2007年12月
张燕玲	56	女	副行长	2004年8月起
张林	51	女	纪委书记	2004年8月起
朱民	55	男	副行长	2006年8月起
王永利	43	男	副行长	2006年8月起
詹伟坚	47	男	信贷风险总监	2007年3月至2011年3月
黄定坚	52	男	总稽核	2007年4月至2011年4月
杨志威	53	男	董事会秘书	2005年11月至2008年11月

注：

- 1 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任期三年，从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之日起计算。
- 2 肖钢先生、李礼辉先生、李早航先生、张景华先生、洪志华女士、黄海波女士、梁定邦先生于本行2006年年度股东大会连选连任。
- 3 报告期内，上述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均不持有本行股份。



2007年度本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单位：千元人民币

姓名	薪金	基本工资及津贴	其中：基本工资	酌情奖金	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企业年金及补充医疗保险的单位缴费	税前合计	是否在控股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
肖钢	—	520	495	960	195	1,675	是
李礼辉	66	516	491	949	185	1,716	是
华庆山	26	245	232	461	90	822	是
李早航	56	489	464	944	168	1,657	是
张景华	—	—	—	—	—	—	是
俞二牛	—	—	—	—	—	—	是
朱彦	—	—	—	—	—	—	是
张新泽	—	—	—	—	—	—	是
洪志华	—	—	—	—	—	—	是
黄海波	—	—	—	—	—	—	是
蔡浩仪	—	—	—	—	—	—	是
王刚	—	—	—	—	—	—	是
Frederick Anderson GOODWIN	—	—	—	—	—	—	无
余林发	—	—	—	—	—	—	无
梁定邦	550	—	—	—	—	550	无
William Peter COOKE	643	—	—	—	—	643	是
Patrick de SAINT-AIGNAN	493	—	—	—	—	493	无
Alberto TOGNI	362	—	—	—	—	362	无
黄世忠	132	—	—	—	—	132	无
黄丹涵	43	—	—	—	—	43	无
刘自强	—	489	464	944	157	1,590	无
王学强	—	345	316	494	132	971	无
刘万明	—	343	314	515	131	989	无
李春雨	—	265	236	132	83	480	无
刘钝	—	230	223	289	75	594	无
周载群	56	466	441	898	169	1,589	是
张燕玲	61	466	441	899	175	1,601	是
张林	—	466	441	836	165	1,467	无
朱民	—	466	441	889	163	1,518	无
王永利	—	466	441	797	171	1,434	无
詹伟坚	—	6,305	5,759	3,552	9	9,866	无
黄定坚	—	1,511	1,268	1,522	9	3,042	无
杨志威	—	2,865	2,576	730	218	3,813	是

注：

- 1 董事长已于2007年签署了全部放弃中银香港董事酬金的有关协议。
- 2 独立董事的报酬根据“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04年12月30日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确定；股东委派监事的报酬根据“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0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确定；独立董事和股东委派监事薪酬事项的审批程序为由董事会人事和薪酬委员会提出初步意见，由董事会审议，报股东大会审批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根据《中国银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确定。职工监事作为本行员工，其报酬按照本行员工薪酬管理制度确定。在股东单位任职的非执行董事不在本行领取任何报酬，其均在各自的任职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 3 于2007年度与上述董事及监事有关的应付酌情奖金须由本行股东于2008年6月19日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审批。
- 4 上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2007年度薪酬情况已经人事和薪酬委员会及董事会审议，上述已披露数据仅代表根据相关薪酬管理办法计算的上限。
- 5 华庆山、William Peter COOKE、黄世忠、黄丹涵、詹伟坚、黄定坚的薪酬情况以其本人2007年于本行实际任职时间为基准计算。本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请详见本章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

本行为同时是本行员工的执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提供报酬，包括工资、奖金、现金性福利、退休福利、社会保险计划供款和住房公积金。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领取董事酬金及津贴。本行非独立非执行董事不在本行领取任何工资或董事酬金。

本行2007年度支付全部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总额为37,047千元人民币；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缴付的社会保险、补充保险、住房公积金等供款为2,295千元人民币。

单位：千元人民币

年度袍金及报酬总额	37,047
独立董事津贴及其他收入	2,223

报酬区间	单位：人
9,000－9,999千元	1
4,000－8,999千元	0
3,000－3,999千元	2
2,000－2,999千元	0
1,000－1,999千元	9
100－999千元	10
99千元及以下	1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单位的任职情况

除已披露者外，2007年，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在股东单位任职的情况。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工作经历和在其他单位任职或兼职情况

董事



陈慕华
名誉董事长

自2004年8月起任本行名誉董事长，曾任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委员长。



肖钢
董事长

自2003年3月起任本行董事长，并于2003年3月至2004年8月任本行行长。1996年10月至2003年3月曾担任中国人民银行行长助理及副行长，并于此期间先后兼任中国人民银行计划资金司司长、货币政策司司长、中国人民银行广东省分行行长及国家外汇管理局广东省分局局长。1989年5月至1996年10月，历任中国人民银行政策研究室副主任、主任、中国外汇交易中心总经理、中国人民银行计划资金司司长等职务。1981年毕业于湖南财经学院金融系金融专业，1996年于中国人民大学获得国际经济法专业硕士学位。2003年5月起出任中银香港控股董事长。



李礼辉
副董事长、行长

自2004年8月起任本行副董事长兼行长。2002年9月至2004年8月任海南省副省长。1994年7月至2002年9月任中国工商银行副行长。1989年1月至1994年7月曾任中国工商银行福建省分行副行长、驻新加坡首席代表、国际业务部总经理等职务。2005年6月起兼任中银国际控股董事长，2006年12月起兼任渤海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毕业于厦门大学经济系，在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获得经济学博士学位。



李早航
执行董事、副行长

自2004年8月起任本行执行董事。2000年11月加入本行并自此担任本行副行长。于1980年11月至2000年11月任职于中国建设银行，曾工作于多个岗位，先后担任分行行长、总行多个部门的总经理及副行长。1978年毕业于南京信息工程大学。2002年6月起担任中银香港控股非执行董事。



周戟群
执行董事、副行长

自2008年2月起任本行执行董事。2000年11月起加入本行并自此担任本行副行长。于2004年3月起，先后担任万事达卡国际组织亚太区董事会董事、万事达卡亚太区理事会理事职务。1999年12月至2000年11月任中国工商银行北京市分行行长，1997年1月至1999年12月历任中国工商银行财会部总经理及计划财务部总经理。1997年获得东北财经大学硕士学位。2002年6月起担任中银香港控股非执行董事。



张景华
非执行董事

自2004年8月起任本行非执行董事。1993年1月至2004年8月期间，曾任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部主任、市场监管部主任、基金监管部主任、国际合作部主任和规划发展委员会委员。于1982年毕业于东北林学院，1988年获得美国纽约州立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洪志华
非执行董事

自2004年8月起任本行非执行董事。1982年1月至2004年8月期间，曾出任国家外汇管理局多个职位，包括政策法规司副司长、国际收支司副司长、综合司巡视员。具有高级经济师职称，1982年毕业于云南大学，获得文学学士学位。



黄海波
非执行董事

自2004年8月起任本行非执行董事。1977年8月至2004年8月期间曾出任中国人民银行多个职位，曾任国库局副局长等职。毕业于山西财经大学会计系，且为高级会计师及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的注册会计师。



蔡浩仪
非执行董事

自2007年8月起任本行非执行董事。自1986年至2007年曾出任中国人民银行多个职位，历任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研究所研究生部副主任、金融研究所副所长、研究局副局长、货币政策委员会秘书长兼货币政策司副司长。具有研究员职称，现任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研究所硕士生导师、中国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博士生导师、中国金融学会理事。1983年毕业于北京大学经济学系，获得经济学学士学位。1986年毕业于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研究所研究生部，获得经济学硕士学位。1995年继续在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研究所研究生部修读经济学博士课程，并于2001年获得博士学位。



王刚
非执行董事

自2007年8月起任本行非执行董事。自1989年至2007年曾出任财政部多个职位，历任税政司所得税处、税政处、国际税收处干部、副处长及流转税处处长、税政司副巡视员。于1983年毕业于中央财政金融学院财政系财政专业，1988年获得中央财政金融学院税务系经济学硕士学位，1998年获得美国乔治华盛顿大学工商和公共管理学院税收学硕士学位。



林永泽
非执行董事

自2008年1月起任本行非执行董事。自1986年至2007年7月曾出任财政部多个职位，历任农财司、农税司及税政司副处长、处长、税制税则司和税政司调研员、国务院农村税费改革工作小组办公室成员、税政司副司长、新疆财政厅副厅长、关税司副巡视员。于1976年毕业于中山大学，具有大学本科学历。



**Frederick
Anderson GOODWIN**
非执行董事

自2006年1月起任本行非执行董事。Frederick Goodwin爵士是RBS集团（为全球规模最大的银行及金融服务集团之一的控股公司，其股份主要于伦敦证券交易所上市）的集团总裁。1998年加入RBS集团前，曾在1995年至1998年担任Clydesdale Bank Plc总裁一职，1988年至1995年期间为Touche Ross的合伙人，目前兼任Prince's Trust的主席。Frederick Goodwin爵士1979年毕业于格拉斯哥大学，获得法律学士学位。本行战略投资者RBS China是RBS集团的附属公司。自1998年8月起，Frederick Goodwin爵士一直是RBS集团董事。



余林发
非执行董事

自2006年6月起任本行非执行董事。现为淡马锡控股（私人）有限公司的淡马锡顾问小组成员。2001年至2004年期间，担任新加坡科技私人有限公司总裁及首席执行官。此前，在银行业拥有超过32年的经验。曾在新加坡华联银行有限公司担任多个主要职位，包括于1991年至2001年期间担任首席执行官。1985年至1991年期间，担任新加坡国际商业银行执行董事及首席执行官。于1968年毕业于新加坡大学并取得商业管理（荣誉）学士学位。担任下列公司的董事：嘉德置地有限公司（2001年起）、特许半导体制造公司（2002年起）、胜科工业有限公司（1998年起）、汇商银行（1999年起）、星和有限公司（2002年起）、环球电讯公司（2003年起）、新加坡电脑系统集团公司（2005年起）、Stats ChipPAC公司（2002年起）、印尼PT Indosat Tbk公司（2004年起），上述公司为新加坡、泰国、印尼及／或美国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



梁定邦
独立非执行董事

自2004年8月起任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现任中国证监会国际顾问委员会委员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委员会委员，曾任中国证监会首席顾问、香港证监会主席、香港联交所理事会及上市委员会委员、香港高等法院暂委法官、香港政府政务主任等职务。1996年至1998年期间，曾任国际证券管理机构组织技术委员会主席。于1990年获委任为香港御用大律师（现改称资深大律师）。于1976年毕业于伦敦大学，获得法律学士学位，并具英格兰及威尔斯大律师和具加州律师协会资格。2002年11月至2005年12月期间，出任环球数码创意控股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并于2004年9月至2006年3月期间，出任领汇房地产投资信托基金管理人领汇管理有限公司的独立非执行董事。自2004年11月起，任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环球数码创意控股有限公司的股份于香港联交所创业板上市，领汇房地产投资信托基金的基金单位及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分别于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



Alberto TOGNI
独立非执行董事

自2006年6月起任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于1959年加盟瑞士银行（Swiss Bank Corporation，现瑞士银行前身），而待瑞士银行及瑞士联合银行（Union Bank of Switzerland）于1998年合并成为瑞士银行（UBS AG）后，继续于瑞士银行留任，直至2005年4月退休为止。在其于瑞士银行任职的46年期间，曾担任多个职位。1998年至2005年，为瑞士银行执行副主席，主管集团的风险状况。1994年至1997年，为瑞士银行的集团首席信贷官及首席风险官。在1994年前，在瑞士银行担任各种职务，负责该行在全球的信贷组合。持有瑞士商学院银行专业证书。于1965年获得纽约金融学院投资分析学位。



黄世忠
独立非执行董事

自2007年8月起任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现任厦门国家会计学院副院长、厦门大学会计系教授。1986年毕业于加拿大达尔豪西大学，获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1993年获厦门大学经济学（会计学）博士。曾先后担任厦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首席合夥人、厦门大学管理学院副院长。目前兼任全国会计专业硕士教育指导委员会委员、财政部会计准则委员会咨询专家、中国会计学会常务理事、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审计准则委员会委员。同时担任厦门国际航空港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国际港务股份有限公司（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和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



黄丹涵
独立非执行董事

自2007年11月起任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现为中国—东盟世贸项目服务贸易资深专家、北京市中博律师事务所（原嘉博律所）合夥人。于1987年毕业于法国斯特拉斯堡罗伯特舒曼法学院，获得法学“国家博士”学位，为在社科领域首位获得该学位的中国学人。回国以来先后在中国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现商务部）、大学、律师事务所、大型国有外贸公司和金融机构工作，包括曾任中国建设银行法律部总经理（1999年8月至2001年3月），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首席律师（2001年4月至2004年9月）。亦曾兼任中国证监会首届股票发行审核委员会委员（1993年至1995年）。自2007年9月起担任西非开发银行中国董事，任期为2007年9月至2009年8月。



监事



刘自强
监事会主席

自2004年8月起任本行监事会主席。2003年7月至2004年8月，本行进行公司重组前，任本行监事会主席。2000年6月至2003年7月任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监事会主席。1997年4月至2000年6月任中国建设银行副行长。1995年2月至1997年4月任中国建设银行资金计划部总经理。1986年11月至1994年5月曾在深圳多家金融机构任职，历任深圳发展银行筹备组负责人、深圳市农业银行副行长、深圳发展银行代行长、董事长及总经理。1984年获得中国人民银行研究生部经济学硕士学位。



王学强
监事

自2004年8月起任本行正局级专职监事。2003年7月至2004年8月，本行进行公司重组前，任本行副局级、正局级专职监事。2001年10月至2003年7月期间任国务院派驻的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副局级专职监事。1985年4月至2001年10月，先后就职于财政部、中央金融工委。于1996年及1998年获得中央财经大学和中国人民大学学士学位，且为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的注册会计师。



刘万明
监事

自2004年8月起任本行副局级专职监事。此前于2001年11月至2004年8月，分别任国务院派驻的交通银行及本行正处级、副局级专职监事。1984年8月至2001年11月，先后就职于国家审计署、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及中央金融工委。于1984年获得江西财经大学经济学学士学位。



李春雨
职工监事

自2004年12月起任本行职工监事。自2000年8月起，一直任中国银行总行机关工会主席。1992年至2000年7月就职于本行人事部。具有大专学历。



刘钝
职工监事

自2004年12月任本行职工监事。1991年至今，先后就职于本行山东省分行和福建省分行，现任福建省分行总稽核。于1991年获得中国科技大学经济学硕士学位。



高级管理层



李礼辉 副董事长、行长

请参见前述董事部分



李早航 执行董事、副行长

请参见前述董事部分



周戟群 执行董事、副行长

请参见前述董事部分



张燕玲 副行长

自2002年3月起任本行副行长。1977年加入本行，2000年10月至2002年3月任本行行长助理。1997年4月至2002年8月先后担任、兼任本行营业部总经理、米兰分行总经理及法律事务部总经理。2003年7月起亦担任国际商会银行委员会副主席。1977年毕业于辽宁大学，1999年获得武汉大学硕士学位。2002年6月起担任中银香港控股非执行董事。2003年9月起先后兼任中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



张林 纪委书记

自2004年8月起任本行纪委书记。加入本行前曾于中国进出口银行担任不同职务，包括自2002年6月至2004年8月任行长助理，及于1998年8月至2002年7月任人事教育部副主任、主任。1983年毕业于内蒙古自治区党校政治经济学专业。



朱民 副行长

自2006年8月起任本行副行长。1996年加入本行，于2003年11月至2006年8月任本行行长助理。曾先后担任本行国际金融研究所所长、中银香港重组上市项目办公室负责人、本行重组上市办公室主任；亦曾担任中银香港董事会秘书部主任。1982年毕业于复旦大学，获学士学位，并拥有美国普林斯顿大学硕士学位和美国霍普金斯大学博士学位。



王永利 副行长

自2006年8月起任本行副行长。1989年加入本行，自2003年11月至2006年8月任本行行长助理。自1999年4月至2004年1月于本行担任不同职务，包括资产负债管理部总经理、福建省分行常务副行长及行长，以及河北省分行行长。1987年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获硕士学位，于2005年获得厦门大学博士学位。



詹伟坚 信贷风险总监

自2007年3月起任本行信贷风险总监。加入本行前，先后在渣打银行、美国信孚银行、德意志银行任不同职位，曾任德意志银行董事总经理、亚洲地区（除日本外）首席信贷官。1983年在香港中文大学获得理学士学位，并于1985年在美国印第安纳州立大学获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黄定坚 总稽核

自2007年4月起任本行总稽核。加入本行前，先后在新加坡星展银行、CISCO保安公司工作，曾任星展银行董事总经理、首席审计官，CISCO保安公司高级副总裁、内部审计部主管。1980年在新加坡南洋大学获得理学士学位。具有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国际注册信息系统审计师资格。



杨志威 董事会秘书

自2005年11月起任本行董事会秘书及公司秘书。此外，亦任中银香港控股及中银香港的董事会秘书及公司秘书。加入中银香港前，曾任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兼董事，此前为胡关李罗律师行合伙人，亦曾在香港证监会任企业融资经理。1978年毕业于香港大学，获社会科学学士学位，1985年毕业于英国法律学院，1991年获加拿大西安大略大学法律学士学位，2001年于该大学 Richard Ivey商学院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会进行了换届选举。本行董事会新任董事情况如下：

1. 蔡浩仪先生自2007年8月23日起任本行非执行董事；
2. 王刚先生自2007年8月23日起任本行非执行董事；
3. 黄世忠先生自2007年8月23日起任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
4. 黄丹涵女士自2007年11月16日起任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
5. 林永泽先生自2008年1月22日起担任本行非执行董事；
6. 周载群先生自2008年2月3日起担任本行执行董事。

本行董事会离任董事情况如下：

1. 华庆山先生自2007年6月15日起不再担任本行执行董事；
2. 俞二牛先生自2007年8月23日起不再担任本行非执行董事；
3. 朱彦女士自2007年8月23日起不再担任本行非执行董事；
4. 张新泽先生自2007年8月23日起不再担任本行非执行董事；
5. William Peter COOKE先生自2007年11月16日起不再担任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
6. Patrick de SAINT-AIGNAN先生自2008年1月14日起不再担任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

报告期内本行监事无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高级管理层的变更情况如下：

1. 本行通过全球招聘分别于2007年3月和4月聘请了信贷风险总监詹伟坚先生和总稽核黄定坚先生。
2. 副行长华庆山先生因工作调动于2007年6月15日辞任。



我们勇于创新





2007年，本行遵守《公司法》、《商业银行法》等相关法律，按照监管部门颁布的相关法规要求，以自身的公司治理实际经验为基础，通过不断更新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改善董事会的结构，提升了公司治理水平，不断完善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构建的现代股份制公司治理架构。各方按照《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依法独立运行，履行各自权利和义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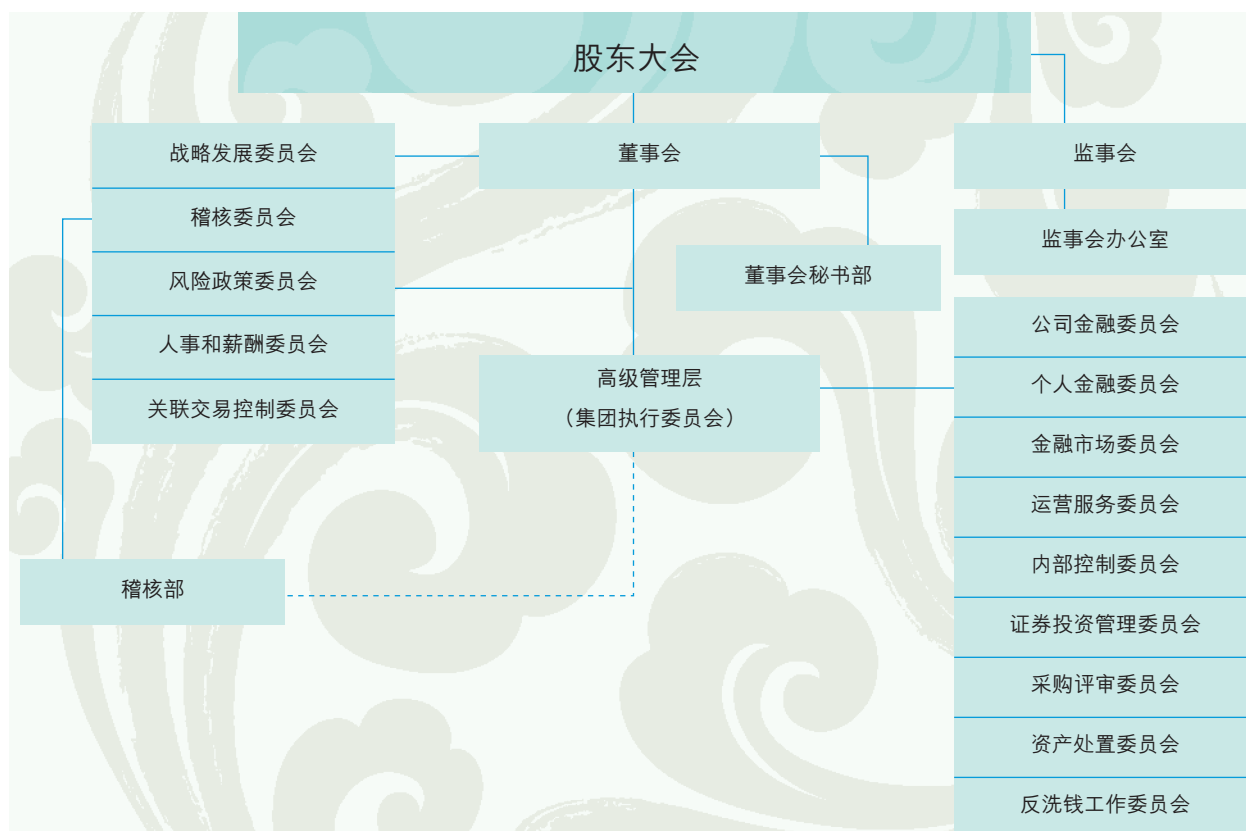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本行修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监事会议事规则》；召开了2006年年度股东大会和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完成了董事换届的相关工作以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的调整。为进一步接受投资者和公众对本行公司治理的监督并形成良性互动，本行于报告期内申请并成功加入了“上证公司治理板块”。

按照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自2005年1月1日起正式生效的《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企业管治常规守则》（以下简称《守则》），本行逐渐建立和完善了有关制度，目前本行已符合《守则》中的所有守则条文，同时符合了《守则》中所列明的绝大多数建议最佳常规。本行亦遵循经营所在地的法律法规以及相关监管机构的各项规定和指引。



公司治理架构

本行公司治理架构如下：



股东和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是本行的权力机构。本行建立了与股东沟通的有效渠道，确保所有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对本行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本行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与控股股东汇金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及财务等方面分开且独立。

报告期内，本行于2007年6月14日召开了上市后的首次年度股东大会。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严格按照上海、香港两地上市规则召集、召开，参加年度股东大会的A股、H股股东及授权代表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占本行股份总数的86%。全体董事、监事及部分管理层成员出席并回答了股东询问，会议审议通过了2006年年度报告、2006年利润分配方案、续聘会计师事务所、选举董事和监事等议案。其中，以特别决议案方式通过了修订《公司章程》、在香港发行不超过30亿元人民币债券等两项议案。

本行于2007年12月24日召开了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周载群先生为本行执行董事的议案。参加临时股东大会的A股、H股股东及授权代表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占本行股份总数的87%。

2007年，本行于6月15日及12月25日，在本行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及网站上分别刊登了年度股东大会及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公告和法律意见书。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本行董事会认真、全面地执行了本行在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相关决议。

董事和董事会

董事会是本行的决策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2007年，本行董事会进行了换届选举，目前，本行董事会由16名成员组成，除董事长外，还有3名执行董事、8名非执行董事、4名独立董事。董事会成员的详细资料及变动情况，请参见“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部分。

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委员会、稽核委员会、风险政策委员会、人事和薪酬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负责从不同方面协助董事会履行职责。为避免权力过度集中，本行董事长和行长由两人分别担任。

本行董事长肖钢同时出任中银香港控股董事长，执行董事李早航和执行董事周载群同时出任中银香港控股非执行董事。

本行2007年为董事会成员续保了董事责任保险，为本行董事依法履职过程中可能产生的赔偿责任提供保障。

2007年，本行董事会于2月9日、3月22日、4月27日、6月14日、8月23日、10月30日和12月13日共召开了7次会议（包括1次临时会议），并以通讯表决方式通过了7个决议，主要就本行财务预算、定期报告、利润分配方案、公司章程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公司治理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稽核章程、聘用外部审计师、高管人员薪酬管理办法及绩效目标、高管人员绩效考核结果及奖金分配方案、聘任董事、中国银行信息披露政策修订、市场风险限额以及在香港发行不超过30亿元人民币债券等事项进行了审议。此外，本行董事会还听取了内部控制自我评估、审计师管理建议书及管理层响应、完善证券投资决策机制、IT蓝图实施进展情况等报告。



2007年本行董事会会议平均出席率达97%，各位董事参加董事会会议的出席率列示如下：

董事	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¹	出席率
肖钢	7次中出席7次	100%
李礼辉	7次中出席7次	100%
华庆山 ²	4次中出席4次	100%
李早航	7次中出席7次	100%
张景华	7次中出席7次	100%
俞二牛 ²	4次中出席4次	100%
朱彦 ²	4次中出席4次	100%
张新泽 ²	4次中出席4次	100%
洪志华	7次中出席7次	100%
黄海波	7次中出席7次	100%
蔡浩仪 ²	3次中出席3次	100%
王刚 ²	3次中出席3次	100%
Frederick Anderson GOODWIN ³	7次中出席4次	57%
余林发	7次中出席7次	100%
梁定邦 ⁴	7次中出席6次	86%
William Peter COOKE ²	6次中出席6次	100%
Patrick de SAINT-AIGNAN ²	7次中出席7次	100%
Alberto TOGNI	7次中出席7次	100%
黄世忠 ²	3次中出席3次	100%
黄丹涵 ²	1次中出席1次	100%

注：

- 1 “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指报告期内该董事应出席会议次数中实际出席的次数。
- 2 本行董事就任、离任情况请见“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
- 3 非执行董事Frederick Anderson GOODWIN爵士未能亲自出席4月27日、10月30日、12月13日董事会会议，上述三次会议均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
- 4 独立非执行董事梁定邦先生未能亲自出席4月27日董事会会议，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

战略发展委员会

本行战略发展委员会目前由11名成员组成，包括董事长、1名执行董事、8名非执行董事和1名独立非执行董事。主席由肖钢担任，委员包括李礼辉、张景华、洪志华、黄海波、蔡浩仪、王刚、林永泽¹、Frederick Anderson GOODWIN、余林发、Alberto TOGNI。该委员会主要职责为：

- 审议管理层提交的战略发展规划；
- 评估可能影响本行战略及其实施的外部环境因素；
- 审议年度预算；审议战略性资本配置（资本结构、资本充足率和风险－收益平衡政策）以及资产负债管理目标；
- 协调各类金融业务的总体发展战略；
- 协调海内外分支机构的发展战略，并在授权的范围内对海内外分支机构的设立、撤销、增加资本金、减少资本金等做出决定；
- 审议本行重大投融资方案；
- 审议本行兼并、收购方案；
- 审议本行重大机构重组和调整方案；
- 审议本行信息科技发展及其他专项战略发展规划。

战略发展委员会于2007年共召开6次会议（包括2次临时会议），主要审议了200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相关事项、中国银行战略风险管理政策、中银集团保险有限公司增资报告、中国银行2008年业务计划和财务预算、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会议事规则（修订稿）等议案。

2007年战略发展委员会会议平均出席率达92%，有关董事参加委员会会议的出席率列示如下：

董事	出席委员会会议次数 ²	出席率
肖钢	6次中出席6次	100%
李礼辉	6次中出席6次	100%
张景华	6次中出席6次	100%
俞二牛	5次中出席5次	100%
朱彦	5次中出席4次	80%
张新泽	5次中出席5次	100%
洪志华	6次中出席6次	100%
黄海波	6次中出席6次	100%
蔡浩仪	1次中出席1次	100%
王刚	1次中出席1次	100%
Frederick Anderson GOODWIN	6次中出席4次	67%
余林发	6次中出席4次	67%
Alberto TOGNI	6次中出席5次	83%

注：

1 林永泽先生自2008年1月22日起就任本行非执行董事，并担任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

2 “出席委员会会议次数”指报告期内该委员应出席会议次数中实际出席的次数。



稽核委员会

本行稽核委员会目前由7名成员组成，包括3名非执行董事和4名独立非执行董事。黄世忠先生自2007年12月13日接替Patrick de SAINT-AIGNAN先生担任委员会主席，委员包括黄海波、王刚、余林发、梁定邦、Alberto TOGNI 和黄丹涵。该委员会主要职责包括：

- 提议更换和任命外部审计师，审议其费用，并评估其业绩和独立性；
- 审议外部审计师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报告和审计计划；
- 审议财务报告，其他财务披露和重要的会计和审计政策和规章；
- 批准内部稽核章程，监督指导内部稽核组织架构重组，推进稽核垂直管理，保证其独立性；审批内部稽核计划及预算，并评估其业绩；

- 对总稽核业绩进行评估；
- 监督本行内部控制，持续不断跟进外部审计师提出问题的整改情况，审议内部稽核重要发现，管理层回复，以及整改计划，并与总稽核和外部审计师讨论内部控制的充分性；
- 推动内控自我评估，满足证券交易所相关披露要求。

稽核委员会于2007年共召开6次会议，主要审议了财务报告、股息分配和利润分配方案、本行按照《企业会计准则2006》的要求采用新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情况、审计署检查结果披露事项、稽核章程、董事会稽核委员会议事规则（修订稿）、选聘轮换和解聘外部审计师的政策、2007年度内控评价工作实施方案、2006年度外部审计师管理建议及管理层回应、案件治理整改方案落实情况、2008年普华永道的审计范围、计划及费用、2007年度稽核工作总结及预算执行情况、2008年稽核工作重点及预算等议案。

2007年稽核委员会会议平均出席率达95%，有关董事参加委员会会议的出席率列示如下：

董事	出席委员会会议次数 ¹	出席率
Patrick de SAINT-AIGNAN	6次中出席6次	100%
黄世忠	2次中出席2次	100%
朱彦	4次中出席3次	75%
黄海波	6次中出席6次	100%
王刚	2次中出席2次	100%
余林发	6次中出席5次	83%
梁定邦	6次中出席6次	100%
William Peter COOKE	5次中出席5次	100%
Alberto TOGNI	6次中出席6次	100%
黄丹涵	1次中出席1次	100%

注：

1 “出席委员会会议次数”指报告期内该委员应出席会议次数中实际出席的次数。

稽核委员会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07年年度报告及相关工作的通知》的要求，建立了稽核委员会工作规程。按照规程，委员会对本行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阅，并针对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其他账务调整与管理层和外部审计师分别在2008年1月和2月进行了两次沟通和讨论；在外部审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委员会再次审阅了本行财务报告，与管理层进行了深入讨论，并与外部审计师进行了单独沟通，形成了书面意见。稽核委员会于2008年第一次会议上表决通过了本行2007年度财务报告，形成决议后提交董事会审核。

审议中，稽核委员会对本行次级抵押债券投资业务和减值贷款等重要风险领域进行了详细了解，对减值资产准备金的计提及相关事项的披露给予了特别关注和讨论。

稽核委员会已审阅本行2007年年度报告，本行外部审计师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已对本行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2006》编制的会计报表进行审计，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已对本行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会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稽核委员会已就会计报表采用的会计准则及做法、内部监控及财务报告等事项进行商讨。

稽核委员会制定了选聘、轮换和解聘外部审计师的管理政策，以确保外部审计师的独立性。委员会评估了本行外部审计师2007年度工作表现和独立性，审议了续聘事宜，决定继续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行2008年度国内会计师事务所，继续聘请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为本行2008年度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集团已经建立了内部控制评估机制，并于2006年及2007年连续两年开展了内部控制自我评估工作。此次内部控制自我评估，覆盖目前本行经营管理范畴内的所有被识别的重要控制和部分非重要控制，包括财务控制、运作控制、合规控制及风险管理功能，管理层已向稽核委员会及董事会汇报了内控评估的审阅结果。

风险政策委员会

本行风险政策委员会目前由6名成员组成，包括1名执行董事、2名非执行董事和3名独立非执行董事。主席由梁定邦担任，委员包括周载群¹、张景华、林永泽²、Alberto TOGNI和黄世忠。该委员会主要职责如下：

- 审订风险管理战略、重大风险管理政策以及风险管理程序和制度，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 审查本行重大风险活动，对可能使本行承担的债务和／或市场风险超过风险政策委员会或董事会批准的单笔交易风险限度或导致超过经批准的累计交易风险限度的交易正确合理地行使否决权；
- 监控本行风险管理战略、政策和程序的贯彻落实情况，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 审议本行风险管理状况，对本行管理层、职能部门、机构履行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职责情况进行定期评估，定期听取来自上述部门的汇报，并提出改进要求。

风险政策委员会于2007年共召开6次会议（包括1次临时会议），主要审议了中国银行市场风险管理政策（修订稿）、中国银行实施巴塞尔新资本协议总体规划、2007年中国银行市场风险限额申请、关于调整董事会对行长授信审批授权的请示、关于在风险政策委员会下设临时审批小组的议案以及超管理层审批权限授信项目、证券投资政策以及中国银行表外授信业务预计负债计提管理办法等议案，并对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工具（资金产品）估值及估值验证管理办法（2007年版）（试行）进行了审阅。其中，根据业务发展及市场变化的需要，对本行证券投资机制进行重新梳理，制定了证券投资政策等一系列政策和管理办法。证券投资政策规定，在执行委员会下设立证券投资管理委员会，以适应债券市场的特点，提高证券投资决策的效率。该委员会是执行委员会



下设的证券投资业务审议和决策机构，负责在高级管理层和部门间交流全行本外币证券投资业务情况，定期回顾证券投资组合和流动性组合的经营情况，审议证券投资中的新产品投资；审议全行证券投资活动中的重大、突发问题，为高级管理层决策提供建议。此外，针对美

国次按危机对本行的影响，董事会和风险政策委员会召开了两次联席会议，专题讨论本行次按债券及CDO投资情况，会上董事就进一步改进、完善本行证券投资机制，有效控制证券投资风险提出了重要的意见和建议。

2007年风险政策委员会会议平均出席率达93%，有关董事参加委员会会议的出席率列示如下：

董事	出席委员会会议次数 ³	出席率
梁定邦	6次中出席6次	100%
华庆山	3次中出席3次	100%
张景华	6次中出席6次	100%
张新泽	4次中出席4次	100%
Patrick de SAINT-AIGNAN	6次中出席4次	67%
Alberto TOGNI	6次中出席5次	83%
黄世忠	2次中出席2次	100%

注：

1 周载群先生自2008年2月3日起就任本行执行董事，并担任风险政策委员会委员。

2 林永泽先生自2008年1月22日起就任本行非执行董事，并担任风险政策委员会委员。

3 “出席委员会会议次数”指报告期内该委员应出席会议次数中实际出席的次数。

人事和薪酬委员会

本行人事和薪酬委员会目前由5名成员组成，包括2名非执行董事和3名独立非执行董事。蔡浩仪先生自2007年8月23日接替俞二牛先生担任委员会主席，委员包括洪志华、梁定邦、黄世忠¹和黄丹涵。本委员会主要职责为：

- 协助董事会审订本行人力资源战略和薪酬战略，并监督其实施；
- 研究审查有关董事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委员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筛选标准、提名及委任程序，并履行其提名、审查和监控职责；

- 审议并监控本行的薪酬和激励政策；
- 制定本行高级管理层考核标准，并评价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层成员的绩效。

人事和薪酬委员会于2007年共召开6次会议，并以通讯表决方式通过1个决议，主要审议了本行董事的提名及聘任、董事长、监事长及独立董事薪酬方案、高管人员薪酬管理办法及实施方案、高管人员2007年度绩效目标、董事长绩效管理方法和2007年董事长绩效目标、人事和薪酬委员会议事规则（修订稿）、2006年境内行历年福利费节余的使用方案、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成员调整方案等议案。

2007年人事和薪酬委员会会议平均出席率达98%，有关董事参加委员会会议的出席率列示如下：

董事	出席委员会会议次数 ²	出席率
蔡浩仪	3次会议中出席3次	100%
俞二牛	3次会议中出席3次	100%
洪志华	6次会议中出席6次	100%
梁定邦	6次会议中出席5次	83%
William Peter COOKE	5次会议中出席5次	100%
Patrick de SAINT-AIGNAN	6次会议中出席6次	100%
黄丹涵	1次会议中出席1次	100%

注：

1 黄世忠先生自2008年1月31日起担任人事和薪酬委员会委员。

2 “出席委员会会议次数”指报告期内该委员应出席会议次数中实际出席的次数。

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本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目前由6名成员组成，包括2名执行董事和4名独立非执行董事。Alberto TOGNI先生自2007年11月16日接替William Peter COOKE先生担任委员会主席，委员包括李早航、周载群¹、梁定邦、黄世忠、黄丹涵。该委员会主要职责为：

- 就关联交易制订政策及程序、确定本行关联方并向董事会和监事会报告；
-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确定关联交易；
-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审查本行主要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于2007年共召开5次会议，主要审议了本行与RBS合作进展情况的报告及本行与RBS之间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报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议事规则（修订稿）、《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修订稿）、设立中银商务公司事宜、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四—重大关联方确认流程、本行与中银香港集团2008年—2010年持续关连交易事宜、关联交易2007年工作总结及2008年工作计划。



2007年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会议出席率达100%，有关董事参加委员会会议的出席率列示如下：

董事	出席委员会会议次数 ²	出席率
William Peter COOKE	4次中出席4次	100%
Alberto TOGNI	1次中出席1次	100%
华庆山	2次中出席2次	100%
李早航	5次中出席5次	100%
梁定邦	5次中出席5次	100%
黄世忠	2次中出席2次	100%
黄丹涵	1次中出席1次	100%

注：

1 周载群先生自2008年2月3日起就任本行执行董事，并担任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

2 “出席委员会会议次数”指报告期内该委员应出席会议次数中实际出席的次数。

公司治理专项活动

按照中国证监会、北京证监局、上交所的要求，本行在报告期内开展了加强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本行对照公司治理有关规定以及监管机构针对此活动拟定的自查事项，对本行公司治理各方面状况进行了认真、全面的自我检查，经董事会审议批准，形成了公司治理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根据本行公司治理整改计划，本行认真实施整改，经董事会审议批准，完成了公司治理整改报告，包括选聘新的独立董事，制定单独的独立董事工作规则，以及继续健全内控管理制度等三项整改工作的开展和完成情况等内容。上述公司治理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公司治理整改报告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网站、本行网站及本行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进行了披露。

委任董事

本行遵循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四第A.4.1条及第A.4.2条及本行章程的规定，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任期三年，从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之日起计算。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独立董事

本行董事会现有独立董事4名，人数符合本行《公司章程》的要求。独立董事分别担任董事会五个专业委员会以及稽核委员会、风险政策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的主席。根据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第3.13条的有关规定，本行已收到每名独立董事就其独立性而做出的年度书面确认，基于该项确认及董事会掌握的相关资料，本行继续确认其独立身份。

2007年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议情况请见“董事和董事会”。

独立董事对本行有关事项提出异议情况

2007年，独立董事没有对本行董事会或委员会的决议事项提出任何异议。

独立董事对本行对外担保情况出具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函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2003】56号文的相关规定及要求，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梁定邦、Alberto Togni、黄世忠、黄丹涵，本着公正、公平、客观的原则，特对本行的对外担保情况进行如下说明：

本行开展对外担保业务是经中国人民银行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属于本行的正常业务之一，不属于《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所规范的担保行为。本行针对担保业务的风险制定了具体的管理办法、操作流程和审批程序，并据此开展相关业务。本行担保业务以保函为主，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本行开出保函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4,237.71亿元。

监事和监事会

监事会是本行的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监事会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负责监督本行的财务事宜，监督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履职行为的合法、合规性。

本行监事会现有监事5名，包括3名股东代表监事和2名职工代表监事。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监事每届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股东代表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或更换。

2007年，监事会共召开会议6次，并做出了相关决议。报告期内监事会开展工作的情况和监督意见，详见“监事会报告”部分。

高级管理层

高级管理层是本行的执行机构，对董事会负责。高级管理层以行长为代表，副行长等高级管理人员协助行长工作。行长的主要职责包括主持本行的日常行政、业务、财务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拟订本行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拟订本行的基本管理制度及具体规章；提名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人选；拟订本行的薪酬福利和奖惩方案等。

2007年，本行高级管理层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履行职责，组织经营管理，实现了经营目标，推动了本行各项业务的健康快速发展。

董事、监事的证券交易

本行已采纳了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标准守则》”）以规范董事及监事的证券交易事项。此外，根据境内外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本行制定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交易管理办法》（“《管理办法》”），并已经本行2007年10月30日董事会会议批准采纳。《管理办法》比《标准守则》的规定更加严格。本行已就此事专门征询所有董事和监事，所有董事及监事均已确认其于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了《标准守则》及并自《管理办法》生效之日起严格遵守了《管理办法》的规定。

董事关于财务报告的责任声明

以下所载的董事对财务报告的责任声明，应与本年报中审计报告内的注册会计师责任声明一并阅读。该两者应分别独立理解。

董事确认其有责任为每一财政年度编制能真实反映本行经营成果的财务报告书。就董事所知，并无任何可能对本行的持续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事件或情况。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经本行200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行2007年度国内会计师事务所，聘请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为本行2007年度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并授权董事会根据市场惯例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其费用。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团就财务报表审计（包括海外分行以及子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向普华永道及其成员机构支付的审计专业服务费用共计人民币2.16亿元。

普华永道未向本行提供重大的非审计业务。本年度本行向普华永道支付的非审计业务费用为人民币0.11亿元。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及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已为本行提供审计服务5年。2007年度为本行《企业会计准则2006》会计报表审计报告签字的注册会计师为朱宇、王伟。

在即将举行的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上，本行董事会将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和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为本行审计师的议案。

投资者关系与信息披露

本行按照上市地颁布的各种证券监管规定进行信息披露活动，依法对外发布各类定期报告以及临时公告，保证了投资者能够及时、准确、充分的获取本行财务状况、经营管理、公司治理等各类股票相关信息。2006年本行制定了信息披露政策以规范整个集团的信息披露活动；2007年本行对该政策进行了补充、修订，吸纳了新的监管要求，修订后的信息披露政策于2007年10月份董事会正式审议通过，并按照上交所要求在本行网站上予以公布。

为了提高本行各级人员对信息披露的理解和认识、加强信息披露的责任意识，2007年，本行专门邀请了证券监管部门的资深专家以及本行法律顾问就联交所、上交所的上市规则和信息披露要求进行了培训，培训对象包括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总行高级经理以上人员。

本行董事会和管理层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工作，努力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公平、准确、真实和完整；通过与投资者的充分交流与沟通，增进投资界对本行投资价值的了解；及时掌握市场的关注焦点，倾听广大投资者的宝贵意见。本行精心设计制作的2006年年度报告受到了投资者的广泛好评，并取得了美国通讯联盟（LACP）等权威组织的年报大奖。同时，本行在本年度组织了年度业绩发布会、中期业绩发布会和第三季度业绩发布全球电话会议，并分别于三次业绩发布会后组织管理层路演，先后访问了香港、欧洲、美国、日本等国家和地区，以及国内的十几个城市，以单对单或小组会议等形式向投资者介绍了本行各项业务发展的情况。本行还通过经常性参加投资者研讨会及日常接待投资者来访等形式，增强与投资者的沟通。2007年，本行高层管理人员与国内外机构投资者及分析师共召开了233次会议，取得了良好效果。此外，本行继续通过本行网站的投资者关系网页、网上直播、电子邮件、热线电话等多种形式和渠道，增进与投资者之间日常的信息交流与沟通。





我们共建 和谐

董事会报告

董事会全体同仁谨此提呈本行及其附属公司（合称“本集团”）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的董事会报告及经审核的合并会计报表。

主要业务

本行从事银行业及有关的金融服务，包括商业银行业务、投资银行业务和保险业务等。

主要客户

本年度内，本集团最大五名客户占本集团利息收入及其他经营收入总金额少于30%。

业绩及分配

本集团在本年度之业绩载于会计报表及注释。董事会建议派发末期股息每股0.10元人民币（税前），股息总额约253.84亿元人民币，必须待股东于2008年6月19日（星期四）举行之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后生效。如获批准，本行所派2007年末期股息将以人民币计值和宣布，以人民币向A股股东支付，以港币向H股股东支付。港币实际派发金额按照本行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即2008年6月19日前一周（包括年度股东大会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兑换港币平均基准汇率计算。

本行于2007年6月14日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上批准按照每股0.04元人民币（税前）分派股息，派发股息总额为101.54亿元人民币。该分配方案已于2007年7月实施。本行没有派发截至2007年6月30日止期间的中期股息。本年度本行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暂停办理H股股份过户登记手续

本行将由2008年5月20日（星期二）至2008年6月19日（星期四）（首尾两天包括在内），暂停办理H股股份过户登记手续，以确定有权出席年度股东大会的H股股东名单。H股股东如欲出席年度股东大会，须于2008年5月19日（星期一）下午4时30分前，将股票连同股份过户文件一并送交本行H股股份过户登记处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地址是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183号合和中心17楼1712—1716室，办妥过户登记手续。

A股股份将不涉及上述暂停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事宜。有关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股权确定日及相关事宜，本行届时将在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内另行公告。

捐款

本集团于本年度报告期间慈善及其他捐款总额约为11,786.16万元人民币。

股本

于本年报付印前之最后可行日期及根据已公开资料，本行具有足够的公众持股量，符合香港上市规则对公众持股量的最低要求及在本行上市时香港联交所所授予的豁免。

可供分配储备

本行可供分配储备情况详见会计报表注释六、25。

固定资产

本行固定资产情况详见会计报表注释六、9。

财务摘要

本行2006年分别于香港联交所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本行过去3年的年度业绩、资产及负债摘要详见“财务摘要”部分。

关联交易

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14A章规定，本行与本行的关连人士（定义见香港上市规则）间的交易构成本行的关连交易。对于该等交易，本行按照香港上市规则第14A章予以监控和管理。本行关联交易详情如下：



可豁免的持续关联交易

本行在日常业务过程中提供的商业银行服务及产品

本行在日常业务过程中，向客户提供商业银行服务及产品。该等商业银行服务及产品包括接受存款。在本行存款的客户包括本行的主要股东、董事、监事及行政总裁、交易日期前12个月内担任董事的前任董事及彼等各自的联系人士。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14A章，上述人士均为本行的关连人士。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14A章，本行关连人士在本行存款将构成本行的持续关联交易。

此外，中银香港为中银香港员工的存款提供优惠利率。非本行员工的本行关连人士的存款按照市场利率及一般商业条款存入本行。在本行若干员工可获得员工利率的情况下，身为本行员工的本行关连人士的存款由本行按员工利率支付利息，但该等存款符合一般商业条款，不优于其他非本行关连人士的本行其他员工适用的员工利率条款。

本行在日常业务过程中向本行关连人士提供的商业银行服务及产品所依据的一般商业条款与提供予独立第三方（包括本行其他并非关连人士的可资比较员工）的条款相若或不优于该等条款。该等交易构成香港上市规则第14A.65(4)条项下的可豁免持续关联交易（即一名关连人士为一名上市发行人的利益，按一般商业条款（或就上市发行人而言更优惠的条款）以在上市发行人处存入存款的方式作出财务资助，而该财务资助并无以上市发行人的资产作抵押），并因此可豁免遵守香港上市规则第14A.35条及第14A.45条至第14A.48条所载的申报、公告和独立股东批准的规定。

本行向关连人士提供的贷款及信贷融资

本行在日常业务过程中，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及参照当前市场水平，向客户提供贷款及信贷融资（包括提供长期贷款、短期贷款、消费贷款、信用卡信贷、按揭、担保、第三方贷款抵押、安慰函及票据贴现融资）。使用本行提供的贷款及信贷融资的客户包括本行的主要股东、董事、监事及行政总裁、交易日期前12个月内担任董事

的前任董事及彼等各自的联系人士。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14A章，上述人士均为本行的关连人士。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14A章，本行向本行关连人士提供贷款及信贷融资构成本行的持续关联交易。

对于使用长城人民币信用卡及中银信用卡的员工，本行给予优惠员工费率。该等优惠费率包括豁免年费用及减收手续费。此外，中银香港可对使用其信用卡的员工实行优惠员工费率。

本行内地机构亦为本行员工的住房贷款及按揭提供优惠员工利率，为员工的消费贷款提供优惠员工利率。该等优惠员工利率均在中国人民银行的规定范围内。此外，中银香港为其员工的住房贷款及按揭提供优惠员工利率。

本行向并非本行雇员的关连人士提供的贷款及信贷融资乃经参考当前市场利率及按一般商业条款进行。在贷款及信贷融资可获得员工利率的情况下，本行提供予身为本行员工的关连人士的贷款及信贷融资按员工利率提供，但有关贷款或信贷融资符合一般商业条款，不优于适用本行其他非关连人士员工的员工利率条款。

本行在日常业务过程中向本行关连人士提供的贷款及信贷融资所依据的一般商业条款与提供予独立第三方（包括本行其他非关连人士的可资比较员工）的条款相若或不优于该等条款。该等交易构成香港上市规则第14A.65(1)条项下的可被豁免的持续关联交易（即一名上市发行人就一名关连人士的利益按一般商业条款在其日常业务过程中作出财务资助），并因此可豁免遵守香港上市规则第14A.35条及第14A.45条至第14A.48条所载的全部申报、公告和独立股东批准的规定。

与中银香港集团之间的持续关联交易

2007年11月下旬，中银金融商务有限公司（其55%及45%权益分别间接由本行及中银香港控股持有）成立。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14A章规定，中银香港控股构成本行的关连人士。

2007年11月下旬至报告期末，本集团（指本行及其附属公司（不包括中银香港集团））与中银香港集团根据2004年底订立的服务与关系协议在日常业务过程中开展如信息科技服务、物业交易、钞票交付、提供保险覆盖、信用卡服务、证券交易、基金分销、保险代理、外汇交易、财务资产交易、银行同业资本市场等多项交易。该等交易按一般商业条款进行且每一类交易各自的金额并未超过香港上市规则第14A章所载之各项百分比率（盈利百分比率不适用）的0.1%。根据香港上市规则14A.33条（“符合最低豁免水平的交易”）规定，该等交易豁免遵守申报、公告和独立股东批准的规定。

2007年底，本行与中银香港控股续签了服务与关系协议。本行已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14A章于2008年1月2日刊登公告。

本行和Prudential Corporation Holdings Limited集团之间的持续关联交易

Prudential Corporation Holdings Limited拥有本行间接子公司中银国际英国保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银国际保诚）及中银国际英国保诚信托有限公司（中银保诚信托）各36%的股份。根据香港上市规则规定，Prudential Corporation Holdings Limited及其联系人构成本行的关连人士。中银国际保诚及中银保诚信托为Prudential Corporation Holdings Limited的联系人士，亦构成本行的关连人士。

2007年，本行与Prudential Corporation Holdings Limited及其联系人士在日常业务过程中订立如基金分销、基金经理服务、基金投资顾问服务、客户推荐服务、信息科技服务、办公室租赁及消费服务、存款、保险服务及企业管理服务等多项交易。该等交易按一般商业条款进行且每一类交易各自的金额并未超过香港上市规则第14A章所载之各项百分比率（盈利百分比率不适用）的0.1%。根据上市规则14A.33条（“符合最低豁免水平的交易”）规定，该等交易豁免遵守申报、公告及独立股东批准的规定。

企业管治

本行致力于维持高水平的企业管治常规。有关本行对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企业管治常规守则》的遵守情况，载列于“公司治理”部分。

董事及监事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有关本行董事及监事情况详见“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部分。

董事在与本行构成竞争的业务所占的权益

本行非执行董事 Frederick Anderson Goodwin 爵士自1998年8月以来一直担任RBS集团董事。RBS集团是全球规模最大的银行及金融服务集团之一的控股公司，其业务可能与本集团的业务构成直接或间接的竞争。

除上述披露外，并无任何其他董事在与本集团直接或间接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中持有任何权益。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情况，载列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部分。

董事及监事的服务合约

本行所有董事和监事，均未与本行或其任何附属公司订立任何在一年内不能终止，或除法定补偿外还须支付任何补偿方可终止的服务合约。



董事及监事于重大合约中权益

报告期内，本行、其控股公司、附属公司或各同系附属公司概无就本行业务订立任何重大，而任何董事、监事

直接或间接拥有重大权益的合约。

董事及监事认购股份权益

于2002年7月5日，中银香港控股直接控股公司中银香港(BVI)根据上市前认股权计划向下列董事授予认股权，该等董事可根据此认股权向中银香港(BVI)购入中银香港控股现有已发行普通股股份，行使价为每股8.50港元。中

银香港控股为本行附属公司，已于香港联交所上市。该类认股权自2002年7月25日起的4年内归属，即认股权的25%股份数目将于每年年底归属，有效行使期为10年。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根据上述上市前认股权计划向本行董事授予的尚未行使认股权的情况列示如下：

董事姓名	授出日期	每股行使价 (港币)	行使期限	认股权数量					于2007年 12月31日
				于2002年 7月5日授出 之认股权	于2007年 1月1日	年内已行使 之认股权	年内已放弃 之认股权	年内已作废 之认股权	
李早航	2002年7月5日	8.50	2003年7月25日至 2012年7月4日	1,446,000	1,446,000	—	—	—	1,446,000

注：华庆山先生于2007年6月15日辞任本行执行董事。根据上市前认股权计划的条款，于2002年7月5日授予华庆山先生的1,446,000份认股权可于其辞任后三个月内继续行使。

除上文披露外，本报告期任何时间内，本行、其控股公司、附属公司或各同系附属公司概无订立任何安排，使董事、监事或其配偶或18岁以下子女可以购买本行或任何其他法人团体的股份或债券而获益。

董事和监事在股份、相关股份及债券中之权益

除上述披露内容外，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本行董事、监事或彼等各自的联系人概无在本行或其相关法团（按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所指的定义）的股份、相关股份或债券中拥有任何权益或淡仓，该等权益或淡仓是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52条须备存的登记册所记录或根据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交易管理办法》须知会本行及香港联交所的权益。

主要股东权益

本行主要股东权益载列于“股本变动及主要股东持股情况”部分。

管理合约

于本年度内，本行并无就整体或任何重要业务的管理和行政工作签订或存有任何合约。

股票增值权计划及认股权计划

关于本集团股票增值权计划及认股权计划请参见会计报表注释六、21。

关于中银香港(BVI)根据上市前认股权计划就中银香港控股股份授出的认股权，请参照“董事及监事认购股份权益”部分。

购买、出售或购回本行股份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本行库藏股总数约为1,100万股。本行及其附属公司购买、出售或赎回本行股份情况详见会计报表注释六、24。

优先认股权

本行章程未就优先认股权做出规定，不要求本行按股东的持股比例向现有股东发售新股。《公司章程》规定，本行增加资本，可以采用公开发行股份，非公开发行股份，向现有股东配售新股或派送新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相关监管机构批准的其他方式。《公司章程》中没有关于股东优先认股权的强制性规定。

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本行于2006年首次公开发行募集的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本行资本金。

2004、2005年本行共计发行人民币次级债券600亿元。详见会计报表注释六、18。本行发行次级债券的目的在于有效规避流动性风险，优化资产负债期限结构，本行将发行次级债券取得的长期资金用于发放中长期贷款，尤其是优质基础设施项目的中长期贷款。

税项减免

A股股东：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股息红利个人所得税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2号)和《关于股息红利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05】107号)的规定，对个人投资者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减按50%计入个人应纳税所得额，依照现行税法规定计征个人所得税；对证券投资基金从上市公司分配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按照财税【2005】102号文规定，扣缴义务人在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时，减按50%计算应纳税所得额。

H股股东：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外商投资企业、外国企业和外籍个人取得股票(股权)转让收益和股息所得税收问题的通知》(国税发【1993】045号)的规定，对持有H股的外国企业和外籍个人，从发行该H股的中国境内企业所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

根据现行香港税务局惯例，在香港无须就本行派付的股息缴税。

本行股东依据上述规定享受税项减免。

审计师

本行审计师情况，载列于“公司治理”部分。在即将举行的年度股东大会上，将提呈委任本行审计师的决议。

承董事会命
肖钢
董事长

2008年3月25日

监事会报告



一、监事会召开会议的情况

2007年度本监事会共召开全体监事会议6次：

- 1 第一次会议（3月9日），审议通过对股东代表监事2006年度绩效考核的结果，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审议通过《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2 第二次会议（3月22日），审议通过《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度报告》；审议通过《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审议通过《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在2007年股东年会上的报告》，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3 第三次会议（4月27日），审议通过《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第一季度报告》。
- 4 第四次会议（6月14日），审议通过选举刘自强先生为中国银行第二届监事会主席。
- 5 第五次会议（8月23日），审议通过《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中期报告》。
- 6 第六次会议（10月30日），审议通过《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监事会开展监督检查工作的情况

除了日常、例行的财务报告审阅、列席有关会议等监督方式之外，主要进行了以下检查工作：

- 1 对本行贷款减值拨备情况的检查是监事会本年度的重点工作。监事会听取了总行有关部门的汇报，对四个省分行进行了实地调研和检查。监事会认真研究了我国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关于贷款减值准备的规定与要求，对国际、国内商业银行在这方面的实践与做法进行了了解。在此基础上对本行减值贷款识别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提出了一些看法，与总行有关管理部门交换了意见。

- 2 监事会还抽查了五家国内一级分行的个人贷款管理情况，对其中的三家进行了现场检查；检查了处置不良资产中的“结构性交易”情况；检查了本行债券投资涉及“美国次级住房贷款抵押债券危机”的有关情况；检查了本行信息披露制度的完备性。

三、监事会对报告期内本行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1 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行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在执行职务中有违法、违规、违反本行章程或损害本行利益的行为。报告期内本行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内部控制工作。

2 财务情况

监事会关注到了本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本行董事会、管理层对于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执行的相关措施是合理的。本行2007年年度报告中所包含的财务报告，真实、公允地反映了报告期内本行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没有募集资金。

4 收购和出售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行收购、出售资产的交易中有损害部分股东权益或造成本行资产流失的行为。

5 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现有关损害本行利益的不公平关联交易行为。

重要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行存在正常业务中的发生的若干法律诉讼及仲裁事项，经与专业法律机构咨询，本行管理层认为该等法律诉讼及仲裁事项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的简要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重大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股权激励计划在本报告期内的具体实施情况

本行于2005年11月的董事会及临时股东大会上通过了长期激励政策，其中包括管理层股票增值权计划和员工持股计划。截至目前，本行管理层股票增值权计划和员工持股计划尚未具体实施。

重大关联交易

报告期末，本行关联交易情况详见会计报表注释。

本行及本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及本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无受中国证监会稽查、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况发生。

其他重大事项

证券投资情况

序号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 (单位：元)	持有数量 (单位：股)	期末账面价值 (单位：元)	占期末证券 总投资比例	报告期收益/ (损失) (单位：元)
1	股票	000527 CH	美的电器	325,513,940	13,463,286	499,601,652	5.25%	(8,739,881)
2	股票	000002 CH	万科A	140,614,300	12,082,857	348,455,025	3.66%	(8,555,774)
3	股票	5 HK	汇丰控股	207,292,761	1,684,180	207,699,612	2.18%	266,737
4	股票	000568 CH	泸州老窖	64,766,332	2,556,000	187,858,144	1.97%	(3,805,838)
5	股票	600823 CH	世茂股份	222,856,434	8,347,209	171,110,629	1.80%	(8,003,691)
6	股票	386 HK	中国石油化工	157,494,710	15,474,374	170,694,592	1.79%	39,237,803
7	股票	700 HK	腾讯控股	157,923,130	2,995,600	165,600,753	1.74%	13,317,746
8	股票	600663 CH	陆家嘴	161,598,598	6,515,114	159,743,915	1.68%	(6,306,376)
9	股票	600009 CH	上海机场	69,685,728	3,876,076	145,424,290	1.53%	(2,800,765)
10	股票	600048 CH	保利地产	91,673,602	2,172,000	140,783,153	1.48%	(2,752,324)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6,224,285,124	-	7,319,480,080	76.92%	1,504,581,644
报告期已出售证券投资损益				-	-	-	-	326,316,916
合计				7,823,704,659	-	9,516,451,845	100.00%	1,842,756,197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重大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没有发生重大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的事项，亦不存在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本行重大资产的事项。

重大担保事项

担保业务属于本行常规的表外项目之一。本行在开展对外担保业务时一贯遵循审慎原则，本行针对担保业务的风险制定了具体的管理办法、操作流程和审批程序，并据此开展相关业务。

重大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事项

报告期内，除已披露者外，本行没有发生重大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事项。

承诺事项

报告期内，据本行所知，本行或持有本行股份5%以上（含5%）的股东不存在违反承诺事项的行为。



注：

1. 本表按期末账面价值占本集团期末证券投资总额的比例排序，列示本集团期末所持前十只证券的情况；
2. 本表所述证券投资是指股票、权证、可转换债券等证券投资，其中，股票投资列示本集团在“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核算的部分；
3. 其他证券投资指除本集团期末所持前十只证券之外的其他证券投资。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 (单位：元)	占该公司 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 (单位：元)	报告期收益/ (损失) (单位：元)	报告期所有者权 益增加/(减少) (单位：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189 HK	东岳集团	220,647,486	5.19%	234,624,384	-	13,976,898	可供出售股权投资	IPO
8002 HK	凤凰卫视	364,963,337	8.32%	640,422,688	-	275,459,351	可供出售股权投资	股改
549 HK	吉林奇峰化纤	64,732,818	10.95%	47,158,000	-	(17,574,819)	可供出售股权投资	股改
600591 CH	上海航空	93,224,288	13.30%	2,513,327,433	-	2,420,103,144	可供出售股权投资	股改
合计	-	743,567,929	-	3,435,532,505	-	2,691,964,574	-	-

注：

1. 本表列示本集团在长期股权投资、可供出售股权投资中核算的持股比例为5%及以上的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2. 报告期损益指该项投资对本集团报告期合并净利润的影响。

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所持对象名称	初始投资金额 (单位：元)	持有数量 (单位：股)	占该公司 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 (单位：元)	报告期收益/ (损失) (单位：元)	报告期所有 者权益增加/ (减少) (单位：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湖南华菱财务有限公司	27,220,796	-	10%	28,985,909	2,026,527	-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
江西铜业集团财务公司	54,614,959	-	20%	61,997,924	7,382,965	-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
中华保险顾问有限公司	702,300	2,000,000	22%	3,951,440	303,975	(311,707)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
负债管理公司	15,544	1,660	11%	15,544	-	-	可供出售股权投资	投资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00	90,000,000	5.45%	225,000,000	-	-	可供出售股权投资	股改、投资
东风标致雪铁龙汽车 金融有限公司	224,955,557	-	50%	253,504,932	1,980,925	-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
合计	397,509,156	-	-	573,455,749	11,694,392	(311,707)	-	-

注：

1. 金融企业包括证券公司、商业银行、保险公司、期货公司、信托公司等；
2. 期末账面价值已扣除计提的减值准备；
3. 报告期损益指该项投资对本集团报告期合并净利润的影响。

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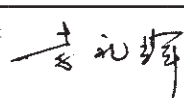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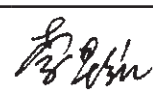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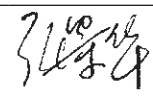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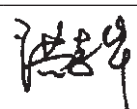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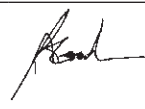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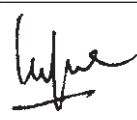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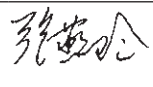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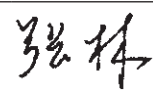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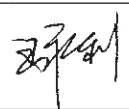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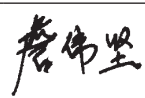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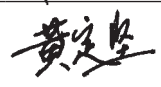
	期初股份数量 (单位：股)	报告期买入 股份数量 (单位：股)	报告期卖出 股份数量 (单位：股)	期末股份数量 (单位：股)	使用的 资金数量 (单位：元)	产生的投资 收益/(损失) (单位：元)
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	925,128,378	358,196,211	678,871,887	604,452,702	10,979,953,035	3,985,271,177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07年修订）相关规定和要求，作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我们在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2007年年度报告后，出具意见如下：

- 一、 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运作，公司2007年年度报告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07年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 二、 我们认为公司2007年年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董事及高管人员签名：

姓名	职务	签名	姓名	职务	签名	姓名	职务	签名
肖钢	董事长		李礼辉	副董事长、行长		李早航	执行董事 副行长	
周载群	执行董事 副行长		张景华	非执行董事		洪志华	非执行董事	
黄海波	非执行董事		蔡浩仪	非执行董事		王刚	非执行董事	
林永泽	非执行董事		Frederick Anderson Goodwin	非执行董事		余林发	非执行董事	
梁定邦	独立非 执行董事		Alberto Togni	独立非 执行董事		黄世忠	独立非 执行董事	
黄丹涵	独立非 执行董事		张燕玲	副行长		张林	纪委书记	
朱民	副行长		王永利	副行长		詹伟坚	信贷风险总监	
黄定坚	总稽核		杨志威	董事会秘书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上海 200021
湖滨路 202号
普华永道中心11楼
电话：+86 (21) 6123 8888
传真：+86 (21) 6123 8800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08)第10826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行”）及其合并子公司（以下简称“贵集团”）会计报表，包括200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07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会计报表注释。

一、 管理层对会计报表的责任

按照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编制会计报表是贵行和贵集团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 (1) 设计、实施和维护与会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会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 (2) 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
- (3) 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会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会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会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会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会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会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集团和贵行上述会计报表已经按照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集团和贵行2007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07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市
2008年3月25日

注册会计师

朱宇 

注册会计师

王伟 

资产负债表

2007年12月31日(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注释	中国银行集团		中国银行	
		2007年 12月31日	2006年 12月31日	2007年 12月31日	2006年 12月31日
资产					
现金及存放同业	六、1	71,221	39,812	66,348	37,842
存放中央银行	六、2	751,344	379,631	721,433	354,881
拆放同业	六、3	386,648	399,138	285,357	303,002
存出发钞基金	六、14	32,478	36,626	1,792	1,713
贵金属		44,412	42,083	42,782	40,54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六、4	124,665	115,828	82,682	76,581
衍生金融产品资产	六、5	45,839	24,837	30,971	16,363
客户贷款和垫款净额	六、6；七、1	2,754,493	2,337,726	2,336,067	1,971,865
证券投资	六、7；七、2				
— 可供出售证券		682,995	815,178	568,887	706,739
— 持有至到期日债券		446,647	461,140	285,067	287,398
— 贷款及应收款		458,620	500,336	424,289	458,606
投资子公司	七、3	—	—	49,014	45,451
投资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	六、8	6,779	5,931	45	37
固定资产	六、9	81,108	81,823	48,256	45,593
投资物业	六、10	9,986	8,221	1,362	6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22	16,202	19,244	16,635	19,691
其他资产	六、11	82,116	64,471	49,290	40,676
资产总计		5,995,553	5,332,025	5,010,277	4,407,600

后附会计报表注释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资产负债表 (续)

2007年12月31日(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中国银行集团		中国银行	
		2007年 12月31日	2006年 12月31日	2007年 12月31日	2006年 12月31日
注释					
负债					
同业存入	六、12	324,848	178,777	311,831	164,376
对中央银行负债	六、13	90,485	42,374	90,454	42,344
发行货币债务	六、14	32,605	36,823	1,919	1,909
发行存款证及同业拆入	六、15	248,482	146,908	251,890	146,59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六、16	86,655	98,725	72,755	81,441
衍生金融产品负债	六、5	27,262	14,323	16,001	9,643
客户存款	六、17；七、4	4,400,111	4,091,118	3,617,889	3,358,565
发行债券	六、18	64,391	60,173	63,162	60,173
借入其他资金	六、19	51,708	63,398	38,121	46,006
应付税款		21,045	18,149	19,454	16,757
退休福利负债	六、20	7,231	7,444	7,231	7,44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22	2,894	3,029	44	32
其他负债	六、23	182,843	153,459	128,684	112,529
负债合计		5,540,560	4,914,700	4,619,435	4,047,820
股东权益					
本行股东应享权益					
股本	六、24	253,839	253,839	253,839	253,839
资本公积	六、24	76,524	76,549	76,094	76,098
盈余公积	六、25	15,448	10,380	14,348	9,714
一般准备及法定储备金	六、25	24,911	13,934	22,025	11,393
未分配利润	六、25	65,223	35,186	32,004	11,162
可供出售证券公允价值变动储备	六、26	(2,229)	1,303	(6,426)	(1,74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8,905)	(3,689)	(1,042)	(681)
库藏股	六、24	(45)	(216)	—	—
		424,766	387,286	390,842	359,780
少数股东权益		30,227	30,039	—	—
股东权益合计		454,993	417,325	390,842	359,78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5,995,553	5,332,025	5,010,277	4,407,6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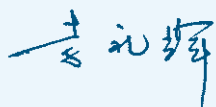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主管财会工作副行长：



副董事长、行长：



财务管理部总经理：



后附会计报表注释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利润表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注释	中国银行集团		中国银行	
		2007年	2006年	2007年	2006年
利息收入	六、27；七、5	261,871	215,334	216,148	173,536
利息支出	六、27；七、5	(109,126)	(93,963)	(82,534)	(69,419)
净利息收入		152,745	121,371	133,614	104,117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1,554	17,139	20,395	10,78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066)	(2,816)	(1,092)	(1,027)
手续费及佣金收支净额	六、28；七、6	27,488	14,323	19,303	9,760
净交易损失	六、29	(662)	(1,544)	(3,329)	(3,919)
证券投资净(损失)/收益	六、30；七、7	(15,526)	1,132	(17,390)	753
其他营业收入	六、31	16,624	10,792	9,867	8,297
营业收入		180,669	146,074	142,065	119,008
营业费用	六、32；七、8	(84,210)	(67,778)	(62,777)	(51,457)
贷款和垫款减值损失	六、6	(8,252)	(12,342)	(8,833)	(14,440)
营业利润		88,207	65,954	70,455	53,111
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净收益	六、8	1,263	632	13	9
营业外收支净额		485	1,044	120	111
税前利润		89,955	67,630	70,588	53,231
所得税	六、33	(27,938)	(19,572)	(24,326)	(15,945)
税后利润		62,017	48,058	46,262	37,286
归属于：					
— 本行股东		56,229	42,624	46,262	37,286
— 少数股东		5,788	5,434	—	—
		62,017	48,058	46,262	37,286
本行股东享有的每股净收益 (以人民币元/股表示)					
— 每股基本净收益和稀释后每股净收益	六、34	0.22	0.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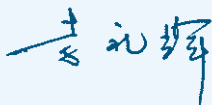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主管财会工作副行长：



副董事长、行长：



财务管理部总经理：



后附会计报表注释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注释	本行股东应享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准备 及法定 准备金	未分 配利润	可供 出售证券 公允价值 变动储备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库藏股	少数 股东权益	合计
2007年1月1日余额	253,839	76,549	10,380	13,934	35,186	1,303	(3,689)	(216)	30,039	417,325
本年净利润	—	—	—	—	56,229	—	—	—	5,788	62,017
提取盈余公积	六、25	—	5,068	—	(5,068)	—	—	—	—	—
提取一般准备及法定准备金	六、25	—	—	10,977	(10,977)	—	—	—	—	—
可供出售证券公允价值税后净变动	六、26	—	—	—	—	(3,532)	—	—	(111)	(3,643)
行使子公司股票期权	—	—	—	—	—	—	—	—	30	30
股利分配	六、25	—	—	—	(10,154)	—	—	—	(3,584)	(13,73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	—	—	(5,216)	—	(1,984)	(7,200)
库藏股净变动	六、24	—	—	—	—	—	—	171	—	171
其他	—	(25)	—	—	7	—	—	—	49	31
2007年12月31日余额	253,839	76,524	15,448	24,911	65,223	(2,229)	(8,905)	(45)	30,227	454,993

注释	本行股东应享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准备 及法定 准备金	未分 配利润	可供 出售证券 公允价值 变动储备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库藏股	少数 股东权益	合计
2006年1月1日余额 (追溯调整后)	209,427	3,978	5,987	5,109	12,585	(1,380)	(1,864)	—	28,778	262,620
追溯调整 — 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 (注释二)	—	—	—	—	(5,431)	2,569	10	—	322	(2,530)
2006年1月1日余额 (追溯调整后)	209,427	3,978	5,987	5,109	7,154	1,189	(1,854)	—	29,100	260,090
本年净利润	—	—	—	—	42,624	—	—	—	5,434	48,058
发行普通股	六、24	44,412	72,567	—	—	—	—	—	—	116,979
提取盈余公积	六、25	—	—	4,393	—	(4,393)	—	—	—	—
提取一般准备及法定准备金	六、25	—	—	8,828	(8,828)	—	—	—	—	—
可供出售证券公允价值税后净变动	六、26	—	—	—	—	114	—	—	33	147
行使子公司股票期权	—	—	—	—	—	—	—	—	33	33
股利分配	六、25	—	—	—	(1,375)	—	—	—	(3,391)	(4,76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	—	—	(1,835)	—	(1,087)	(2,922)
库藏股净变动	六、24	—	—	—	—	—	—	(216)	—	(216)
其他	—	4	—	(3)	4	—	—	—	(83)	(78)
2006年12月31日余额	253,839	76,549	10,380	13,934	35,186	1,303	(3,689)	(216)	30,039	417,3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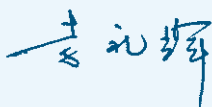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主管财会工作副行长：



副董事长、行长：



财务管理部总经理：



后附会计报表注释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中国银行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准备 及法定 准备金	未分 配利润	可供 出售证券 公允价值 变动储备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合计
2007年1月1日余额	253,839	76,098	9,714	11,393	11,162	(1,745)	(681)	359,780
本年净利润	—	—	—	—	46,262	—	—	46,262
提取盈余公积	—	—	4,634	—	(4,634)	—	—	—
提取一般准备及法定准备金	—	—	—	10,632	(10,632)	—	—	—
可供出售证券公允价值税后净变动	—	—	—	—	—	(4,681)	—	(4,681)
股利分配	—	—	—	—	(10,154)	—	—	(10,15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	—	—	(361)	(361)
其他	—	(4)	—	—	—	—	—	(4)
2007年12月31日余额	253,839	76,094	14,348	22,025	32,004	(6,426)	(1,042)	390,842

	中国银行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准备 及法定 准备金	未分 配利润	可供 出售证券 公允价值 变动储备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合计
2006年1月1日余额(追溯调整前)	209,427	3,978	5,987	5,109	12,585	(1,380)	(1,864)	233,842
追溯调整—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注释二)	—	(101)	(522)	(2,490)	(24,310)	949	1,034	(25,440)
2006年1月1日余额(追溯调整后)	209,427	3,877	5,465	2,619	(11,725)	(431)	(830)	208,402
本年净利润	—	—	—	—	37,286	—	—	37,286
发行普通股	44,412	72,219	—	—	—	—	—	116,631
提取盈余公积	—	—	4,257	—	(4,257)	—	—	—
提取一般准备及法定准备金	—	—	—	8,774	(8,774)	—	—	—
可供出售证券公允价值税后净变动	—	—	—	—	—	(1,314)	—	(1,314)
股利分配	—	—	—	—	(1,375)	—	—	(1,37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	—	—	149	149
其他	—	2	(8)	—	7	—	—	1
2006年12月31日余额	253,839	76,098	9,714	11,393	11,162	(1,745)	(681)	359,78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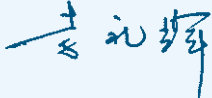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主管财会工作副行长：



副董事长、行长：



财务管理部总经理：



后附会计报表注释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注释	中国银行集团		中国银行	
	2007年	2006年	2007年	2006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取的利息	264,485	203,494	200,939	162,085
收取的手续费	31,761	16,872	20,451	10,779
收回已核销贷款	1,671	3,589	368	1,201
客户存款净增加额	308,993	391,654	259,324	349,378
证券投资净减少/(增加) 额	98,440	(151,783)	102,494	(90,813)
同业存入净增加额	146,071	44,560	147,455	39,428
发行存款证及同业拆入净增加/(减少) 额	101,574	(65,718)	105,294	(69,327)
对中央银行负债净增加额	48,111	12,319	48,105	12,319
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项目变动净额	20,729	31,724	(317)	10,196
现金流入小计	1,021,835	486,711	884,113	425,246
支付的存款及同业往来利息	(102,128)	(84,379)	(75,702)	(60,189)
支付的手续费	(4,112)	(2,816)	(1,092)	(1,027)
支付给员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35,435)	(27,399)	(29,142)	(22,670)
支付的业务管理费及其他	(31,758)	(25,200)	(19,660)	(15,315)
支付的所得税款	(22,396)	(25,536)	(19,330)	(22,948)
支付的营业税及其他税款	(8,547)	(6,955)	(8,477)	(6,885)
客户贷款和垫款净增加额	(425,019)	(197,956)	(373,403)	(198,764)
存放中央银行净增加额	(316,782)	(69,063)	(316,523)	(75,634)
存放及拆放同业净(增加)/减少额	(10,256)	5,266	6,927	9,966
贵金属净增加额	(2,329)	(15,109)	(2,240)	(15,304)
借入其他资金净减少额	(11,690)	(6,158)	(7,885)	(6,158)
现金流出小计	(970,452)	(455,305)	(846,527)	(414,9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383	31,406	37,586	10,318

六、35；七、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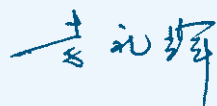
后附会计报表注释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注 释	中国银行集团		中国银行	
	2007年	2006年	2007年	2006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到的现金	4,179	1,732	658	815
处置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466	1,120	78	1,021
分得股利或利润所收到的现金	523	320	7,846	7,192
现金流入小计	5,168	3,172	8,582	9,02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2,346)	(7,425)	(7,777)	(6,214)
增加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72)	(185)	(3,598)	(435)
购买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	(5,373)	—	—
现金流出小计	(12,518)	(12,983)	(11,375)	(6,6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50)	(9,811)	(2,793)	2,3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发行普通股所收到的现金	—	117,423	—	116,767
发行债券所收到的现金	4,229	—	3,000	—
少数股东行使认股权收到的现金	30	33	—	—
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6	55	—	—
出售/(购买)库藏股收到/(支付)的现金	171	(216)	—	—
现金流入小计	4,446	117,295	3,000	116,767
偿还发行债券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963)	(2,774)	(2,947)	(2,774)
向本行股东分配股利支付的现金	(10,154)	(1,375)	(10,154)	(1,375)
向少数股东分配股利支付的现金	(3,584)	(3,391)	—	—
发行债券/股票支付的现金	(20)	(413)	(20)	(413)
现金流出小计	(16,721)	(7,953)	(13,121)	(4,5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75)	109,342	(10,121)	112,205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2,765)	(8,105)	(14,530)	(3,48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993	122,832	10,142	121,41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年初余额	519,944	397,112	397,042	275,62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年末余额	528,937	519,944	407,184	397,042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副董事长、行长：



主管财会工作副行长：



财务管理部总经理：



后附会计报表注释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会计报表注释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一 一般信息及主要活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系国有控股股份制商业银行，其前身中国银行成立于1912年2月5日。自成立之日起至1949年，本行曾履行中央银行、国际汇兑银行和国际贸易专业银行等职能。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本行成为外汇专业银行。1994年，本行开始向国有商业银行转轨。根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国银行股份制改革实施总体方案，本行于2004年8月26日整体改制为股份制商业银行，成立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2006年，本行在香港联合交易所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本行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银监会”)批准持有B0003H111000001号金融许可证，并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核准领取注册证1000001000134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行及本行所属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在中国内地、香港及澳门特别行政区以及国际主要金融中心地区提供全面的公司金融业务、个人金融业务、资金业务、投资银行业务、保险业务和其他相关金融业务。

本行总行及中国内地分支行统称为“境内机构”；经营所在地在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以及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以外的分支机构及子公司统称为“境外机构”。

本行的主要监管者为银监会。本集团境外机构亦需遵循经营所在地监管机构的监管要求。

于2007年12月31日，本行的母公司——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汇金”)持有本行67.49%的普通股股权。

本会计报表已于2008年3月25日由本行董事会审核通过。

二 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本集团原根据2006年2月15日以前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2001年11月27日颁布的《金融企业会计制度》及其相关规定(以下合称“原会计准则和制度”)编制会计报表。自2007年1月1日起，本集团执行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2007年度会计报表为本集团首份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年度会计报表。

在编制本会计报表时，2006年度的相关比较数字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8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一号的要求进行追溯调整。有关追溯调整主要涉及以下方面：

- 1 在原会计准则和制度下，除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合营企业及交易性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成本确认，并计提减值准备。根据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本集团管理层已经按照要求，将该类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证券。其中，对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该类股权投资，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股东权益。

二 会计报表编制基础（续）

- 2 在原会计准则和制度下，投资物业按历史成本扣除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计量。根据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投资物业可根据管理层的决定选用公允价值模式或成本模式计量，此方法一经选定不可随意更改。本集团已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对投资物业进行计量。
- 3 在原会计准则和制度下，为内退员工支付内退期间的福利采用现金收付制核算。根据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当银行对内退员工存在未来支付福利的安排时，银行应在其内退时确认相应负债。该负债为资产负债表日银行未来支付福利的精算现值。
- 4 在原会计准则和制度下，在母公司的会计报表中，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核算。根据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该类股权投资在母公司的会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进行核算。
- 5 根据中国银行业会计实务，此前本集团对所有的贵金属在初始确认时按照成本入账，并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公允价值计量。根据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本集团对非交易性贵金属以成本计量。
- 6 在原会计准则和制度下，所得税费用的会计处理采用纳税影响会计法，递延税项按照债务法根据时间性差异计算。根据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本集团对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账面价值之间的暂时性差异计提递延税项。

按原会计准则和制度与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列报的股东权益及净利润的调节过程见注释十三。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和本行2007年度合并及母公司会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和本行2007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07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 主要会计政策

1 会计年度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四 主要会计政策(续)

3 合并会计报表

(1) 子公司

当本集团有权决定一个实体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其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即本集团对其拥有控制权时，该实体为本集团的子公司，通常体现为对该实体拥有50%以上的表决权。在判断本集团是否对某个实体拥有控制权时，本集团会考虑目前可实现或转换的潜在表决权的影响。子公司于控制权转入本集团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于本集团的控制停止时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本集团对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采用购买法进行会计处理。收购成本为交易日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加上直接归属的交易费用。因企业合并取得的可辨认资产(包括无形资产)以及承担的负债和或有负债在初始计量时使用其在收购日的公允价值，而不考虑少数股东权益；收购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收购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收购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收购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则直接计入合并利润表。

本集团内部交易的交易余额以及未实现收益在编制合并报表时已被抵销。除非内部交易提供了转让资产发生减值的证据，否则未实现损失也已被抵销。如有需要，在编制合并报表时，会对子公司的会计政策进行适当调整，以确保其与本集团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在本行的资产负债表内，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以投资成本进行初始确认，并采用成本法进行核算。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一旦存在减值迹象，则进行减值评估，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高出其可收回金额部分确认为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是指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扣除处置费用后的净值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四 主要会计政策（续）

3 合并会计报表（续）

(2) 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联营企业是指本集团对其虽无控制但能够施加重大影响的实体，通常本集团拥有其20%至50%的表决权。

合营企业是指根据协议安排，本集团与一方或多方通过共同控制来从事经营活动的实体。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股权投资以投资成本进行初始确认，并采用权益法进行核算。本集团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包含商誉。

本集团与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间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收益已按本集团在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投资比例进行抵销。除非该交易提供了转让资产发生减值的证据，否则未实现损失也已被抵销。如有需要，在编制合并报表时，会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会计政策进行适当调整，以确保其与本集团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一旦存在减值迹象，则进行减值评估。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高出其可收回金额部分确认为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是指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扣除处置费用后的净值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4 外币折算

本集团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与其近似的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外币交易产生的汇兑收益或损失计入利润表。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除分类为可供出售的货币性证券外，其他项目产生的折算差额计入利润表。以外币计量，分类为可供出售的货币性证券，与公允价值变动相关的外币折算差额分解为由摊余成本变动产生的折算差额和其他账面金额变动产生的折算差额。属于摊余成本变动产生的折算差额计入利润表，属于其他账面金额变动产生的折算差额计入权益项目的“可供出售证券公允价值变动储备”。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四 主要会计政策(续)

4 外币折算(续)

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差额计入权益项目的“可供出售证券公允价值变动储备”；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负债，差额计入利润表中的“净交易收益/(损失)”。

本集团内各经营实体如使用与人民币不同的货币作为其记账本位币，其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按照如下方法折算成人民币：

- (i) 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资产和负债项目按照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 (ii)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与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
- (iii) 产生的所有折算差异作为权益项目的一个单独部分进行确认。

当出售境外经营实体时，该等折算差额计入利润表。

5 利息收入和支出

除衍生金融工具之外的所有生息金融资产和付息金融负债的利息收入和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入利润表。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集团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但不考虑未来信用损失。本集团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溢价或折价等，在确定实际利率时予以考虑。

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确认利息收入所使用的利率为计量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进行贴现时使用的利率。

四 主要会计政策（续）

6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通常在提供相关服务时，按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

不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如管理费、资产管理费、托管费等，通常在提供相关服务时，根据权责发生制按比例于服务期间内确认。当银团贷款安排已完成且本集团自身未保留任何贷款或只按其他银团成员相同的实际利率保留部分贷款时，银团贷款手续费确认为收入。

因诸如安排股票、其他证券及业务收购或出售等代表第三方进行交易协商或参与交易协商而产生的手续费和佣金，一般于相关交易完成时确认。

资产组合管理咨询费及其他服务费根据适用的服务合同，通常按照恰当的时间比例确认。与投资基金有关的资产管理费及资产托管服务费在提供服务期间进行确认。

7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从活跃市场上的公开市场报价中取得或使用估值技术确定。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期权定价模型等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当公允价值为正数时，衍生金融工具作为资产反映；当公允价值为负数时，则作为负债反映。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确认时公允价值的最佳证据是交易价格（即所收到或给付对价的公允价值）。当对比可观察到的当前市场交易中相同金融工具（未经调整或重新打包）的价格、或运用某种所有变量均来自可观察市场的估值方法得出的公允价值可以证明该衍生金融工具的交易价格不是其公允价值时，本集团在交易当日确认损益。

某些衍生金融工具会嵌入在其他的金融工具中。当其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与主合同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金融工具相关的混合工具没有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这些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需要分拆单独计量。

某些衍生金融工具虽欲对特定利率和汇率风险提供经济意义上有效的风险对冲，但并未指定为会计上的套期，其公允价值的变动计入利润表中的“净交易收益／（损失）”。

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利息收入与支出计入利润表中的“净交易收益／（损失）”。

四 主要会计政策(续)

8 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金融资产分为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及应收款，持有至到期日债券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管理层在初始确认时即对其进行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这类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如果取得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有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是以短期获利为目的而持有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则被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如果满足如下条件，并且被管理层指定，即可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这些条件指：

-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本集团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的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或
- 该金融资产包含一种或多种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这些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对原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构成重大影响。

这些金融资产在交易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交易费用在交易日计入利润表。这些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不包括应计的利息收入)计入利润表中的“净交易收益/(损失)”。应计利息计入利润表中的“利息收入”。

(2) 贷款及应收款

贷款及应收款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存放中央银行、存放同业、拆放同业、分类为贷款及应收款的债券投资及客户贷款和垫款。这些贷款及应收款不包括：(a)准备立即出售或在近期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非衍生金融资产；(b)初始确认时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c)因债务人信用恶化以外的原因，可能难以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投资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四 主要会计政策（续）

8 金融资产（续）

(2) 贷款及应收款（续）

分类为贷款及应收款的债券投资于交易日确认。除此之外，贷款及应收款在支付现金给借款人时确认。

贷款及应收款以公允价值加上直接归属的交易费用进行初始确认，以使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本集团将某些贴现票据转让给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转贴现”）。这些贴现票据在所有风险和收益被转让时予以终止确认。如果终止确认的条件不能满足，则该等交易被确认为质押借款，相关的负债确认为同业拆入款项。

(3) 持有至到期日债券

持有至到期日债券，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且初始确认时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类及可供出售类，亦未被分类为贷款及应收款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当本集团将尚未到期的某项持有至到期日债券在本会计年度内出售或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该类债券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时，本集团将该类债券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日债券在交易日以公允价值加上直接归属的交易费用进行初始确认，以使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指定为此类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不属于以上分类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交易日以公允价值加上直接归属的交易费用进行初始确认，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股东权益；当该类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损失时，以前计入股东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利得或损失转入利润表。与可供出售债券相关的利息收入，按照实际利率法计入利润表。与可供出售权益性证券相关的股利，在被投资机构宣派股利时计入利润表。

四 主要会计政策(续)

8 金融资产(续)

(5)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当从金融资产获得现金流的权利已经到期或转移，并且本集团已将与所有权相关的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项金融资产。

(6) 公允价值的确定

对于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本集团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包括未上市交易的证券，本集团使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期权定价模型等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

9 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组合是否存在减值的客观证据进行评估。当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因在其初始确认后发生的一项或多项损失事件而发生减值，且这些损失事件对该项或该组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产生的影响能可靠估计时，本集团认定该项或该组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并确认减值损失。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各项事件：

- (i)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ii)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iii) 本集团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iv)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v)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四 主要会计政策（续）

9 金融资产的减值（续）

- (vi)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
 - 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
 - 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 (vii)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viii)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或
- (ix)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本集团首先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则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利润表。本集团将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或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本集团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的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利润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金融资产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对于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金融资产，在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采用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无论担保物是否执行，本集团计算带有担保物的金融资产的未来现金流现值时，已将担保物价值及取得和出售担保物发生的费用考虑在内。

本集团在实际操作中，亦会用观察到的市场价值确定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并以此为基础确定减值损失。

在以组合方式进行减值评估时，本集团基于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特征表明了债务人按照该等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与被评估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相关。

四 主要会计政策(续)

9 金融资产的减值(续)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续)

本集团对以组合方式进行减值评估的金融资产组合，其未来现金流量基于与该组合中资产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资产的历史损失数据来估计，同时以当前可观察到的数据为基础调整历史损失经验，以反映不影响取得历史损失经验期间的现行条件的影响，并剔除现已不存在的历史期间条件的影响。

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组合的未来现金流变动的估计已反映各期可观察到的相关数据的变动，并与其变化方向保持一致。为减少预期损失和实际损失之间的差异，本集团定期审阅预计未来现金流的方法和假设。

当某贷款不可回收，待所有必要的程序执行完毕后，该贷款在冲减相应的贷款减值准备后进行核销。核销后又收回的贷款金额，抵减利润表中的“贷款和垫款减值损失”。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已提高等)，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利润表。但是，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利润表。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券，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利润表。

可供出售权益性证券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其后公允价值的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证券，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四 主要会计政策（续）

10 金融负债

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为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管理层在初始确认时即对其进行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这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如果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回购，或有证据表明该金融负债是以短期获利为目的而持有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则被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

如果满足如下条件，并且被管理层指定，即可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这些条件指：

-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本集团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者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的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或
- 该金融负债包含一种或多种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这些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对原金融负债的现金流量构成重大影响。

这些金融负债在交易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交易费用在交易日计入利润表。这些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不包括应计的利息支出）计入利润表中的“净交易收益／（损失）”。应计利息计入利润表中的“利息支出”。

(2) 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客户存款、借款及发行债券等，以扣除直接归属的交易费用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并以使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如果购买自身发行的债券，本集团将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与支付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合并利润表。

(3)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当合同所指定的义务解除、撤销或届满时，本集团终止确认金融负债。

四 主要会计政策(续)

11 金融工具的抵销

当依法有权抵销债权债务且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进行结算，或同时结清资产和负债时，金融资产和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12 保险合同

(1) 保险合同分类、确认及计量

本集团保险子公司因签发保险合同而承担保险风险。本集团所签发的保险合同包括一般保险合同和长期保险合同，一般保险合同涵盖意外事故及财产保险风险，而长期保险合同则主要于长时期内承担与人身相关的保险风险（如死亡或伤残等）。对于符合保险合同定义的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或嵌入保险合同中的投保人可以固定金额（或以固定金额和利率为基础的金额）退保的选择权，本集团未予以单独计量。

一般保险合同的保费根据承保期按比例确认为收入（已赚保费）。资产负债表日，与有效合同未到期风险相关的保费部分作为未到期责任准备金负债列示。一般保险合同确认的保费收入没有扣除佣金费用。

赔款及理赔支出根据应付合同持有人或受合同持有人损害的第三方的赔偿负债全额估计，并于发生时计入利润表。该等支出包括于资产负债表日发生的所有赔案（包括已发生未报告的赔案）的直接及间接赔付成本。

长期保险合同的保费于合同持有人应予支付时确认为保费收入。确认的保费收入没有扣除佣金费用。本集团在确认保费收入的当期，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负债。对于投资连接型保险合同，即将投保人支付的保费设立投资基金，保单持有人所享利益与投资基金收益相关联的保险合同，除在确认保险收入时计提的保险合同准备金负债外，本集团还根据投资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对保险负债进行调整。

(2) 保单取得成本

主要包括本集团在取得保险合同过程中发生的手续费或佣金支出等，在发生时计入利润表。

(3) 负债充足性测试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保险合同准备金负债进行充足性测试。进行充足性测试时，本集团考虑了以下项目的最佳估计值：所有合同项下未来现金流、索偿、理赔费用及与负债相关的资产用于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如重新计算的相关准备金金额超过充足性测试日已确认的相关准备金余额的，按照其差额补提相关准备金，并计入利润表。

四 主要会计政策（续）

13 卖出回购、买入返售款项及债券出租

按回购合约出售的有价证券和票据（“卖出回购”）视具体情况在“证券投资”或“客户贷款和垫款净额”中列示，对交易对手方的负债在“同业拆入”或“对中央银行负债”中列示。按返售合约买入的有价证券和票据（“买入返售”）在“拆放同业”或“存放中央银行”中反映。出售和回购及买入和返售间的价差采用实际利率法在合约有效期内计入利润表中的“利息支出”或“利息收入”。

债券出租业务通常以现金或债券作为抵质押物。本集团出租给交易对手的债券继续在本集团的会计报表中确认；本集团收到现金质押物的同时，确认一项负债。本集团从交易对手承租的债券不确认为资产；本集团付出现金质押物的同时，确认一项资产。

14 租赁

(1) 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其对应的负债计入“其他负债”。本集团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款的入账价值，计入“其他资产”，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本集团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当期的融资收益。

(2) 经营租赁

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租赁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摊销，计入利润表。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出租的资产仍作为本集团资产反映，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摊销，计入利润表。

四 主要会计政策(续)

15 贵金属、贵金属存款及贵金属互换

贵金属包括黄金、白银和其他贵重金属。本集团非交易性贵金属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较低者列示。本集团交易性贵金属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并以公允价值减销售费用进行后续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利润表中的“净交易收益/(损失)”。

本集团对于客户存入的贵金属承担风险并享有相关收益，包括可以进行自由抵押和转让的权力。本集团于收到客户存入的贵金属时确认资产，并同时确认相关负债。除非本集团没有足够的贵金属承担偿付义务，否则该项负债以成本计量。当负债超过相关资产时，超出的部分以公允价值入账。

在回购协议下出售的黄金及其他贵金属不予终止确认，相关负债在“同业拆入”或“对中央银行负债”中反映。

16 固定资产

(1) 房屋和建筑物、机器设备和运输工具

房屋和建筑物主要包括分行网点物业和办公场所。房屋和建筑物、机器设备和运输工具均以历史成本扣除累计折旧和减值准备后的净值列示。历史成本包括为取得该固定资产而发生的直接费用。对为国有企业股份制改革的目的而进行评估的固定资产，本集团按其经财政部确认后的评估值作为评估基准日的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当其产生的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并且该支出能够可靠计量时，将其计入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所有其他修理维护费用均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利润表。

固定资产根据其原值减去预计残值后的金额，按其预计使用年限以直线法计提折旧。有关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列示如下：

房屋和建筑物	15-50 年
机器设备	3-15 年
运输工具	4-6 年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固定资产的预计残值和预计使用年限进行检查，并根据实际情况作出调整。

四 主要会计政策（续）

16 固定资产（续）

(1) 房屋和建筑物、机器设备和运输工具（续）

根据环境的变化，本集团定期对房屋和建筑物、机器设备和运输工具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进行评估。当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账面价值调减至可收回金额。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是指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固定资产出售或报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净值计入利润表。

(2) 飞行设备

飞行设备以历史成本扣除累计折旧和减值准备后的净值列示。对为维持飞行设备的可服务状态而发生的改造、改良或其他支出予以资本化。

飞行设备根据原值减去预计残值后的金额，按照25年的预计使用年限（扣除购买时已使用年限）以直线法计提折旧。

当某些事件的发生或环境发生变化显示飞行设备的账面价值可能无法回收时，本集团将对飞行设备进行减值评估。

飞行设备出售或报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净值计入利润表。

(3)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是指正在建设或安装的资产，以成本计价。成本包括设备原价、建筑成本、安装成本和发生的其他直接成本。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

对于停建并预计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本集团对其计提减值准备。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7 投资物业

投资物业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屋及建筑物，主要包括非集团自用的办公楼。投资物业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利润表。公允价值由独立评估师根据公开市场价格定期评估。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四 主要会计政策(续)

18 抵债资产

抵债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预计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两者之较低者进行后续计量。

19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权、电脑软件和飞行设备订单等。

土地使用权以成本进行初始确认。对整体改制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土地使用权，本集团按其经财政部确认后的评估值作为评估基准日的入账价值。土地使用权按预计使用年限平均摊销，计入利润表。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电脑软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扣除累计摊销以及减值准备后的净值列示。电脑软件按预计使用年限平均摊销，计入利润表。

飞行设备订单在并购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不进行摊销，在有关飞行设备订单执行时，直接转入飞行设备的成本。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飞行设备订单进行减值测试。

根据环境的变化，本集团定期对土地使用权和电脑软件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进行检查，当有迹象表明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账面价值调减至可收回金额。土地使用权和电脑软件的可收回金额是指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0 商誉

商誉是收购日购买方收购成本超过被收购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中集团应享份额的差额。商誉以成本扣除减值准备后的净值列示且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的减值损失不能冲回。本集团处置一个经济实体，确认收益或损失时已将与该实体相关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计算在内。

2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原始到期日在3个月内的货币资产，包括现金、存放中央银行的非限制性存款、存放同业、拆放同业及包含在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证券投资中的短期票据等。

四 主要会计政策（续）

22 预计负债

本集团因过去事件而形成的现时法定或推定义务，在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23 员工福利

(1) 养老金设定提存计划

境内机构在职员工，依据国家和地方有关政策，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境内机构以各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员工退休后，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除了社会基本养老保险之外，2004年1月1日之后退休的境内机构员工还可以自愿参加本行设立的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年金计划”）。本行按员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缴款。

境外机构符合相关资格的员工参加当地认可的养老金设定提存计划。境外机构按员工基本工资的一定百分比向养老金设定提存计划缴款。

本集团向养老金设定提存计划的缴款于发生时计入利润表。如出现员工在有权享有本集团支付的养老金设定提存计划缴款前退出该计划，被没收的提存金由本集团根据经营机构所在地的相关政策将其用来扣减当期的提存金供款或根据养老金设定提存计划而归属有关的退休福利计划。

(2) 退休福利义务

本集团向2003年12月31日以前退休的境内机构员工支付补充退休福利，并向接受内部退养安排的境内机构员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

补充退休福利包括补充养老金和补充医疗福利。

内部退养福利是为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集团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休养的员工支付的各项福利费用。本集团自内部退养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达到国家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员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

对上述补充退休福利义务和内部退养福利义务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并反映在资产负债表的“退休福利负债”中。负债的现值是将预期未来现金流出额按与员工福利负债期限相似的国债利率折现计算的。由于精算假设的变化和养老金计划的修改等因素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发生当期计入利润表。

四 主要会计政策 (续)

23 员工福利 (续)

(3) 住房公积金

境内机构在职员工均按当地政府规定参加当地住房公积金计划。境内机构每月按照员工工资的一定比例向住房公积金计划支付住房公积金，并在发生当期计入利润表。

(4) 股票期权计划

(a) 以权益结算的支付计划

本集团的子公司设立多项以股份为基础、以权益结算的支付计划。为获取员工服务所授予的股票期权按公允价值确认为费用，并相应增加权益。在授予期间列入费用的总金额由所授予的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决定，但不包括任何非市场性的行权条件。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在授予日即予确定，不再进行后续计量。非市场性的行权条件已包括在预计可执行期权数量的假设中。在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将重新估计预计可执行期权的数量。由于改变原先的估计而产生的影响在剩余的授予期间计入利润表，并相应调整股东权益。

当执行股票期权时，本集团获得的对价扣除可直接分摊的交易费用计入“股本”和“资本公积”。

(b) 以现金结算的支付计划

本集团还设立以现金结算为基础的股票增值权计划。为获取员工服务所授予的股票增值权在员工服务期间以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及负债。该等股票增值权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入账。在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将重新估计股票增值权的公允价值，并将其变化计入当期利润表，直到支付该项负债时终止确认。

在授予期间列入费用的总金额由所授予的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决定，但不包括任何非市场性的行权条件。非市场性的行权条件已包括在预计可执行期权数量的假设中。在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将重新估计可执行期权的数量。由于改变原先的估计而产生的影响在剩余的授予期间计入利润表，并相应调整负债。

(5) 奖金计划

本集团根据经营业绩和可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利润情况确定奖金金额，并计入相关负债和费用。本集团在有合同义务支付奖金或根据过去的经验形成支付奖金的推定义务时确认负债。

四 主要会计政策（续）

24 递延所得税

本集团对合并报表中的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负债法计提递延税项。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集团的暂时性差异主要来自资产减值准备、金融资产及负债（包括衍生金融产品）的估值、物业及设备折旧及养老金和其他员工福利负债的计提。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 (i)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ii)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集团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i)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ii)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集团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i) 商誉的初始确认；
- (ii)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四 主要会计政策(续)

24 递延所得税(续)

本集团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引起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转回。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税务亏损，本集团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税务亏损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重估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由此产生的递延税款也直接计入权益，以后随着相关利得和损失一同计入利润表。

25 股本

当没有合同规定义务支付现金或转移其他金融资产时，普通股股份分类为权益。发行股票收到的超过股票面值的资本金计入“资本公积”。

(1) 发行成本

由于发行新股而产生的直接成本，扣除纳税影响后，作为股东权益的减项，从发行所得中扣除。

(2) 股利

股利在本集团股东大会批准日所在的期间予以确认。

在资产负债表日后宣布发放的股利作为期后事项披露。

(3) 库藏股

当本行或本集团的其他成员购买本行的普通股股份时，其所支付的对价作为库藏股从股东权益中扣除，直到这些股份被注销，出售或再发行。当这些股份在期后被出售或再发行时，收到的所有对价在股东权益中确认。

26 承兑

承兑是指本集团对客户签发的票据作出的付款承诺。本集团预期大部分承兑业务会在本集团履行付款责任的同时由客户付款结清。

四 主要会计政策（续）

27 受托业务

本集团通常作为代理人、受托人在受托业务中为证券投资基金、社会保障基金、保险公司、合格境外投资者、年金计划和其他机构持有和管理资产。这些代理活动所涉及的资产不属于本集团，因此不包括在本集团资产负债表中。

本集团也经营委托贷款业务。委托贷款业务指由委托人提供资金，本集团根据委托人确定的贷款对象、用途、金额、利率及还款计划等代理发放并协助收回贷款的业务，其风险由委托人承担，本集团只收取相关手续费。委托贷款不纳入本集团资产负债表。

28 或有负债

或有负债是指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潜在义务，其存在须通过未来不确定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予以证实。或有负债也可能是由于过去事项而产生的现时义务，但履行该义务不是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或经济利益的流出不能可靠计量。

或有负债不作为预计负债确认，仅在注释中加以披露。如情况发生变化，使得该事项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29 金融担保合约

金融担保合约要求提供者合约持有人提供偿还保障，即在被担保人到期不能履行合约条款时，代为偿付合同持有人的损失。本集团将金融担保合约提供给银行、金融机构和其他实体，为客户贷款、透支和取得其他银行额度提供保证。

金融担保合约在担保提供日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合约的摊余价值和对本集团履行担保责任所需准备金的最佳估计孰高列示，变动计入利润表。金融担保合约按预计期限平均摊销，计入利润表。这些估计基于类似交易经验、过去损失历史和管理层判断而得出。

30 分部报告

地区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可区分的、能够在一个特定的经济环境内提供产品或劳务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承担了不同于在其他经济环境内提供产品或劳务的组成部分的风险和报酬。

业务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可区分的、能够提供单项或一组相关产品或劳务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承担了不同于其他组成部分的风险和报酬。

31 比较数字

比较期间会计报表已按本年度会计报表的会计政策及披露方式进行了调整。

五 在执行会计政策中所做出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集团作出的会计估计和假设通常会影响下一会计年度的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以及对未来事件的合理预期等因素作出会计估计和判断，并且会不断地对其进行后续评估。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受会计估计和假设影响的主要领域列示如下。未来的实际结果可能与下述的会计估计情况存在重大差异。

1 贷款和垫款的减值损失

除非已知情况显示在两次评估的期间可能已经发生减值损失，本集团只定期对贷款组合的减值损失情况进行评估。对于组合中单笔贷款的预计现金流尚未发现减少的贷款组合，本集团对该组合是否存在预计未来现金流减少的迹象进行判断，以确定是否需要计提减值准备。发生减值损失的证据包括有可观察数据表明该组合中借款人的支付状况发生了不利的变化（例如，借款人不按规定还款），或出现了可能导致组合内贷款违约的国家或地方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等。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和客观减值证据的贷款组合，管理层采用与此类似资产的历史损失经验作为测算该贷款组合未来现金流的基础。本集团会定期审阅对未来现金流的金额和时间进行估计所使用的方法和假设，以减少估计贷款减值损失和实际贷款减值损失之间的差异。

2 衍生金融工具以及其他金融产品的公允价值

对于没有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用于计量公允价值的估值技术（如模型）将由专业人员进行验证并定期审查。本集团对衍生及其他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估值模型仅使用可观察到的数据和参数。

对于中国政府在大额政策性金融安排中的债务，因为不存在其他与其规模或期限相当的公平交易的市场价格或收益率，其公允价值根据该金融工具的票面利率确定，并参考了中国政府在参与或安排类似交易时确定的利率。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日债券的减值

本集团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确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日债券是否发生减值。减值确定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的过程中，本集团需评估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和持续期间，以及被投资对象的财务状况和短期业务展望，包括行业状况、技术变革、信用评级、违约率和对手方的风险。

4 持有至到期日债券

本集团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将有固定或可确定还款金额和固定到期日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分类为“持有至到期日债券”。进行此项分类工作需涉及大量的判断。在进行判断的过程中，本集团会对其持有该类债券至到期日的意愿和能力进行评估。除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规定的特定情况外（例如在接近到期日时出售金额不重大的债券），如果本集团未能将这些债券持有至到期日，则须将全部该类债券重分类至“可供出售证券”。

五 在执行会计政策中所做出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5 退休福利负债

本行已将部分退休员工和内退员工的福利确认为一项负债（见注释四、23，六、20），该等福利费用支出及负债的金额依据各种假设条件计算。这些假设条件包括贴现率、养老金通胀率、医疗福利通胀率和其他因素。实际结果和假设的差异在发生时立即确认并计入当期费用。管理层认为这些假设是合理的，且实际经验值及假设条件的变化将影响本行员工退休福利支出相关的费用和负债余额。

6 所得税

本集团在多个国家和地区缴纳所得税，其中主要包括中国内地和中国香港。在计提所得税时本集团需进行大量的估计工作。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很多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不确定性。对于可预计的税务问题，本集团基于是否需要缴纳额外税款的估计确认相应的负债。在中国内地，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政府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税产生影响。

六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现金及存放同业

	2007年 12月31日	2006年 12月31日
现金	33,965	31,110
存放境内同业	1,791	1,581
存放境外同业	35,465	7,121
合计	71,221	39,812

2 存放中央银行

	2007年 12月31日	2006年 12月31日
法定存款准备金 ⁽¹⁾	484,515	277,855
其他	266,829	101,776
合计	751,344	379,631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六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 存放中央银行(续)

- (1) 本集团将法定存款准备金存放在中国人民银行及境外经营所在地国家和地区的中央银行。于2007年12月31日，境内机构人民币存款及境内机构外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例分别为14.5%（2006年12月31日：9%）及5%（2006年12月31日：4%）。存放在境外中央银行的法定存款准备金比例由当地监管部门确定。法定存款准备金不能用于本集团的日常经营活动。

3 拆放同业

	2007年 12月31日	2006年 12月31日
拆放境内银行	46,842	33,567
拆放境内非银行金融机构	18,044	21,579
拆放境外同业	322,152	344,491
小计	387,038	399,637
减值准备	(390)	(499)
合计	386,648	399,138
减值拆放款项	390	499
减值拆放款项占拆放同业总额的百分比	0.10%	0.12%

拆放同业中所含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分类列示如下：

	2007年 12月31日	2006年 12月31日
买入返售贴现票据	193	8,165
买入返售债券		
— 政府债券	11,924	22,069
— 金融机构债券	14,026	46,378
合计	26,143	76,612

六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07年 12月31日	2006年 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债券		
政府债券	36,325	17,802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1,452	1,032
金融机构债券	21,260	22,644
公司债券	4,059	4,204
	63,096	45,682
交易性权益证券	4,517	5,194
小计	67,613	50,876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券		
政府债券	10,315	20,444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4,593	8,559
金融机构债券	32,217	30,225
公司债券	6,852	5,724
	53,977	64,95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权益性证券	3,075	—
小计	57,052	64,952
合计 ⁽¹⁾	124,665	115,828
分析如下：		
— 在香港上市	4,525	6,087
— 在香港以外地区上市	81,095	76,353
— 非上市	39,045	33,388
合计	124,665	115,828

(1) 于2007年12月31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包括由财政部发行的国债和由中国人民银行发行的票据金额合计人民币403.60亿元（2006年12月31日：人民币191.81亿元），上述国债及票据的利率范围为2.34%-9.00%（2006年12月31日：1.22%-9.00%）。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六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 衍生金融产品

本集团主要以交易、资产负债管理及代客为目的而叙做下列与汇率和利率相关的衍生金融产品。

远期外汇合同是指在未来某一时点按照约定的价格买卖外汇的合同。外币和利率期货合同是指按照汇率或利率的变化以净额结算的合约，或者在交易所管理的金融市场上按约定价格在未来的某一时点买进或卖出外币或利率金融工具的合同。远期利率合同是指经单独协商而达成的利率期货合同，要求在未来某一时点基于名义金额，根据合同利率与市场利率的差异进行现金交割。

货币及利率互换合同是指交换不同现金流量的承诺。互换的结果是不同货币或利率的交换(如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交换)或两者皆有的交换组合(如交叉货币利率互换)。除某些货币互换合同外，该等交易无需交换本金。

外汇及利率期权合同是指期权的卖方(出售方)为买方(持有方)提供在未来某一特定日期或未来一定时期内按约定的价格买进或卖出一定数量的外币或某种金融资产的权利(而非义务)的一种合同。考虑到外汇和利率风险，期权的卖方向买方收取一定的期权费。本集团叙做的期权合约是与对手方在场外协商达成协议，或者在交易所进行交易。

本集团持有的衍生金融产品的合同/名义金额及其公允价值列示如下。资产负债表日各种衍生金融产品的合同/名义金额仅提供了一个与表内所确认的公允价值资产或负债的对比基础，并不代表所涉及的未来现金流量或当前公允价值，因而也不能反映本集团所面临的信用风险或市场风险。随着与衍生金融产品合约条款相关的市场利率、外汇汇率或权益/商品价格的波动，衍生金融产品的估值可能对银行产生有利(资产)或不利(负债)的影响，这些影响可能在不同期间有较大的波动。

六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 衍生金融产品（续）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合同／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合同／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外汇衍生金融产品						
远期外汇合同、 货币掉期合同和 交叉货币利率 互换合同 ⁽¹⁾	1,563,450	37,985	(17,789)	1,027,801	13,392	(7,906)
货币期权 ⁽²⁾	68,004	238	(362)	225,718	5,735	(419)
		38,223	(18,151)		19,127	(8,325)
利率衍生金融产品						
利率互换	472,634	4,307	(5,702)	369,093	4,236	(4,832)
利率期权	31,117	55	(153)	90,090	592	(161)
利率期货	13,576	24	(33)	14,675	40	(9)
		4,386	(5,888)		4,868	(5,002)
权益性衍生金融产品	12,736	1,050	(719)	10,572	453	(390)
贵金属及其他商品 衍生金融产品	33,664	2,180	(2,504)	10,520	389	(606)
衍生金融产品资产 ／(负债) 合计		45,839	(27,262)		24,837	(14,323)

(1) 此类外汇衍生金融产品主要包括：与客户叙做的外汇衍生交易，用以管理与客户交易产生的外汇风险而叙做的远期外汇交易，以及为资产负债管理及融资需要而叙做的外汇衍生交易。

(2) 本行已执行了与汇金叙做的全部外汇期权合同，根据约定汇率向汇金出售180亿美元换回人民币。详见注释十二、4(4)。于2006年12月31日，包括应付期权费用的上述外汇期权合同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51.8亿元。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六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客户贷款和垫款净额

(1) 客户贷款和垫款分析

	2007年 12月31日	2006年 12月31日
公司贷款和垫款	2,117,977	1,849,275
个人贷款和垫款	732,584	582,744
客户贷款和垫款总额	2,850,561	2,432,019
减值准备	(96,068)	(94,293)
客户贷款和垫款净额	2,754,493	2,337,726

	已识别的减值贷款和垫款 ^(a)					已识别的减值贷款和垫款占贷款和垫款总额的百分比
	以组合方式评估减值准备的贷款和垫款 ^(a)	以组合方式评估减值准备	以个别方式评估减值准备	小计	合计	
2007年12月31日						
客户贷款和垫款总额	2,760,244	18,596	71,721	90,317	2,850,561	3.17%
减值准备	(31,897)	(12,334)	(51,837)	(64,171)	(96,068)	
客户贷款和垫款净额	2,728,347	6,262	19,884	26,146	2,754,493	
2006年12月31日						
客户贷款和垫款总额	2,328,787	21,502	81,730	103,232	2,432,019	4.24%
减值准备	(27,712)	(12,735)	(53,846)	(66,581)	(94,293)	
客户贷款和垫款净额	2,301,075	8,767	27,884	36,651	2,337,726	

(i) 以组合方式评估减值准备的贷款和垫款包括尚未逐笔识别为减值的贷款和垫款。

(ii) 已识别的减值贷款和垫款包括有客观依据表明存在减值迹象且已经被识别为有减值损失的贷款和垫款。这些贷款和垫款的减值准备以个别方式评估计提(主要为一定金额以上的重大减值公司贷款和垫款)，或以组合方式评估计提(包括单笔金额不重大的减值公司贷款和垫款，及所有减值个人贷款和垫款)。

六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客户贷款和垫款净额（续）

(2) 客户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变动列示如下：

	2007年			2006年		
	公司贷款	个人贷款	合计	公司贷款	个人贷款	合计
年初余额	75,142	19,151	94,293	64,395	18,758	83,153
本年计提	21,217	860	22,077	31,966	1,076	33,042
本年回拨	(13,708)	(117)	(13,825)	(20,420)	(280)	(20,700)
本年核销	(6,444)	(354)	(6,798)	(3,438)	(273)	(3,711)
收回以前年度核销的 贷款	1,596	75	1,671	3,483	106	3,589
外币折算差额	(1,049)	(17)	(1,066)	(443)	(9)	(452)
本年释放的减值准备 折现利息	(120)	(164)	(284)	(401)	(227)	(628)
年末余额	76,634	19,434	96,068	75,142	19,151	94,293

(3) 客户贷款和垫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列示如下：

	2007年 12月31日	2006年 12月31日
信用贷款	747,923	536,293
保证贷款	708,039	731,759
抵押、质押贷款	1,394,599	1,163,967
客户贷款和垫款总额	2,850,561	2,432,019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六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客户贷款和垫款净额(续)

(4) 逾期客户贷款和垫款按担保物类型列示如下：

	2007年12月31日				
	逾期3个月 以内	逾期3个月 至1年	逾期1年 至3年	逾期3年 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2,933	1,053	1,321	2,959	8,266
保证贷款	3,830	6,254	19,630	5,993	35,707
抵押、质押贷款	26,644	6,979	13,438	5,567	52,628
合计	33,407	14,286	34,389	14,519	96,601

	2006年12月31日				
	逾期3个月 以内	逾期3个月 至1年	逾期1年 至3年	逾期3年 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4,627	1,526	1,519	3,204	10,876
保证贷款	7,686	10,589	22,149	2,051	42,475
抵押、质押贷款	32,023	12,045	18,261	2,874	65,203
合计	44,336	24,160	41,929	8,129	118,554

六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证券投资

	2007年 12月31日	2006年 12月31日
可供出售债券（以公允价值列示）		
政府债券	219,913	297,129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136,569	152,822
金融机构债券	226,149	230,999
公司债券	85,113	126,358
小计	667,744	807,308
权益性证券（以公允价值列示） ⁽¹⁾	15,251	7,870
可供出售证券小计	682,995	815,178
持有至到期日债券（以摊余成本列示）		
政府债券	172,481	146,502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64,178	97,025
金融机构债券	174,338	172,666
公司债券	35,650	44,947
持有至到期日债券小计	446,647	461,140
分类为贷款及应收款的债券（以摊余成本列示）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债券 ⁽²⁾	160,000	160,000
中国人民银行专项票据 ⁽³⁾	73,512	91,612
中国人民银行定向票据 ⁽⁴⁾	89,825	28,702
财政部特别国债 ⁽⁵⁾	42,500	42,500
长期债券 — 金融机构债券	14,545	14,545
短期票据		
—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18,525	3,895
— 金融机构债券	29,497	139,659
— 公司债券	60	6,623
凭证式国债及其他 ⁽⁶⁾	30,156	12,800
分类为贷款及应收款的债券小计	458,620	500,336
合计 ⁽⁷⁾	1,588,262	1,776,654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六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证券投资(续)

- (1) 本集团持有的可供出售权益性证券中的上市证券承担权益风险。于2007年12月31日，该部分上市证券价格的5个百分点的潜在波动对可供出售权益证券公允价值变动储备的影响为人民币4.80亿元(2006年12月31日：人民币2.18亿元)。
- (2) 1999年和2000年间，本行向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剥离不良资产。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于2000年7月1日向本行定向发行面额为人民币1,600亿元的金融债券作为对价。该债券期限为10年，年利率2.25%。根据《财政部关于中国银行和中国建设银行所持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债券本息有关问题的通知》(财金【2004】87号)，从2005年1月1日起，如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不能按债券约定的条款足额向本行支付债券利息或按期兑付本金，财政部将给予资金支持。
- (3) 2004年6月30日，中国人民银行向本行定向发行专项中央银行票据面值人民币181.00亿元，作为置换本行部分政策性资产的对价。该票据期限3年，年利率1.89%。本行受托处置该等政策性资产。该票据已于2007年6月30日到期。

2004年6月30日，本行向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出售不良贷款，作为对价，本行收到中国人民银行定向发行的面值为人民币734.30亿元的专项中央银行票据。该票据期限5年，年利率1.89%。

2006年6月22日，中国人民银行向本行定向发行专项中央银行票据人民币0.82亿元，用于置换部分国务院特批债转股企业贷款。该票据期限5年，年利率1.89%。

上述专项中央银行票据未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不能流通、转让、质押和过户，不能用作债务的抵押物。中国人民银行可选择提前兑付部分或全部专项票据。

- (4) 2007年，本行新增持有以下中国人民银行定向票据：

发行日	期限	年利率	账面价值
2007年3月9日	3年	3.07%	16,000
2007年7月2日	1年	3.08%	17,825
2007年7月13日	3年	3.60%	14,000
2007年8月17日	3年	3.69%	17,000
2007年9月7日	3年	3.71%	25,000
			89,825

未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该等中国人民银行定向票据不得转让，也不得作为中国银行借款的抵押物。

六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证券投资（续）

- (5) 1998年8月18日，财政部向本行定向发行面额为人民币425.00亿元的特别国债。该项债券2028年8月18日到期，年利率原为7.2%，于2004年12月1日起重组为2.25%。此等利率由中国政府在进行类似大规模政策性交易时统一制定。

与上述特别国债有关的交易参考了中国政府（当时为本行的唯一股东）在进行或指导类似交易时所采用的利率。与此特别国债的规模或期限类似交易的市场公允价格或收益率并不存在，见注释五、2。

- (6) 本集团通过分支机构承销及分销财政部发行的凭证式国债并根据售出的金额取得手续费收入。于2007年12月31日，凭证式国债的相关余额为人民币301.56亿元（2006年12月31日：人民币128.00亿元）。2007年，本行共包销凭证式国债人民币208.00亿元（2006年：人民币253.50亿元），取得手续费收入人民币2.22亿元（2006年：人民币2.69亿元）。

- (7) 于2007年12月31日，证券投资中包括由财政部发行的国债和由中国人民银行发行的票据金额合计为人民币5,519.84亿元（2006年12月31日：人民币5,206.46亿元），上述国债及票据的利率范围为1.89%-7.30%（2006年12月31日：1.58%-7.30%）。

证券投资变动如下：

	可供出售证券	持有至到期日债券	分类为贷款及应收款的债券	合计
2007年1月1日余额	815,178	461,140	500,336	1,776,654
本年增加	618,733	383,574	461,201	1,463,508
本年出售及赎回	(712,100)	(384,937)	(500,586)	(1,597,623)
折溢价增加，净值	3,542	3,242	3,455	10,239
公允价值变动	(17,745)	—	—	(17,745)
外币折算差额	(24,613)	(14,540)	(5,790)	(44,943)
减值准备（计提）／冲销	—	(1,832)	4	(1,828)
2007年12月31日余额	682,995	446,647	458,620	1,588,262
2006年1月1日余额	602,221	607,459	361,851	1,571,531
本年增加	821,368	308,947	505,731	1,636,046
本年出售及赎回	(603,271)	(449,771)	(367,986)	(1,421,028)
折溢价增加，净值	4,360	2,918	3,251	10,529
公允价值变动	20	—	—	20
外币折算差额	(9,520)	(8,413)	(2,515)	(20,448)
减值准备冲销	—	—	4	4
2006年12月31日余额	815,178	461,140	500,336	1,776,654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六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8 投资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

	2007年	2006年
年初账面价值	5,931	5,061
投资成本增加	172	924
由可供出售证券转入	77	—
处置联营及合营企业投资	(262)	(59)
应享联营及合营企业税后利润	1,263	632
收到的股利	(265)	(134)
外币折算差额及其他	(137)	(493)
年末账面价值	6,779	5,931

本集团的主要联营及合营企业列示如下：

	注册／ 成立地点	有效控 股比例 (%)	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百万元)	主营业务
华能国际电力开发公司 ⁽¹⁾	中国	20	美元450	建设并经营电厂 及有关工程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	49	人民币1,500	证券买卖及承销、 证券投资咨询及 受托投资管理业务
中华保险顾问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22	港币6	保险经纪
银联通宝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13	港币10	自动柜员机服务 及银行私人讯息 转换网络
东风标致雪铁龙汽车金融 有限公司	中国	50	人民币500	向车辆经销商和 客户提供融资、 贷款与服务

(1) 华能国际电力开发公司持有在香港、上海和纽约上市的“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

六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9 固定资产

	房屋、 建筑物	机器设备 和运输工具	在建工程	飞行设备	合计
原值					
2007年1月1日	64,051	22,516	6,904	20,572	114,043
本年增加	556	4,869	5,358	1,345	12,128
转至投资物业，净值	(38)	—	—	—	(38)
在建工程转入／(转出)	3,679	385	(4,893)	829	—
本年处置	(2,106)	(1,824)	—	(3,518)	(7,448)
外币折算差额	(1,060)	(367)	(116)	(1,288)	(2,831)
2007年12月31日	65,082	25,579	7,253	17,940	115,854
累计折旧					
2007年1月1日	(14,738)	(15,554)	—	(34)	(30,326)
本年计提	(1,950)	(2,885)	—	(737)	(5,572)
本年处置	540	1,404	—	66	2,010
外币折算差额	185	189	—	27	401
2007年12月31日	(15,963)	(16,846)	—	(678)	(33,487)
减值准备					
2007年1月1日	(1,493)	—	(401)	—	(1,894)
本年计提	(7)	—	—	—	(7)
本年处置	645	—	—	—	645
外币折算差额	1	—	(4)	—	(3)
2007年12月31日	(854)	—	(405)	—	(1,259)
净值					
2007年12月31日	48,265	8,733	6,848	17,262	81,108
2006年12月31日	47,820	6,962	6,503	20,538	81,823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六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9 固定资产(续)

根据中国的相关法律规定，本行在成立股份有限公司后需将原国有商业银行固定资产之权属更改至股份有限公司名下。于2007年12月31日，权属更名手续尚未全部完成，但固定资产权属更名手续不会影响本行承继该等资产的权利。

于2007年12月31日，本集团通过融资租赁取得的飞行设备账面净值为人民币5.79亿元(2006年12月31日：人民币6.61亿元)。

于2007年12月31日，本集团以账面净值为人民币162.49亿元(2006年12月31日：人民币192.64亿元)的飞行设备作为借款的抵押物(注释六、19)。

10 投资物业

	2007年	2006年
年初余额	8,221	8,511
本年增加	426	10
固定资产转入／(转出)，净值(注释六、9)	38	(180)
本年处置	(201)	(452)
公允价值变动(注释六、31)	2,070	595
外币折算差额	(568)	(263)
年末余额	9,986	8,221

本集团计入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投资物业的估值是按照独立特许估值公司根据公开市值计算而确定的。

投资物业主要由本集团的子公司中银香港控股持有。于2007和2006年12月31日，由中银香港控股持有的该等物业的账面净值分别为人民币75.46亿元和人民币75.16亿元。最近一次估值以2007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由第一太平戴维斯有限公司完成。

六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1 其他资产

	2007年 12月31日	2006年 12月31日
应收利息	31,782	24,414
应收及暂付款项 ⁽¹⁾	29,996	18,370
无形资产 ⁽²⁾	13,031	13,633
抵债资产 ⁽³⁾	2,039	2,117
商誉	1,752	1,878
其他	3,516	4,059
合计	82,116	64,471

(1) 应收及暂付款项

	2007年 12月31日	2006年 12月31日
应收待结算及清算款项	22,615	13,128
其他	9,364	9,424
	31,979	22,552
坏账准备	(1,983)	(4,182)
净值	29,996	18,370

应收及暂付款项的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龄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28,319	(116)	17,505	(364)
1-3年	972	(627)	962	(765)
3年以上	2,688	(1,240)	4,085	(3,053)
合计	31,979	(1,983)	22,552	(4,182)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六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1 其他资产(续)

(2)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	飞行设备订单	电脑软件 及其他	合计
2007年1月1日余额	10,612	1,813	1,208	13,633
本年增加	167	—	922	1,089
本年摊销	(458)	—	(703)	(1,161)
本年减少	(149)	(263)	—	(412)
外币折算差额	—	(118)	—	(118)
2007年12月31日余额	10,172	1,432	1,427	13,031

(3) 抵债资产

	2007年 12月31日	2006年 12月31日
房屋及建筑物	4,553	3,975
其他	645	1,730
小计	5,198	5,705
减值准备	(3,159)	(3,588)
净值	2,039	2,117

六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2 同业存入

	2007年 12月31日	2006年 12月31日
境内同业存入	304,137	157,005
境外同业存入	20,711	21,772
合计	324,848	178,777

13 对中央银行负债

	2007年 12月31日	2006年 12月31日
国家外汇存款	49,713	41,956
其他	40,772	418
合计	90,485	42,374

14 存出发钞基金和发行货币债务

存出发钞基金是指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和中国银行澳门分行分别作为香港和澳门特别行政区的发钞行，按照特区政府有关规定，在特区政府存放的发钞基金，作为发行货币债务的担保。

发行货币债务是指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和中国银行澳门分行分别在香港和澳门特别行政区发行的在市场上流通的港元钞票和澳门元钞票所形成的负债。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六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5 发行存款证及同业拆入

	2007年 12月31日	2006年 12月31日
发行存款证	3,321	4,304
同业拆入		
境内同业拆入	201,379	89,110
境外同业拆入	43,782	53,494
小计	245,161	142,604
合计	248,482	146,908

同业拆入中包括回购项下从交易对手方收到的款项，具体列示如下：

	2007年 12月31日	2006年 12月31日
回购贴现票据	13	—
回购债券	103,767	51,245
回购贵金属	6,984	—
合计	110,764	51,245

六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007年 12月31日	2006年 12月31日
交易性负债	5,371	7,504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负债		
结构性存款	81,284	91,221
合计	86,655	98,725

交易性负债是指本集团打算在短期内回购的债券。

根据风险管理策略，结构性存款与相关的衍生产品相匹配，以便降低市场风险，包括利率和货币风险。如果结构性存款以摊余成本计量，而相关的衍生品以公允价值计量，则会在会计上发生不匹配，因此这些结构性存款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007年，本集团和本行的信用风险没有发生重大变化，因此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负债也未发生任何重大的因信用风险变化而导致的损益（2006年：无）。

17 客户存款

	2007年 12月31日	2006年 12月31日
活期存款		
— 公司客户	1,174,722	979,653
— 个人客户	810,720	770,583
	1,985,442	1,750,236
定期存款		
— 公司客户	694,995	549,118
— 个人客户	1,545,001	1,645,914
	2,239,996	2,195,032
存入保证金	174,673	145,850
合计	4,400,111	4,091,118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六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8 发行债券

	发行日	到期日	利率	2007年 12月31日	2006年 12月31日
发行次级债券					
2004年人民币债券 ⁽¹⁾					
第一期	2004年7月7日	2014年7月20日	4.87%	14,070	14,070
第二期	2004年10月22日	2014年11月16日	4.94%	12,000	12,000
2005年人民币债券 ⁽²⁾					
第一期	2005年2月18日	2015年3月4日	4.83%	15,930	15,930
第二期(固定利率部分)	2005年2月18日	2020年3月4日	5.18%	9,000	9,000
第二期(浮动利率部分)	2005年2月18日	2015年3月4日	浮动利率	9,000	9,000
小计				60,000	60,000
发行其他债券					
1994年美元债券	1994年3月10日	2014年3月15日	8.25%	162	173
2007年在香港发行 人民币债券 ⁽³⁾					
A部分债券	2007年9月28日	2009年9月28日	3.15%	1,581	—
B部分债券	2007年9月28日	2010年9月28日	3.35%	695	—
其他				1,953	—
小计				4,391	173
合计 ⁽⁴⁾				64,391	60,173

六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8 发行债券（续）

- (1)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关于中国银行发行次级债券的批复》（银复【2004】35号）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中国银行发行次级债的批复》（银监复【2004】81号），本行发行下列次级债券：

2004年7月7日发行的第一期次级债券属于十年期固定利率债券，其票面利率为4.87%，每年付息一次。本行有权选择在2009年7月20日按面值提前赎回全部或部分债券。如本行不行使赎回条款，则本期债券后五年的票面年利率为原有票面利率加2.8%，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

2004年10月22日发行的第二期次级债券属于十年期固定利率债券，其票面利率为4.94%，每年付息一次。本行有权选择在2009年11月16日按面值提前赎回全部或部分债券。如本行不行使赎回条款，则本期债券后五年的票面年利率为原有票面利率加3%，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

上述人民币次级债券的索偿权排在本行的其他负债之后，先于本行的股权资本。在计算资本充足率时，该等次级债券根据银监会有关规定可计入附属资本。

- (2) 2005年2月18日发行的第一期次级债券属于十年期固定利率债券，其票面利率为4.83%，每年付息一次。本行有权选择在2010年3月4日按面值赎回全部或部分债券。如本行不行使赎回条款，则本期债券后五年的票面年利率为原有票面利率加3%，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

2005年2月18日发行的第二期次级债券包括固定利率部分和浮动利率部分。

2005年2月18日发行的第二期固定利率次级债券属于十五年期固定利率债券，其票面利率为5.18%，每年付息一次。本行有权选择在2015年3月4日按面值赎回全部或部分债券。如本行不行使赎回条款，则本期债券第三个五年期的票面利率为原有票面利率加3%，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

2005年2月18日发行的第二期浮动利率次级债券属于十年期债券，其浮动利率以7天回购加权利率的指数加权平均值为基础计算，每半年付息一次。本行有权选择在2010年3月4日按面值赎回全部或部分债券。如本行不行使赎回条款，则本期债券后五年的浮动利率为原有浮动利率加1%。

上述人民币次级债券的索偿权排在本行的其他负债之后，先于本行的股权资本。在计算资本充足率时，该等次级债券根据银监会有关规定可计入附属资本。

- (3) 2007年9月28日，本行在香港发行了下列人民币债券：

— A部分债券为两年期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为3.15%，每半年付息一次；

— B部分债券为三年期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为3.35%，每半年付息一次。

- (4) 本集团发行的债券2007年度没有出现拖欠本金、利息，或赎回款项的违约情况（2006年：无）。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六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9 借入其他资金

	2007年 12月31日	2006年 12月31日
借入专项资金 ⁽¹⁾		
借入买方信贷	10,646	13,955
借入外国政府贷款	16,186	17,577
借入混合贷款及其他	11,289	14,474
	38,121	46,006
长期借款及其他借款 ⁽²⁾	13,587	17,392
合计 ⁽³⁾	51,708	63,398

(1) 借入专项资金是指本行以买方信贷、外国政府贷款、混合贷款等方式，向外国政府或国外同业借入的多币种长期款项。借入专项资金通常有特定商业用途，借款偿付责任由本行承担。

于2007年12月31日，借入专项资金的剩余期限在1个月到35年不等，计息利率范围为0.20%至7.95%（2006年12月31日：0.20%至9.20%），与从该类机构获取相似开发贷款的利率一致。

(2) 本行全资子公司中银航空租赁私人有限公司借入长期借款及其他借款用于从事飞行设备租赁业务。

于2007年12月31日，长期借款及其他借款的剩余期限为1个月至11年不等，利率范围为5.05%至7.56%（2006年12月31日：5.55%至7.56%）。于2007年12月31日，人民币134亿元的长期借款及其他借款以本集团拥有的飞行设备作为抵押物（2006年12月31日：人民币162亿元），见注释六、9。

(3) 本集团的借入其他资金2007年度未出现拖欠本金、利息，或赎回款项的违约情况（2006年：无）。

六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0 退休福利负债

本集团对2003年12月31日前退休及内退员工的退休福利义务，以尚未支付的福利负债的现值确认并列示在资产负债表内。于2007年12月31日，按精算方法计算确认的退休员工及内退员工的退休福利负债分别为人民币22.34亿元（2006年12月31日：人民币21.29亿元）和人民币49.97亿元（2006年12月31日：人民币53.15亿元）。于2007和2006年12月31日的退休福利负债均根据翰威特咨询公司以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精算的结果确认。

在利润表内确认的退休福利费用金额列示如下：

	2007年	2006年
利息费用	250	236
精算损失	552	1,155
合计（注释六、32）	802	1,391

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的净负债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2007年	2006年
年初余额	7,444	7,052
在利润表内确认的金额	802	1,391
已支付福利	(1,015)	(999)
年末余额	7,231	7,444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六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0 退休福利负债(续)

精算所使用的主要假设包括：

	2007年	2006年
贴现率	4.43%	3.60%
养老金通胀率		
正常退休人员	8.0% ~ 4.0%	2.0%
提前退休人员	4.5% ~ 4.0%	2.0%
医疗福利通胀率	5.50%	7.12%
退休年龄		
— 男性	60	60
— 女性	50 / 55	50 / 55

未来死亡率的假设是基于中国人寿保险业经验生命表确定的，该表为中国地区的公开统计信息。

21 股票期权计划

(1) 股票增值权计划

为了激励和奖励本行管理层及其他关键员工，本行设立了一项股票增值权计划，并于2005年11月获得本行董事会及股东批准。本行股票增值权计划的合格参与者包括董事、监事、管理层和其他董事会指定的员工。合格参与者将会获得股票增值权，于授出之日第三周年起每年最多可行使其中的25%。股票增值权将于授出之日起七年内有效。合格参与者将有机会获得本行H股于授出之日前十天的平均收市价和于行使日期前十二个月的平均收市价（将根据本行权益变动作适当调整）的差额（如有）。该计划以股份为基础，仅提供现金结算。因此，本行不会根据股票增值权计划发行任何股份。

2007和2006年度，本行尚未根据上述股票增值权计划授予任何股票增值权。

(2) 认股权计划及股份储蓄计划

2002年7月10日，本行子公司中银香港控股的股东批准采纳认股权计划及股份储蓄计划两项股票期权计划。

在2002年7月10日至2007年12月31日止期间，中银香港控股尚未根据上述两项计划授予任何股票期权。

六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1 股票期权计划（续）

(3) 中银香港（控股）有限公司的上市前认股权计划

根据上市前认股权计划，中银香港控股的直接控股公司中银香港(BVI)有限公司（“中银香港(BVI)”）于2002年7月5日向本集团若干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授予认股权。被授予者可据此向中银香港(BVI)购入共计31,132,600股中银香港控股发行在外的股份，行权价为每股港币8.50元。上述认股权有效行使期为10年，在自2002年7月25日起的4年内按比例授予。此外，中银香港(BVI)不再根据该上市前认股权计划授予任何认股权。本集团没有以现金回购或结算上述认股权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尚未行使的认股权变动列示如下：

	本集团董事及 关键管理人员	本集团 其他员工	其他 ⁽ⁱ⁾	认股权 合计
2007年1月1日	6,381,500	6,058,050	1,446,000	13,885,550
分类变动	(1,446,000)	—	1,446,000	—
减：年内行使的认股权	(119,500)	(1,969,350)	(1,446,000)	(3,534,850)
2007年12月31日	4,816,000	4,088,700	1,446,000	10,350,700
2006年1月1日	6,142,500	10,619,250	1,446,000	18,207,750
分类变动	239,000	(239,000)	—	—
减：年内行使的认股权	—	(4,278,700)	—	(4,278,700)
年内作废的认股权	—	(43,500)	—	(43,500)
2006年12月31日	6,381,500	6,058,050	1,446,000	13,885,550

(i) 代表中银香港（控股）有限公司前董事及员工持有的认股权。

对于2007年及2006年行使的认股权，行权时中银香港（控股）有限公司的加权平均股价分别为港币19.38元（折合人民币18.85元）及港币16.50元（折合人民币16.91元）。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六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2 递延所得税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只有在本集团有权将所得税资产与所得税负债进行合法互抵，而且递延所得税属同一税务征收管辖区时才可以互抵。本集团经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列示如下：

	2007年 12月31日	2006年 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202	19,244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94)	(3,029)
	13,308	16,215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2007年	2006年
年初余额	16,215	16,116
计入当年利润表	(3,645)	192
计入可供出售证券公允价值变动储备	551	622
并购子公司	—	(786)
外币折算差额	187	71
年末余额	13,308	16,215

六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2 递延所得税(续)

互抵前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的组成项目列示如下：

	2007年 12月31日	2006年 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7,840	20,20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衍生金融产品的估值	3,854	2,914
计入权益的可供出售证券公允价值变动	2,030	634
退休员工福利负债	1,278	821
其他暂时性差异	414	1,020
小计	25,416	25,594
递延所得税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衍生金融产品的估值	(7,532)	(5,124)
计入权益的可供出售证券公允价值变动	(845)	—
固定资产折旧	(1,093)	(1,688)
固定资产及投资物业估值	(2,089)	(1,928)
其他暂时性差异	(549)	(639)
小计	(12,108)	(9,379)
净额	13,308	16,215

计入当期利润表的递延所得税影响由下列暂时性差异组成：

	2007年	2006年
资产减值准备	(2,365)	2,46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衍生金融产品的估值	(1,468)	(1,825)
退休员工福利负债	457	243
固定资产及投资物业估值	(161)	(18)
其他暂时性差异	(108)	(669)
合计(注释六、33)	(3,645)	192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六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3 其他负债

	2007年 12月31日	2006年 12月31日
应付待结算及清算款项	83,042	65,510
应付利息	37,869	33,834
应付工资及福利费	10,130	9,052
应付财政部款项 ⁽¹⁾	4,340	8,680
诉讼损失准备 ⁽²⁾	1,614	1,985
保险负债净值 ⁽³⁾	23,293	16,825
其他	22,555	17,573
合计	182,843	153,459

(1) 于2007年12月31日，本集团应付财政部余额为人民币43.40亿元(2006年12月31日：人民币86.80亿元)。此项负债产生的原因是由于2003年12月31日本行经评估的净资产值超过财务重组日的注册资本。本项应付财政部款项不计付利息，将于2008年12月31日前进行清偿。

(2) 诉讼损失准备的变动列示如下：

	2007年	2006年
年初余额	1,985	1,516
本年计提	199	897
本年动用	(570)	(428)
年末余额(注释九、1)	1,614	1,985

(3) 保险负债净值

	2007年 12月31日	2006年 12月31日
长期保险合同	21,066	14,625
一般保险合同	2,227	2,200
合计	23,293	16,825

六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4 股本及资本公积

	普通股 股份数量 (百万股)	股本	资本公积	库藏股	合计
2007年1月1日余额	253,789	253,839	76,549	(216)	330,172
库藏股净变动 ⁽¹⁾	39	—	—	171	171
其他	—	—	(25)	—	(25)
2007年12月31日余额	253,828	253,839	76,524	(45)	330,318
2006年1月1日余额	209,427	209,427	3,978	—	213,405
发行普通股（扣除发行成本） ⁽²⁾	44,412	44,412	72,567	—	116,979
库藏股净变动 ⁽¹⁾	(50)	—	—	(216)	(216)
其他	—	—	4	—	4
2006年12月31日余额	253,789	253,839	76,549	(216)	330,172

于2007年12月31日，本行股本流通性质列示如下：

	股份数
境内上市（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³⁾	177,818,910,740
境外上市（H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³⁾	76,020,251,269
合计	253,839,162,009

- (1) 本集团境外子公司因叙做衍生及套期产品而持有本行发行的股票。此部分股份作为库藏股，列为股东权益的减项。因库藏股的出售或赎回产生的收益和损失将增加或抵减股东权益。于2007年12月31日，库藏股总数约为1,100万股（2006年12月31日：5,000万股）。
- (2) 于2006年，本行向全国社会保险基金理事会定向发行8,514,415,652股股票，向香港及境外投资者发行29,403,878,000股股票，向境内投资者发行6,493,506,000股股票。
- (3) 所有A股及H股股东均具有同等地位，享有相同权力及利益。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六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5 盈余公积、一般准备、法定储备金及未分配利润

	盈余公积	一般准备及 法定储备金	未分配利润	合计
2007年1月1日余额	10,380	13,934	35,186	59,500
本年净利润	—	—	56,229	56,229
提取盈余公积 ⁽¹⁾	5,068	—	(5,068)	—
提取一般准备及法定储备金 ⁽²⁾	—	10,977	(10,977)	—
股利分配 ⁽³⁾	—	—	(10,154)	(10,154)
其他	—	—	7	7
2007年12月31日余额	15,448	24,911	65,223	105,582
2006年1月1日余额	5,987	5,109	7,154	18,250
本年净利润	—	—	42,624	42,624
提取盈余公积 ⁽¹⁾	4,393	—	(4,393)	—
提取一般准备及法定储备金 ⁽²⁾	—	8,828	(8,828)	—
股利分配 ⁽³⁾	—	—	(1,375)	(1,375)
其他	—	(3)	4	1
2006年12月31日余额	10,380	13,934	35,186	59,500

(1) 盈余公积

根据国家的相关法律规定，本行须按中国会计准则下的净利润提取10%作为法定盈余公积。当本行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行股本的50%以上时，可以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经股东大会批准，本行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可用于弥补本行的亏损或者转增本行股本。运用法定盈余公积转增股本后，所留存的法定盈余公积不得少于股本的25%。

此外，部分境外机构根据当地银行监管的要求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根据2008年3月25日董事会决议，本行按照中国会计准则下2007年度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总计人民币46.26亿元（2006年：人民币42.49亿元）。

六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5 盈余公积、一般准备、法定储备金及未分配利润（续）

(2) 一般准备及法定储备金

本行根据财政部《金融企业呆账准备提取管理办法》(财金【2005】49号)，在提取资产减值准备的基础上，设立一般准备用以弥补银行尚未识别的与风险资产相关的潜在可能损失。该一般准备作为利润分配处理，是股东权益的组成部分，原则上应不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1%。本行采取一般准备逐步到位的方案，计划于2008年底之前提足该办法要求的一般准备。

根据2008年3月25日董事会决议，本行根据2007年度税后利润提取人民币106.26亿元的一般准备（2006年：人民币87.64亿元）。于2007年12月31日，一般准备约占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0.7%（2006年12月31日：0.4%）。

法定储备金主要是指本行子公司中银香港（集团）有限公司提取的用作防范银行一般风险（包括未来损失或其他不可预期风险）的准备。于2007和2006年12月31日，中银香港（集团）有限公司提取的法定储备金余额分别为人民币28.75亿元和人民币25.33亿元。

(3) 股利分配

2007年6月14日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2006年度股利分配方案，本行宣告派发2006年度现金股利人民币101.54亿元。

本行董事会建议的2007年度每股股息为人民币0.10元，总计人民币253.84亿元。该等2007年度股息尚待将于2008年6月19日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故未反映在本会计报表的负债中。

26 可供出售证券公允价值变动储备

	2007年	2006年
年初余额	1,303	1,189
公允价值变动 ⁽¹⁾	(17,587)	(1)
将减值证券的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利润表	10,368	—
将终止确认证券的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利润表	3,166	(502)
递延所得税影响	521	617
年末余额	(2,229)	1,303

- (1) 2007年可供出售证券公允价值变动，主要反映了人民币利率的上升、股权投资市场价格的变动以及外币债券投资公允价值的变化。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六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7 净利息收入

	2007年	2006年
利息收入		
客户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	158,390	128,934
证券投资及交易性债券利息收入	73,500	67,195
存放央行利息收入	7,645	5,313
存放同业利息收入	22,336	13,892
小计	261,871	215,334
利息支出		
客户存款利息支出	(89,170)	(79,939)
同业存入利息支出	(14,584)	(9,393)
其他借入资金利息支出	(5,372)	(4,631)
小计	(109,126)	(93,963)
净利息收入	152,745	121,371
利息收入中包括：		
已识别减值金融资产的利息收入	342	628

* 客户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中包括来自于个人贷款和垫款、公司贷款和垫款及票据贴现的利息收入分别为人民币394.62亿元(2006年：人民币248.81亿元)、人民币1,136.83亿元(2006年：人民币993.53亿元)和人民币52.45亿元(2006年：人民币47.00亿元)。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类别外的金融资产的利息收入为人民币2,566.54亿元(2006年：人民币2,110.10亿元)，金融负债的利息支出为人民币1,045.58亿元(2006年：人民币912.27亿元)。

六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8 手续费及佣金收支净额

	2007年	2006年
代理业务手续费收入	14,383	4,621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收入	4,849	3,848
信用承诺手续费收入	3,590	3,064
银行卡手续费收入	3,721	2,937
托管和其他信托业务手续费收入	1,380	531
其他	3,631	2,138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1,554	17,13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066)	(2,816)
手续费及佣金收支净额	27,488	14,323

29 净交易损失

	2007年	2006年
汇兑及汇率产品净损失 ⁽¹⁾	(948)	(1,496)
贵金属及其他商品交易净收益／(损失)	134	(68)
利率产品净损失	(1,290)	(302)
权益性产品净收益	1,442	324
其他	—	(2)
合计 ⁽²⁾	(662)	(1,544)

(1) 2007年汇兑及汇率产品净损失中包含境内机构结售汇价差收入人民币76亿元（2006年：人民币59亿元），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折算产生的损失人民币269亿元（2006年：人民币142亿元），外汇衍生金融产品（包括为资产负债管理和融资需要叙做的交易）产生的已实现和未实现收益人民币168亿元（2006年：人民币55亿元）。

(2) 2007年净交易损失包括与指定为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及负债相关的损失人民币28亿元（2006年：收益人民币0.4亿元）。与指定为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及负债共同管理的衍生金融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已计入净交易损失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六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0 证券投资净(损失)/收益

	2007年	2006年
证券投资终止确认(损失)/收益	(3,263)	1,178
计提减值准备	(12,263)	(46)
合计	(15,526)	1,132

2007年，本集团处置了部分美国次级住房贷款抵押债券以及与美国次级住房贷款抵押债券相关的全部债务抵押债券。此外，本集团对2007年12月31日持有的可供出售债券及持有至到期日债券计提了减值准备(见注释十二、3(6))。

31 其他营业收入

	2007年	2006年
保险业务收入		
— 长期保险合同	8,197	6,349
— 一般保险合同	974	1,359
处置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净收益	222	789
投资物业公允价值变动	2,070	595
股利收入	258	186
飞行设备租赁收入	2,055	97
其他	2,848	1,417
合计	16,624	10,792

六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2 营业费用

	2007年	2006年
员工费用 ⁽¹⁾	36,261	30,896
业务费用 ⁽²⁾	21,736	16,378
折旧和摊销	7,445	6,333
营业税和其他税费	8,726	6,462
保险索偿支出		
— 长期保险合同	9,185	6,820
— 一般保险合同	652	664
其他	205	225
合计	84,210	67,778

(1) 员工费用列示如下：

	2007年	2006年
工资及福利费	28,352	23,293
养老金设定提存计划支出	3,026	3,079
退休福利（注释六、20）	802	1,391
住房公积金	1,551	1,224
社会保险支出	1,106	993
其他	1,424	916
合计	36,261	30,896

2007年度的养老金设定提存计划支出中已扣除因员工辞职等原因而没收的供款金额约为人民币0.17亿元（2006年：人民币0.34亿元）。

除上交给各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外，2005年本集团建立的企业年金计划（见注释四、23(1)）也属于设定提存计划。2007和2006年度养老金设定提存计划支出中包括向企业年金计划支付的费用人民币5.06亿元和人民币9.55亿元。

(2) 2007年度的业务费用中包括支付给主要审计师的酬金人民币2.16亿元（2006年：人民币1.83亿元）。

2007年度的业务费用中包括经营租赁费用人民币23.62亿元（2006年：人民币17.75亿元）。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六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3 所得税

	2007年	2006年
当期所得税		
— 中国内地所得税	20,618	16,477
— 中国香港利得税	2,933	2,717
— 其他境外地区所得税	742	570
	24,293	19,764
递延所得税(注释六、22)	3,645	(192)
	27,938	19,572

中国内地所得税是对本行及本行在中国内地的子公司征收的，2007及2006年度根据相关中国企业所得税法规确认的应纳税所得，按33%的法定税率计算。另外，本行对境外机构所得亦须按照中国政府有关部门规定的税率计算和缴纳中国内地所得税。

本集团在香港的业务须按当地的税法确认应纳税所得，缴纳香港利得税。2007及2006年度的税率均为17.5%。

其他境外地区所得税根据其确认的应纳税所得按本集团经营所在国家或地区适用的税率计算。

本集团实际所得税支出与按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支出不同，主要调节事项列示如下：

	2007年	2006年
税前利润	89,955	67,630
按税前利润乘以33%计算之当期所得税	29,685	22,318
其他国家和地区采用不同税率所产生的影响	(4,580)	(3,880)
境外机构所得在境内补缴所得税	2,468	2,510
免税收入 ⁽¹⁾	(2,863)	(2,402)
不可税前抵扣的费用 ⁽²⁾	1,143	781
其他 ⁽³⁾	2,085	245
所得税支出	27,938	19,572

(1) 免税收入主要包括中国国债的利息收入。

(2) 2007年，不可税前抵扣的费用主要为超过税法抵扣限额的工资成本、业务宣传及招待费等。

(3) 2007年，其他项目主要包括因国内企业所得税率将自2008年1月1日起从33%降到25%对本集团递延所得税净资产的影响。

六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4 每股基本净收益和稀释后每股净收益

2007和2006年度，基本和稀释后每股净收益按照当年净利润除以当期发行在外普通股股数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07和2006年度，本行并无潜在稀释普通股。

	2007年	2006年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56,229	42,624
当年发行在外的普通股股数的加权平均数（百万股）	253,821	236,055
每股基本净收益和稀释后每股净收益（人民币元／股）	0.22	0.18

35 现金流量表注释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以下项目（原始到期日均在3个月以内）：

	2007年 12月31日	2006年 12月31日
现金及存放同业	70,249	38,805
存放中央银行	156,707	101,776
拆放同业	282,837	305,618
短期票据	19,144	73,745
合计	528,937	519,944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六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5 现金流量表注释(续)

将税后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7年	2006年
税后利润	62,017	48,058
加：		
计提客户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	8,252	12,342
计提证券投资减值准备	12,263	46
固定资产折旧	5,572	5,296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摊销	1,873	1,03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净收益	(385)	(576)
处置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净收益	(222)	(789)
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净收益	(1,263)	(632)
发行债券利息支出	2,933	2,84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	3,491	(36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	(33)	88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653,552)	(462,52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610,437	425,7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383	31,406

七 母公司会计报表主要项目补充说明

1 客户贷款和垫款净额

	2007年 12月31日	2006年 12月31日
公司贷款和垫款	1,838,869	1,616,052
个人贷款和垫款	591,684	448,775
客户贷款和垫款总额	2,430,553	2,064,827
减值准备	(94,486)	(92,962)
客户贷款和垫款净额	2,336,067	1,971,865

七 母公司会计报表主要项目补充说明 (续)

2 证券投资

	2007年 12月31日	2006年 12月31日
可供出售债券 (以公允价值列示)		
政府债券	206,841	283,860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127,559	145,929
金融机构债券	179,795	195,235
公司债券	53,412	81,002
小计	567,607	706,026
权益性证券 (以公允价值列示)	1,280	713
可供出售证券小计	568,887	706,739
持有至到期日债券 (以摊余成本列示)		
政府债券	170,184	144,292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44,854	75,749
金融机构债券	67,051	62,702
公司债券	2,978	4,655
持有至到期日债券小计	285,067	287,398
分类为贷款及应收款的债券 (以摊余成本列示)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债券	160,000	160,000
中国人民银行专项票据	73,512	91,612
中国人民银行定向票据	89,825	28,702
财政部特别国债	42,500	42,500
长期债券 — 金融机构债券	14,545	14,545
短期票据		
—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13,318	3,895
— 金融机构债券	373	98,006
— 公司债券	60	6,546
凭证式国债及其他	30,156	12,800
分类为贷款及应收款的债券小计	424,289	458,606
合计	1,278,243	1,452,743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七 母公司会计报表主要项目补充说明(续)

3 投资子公司

	2007年 12月31日	2006年 12月31日
投资(以成本列示)		
— 非上市股份	49,014	45,451

本行的主要子公司情况列示如下。除另有注明外，下述子公司均为非上市公司，本行所持有的投资皆为普通股。

名称	注册及 经营地点	注册/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百万元)	有效 控股比例 (%)	主营业务
直接控股					
中银香港(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2001年9月12日	港币34,806	100.00	控股公司业务
中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1998年7月10日	港币3,539	100.00	投资银行业务
中银集团保险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1992年7月23日	港币2,769	100.00	保险业务
中银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中银投”)	中国香港	1993年5月18日	港币200	100.00	实业投资
澳门大丰银行有限公司	中国澳门	1942年	澳门元1,000	50.31	商业银行业务
中国银行(英国)有限公司	英国	2007年9月24日	英镑140	100.00	商业银行业务
间接持有					
中银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¹⁾	中国香港	2001年9月12日	港币52,864	65.77	控股公司业务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²⁾	中国香港	1964年10月16日	港币43,043	65.77	商业银行业务
南洋商业银行有限公司 ⁽³⁾	中国香港	1948年2月2日	港币600	65.77	商业银行业务
集友银行有限公司 ^{(2)、(3)}	中国香港	1947年4月24日	港币300	46.36	商业银行业务
中银信用卡(国际)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1980年9月9日	港币480	65.77	信用卡业务
中银集团信托人有限公司 ⁽³⁾	中国香港	1997年12月1日	港币200	76.24	信托业务
中银航空租赁私人有限公司 ⁽⁴⁾	新加坡	1993年11月25日	美元308	100.00	飞行设备租赁

七 母公司会计报表主要项目补充说明 (续)

3 投资子公司 (续)

- (1) 中银香港 (控股) 有限公司 (“中银香港控股”) 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 (2) 本集团持有中国银行 (香港) 有限公司65.77%的股权，而中国银行 (香港) 有限公司持有集友银行有限公司70.49%的股权。
- (3) 中国银行 (香港) 有限公司、南洋商业银行有限公司、集友银行有限公司及中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分别持有中银集团信托人有限公司54%、6%、6%及34%的股权，而本集团分别拥有该等公司65.77%、65.77%、46.36%及100%的股权。
- (4) 新加坡飞机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于2007年7月2日更名为中银航空租赁私人有限公司。
- (5) 于2007年12月31日，上述除中银航空租赁私人有限公司之外的所有主要子公司的会计报表均由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4 客户存款

	2007年 12月31日	2006年 12月31日
活期存款		
— 公司客户	1,066,740	883,939
— 个人客户	600,219	565,893
	1,666,959	1,449,832
定期存款		
— 公司客户	533,366	434,924
— 个人客户	1,251,950	1,334,994
	1,785,316	1,769,918
存入保证金	165,614	138,815
合计	3,617,889	3,358,565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七 母公司会计报表主要项目补充说明(续)

5 净利息收入

	2007年	2006年
利息收入		
客户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	135,948	107,806
证券投资及交易性债券利息收入	56,854	52,483
存放央行利息收入	7,143	4,730
存放同业利息收入	16,203	8,517
小计	216,148	173,536
利息支出		
客户存款利息支出	(64,217)	(55,546)
同业存入利息支出	(13,863)	(9,242)
其他借入资金利息支出	(4,454)	(4,631)
小计	(82,534)	(69,419)
净利息收入	133,614	104,117

6 手续费及佣金收支净额

	2007年	2006年
代理业务手续费收入	7,122	1,609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收入	4,044	2,865
信用承诺手续费收入	3,134	2,478
银行卡手续费收入	2,649	2,080
托管和其他信托业务手续费收入	1,023	260
其他	2,423	1,495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0,395	10,78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092)	(1,027)
手续费及佣金收支净额	19,303	9,760

七 母公司会计报表主要项目补充说明 (续)

7 证券投资净(损失)/收益

	2007年	2006年
证券投资终止确认(损失)/收益	(7,081)	694
计提减值准备	(10,309)	59
合计	(17,390)	753

8 营业费用

	2007年	2006年
员工费用 ⁽¹⁾	29,195	25,201
业务费用 ⁽²⁾	18,751	14,239
折旧和摊销	5,994	5,557
营业税和其他税费	8,652	6,388
其他	185	72
合计	62,777	51,457

(1) 员工费用列示如下：

	2007年	2006年
工资及福利费	21,750	18,027
养老金设定提存计划支出	2,679	2,743
退休福利	802	1,391
住房公积金	1,551	1,224
社会保险支出	1,106	983
其他	1,307	833
合计	29,195	25,201

(2) 2007年度的业务费用中包括经营租赁费用人民币18.91亿元(2006年：人民币16.84亿元)。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七 母公司会计报表主要项目补充说明(续)

9 现金流量表注释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以下项目(原始到期日均在3个月以内):

	2007年 12月31日	2006年 12月31日
现金及存放同业	65,375	36,835
存放中央银行	127,839	77,810
拆放同业	200,786	211,538
短期票据	13,184	70,859
合计	407,184	397,042

将税后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7年	2006年
税后利润	46,262	37,286
加:		
计提客户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	8,833	14,440
计提/(回拨)证券投资减值准备	10,309	(59)
固定资产折旧	4,238	4,520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摊销	1,756	1,03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净收益	(196)	(397)
处置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净收益	(95)	(516)
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净收益	(13)	(9)
子公司投资净收益	(7,842)	(7,146)
发行债券利息支出	2,912	2,84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	3,505	(92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12	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595,276)	(374,40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563,181	333,6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586	10,318

八 分部报告

本集团主要在三大地区开展业务活动：中国内地、港澳地区以及其他境外地区（主要包括纽约、伦敦、新加坡和东京）。

本集团按地区分部对收入、费用、经营成果、资产、负债及资本性支出进行分析，分部信息反映了目前本集团的经营管理模式。根据本集团组织结构和内部财务报告流程，本集团决定以地区分部为主要分部。

本集团按分行和子公司所在国家或地区列示利润表项目、资产和负债项目、资本性支出、折旧和摊销及信用承诺。

2007年12月31日及2007年

	港澳地区						合计
	中国内地	中银 香港集团	其他 港澳地区	小计	其他 境外地区	抵销	
利息收入	208,599	44,677	5,775	50,452	10,222	(7,402)	261,871
利息支出	(78,066)	(25,622)	(4,832)	(30,454)	(8,008)	7,402	(109,126)
净利息收入	130,533	19,055	943	19,998	2,214	—	152,745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8,904	7,726	3,963	11,689	1,092	(131)	31,55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70)	(1,752)	(1,309)	(3,061)	(166)	131	(4,066)
手续费及佣金收支净额	17,934	5,974	2,654	8,628	926	—	27,488
净交易（损失）／收益	(3,275)	1,796	740	2,536	77	—	(662)
证券投资净（损失）／收益	(17,444)	(2,126)	3,992	1,866	52	—	(15,526)
其他营业收入*	1,386	9,517	5,396	14,913	397	(72)	16,624
营业收入	129,134	34,216	13,725	47,941	3,666	(72)	180,669
营业费用*	(60,652)	(16,503)	(5,442)	(21,945)	(1,685)	72	(84,210)
贷款和垫款减值损失	(8,831)	670	22	692	(113)	—	(8,252)
营业利润	59,651	18,383	8,305	26,688	1,868	—	88,207
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净收益	—	4	1,259	1,263	—	—	1,263
营业外收支净额	15	227	138	365	105	—	485
税前利润	59,666	18,614	9,702	28,316	1,973	—	89,955
所得税	(23,854)	(3,213)	(462)	(3,675)	(409)	—	(27,938)
税后利润	35,812	15,401	9,240	24,641	1,564	—	62,017
分部资产	4,783,191	987,437	164,497	1,151,934	236,754	(183,105)	5,988,774
投资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	—	78	6,701	6,779	—	—	6,779
总资产	4,783,191	987,515	171,198	1,158,713	236,754	(183,105)	5,995,553
分部负债	4,451,257	906,204	141,709	1,047,913	224,495	(183,105)	5,540,560
其他分部信息：							
资本性支出	8,354	1,121	3,050	4,171	223	—	12,748
折旧和摊销	5,879	631	820	1,451	115	—	7,445
信用承诺	1,052,891	216,583	15,602	232,185	74,963	(24,492)	1,335,547

* 其他营业收入中包括保险业务收入，营业费用中包括保险索偿支出。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八 分部报告 (续)

2006年12月31日及2006年

	港澳地区						合计
	中国内地	中银 香港集团	其他 港澳地区	小计	其他 境外地区	抵销	
利息收入	167,024	41,061	4,870	45,931	7,563	(5,184)	215,334
利息支出	(65,575)	(24,668)	(3,158)	(27,826)	(5,750)	5,188	(93,963)
净利息收入	101,449	16,393	1,712	18,105	1,813	4	121,37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9,593	4,893	2,311	7,204	911	(569)	17,13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64)	(1,306)	(529)	(1,835)	(82)	65	(2,816)
手续费及佣金收支净额	8,629	3,587	1,782	5,369	829	(504)	14,323
净交易(损失)/收益	(3,927)	1,835	570	2,405	(22)	—	(1,544)
证券投资净收益/(损失)	664	(5)	434	429	39	—	1,132
其他营业收入*	671	6,795	3,418	10,213	(47)	(45)	10,792
营业收入	107,486	28,605	7,916	36,521	2,612	(545)	146,074
营业费用*	(49,615)	(13,256)	(3,506)	(16,762)	(1,461)	60	(67,778)
贷款和垫款减值损失	(15,546)	1,836	1,147	2,983	221	—	(12,342)
营业利润	42,325	17,185	5,557	22,742	1,372	(485)	65,954
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净收益	—	4	683	687	—	(55)	632
营业外收支净额	(25)	347	612	959	110	—	1,044
税前利润	42,300	17,536	6,852	24,388	1,482	(540)	67,630
所得税	(16,037)	(2,902)	(533)	(3,435)	(290)	190	(19,572)
税后利润	26,263	14,634	6,319	20,953	1,192	(350)	48,058
分部资产	4,224,766	926,023	152,125	1,078,148	214,766	(191,586)	5,326,094
投资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	1	59	5,871	5,930	—	—	5,931
总资产	4,224,767	926,082	157,996	1,084,078	214,766	(191,586)	5,332,025
分部负债	3,921,222	844,984	135,405	980,389	204,675	(191,586)	4,914,700
其他分部信息：							
资本性支出	5,954	740	666	1,406	52	—	7,412
折旧和摊销	5,500	557	188	745	88	—	6,333
信用承诺	839,637	188,664	14,810	203,474	61,048	(16,337)	1,087,822

* 其他营业收入中包括保险业务收入，营业费用中包括保险索偿支出。

八 分部报告 (续)

业务分部作为本集团的第二分部列报。本集团主要通过六大业务分部提供金融服务：公司金融业务、个人金融业务、资金业务、投资银行业务、保险业务及其他业务。在业务分部中列示的分部收入、分部费用、经营成果、资产和资本性支出包括直接归属于各分部及可以基于合理标准分配到各分部的相关项目。作为资产负债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团的资金来源和运用通过资金业务分部在各个业务分部中进行分配。本集团的内部转移定价机制以市场存款和贷款利率为基准，参照不同产品及其期限调整其预定利润率。该等内部交易的影响在编制合并报表时已抵销。

自2007年1月1日起，本集团调整了营业费用在公司金融业务和个人金融业务之间分部的划分基础，更加合理地反映各业务分部的经营成果。该项调整对2006年全年营业费用在公司金融业务和个人金融业务之间的重分类影响为32.18亿元。

公司金融业务 — 为公司客户提供的金融服务包括活期账户、存款、透支、贷款、托管、与贸易相关的产品及其他信贷服务、外币业务及衍生产品等。

个人金融业务 — 为个人客户提供的金融服务包括活期账户、储蓄、存款、投资性储蓄产品、信用卡及借记卡、消费信贷和抵押贷款等。

资金业务 — 包括外汇交易、根据客户要求从事利率及外汇衍生金融工具交易、货币市场交易、自营交易以及资产负债管理。该业务分部的经营成果包括分部间由于生息资产和负债增长的变化而引起的资金盈余或短缺的损益影响及外币折算损失。

投资银行业务 — 提供债务和资本承销及财务顾问、买卖证券、股票经纪、投资研究及资产管理服务，以及私人资本投资服务。

保险业务 — 提供财产险、人寿险及保险代理服务。

其他业务 — 本集团的其他业务包括投资和任何不形成单独报告的业务分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八 分部报告 (续)

2007年12月31日及2007年

	公司 金融业务	个人 金融业务	投资 资金业务	投资 银行业务	保险业务	其他业务	抵销	合计
利息收入	117,941	93,873	100,744	1,217	871	456	(53,231)	261,871
利息支出	(52,324)	(50,543)	(55,685)	(828)	—	(2,977)	53,231	(109,126)
净利息收入	65,617	43,330	45,059	389	871	(2,521)	—	152,745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6,776	10,588	1,238	3,292	2	261	(603)	31,55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32)	(1,593)	(164)	(1,003)	(646)	(227)	499	(4,066)
手续费及佣金收支净额	15,844	8,995	1,074	2,289	(644)	34	(104)	27,488
净交易收益/(损失)	4,934	3,042	(10,169)	436	966	129	—	(662)
证券投资净(损失)/收益	—	—	(19,519)	—	—	3,993	—	(15,526)
其他营业收入	47	874	2	69	9,358	7,650	(1,376)	16,624
营业收入	86,442	56,241	16,447	3,183	10,551	9,285	(1,480)	180,669
营业费用	(31,504)	(29,408)	(10,502)	(1,724)	(10,302)	(2,250)	1,480	(84,210)
贷款和垫款减值损失	(7,518)	(746)	—	12	—	—	—	(8,252)
营业利润	47,420	26,087	5,945	1,471	249	7,035	—	88,207
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 投资净收益	—	—	—	606	—	669	(12)	1,263
营业外收支净额	74	418	(3)	(87)	(16)	99	—	485
税前利润	47,494	26,505	5,942	1,990	233	7,803	(12)	89,955
所得税								(27,938)
税后利润								62,017
分部资产	2,065,838	813,660	2,983,815	33,419	28,222	115,094	(51,274)	5,988,774
投资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	—	—	—	1,373	245	5,206	(45)	6,779
总资产	2,065,838	813,660	2,983,815	34,792	28,467	120,300	(51,319)	5,995,553
资本性支出	2,861	3,152	151	99	169	6,316	—	12,748

八 分部报告 (续)

2006年12月31日及2006年

	公司 金融业务	个人 金融业务	资金业务	投资 银行业务	保险业务	其他业务	抵销	合计
利息收入	96,920	88,291	84,521	679	594	536	(56,207)	215,334
利息支出	(41,111)	(51,877)	(54,661)	(543)	(19)	(1,963)	56,211	(93,963)
净利息收入	55,809	36,414	29,860	136	575	(1,427)	4	121,37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7,039	7,774	930	2,039	3	385	(1,031)	17,13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65)	(1,537)	(171)	(396)	(546)	(270)	469	(2,816)
手续费及佣金收支净额	6,674	6,237	759	1,643	(543)	115	(562)	14,323
净交易收益/(损失)	4,105	2,264	(8,810)	310	546	40	1	(1,544)
证券投资净收益	—	—	695	—	—	437	—	1,132
其他营业收入	45	236	44	148	7,930	3,675	(1,286)	10,792
营业收入	66,633	45,151	22,548	2,237	8,508	2,840	(1,843)	146,074
营业费用	(26,371)	(23,942)	(8,797)	(1,172)	(7,965)	(884)	1,353	(67,778)
贷款和垫款减值损失	(11,542)	(794)	—	(6)	—	—	—	(12,342)
营业利润	28,720	20,415	13,751	1,059	543	1,956	(490)	65,954
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 投资净收益	—	—	—	238	2	440	(48)	632
营业外收支净额	97	119	(9)	(4)	38	805	(2)	1,044
税前利润	28,817	20,534	13,742	1,293	583	3,201	(540)	67,630
所得税								(19,572)
税后利润								48,058
分部资产	1,805,078	687,098	2,723,661	22,755	19,933	105,293	(37,724)	5,326,094
投资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	—	—	—	911	244	4,844	(68)	5,931
总资产	1,805,078	687,098	2,723,661	23,666	20,177	110,137	(37,792)	5,332,025
资本性支出	1,542	2,744	105	24	19	2,978	—	7,412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九 或有事项及承诺

1 法律诉讼

于2007年12月31日，本集团在正常业务经营中存在若干法律诉讼事项。于2007和2006年12月31日，根据法庭判决或者法律顾问的意见确认的诉讼损失准备余额分别为人民币16.14亿元和人民币19.85亿元（见注释六、23）。经向专业法律顾问咨询后，本集团管理层认为该等法律诉讼的最终裁决结果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或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质押资产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部分资产被用作同业间回购、卖空业务和贵金属互换协议的质押物的情况。于2007和2006年12月31日，本集团卖出回购、卖空业务和贵金属互换协议的合同金额分别为人民币1,147.42亿元和人民币548.06亿元。所有该等协议均在协议生效起12个月内到期。

	2007年 12月31日	2006年 12月31日
贵金属	7,982	—
票据	714	—
债券投资	107,046	55,212
合计	115,742	55,212

3 接受的抵质押物

本集团在相关买入返售和证券出租业务中接受了现金和证券等抵质押物，其中接受的证券等抵押物可以出售或再次向外抵押。于2007年12月31日，本集团接受的现金或证券等抵质押物公允价值为人民币338.76亿元（2006年12月31日：人民币776.57亿元）。于2007年12月31日，本集团已售出、但有义务到期返还的证券等抵押物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18.90亿元（2006年12月31日：人民币37.28亿元）。

九 或有事项及承诺（续）

4 资本性承诺

	2007年 12月31日	2006年 12月31日
固定资产		
已签订但未履行合同	43,384	37,925
已批准但未签订合同	1,260	1,536
无形资产		
已签订但未履行合同	1,011	816
已批准但未签订合同	255	—
合计	45,910	40,277

5 经营租赁

根据已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同，本集团未来应支付的最低租金总额列示如下：

	2007年 12月31日	2006年 12月31日
一年以内	1,852	1,604
一年至二年	1,473	1,281
二年至三年	1,101	969
三年以上	3,033	2,832
合计	7,459	6,686

6 凭证式国债兑付承诺

本行受财政部委托作为其代理人承销部分凭证式国债。凭证式国债持有人可以要求提前兑付持有的凭证式国债，而本行亦有义务履行兑付责任。本行的凭证式国债提前兑付金额为本行承销并卖出的凭证式国债本金及根据提前兑付协议确定的应付利息。

于2007和2006年12月31日，本行具有提前兑付义务的凭证式国债的本金余额分别为人民币614.39亿元和人民币845.00亿元。上述凭证式国债的原始期限为三至五年不等，本行管理层认为在该等凭证式国债到期日前，本行所需提前兑付的凭证式国债金额并不重大。

财政部对提前兑付的凭证式国债不会即时兑付，但会在凭证式国债到期时一次性兑付本金和利息。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九 或有事项及承诺 (续)

7 信用承诺

中国银行集团

	2007年 12月31日	2006年 12月31日
授信承诺 ⁽¹⁾		
— 原始到期日为一年以内	228,484	212,179
— 原始到期日为一年或一年以上	337,515	258,392
承兑	214,758	217,093
开出保函	423,771	290,205
开出信用证	130,334	109,083
其他	685	870
合计	1,335,547	1,087,822

中国银行

	2007年 12月31日	2006年 12月31日
授信承诺 ⁽¹⁾		
— 原始到期日为一年以内	101,186	98,392
— 原始到期日为一年或一年以上	279,408	211,520
承兑	207,987	212,163
开出保函	424,343	286,050
开出信用证	109,783	93,613
其他	568	490
合计	1,123,275	902,228

(1) 授信承诺是本集团向公司客户提供的信用额度，信用额度的使用可以通过贷款、垫款、开立信用证、承兑汇票或保函等形式实现。

信用承诺的信用风险加权金额

中国银行集团

	2007年 12月31日	2006年 12月31日
或有负债及信用承诺	484,879	413,678

信用风险加权金额是根据银监会发布的指引计算的，金额的大小取决于交易对手的信用能力和合同到期期限等因素。或有负债及信用承诺采用的风险权重为0%至100%不等。

上述信用风险加权金额并未考虑双边净额结算协议的影响。

十 关联交易

如果一方有能力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的财务和经营决策产生重大影响，或一方与另一方或多方同受一方控制，均被视为存在关联关系。个人或企业均可能成为关联方。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通过汇金对本集团实施控制。

1 与母公司及母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的交易

(1) 与母公司的交易

汇金于2003年12月30日成为本行股东。于2007年12月31日，汇金持有本行67.49%的股权。

汇金存款

	2007年	2006年
年初余额	22,060	38,869
当年存入	99,619	288,128
当年取出	(100,087)	(304,937)
年末余额	21,592	22,060

(2) 与母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的交易

汇金亦对中华人民共和国部分银行和非银行机构拥有控股权。本集团在日常业务过程中与该等机构交易，包括买卖交易性资产和证券及进行货币市场往来。

于2007和2006年12月31日该等交易的余额及利率范围列示如下：

	2007年	2006年
年末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及证券投资	2,742	1,762
存放同业	332	121
拆放同业	1,669	1,662
同业存入	(5,159)	(1,971)
同业拆入	(20,638)	(106)

	2007年 12月31日	2006年 12月31日
利率范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及证券投资	1.00%-7.16%	3.15%-6.54%
存放同业	0.72%-5.33%	0.00%-5.40%
拆放同业	1.00%-7.04%	2.40%-6.05%
同业存入	0.00%-3.45%	0.00%-3.00%
同业拆入	0.01%-6.07%	0.99%-4.25%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十 关联交易 (续)

2 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交易

本集团按一般商业条款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进行交易，包括发放贷款、吸收存款及其他常规银行业务。于2007和2006年12月31日，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交易余额列示如下：

	2007年	2006年
年末余额		
客户贷款和垫款	908	814
客户存款	(11,367)	(3,289)
拆放同业	520	—
同业拆入	(2)	—

3 与关键管理人员的交易

关键管理人员是指有权并负责直接或间接规划、指导及控制本集团业务的人士，其中包括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本集团于日常业务中与关键管理人员进行正常的银行业务交易。2007和2006年度，本集团与关键管理人员的交易及余额单笔均不重大。

关键管理人员于2007年和2006年的薪酬列示如下：

	2007年	2006年
短期雇员福利	31	29
退休福利	1	1
合计	32	30

4 与子公司的余额

本行资产负债表项目中包含与子公司的余额列示如下：

	2007年 12月31日	2006年 12月31日
存放同业	557	3,234
拆放同业	44,136	36,673
同业存入	(7,322)	(4,111)
同业拆入	(27,871)	(11,647)

十一 并购子公司

2006年12月15日，本行子公司中银投以9.78亿美元（折合人民币76.27亿元）收购了中银航空租赁私人有限公司（前称“新加坡飞机租赁有限责任公司”）100%的股权。

被收购的中银航空租赁私人有限公司，从2006年12月15日至2006年12月31日之间的主营业务收入对本集团经营业绩影响不重大。

2006年12月15日，并购的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和获得的商誉如下：

	公允价值	被并购公司 的账面数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254	2,254
固定资产	21,901	21,693
无形资产	1,856	—
其他资产	428	428
递延所得税负债	(777)	(260)
其他负债	(19,910)	(19,910)
并购获得的净资产	5,752	4,205
商誉	1,875	
支付现金总计	7,627	
减：并购子公司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254)	
并购现金净流出	5,373	

并购产生的商誉反映了所收购业务的较高利润回报及因收购带来的集团协同效应。所收购的中银航空租赁私人有限公司的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以贴现现金流模型为估值基础。

本集团并未对本次并购计提准备金。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1 概述

本集团金融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满足监管部门、存款人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对银行稳健经营要求的前提下，在可接受的风险范围内，实现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本集团通过制定风险管理政策，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及控制程序，以及通过相关的信息系统来分析、识别、监控和报告风险情况。本集团还定期复核风险管理政策及相关系统，以反映市场、产品及行业最佳做法的新变化。

本集团面临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及流动性风险。其中，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2 金融风险管理框架

本集团董事会负责制定本集团总体风险偏好，审议和批准本集团风险管理的目标和战略。

金融风险管理框架包括：本集团高级管理层负有整体管理责任，负责风险管理的各个方面，包括实施风险管理策略、措施和信贷政策，批准风险管理的内部制度、措施和程序；设立相关部门来管理金融风险，这些部门包括风险管理部、授信执行部、司库和法律与合规部等。

本集团通过垂直管理模式管理分行的风险，通过设立专门的风险管理团队来监控业务部门的风险状况；通过委任子公司的董事会或风险管理委员会的若干成员，监控子公司的风险管理。

3 信用风险

本集团的信用风险是指由于客户或交易对手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蒙受财务损失的风险。信用风险是本集团业务经营所面临最重大的风险之一。

信用敞口主要来源于信贷业务形成的客户贷款和垫款，以及本集团资产组合内的债券投资。此外，表外金融工具也存在信用风险，如贷款承诺、承兑汇票及信用证等。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 信用风险 (续)

(1) 信用风险的计量

(i) 客户贷款和垫款及表外信用承诺

风险管理部负责集中监控和评估客户贷款和垫款及表外信用承诺的信用风险，并定期向高级管理层和董事会报告。

本集团主要基于客户对约定义务的“违约可能性”和财务状况，并考虑当前的信用敞口及未来可能的发展趋势，来计量公司贷款和垫款的信用风险。对个人客户，本集团采用标准的信贷审批程序评估个人贷款的信用风险，采用基于历史违约率的评分卡模型计量信用卡的信用风险。

本集团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制定的《贷款风险分类指引》计量并管理公司及个人贷款和垫款的质量。《贷款风险分类指引》要求中国的商业银行将公司及个人贷款划分为以下五级：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和损失，其中次级、可疑和损失类贷款被视为不良贷款。就本集团境外业务而言，若当地规则的审慎程度超过《贷款风险分类指引》，则本行按当地规则及要求进行信贷资产分类。

五级贷款的定义分别为：

正常：借款人能够履行合同，没有足够理由怀疑贷款本息不能按时足额偿还。

关注：尽管借款人目前有能力偿还贷款本息，但存在一些可能对偿还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次级：借款人的还款能力出现明显问题，完全依靠其正常营业收入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可能会造成一定损失。

可疑：借款人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肯定会造成较大损失。

损失：在采取所有可能的措施或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之后，本息仍然无法收回，或只能收回极少部分。

对于拆放同业，本集团主要根据外部信用风险评级结果确定交易对手的信用情况。

信用承诺指已授信但未发放的贷款、保函和信用证等。本集团认为开出保函及信用证与贷款同样具有信用风险。跟单信用证和商业信用证是指银行依照客户的要求和指示开立的、承诺在一定条件下支付固定金额给第三方的书面文件。由于此类信用证以货运单据或保证金作为质押物，因此信用风险较一般贷款低。本集团通过监控信用承诺的到期日条款识别较长期限承诺，较长期限承诺的信用风险一般高于较短期限承诺。

本集团按照行业、地域和客户等维度识别信用风险，管理层定期对有关信息进行监控。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 信用风险 (续)

(1) 信用风险的计量 (续)

(ii) 债券及衍生金融产品

债券的信用风险源于信贷利差、违约率和支付率以及基础资产信用质量等的变化。

本集团对债券信用风险的管理，通过监控标准普尔或类似外部机构对债券的信用评级以及债券基础资产的信用质量（包括检查违约率、还款率）以识别信用风险敞口。

本集团严格控制未平仓衍生合约净敞口的金额及期限。在任何时点，受到信用风险影响的金额以有利于本集团的金融工具的现行公允价值（即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该等资产）为限。衍生产品的信用风险作为客户综合授信额度的一部分予以管理。衍生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敞口通常不以获得抵押品或其他担保来降低风险。

(2) 信用风险限额控制和缓释政策

本集团进行客户层面的风险限额管理，并同时监控单一客户及行业的风险集中度。

(i) 信贷风险限额及其控制

(a) 客户贷款和垫款及表外信用承诺

为管理本集团面临的信用风险，本集团所采取的贷款审批政策和流程由总行的风险管理部会同其他相关部门审核更新。公司贷款及个人贷款的贷款审批程序可大致分为三个阶段：(1)信贷发起及评估；(2)信贷评审及审批；及(3)资金发放和发放后管理。

中国内地的公司贷款由总行及分行的公司业务部门发起并提交给风险管理部进行尽责审查，并由总行及国内一级分行的有权审批人审批，但是以足额的国债、票据或保证金作为抵质押品或占用已批准的金融机构的授信额度的低风险贷款除外。本集团对包括银行在内的任一客户，按照风险限额管理有关的表内和表外业务风险敞口。

中国内地的个人贷款由个人金融业务部门发起。除个人质押贷款及国家助学贷款可经二级及其以下支行进行批准外，其余贷款均须由国内一级分行的有权审批人审批。高风险个人贷款，如超过一定额度的个人经营类贷款，必须经由一级分行的风险管理部审查，并由一级分行的有权审批人批准。其他个人贷款可由一级分行的消费信贷中心审批。

总行还负责监督境外分行风险管理。境外分行须将超出其权限的信贷申请提交总行审批。

本集团通过定期分析借款人及潜在借款人的本息偿还能力，在适当的时候调整授信限额，对信贷风险敞口进行管理。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 信用风险 (续)

(2) 信用风险限额控制和缓释政策 (续)

(i) 信贷风险限额及其控制 (续)

(b) 债券投资和衍生交易

本集团亦因债券投资和衍生交易活动而存在信用风险。本集团针对交易对手，债券发行人和债券的信用评级设定授信额度，并对其使用状况进行动态监控。

(ii) 信用风险缓释政策

(a) 抵押和担保

本集团通过一系列政策和措施降低信用风险。其中，最通用的方法是要求借款人交付保证金、提供抵质押品或担保。本集团专门制订了接受抵质押品的指引，由风险管理部门确定可接受的抵质押品及其最高贷款成数。贷款发起时一般根据抵质押品的种类确定贷款成数，并由授信执行部对抵质押品价值进行后续跟踪。对于公司贷款，针对主要的抵质押品设定的最高贷款成数列示如下：

抵质押品种类	最高贷款成数
本集团现金存款	90%
中国国债	90%
中国金融机构债券	85%
公开上市交易股票	50%
房地产	70%
土地使用权	60%
车辆	40%

个人住房贷款通常由房产作为抵押品。其他贷款是否要求抵质押由贷款的性质决定。

对于第三方提供担保的贷款，本集团通过综合评估保证人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偿债能力，对担保人进行信用评级。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 信用风险 (续)

(2) 信用风险限额控制和缓释政策 (续)

(ii) 信用风险缓释政策 (续)

(a) 抵押和担保 (续)

除贷款和垫款之外的其他金融资产的抵质押品，由金融工具本身的性质决定。通常情况下，除以金融工具组合提供信用支持的资产支持性证券或类似金融工具外，债券、国债和其他合格票据没有担保。

卖出回购和买入返售协议下，也存在资产被作为抵质押品的情况。在该等协议下，即使抵质押品所有人未违约，本集团也可以出售相应抵质押品或再次向外抵押。本集团接受的、但有义务返还的抵质押品情况参见注释九、3。

(b) 净额结算协议

本集团与大额交易的交易对手订立净额结算协议，借此进一步降低信用风险。由于交易通常按总额结算，净额结算协议不一定会导致资产负债表上资产及负债的互抵。但是，在出现违约时，与该交易对手的所有交易将被终止且按净额结算，有利合约的相关信用风险会因净额结算方式而降低。对于存在净额结算协议的衍生金融工具，本集团所承担的整体信用风险可能在短期内大幅波动，原因是采用净额结算安排的每宗交易均会影响信用风险。

(3) 减值及准备金计提政策

当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因在其初始确认后发生的一项或多项损失事件而发生减值，且这些损失事件对该项或该组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产生的影响能可靠估计时，本集团认定该项或该组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并确认减值损失。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 信用风险 (续)

(3) 减值及准备金计提政策 (续)

(i) 客户贷款和垫款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制定的标准，本集团管理层确定是否存在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述考虑：

- 借款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借款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违约或逾期偿付利息或本金等；
- 本集团出于经济利益或法律等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借款人做出让步；
- 借款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抵押品价值下跌；
- 信用评级恶化；或
- 其他可观察数据表明客户贷款和垫款预计未来现金流减少，且减少金额可以可靠计量。

本集团要求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客户贷款和垫款每年至少进行一次检查，或在必要情况下进行更频繁的检查。在资产负债表日，经过个别评估已经发现损失的贷款，逐笔采用贴现现金流的方法进行评估，确定减值准备。减值评估会综合考虑保证、抵质押品和预期从借款人处收回款项的影响。

以组合方式评估减值准备是基于历史经验、专业判断和统计技术测算，针对以下两类资产组合：(i)单笔金额低于一定重要性水平且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资产组合；(ii)损失已经发生但未能具体识别的资产组合。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 信用风险 (续)

(3) 减值及准备金计提政策 (续)

(ii) 债券投资

本集团对债券投资减值的确认条件与客户贷款和垫款类似。管理层根据本集团基于《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制定的标准确定债券是否存在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述考虑：

-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或出现触发事件，如发生拖欠利息或本金的情况；
- 发行方或持有基础资产的交易对手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发行方或持有基础资产的交易对手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债务重组；
- 信用评级恶化；或
- 其他可观察数据表明有关债券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减少。

经过个别评估已经发现减值的债券，其减值准备金额是基于其在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信息而确定的。可获取的信息包括违约率，提前还款率和对基础资产质量的评估分析。在确定减值准备时，已考虑了资产负债表日后获得的进一步证明2007年底债券减值准备的补充信息。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 信用风险 (续)

(4) 不考虑抵质押品或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2007年 12月31日	2006年 12月31日
表内资产项目相关的信用风险敞口如下：		
存放同业	37,256	8,702
存放中央银行	751,344	379,631
拆放同业	386,648	399,138
存出发钞基金	32,478	36,62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7,073	110,634
衍生金融产品资产	45,839	24,837
客户贷款和垫款净额	2,754,493	2,337,726
证券投资		
— 可供出售证券	667,744	807,308
— 持有至到期日债券	446,647	461,140
— 贷款及应收款	458,620	500,336
其他资产	61,826	44,337
	5,759,968	5,110,415
表外项目相关的信用风险敞口如下：		
开出保函	423,771	290,205
授信承诺和其他信用相关负债	911,776	797,617
合计	7,095,515	6,198,237

上表列示了本集团于2007和2006年12月31日未考虑任何抵质押品、净额结算协议或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对于表内资产，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以资产负债表中账面净额列示。对于开出保函，最大信用风险敞口是被担保人要求本集团或本行代为偿付债务的最大金额。对于授信承诺及其他相关信用负债，最大信用风险敞口包括不可撤销的信用承诺，以及如果发生重大不利情况下方可撤销的信用承诺。

如上表所示，于2007年12月31日，本集团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中，38.82%来源于客户贷款和垫款（2006年12月31日：37.72%），23.82%来源于证券投资（2006年12月31日：30.32%）。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 信用风险 (续)

(5) 客户贷款和垫款

于2007年12月31日，本集团客户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余额为人民币960.68亿元（2006年12月31日：人民币942.93亿元），其中以个别方式评估的减值准备为人民币518.37亿元（2006年12月31日：人民币538.46亿元），以组合方式评估的减值准备为人民币442.31亿元（2006年12月31日：人民币404.47亿元）。本集团有关客户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的详细信息见注释六、6。

本集团客户贷款和垫款总额列示如下：

	2007年 12月31日	2006年 12月31日
公司贷款		
— 未逾期且未减值	2,030,746	1,746,051
— 已逾期但未减值	6,776	10,987
— 减值	80,455	92,237
小计	2,117,977	1,849,275
个人贷款		
— 未逾期且未减值	697,655	542,232
— 已逾期但未减值	25,067	29,517
— 减值	9,862	10,995
小计	732,584	582,744
合计	2,850,561	2,432,019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 信用风险 (续)

(5) 客户贷款和垫款 (续)

(i) 未逾期且未减值的客户贷款和垫款

客户贷款和垫款中的未逾期且未减值贷款的信用质量是基于集团信贷资产分类体系评定的。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正常	关注	合计	正常	关注	合计
公司贷款	1,908,460	122,286	2,030,746	1,579,105	166,946	1,746,051
个人贷款	695,911	1,744	697,655	539,413	2,819	542,232
合计	2,604,371	124,030	2,728,401	2,118,518	169,765	2,288,283

(ii) 已逾期但未减值的客户贷款和垫款

已逾期但未减值的客户贷款和垫款按逾期时间列示如下：

	2007年12月31日			
	逾期 1个月以内	逾期 1-3个月	逾期 超过3个月	合计
公司贷款	4,695	1,563	518	6,776
个人贷款	18,063	6,818	186	25,067
合计	22,758	8,381	704	31,843

	2006年12月31日			
	逾期 1个月以内	逾期 1-3个月	逾期 超过3个月	合计
公司贷款	6,478	2,310	2,199	10,987
个人贷款	19,721	9,794	2	29,517
合计	26,199	12,104	2,201	40,504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 信用风险 (续)

(5) 客户贷款和垫款 (续)

(iii) 减值客户贷款和垫款

减值客户贷款和垫款分类列示如下：

	2007年 12月31日	2006年 12月31日
公司贷款	80,455	92,237
个人贷款	9,862	10,995
合计	90,317	103,232

(iv) 重组贷款

重组是基于自愿或在一定程度上由法院监督的程序，通过此程序，本集团与借款人或其担保人（如有）重新确定贷款条款。重组通常因借款人的财务状况恶化或借款人无法如期还款而做出。只有在借款人经营具有良好前景的情况下，本集团才会考虑重组不良贷款。此外，本集团在批准贷款重组前，通常会要求增加担保或抵质押品，或要求将该贷款划转给较原借款人还款能力强的公司或个人承担。所有重组贷款均分类为“次级”或以下级别。如果重组贷款到期不能偿还或借款人仍未能证明其还款能力，有关贷款将重新分类为“可疑”或以下级别。所有重组贷款均须经过为期6个月的观察，在观察期间重组贷款仍作为不良贷款，本集团将密切关注借款人的业务运营及贷款偿还情况。观察期结束后，若借款人达到了特定标准，则重组贷款经审核后可升级为“关注”类贷款。于2007年12月31日，因重组贷款均被归类为已减值贷款和垫款，故本集团无归类为“未逾期且未减值的客户贷款和垫款”的重组贷款（2006年12月31日：无）。

在减值贷款和垫款中，逾期尚未超过90天的重组贷款列示如下：

	2007年 12月31日	占全部客户 贷款和垫款	2006年 12月31日	占全部客户 贷款和垫款
逾期尚未超过90天的减值 重组贷款和垫款	1,843	0.06%	1,416	0.06%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 信用风险 (续)

(5) 客户贷款和垫款 (续)

(v) 客户贷款和垫款风险集中度

客户贷款和垫款的行业风险集中度分析如下：

	2007年 12月31日	%	2006年 12月31日	%
<u>中国内地</u>				
公司贷款				
制造业	629,327	22	556,032	23
商业及服务业	280,465	10	257,853	11
能源、采矿及农业	266,323	9	240,314	10
运输业及物流业	223,355	8	182,398	8
房地产业	143,613	5	113,589	5
公共事业	112,231	4	105,933	4
建筑业	38,560	2	34,676	1
金融业	33,897	1	53,333	2
其他	2,401	—	2,692	—
公司贷款小计	1,730,172	61	1,546,820	64
个人贷款				
个人住房贷款	454,984	16	337,834	14
信用卡贷款	5,307	—	2,876	—
其他	125,242	4	102,870	4
个人贷款小计	585,533	20	443,580	18
中国内地合计	2,315,705	81	1,990,400	82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 信用风险 (续)

(5) 客户贷款和垫款 (续)

(v) 客户贷款和垫款风险集中度 (续)

	2007年 12月31日	%	2006年 12月31日	%
港澳地区				
公司贷款				
房地产业	92,109	4	94,391	4
商业及服务业	63,188	2	33,443	1
运输业及物流业	34,069	1	24,481	1
制造业	32,343	1	35,853	1
能源、采矿及农业	8,523	—	12,256	1
金融业	8,317	—	12,107	1
建筑业	6,466	—	4,053	—
其他	41,353	2	25,328	1
公司贷款小计	286,368	10	241,912	10
个人贷款				
个人住房贷款	121,187	4	117,972	5
信用卡贷款	5,283	—	5,516	—
其他	18,419	1	14,132	1
个人贷款小计	144,889	5	137,620	6
港澳地区合计	431,257	15	379,532	16
其他境外地区	103,599	4	62,087	2
计提减值准备前的客户贷款 和垫款总计	2,850,561	100	2,432,019	100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 信用风险 (续)

(5) 客户贷款和垫款 (续)

(v) 客户贷款和垫款风险集中度 (续)

按客户类型划分的客户贷款和垫款总额分析如下：

	2007年 12月31日	2006年 12月31日
中国内地		
公司贷款	1,528,157	1,331,824
个人贷款	585,533	443,580
贴现及贸易融资	202,015	214,996
	2,315,705	1,990,400
港澳及其他境外地区		
公司贷款	347,421	267,837
个人贷款	147,051	139,164
贴现及贸易融资	40,384	34,618
	534,856	441,619
计提减值准备前的客户贷款和垫款总计	2,850,561	2,432,019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 信用风险 (续)

(6) 债券资产

下表按照债券的信用评级和信用风险性质列出债券资产的账面价值。

	2007年12月31日							
	未评级 ^(b)							合计
	AAA	AA	A	A以下	中国政府	国家政府	其他	
债券投资								
美国次级住房贷款抵押								
债券及相关债务抵押								
债券 ^(a)								
— 资产抵押债券	25,968	9,453	400	557	—	76	—	36,454
— 债务抵押债券	—	—	—	—	—	—	—	—
	25,968	9,453	400	557	—	76	—	36,454
其他债券	275,513	121,654	59,446	6,399	895,592	80,561	97,392	1,536,557
小计	301,481	131,107	59,846	6,956	895,592	80,637	97,392	1,573,011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债券	8,067	20,125	19,019	3,883	54,952	4,909	6,118	117,073
合计	309,548	151,232	78,865	10,839	950,544	85,546	103,510	1,690,084

十二 金融风险(续)

3 信用风险(续)

(6) 债券资产(续)

	2006年12月31日							
	未评级 ^(a)							合计
	AAA	AA	A	A以下	中国政府	国家政府	其他	
债券投资								
美国次级住房贷款抵押 债券及相关债务抵押 债券 ^(a)								
— 资产抵押债券	64,048	14,817	1,041	—	—	127	296	80,329
— 债务抵押债券	2,087	615	—	—	—	—	—	2,702
	66,135	15,432	1,041	—	—	127	296	83,031
其他债券	382,921	124,266	60,136	7,575	834,415	102,062	174,378	1,685,753
小计	449,056	139,698	61,177	7,575	834,415	102,189	174,674	1,768,784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债券	16,785	19,058	24,294	3,728	31,043	5,622	10,104	110,634
合计	465,841	158,756	85,471	11,303	865,458	107,811	184,778	1,879,418

(a) 本集团对美国次级住房贷款风险敞口仅限于由于持有美国次级住房贷款抵押债券而形成的敞口。于2007年12月31日，本集团已无与美国次级住房贷款抵押债券相关的债务抵押债券。

本集团全部的美国次级住房贷款抵押债券为可供出售及持有至到期日类债券，没有被分类为交易性及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券。于2007年12月31日，被分类为可供出售及持有至到期日的美国次级住房贷款抵押债券账面价值分别为人民币326.94亿元和人民币37.60亿元（2006年12月31日：人民币732.98亿元和人民币97.33亿元）。

本集团在对债券资产进行风险管理时，对美国次级住房贷款抵押债券的关键要素进行分析，如发行年份、拖欠率、信用评级和基础资产池质量等。同时参考各项附加要素，如平均剩余还款年限。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 信用风险 (续)

(6) 债券资产 (续)

(b) 本集团持有的未评级债券的发行人包括中国政府及其所属机构，如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政策性银行和财政部直接投资的资产管理公司，以及其他国家政府及其所属机构。

本集团对2007年12月31日持有的可供出售债券及持有至到期日债券分别计提了人民币104.51亿元和人民币16.12亿元的减值准备(2006年12月31日：无)，对应的可供出售和持有至到期日减值债券账面价值分别为人民币206.34亿元和人民币37.38亿元(2006年12月31日：无)。其中，为2007年12月31日持有的美国次级住房贷款抵押债券计提了人民币94.61亿元的减值准备(2006年12月31日：无)。

(7) 抵债资产

本集团因债务人违约而取得的抵债资产列示如下：

	2007年 12月31日	2006年 12月31日
居住用房地产	2,301	1,270
商业用房地产	2,252	2,705
其他	645	1,730
减值准备	(3,159)	(3,588)
抵债资产净值	2,039	2,117

本集团将尽快处置抵债资产。抵债资产通常不作为集团自用资产。抵债资产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其他资产”项下。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 信用风险 (续)

(8) 衍生金融产品

信用风险加权金额体现了与衍生交易相关的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其计算参照银监会或香港金融管理局发布的指引进行，金额大小取决于交易对手的信用程度及各项合同的到期期限等因素。下表披露的金额不同于注释十二、3 (4) 中列示的衍生金融产品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即其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账面余额。

	2007年 12月31日	2006年 12月31日
外汇衍生金融产品		
远期外汇合同、货币掉期和交叉货币利率互换合同	8,925	3,818
货币期权	228	461
利率衍生金融产品		
利率互换	3,763	3,218
利率期权	9	136
利率期货	10	—
权益性衍生金融产品	46	16
贵金属及其他商品衍生金融产品	1,060	233
	14,041	7,882

上述信用风险加权金额并未考虑任何净额结算协议的影响。

4 市场风险

(1) 概况

本集团承担由于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银行发生损失的市场风险。市场风险存在于银行的交易账户和银行账户中。交易账户主要包括因交易目的或是为规避交易账户其他项目风险而持有的可以自由交易的金融工具和商品头寸。银行账户包括除交易账户外的金融工具（包括本行运用剩余资金购买金融工具所形成的投资账户）。

本集团董事会承担对市场风险管理实施监控的最终责任，负责审批市场风险管理的战略、政策和程序，确定集团可承受的市场风险水平。高级管理层负责制定、定期检查和监督市场风险管理的政策、程序以及具体操作规程的执行，并基于董事会制定的本集团市场风险总体偏好，设定市场风险限额。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市场风险(续)

(1) 概况(续)

本集团在风险管理部内设立了独立的市场风险管理团队负责集团层面市场风险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并根据市场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进行信息报告。在承担市场风险的业务部门设立风险监控团队，分别负责该部门所管理账户的市场风险的监控和报告。

(2) 市场风险的计量技术和限额设置

(i) 交易账户

交易账户市场风险的管理主要采用设定总体风险价值限额和止损限额进行风险控制。根据不同产品特点和交易员的资质，为每个交易台及交易员设定头寸限额和止损限额。风险管理部每日监控交易账户的风险价值。设立在各业务部门内部的风险监控团队每日负责监控各项限额的执行情况。

风险价值

本集团对承担市场风险的交易采用风险价值方法进行风险计量。

本集团通过风险价值估算在特定持有期和置信度内由于市场不利变动而导致的损失。

本行及承担市场风险的主要子公司中银香港和中银国际分别采用风险价值分析管理市场风险。本行使用95%的置信度(即实际损失超过风险价值估计结果的统计概率为5%)和蒙特卡罗模拟法计算风险价值。2007年4月1日起，中银香港使用99%的置信度和历史模拟法；之前中银香港使用方差／协方差法。中银国际使用99%的置信度和历史模拟法计算风险价值。本集团计算风险价值的持有期为1天。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4 市场风险 (续)

(2) 市场风险的计量技术和限额设置 (续)

(i) 交易账户 (续)

下表按照不同的风险类型列示了2007年和2006年外币交易账户的风险价值：

单位：百万美元

	2007年			2006年		
	平均	高	低	平均	高	低
本行风险价值*						
利率风险	5.12	11.30	1.26	2.71	16.25	0.54
汇率风险	2.13	8.24	0.18	2.99	14.12	0.39
波动风险	0.55	1.48	0.08	0.79	6.19	0.07
本行风险价值总额	5.79	10.51	1.29	5.64	19.15	0.86

* 本行的风险价值仅包括总行及境内分行外币交易头寸。人民币交易头寸请参见注释十二、4(3)中的缺口分析。

单位：百万美元

	2007年			2006年		
	平均	高	低	平均	高	低
中银香港风险价值						
利率风险	0.21	0.50	0.06	0.21	0.39	0.09
汇率风险	0.51	1.20	0.13	0.36	0.68	0.09
权益风险	0.05	0.14	0.01	0.04	0.13	0.01
商品风险	0.01	0.05	—	—	0.04	—
中银香港风险价值总额	0.53	1.33	0.18	0.36	0.64	0.17
中银国际风险价值	3.53	5.64	1.88	2.33	3.46	1.62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市场风险(续)

(2) 市场风险的计量技术和限额设置(续)

(i) 交易账户(续)

每一个风险因素的风险价值都是独立计算得出的仅因该风险因素的波动而可能产生的最大潜在损失。各个风险价值的累加并不能得出总体风险价值，因为各风险因素之间会产生风险分散效应。

本集团商品性金融工具的敞口受潜在价格波动的影响及其对集团利润表的潜在影响不重大。

(ii) 银行账户

银行账户承担的利率风险主要是由于银行账户资产和负债到期日或重新定价期限不相匹配而引起的。

本集团面对利率变动的风险敞口，其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水平波动影响。由于市场利率的波动，本集团的利差可能扩大，也可能缩小或发生亏损。目前中国境内的人民币存贷款基准利率由中国人民银行制定。本集团境内机构的业务主要受中国人民银行监控的利率体系约束。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的利率往往同时变动，尽管两者利率的变动时间不一定完全一致，仍在很大程度上降低了本集团人民币业务的利率风险。但是，中国人民银行没有承诺在未来继续维持目前的利率体系。

本集团主要通过利率敏感缺口分析来管理银行账户所承受的利率风险。利率敏感缺口分析用于衡量在一定期限内将到期或需重新定价的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的差额，本集团也利用利率敏感缺口分析计算盈利对利率变动的利率风险敏感度指标。利率敏感缺口分析见注释十二、4(3) (包括交易账户)。

净利息收入的敏感度分析

本集团通过衡量利率变动对净利息收入的影响进行敏感度分析。该分析未将客户行为、基准风险或债券提前偿还的期权的变化考虑在内。在假定人民币、美元与港币的收益率平移100个基点的情况下，本集团计算本年净利息收入的变动并监控净利息收入对年度预算的比例。本集团管理层设定了境内业务净利息收入变动对净利息收入预算的比例限额，由董事会审批，由司库每月进行监测。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4 市场风险 (续)

(2) 市场风险的计量技术和限额设置 (续)

(ii) 银行账户 (续)

下表列示了利率变动100个基点对集团净利息收入的潜在影响。

	净利息收入 (减少)/增加	
	2007年 12月31日	2006年 12月31日
各收益率曲线向上平移100个基点	(8,708)	(6,818)
各收益率曲线向下平移100个基点	8,708	6,818

(3) 利率敏感缺口分析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敞口如下表所示。下表根据合同约定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中的较早者，按本集团的资产与负债的账面值分类列示。

	2007年12月31日						
	1个月 以内	1个月 至3个月	3个月 至1年	1年 至5年	5年 以上	非计息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同业	36,281	—	—	—	—	34,940	71,221
存放中央银行	618,952	25,431	80,171	—	—	26,790	751,344
拆放同业	277,395	79,593	29,660	—	—	—	386,648
存出发钞基金	—	—	—	—	—	32,478	32,478
贵金属	—	—	—	—	—	44,412	44,4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2,425	25,096	29,116	25,015	25,422	7,591	124,665
衍生金融产品资产	—	—	—	—	—	45,839	45,839
客户贷款和垫款净额	765,645	449,676	1,471,136	39,128	22,278	6,630	2,754,493
证券投资							
— 可供出售证券	106,442	95,020	92,739	167,809	205,735	15,250	682,995
— 持有至到期日债券	57,399	64,056	118,453	136,946	69,793	—	446,647
— 贷款及应收款	18,477	16,140	44,395	337,008	42,600	—	458,620
投资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	—	—	—	—	—	6,779	6,779
固定资产	—	—	—	—	—	81,108	81,108
投资物业	—	—	—	—	—	9,986	9,986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	16,202	16,202
其他资产	158	—	—	—	—	81,958	82,116
资产合计	1,893,174	755,012	1,865,670	705,906	365,828	409,963	5,995,553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4 市场风险 (续)

(3) 利率敏感缺口分析 (续)

	2007年12月31日						
	1个月 以内	1个月 至3个月	3个月 至1年	1年 至5年	5年 以上	非计息	合计
负债							
同业存入	285,700	—	—	—	—	39,148	324,848
对中央银行负债	55,501	5,406	29,477	—	—	101	90,485
发行货币债务	—	—	—	—	—	32,605	32,605
发行存款证及同业拆入	174,924	36,257	31,222	2,081	—	3,998	248,48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54,226	14,044	10,985	1,583	785	5,032	86,655
衍生金融产品负债	—	—	—	—	—	27,262	27,262
客户存款	2,718,020	483,456	951,852	201,062	75	45,646	4,400,111
发行债券	—	9,000	1,848	44,381	9,162	—	64,391
借入其他资金	3,122	3,264	7,344	15,723	11,425	10,830	51,708
应付税款	—	—	—	—	—	21,045	21,045
退休福利负债	—	—	—	—	—	7,231	7,231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2,894	2,894
其他负债	4	—	—	—	—	182,839	182,843
负债合计	3,291,497	551,427	1,032,728	264,830	21,447	378,631	5,540,560
利率敏感缺口	(1,398,323)	203,585	832,942	441,076	344,381	31,332	454,993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市场风险(续)

(3) 利率敏感缺口分析(续)

	2006年12月31日						
	1个月 以内	1个月 至3个月	3个月 至1年	1年 至5年	5年 以上	非计息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同业	7,724	—	—	—	—	32,088	39,812
存放中央银行	352,873	—	—	—	—	26,758	379,631
拆放同业	265,023	106,212	27,783	120	—	—	399,138
存出发钞基金	—	—	—	—	—	36,626	36,626
贵金属	—	—	—	—	—	42,083	42,08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409	17,950	17,787	35,507	29,405	6,770	115,828
衍生金融产品资产	—	—	—	—	—	24,837	24,837
客户贷款和垫款净额	766,022	391,764	1,128,407	26,320	18,942	6,271	2,337,726
证券投资							
— 可供出售证券	119,182	86,881	143,113	249,999	208,133	7,870	815,178
— 持有至到期日债券	56,479	93,807	116,519	121,376	72,959	—	461,140
— 贷款及应收款	52,744	62,973	92,151	249,868	42,600	—	500,336
投资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	—	—	—	—	—	5,931	5,931
固定资产	—	—	—	—	—	81,823	81,823
投资物业	—	—	—	—	—	8,221	8,2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	19,244	19,244
其他资产	193	—	—	—	—	64,278	64,471
资产合计	1,628,649	759,587	1,525,760	683,190	372,039	362,800	5,332,025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4 市场风险 (续)

(3) 利率敏感缺口分析 (续)

	2006年12月31日						
	1个月 以内	1个月 至3个月	3个月 至1年	1年 至5年	5年 以上	非计息	合计
负债							
同业存入	142,042	260	991	—	—	35,484	178,777
对中央银行负债	15,497	5,077	21,757	—	—	43	42,374
发行货币债务	—	—	—	—	—	36,823	36,823
发行存款证及同业拆入	82,335	39,415	15,636	8,939	—	583	146,90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7,010	22,408	34,485	3,303	6,772	4,747	98,725
衍生金融产品负债	—	—	—	—	—	14,323	14,323
客户存款	2,484,610	453,841	842,988	268,310	428	40,941	4,091,118
发行债券	—	9,000	—	42,000	9,173	—	60,173
借入其他资金	4,466	8,792	18,400	13,618	14,372	3,750	63,398
应付税款	—	—	—	—	—	18,149	18,149
退休福利负债	—	—	—	—	—	7,444	7,444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3,029	3,029
其他负债	—	—	—	—	—	153,459	153,459
负债合计	2,755,960	538,793	934,257	336,170	30,745	318,775	4,914,700
利率敏感缺口	(1,127,311)	220,794	591,503	347,020	341,294	44,025	417,325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4 市场风险 (续)

(4) 外汇风险

本集团通过控制外汇敞口净额以实现对汇率风险的管理，并通过风险价值对交易账户的外汇风险进行监控。

本集团大部分的业务以人民币进行，此外有美元、港币和少量其他外币业务。本集团的主要子公司中银香港大部分的业务以港币进行。

中国政府自2005年7月21日开始实行有管理的浮动汇率制度，允许人民币价值可根据市场供求状况及参照一揽子货币在监管范围内波动。本集团大部分的外币业务是美元业务。2007年，人民币对美元升值约6.90%（2006年：3.35%），中国政府今后可能对汇率制度做进一步的调整。

2007年和2006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外汇净敞口分析如下：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人民币 百万元	等值美元 百万元*	人民币 百万元	等值美元 百万元*
本集团外汇敞口净额**	144,877	19,834	236,355	30,268
减：境外外币投资的外汇敞口净额 ⁽¹⁾	(114,637)	(15,694)	(113,780)	(14,571)
外汇净敞口 ⁽²⁾	30,240	4,140	122,575	15,697

* 上表中，本集团以美元列示的外汇敞口由于2007年和2006年12月31日的所有外汇敞口的等值美元组成，所有外汇敞口按年末与美元的汇率折算成等值美元。

** 本集团外汇敞口净额反映了本集团资产负债表内和资产负债表外的外汇敞口的净额。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市场风险(续)

(4) 外汇风险(续)

- (i) 本集团对境外外币投资的外汇敞口净额为本行以人民币以外的货币作为记账本位币的境外子公司、分行及联营企业所持有的外汇净资产／负债。为编制合并报表，该等境外经营实体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差异计入权益项下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中。

对于本集团境外经营实体，其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仍面临功能性货币之外的外汇敞口变动的影响。

- (ii) 本集团通过合理安排外币资金的来源和运用以最大限度减少潜在的货币错配。然而，由于人民币为非自由兑换货币，本集团对外汇敞口可实施的控制措施有限。按照中国政府现行的外汇管理政策，外汇兑换需要中国政府有关部门的批准。

本行的外汇敞口主要由股东的外币资本金投入及外汇业务形成。本行于2005年与汇金签署了一份外币期权合同(“汇金期权”)，名义本金为180亿美元，对部分外汇敞口净额进行了经济套期保值(见注释六、5)。于2007年12月31日，本行已执行了全部汇金期权，并按照外汇期权合同约定的汇率向汇金卖出180亿美元换回人民币。

2007年及2006年，出于资产负债管理和筹资需要，本行叙做一系列外汇衍生交易(见注释六、5)。同时，通过叙做外汇即期交易，外汇敞口净额分别降低173亿美元和263亿美元。

本集团对外汇净敞口进行汇率敏感度分析，以判断外币对人民币及对本集团境外经营实体的非人民币记账本位币(主要为港币)的潜在汇率波动对利润表的影响。通过分析，管理层认为汇率的波动(如波动1个百分点)对利润表不存在重大影响。该分析未考虑不同货币汇率变动之间的相关性，也未考虑管理层在资产负债表日后根据中国政府的批准可能已经或可以采取的降低汇率风险的措施，以及外汇敞口的后续变动。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市场风险（续）

(4) 外汇风险（续）

下表按币种列示了2007年和2006年12月31日本集团受外汇汇率变动影响的风险敞口。本集团的资产和负债以及表外敞口净额和信用承诺按原币以等值人民币账面价值列示。衍生金融产品以名义金额列示在表外敞口净额中。

	2007年12月31日							
		美元	港币	欧元	日元	英镑	其他币种	
	人民币	折合 人民币	折合 人民币	折合 人民币	折合 人民币	折合 人民币	折合 人民币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同业	23,149	38,412	4,216	1,854	1,280	598	1,712	71,221
存放中央银行	724,471	19,179	3,556	1,050	77	—	3,011	751,344
拆放同业	39,993	196,256	118,014	13,553	1,128	6,437	11,267	386,648
存出发钞基金	—	—	30,686	—	—	—	1,792	32,478
贵金属	—	—	1,630	—	—	—	42,782	44,4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9,020	32,728	24,336	4,056	—	—	4,525	124,665
衍生金融产品资产	18,856	12,584	13,462	79	12	256	590	45,839
客户贷款和垫款净额	1,885,841	433,151	342,996	42,357	22,440	4,862	22,846	2,754,493
证券投资								
— 可供出售证券	276,690	295,293	47,534	36,386	10,930	1,995	14,167	682,995
— 持有至到期日债券	221,625	134,387	68,185	4,941	—	1,431	16,078	446,647
— 贷款及应收款	410,538	3,366	24,824	401	1,281	—	18,210	458,620
投资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	2,824	865	3,090	—	—	—	—	6,779
固定资产	46,392	19,540	12,238	110	1,033	482	1,313	81,108
投资物业	—	—	8,624	—	—	—	1,362	9,98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001	69	77	—	—	—	55	16,202
其他资产	39,541	19,870	19,112	1,573	269	432	1,319	82,116
资产合计	3,764,941	1,205,700	722,580	106,360	38,450	16,493	141,029	5,995,553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4 市场风险 (续)

(4) 外汇风险 (续)

	2007年12月31日							
		美元	港币	欧元	日元	英镑	其他币种	合计
		折合	折合	折合	折合	折合	折合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负债								
同业存入	229,319	36,378	6,681	4,432	3,537	319	44,182	324,848
对中央银行负债	40,000	42,502	7,242	701	—	—	40	90,485
发行货币债务	—	—	30,686	—	—	—	1,919	32,605
发行存款证及同业拆入	170,332	66,683	4,349	2,242	1,452	964	2,460	248,48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7,130	30,110	17,471	1,395	—	25	524	86,655
衍生金融产品负债	—	16,782	9,400	73	12	827	168	27,262
客户存款	3,239,078	384,682	588,231	46,140	28,015	23,181	90,784	4,400,111
发行债券	62,276	786	1,329	—	—	—	—	64,391
借入其他资金	—	32,562	—	13,732	3,085	426	1,903	51,708
应付税款	18,731	278	1,336	58	39	125	478	21,045
退休福利负债	7,231	—	—	—	—	—	—	7,231
递延所得税负债	—	665	2,178	—	—	—	51	2,894
其他负债	102,725	31,140	42,205	2,645	1,390	956	1,782	182,843
负债合计	3,906,822	642,568	711,108	71,418	37,530	26,823	144,291	5,540,560
资产负债表内敞口净额	(141,881)	563,132	11,472	34,942	920	(10,330)	(3,262)	454,993
资产负债表外敞口净额	476,729	(534,295)	98,248	(35,862)	(751)	10,023	10,640	24,732
信用承诺	613,722	450,244	174,455	63,346	16,203	4,707	12,870	1,335,547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4 市场风险 (续)

(4) 外汇风险 (续)

	2006年12月31日							
	美元 折合 人民币	港币 折合 人民币	欧元 折合 人民币	日元 折合 人民币	英镑 折合 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 人民币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同业	20,313	9,174	4,478	2,020	1,691	658	1,478	39,812
存放中央银行	349,839	19,556	2,322	425	4,865	—	2,624	379,631
拆放同业	50,136	185,382	111,652	20,085	8,346	6,984	16,553	399,138
存出发钞基金	—	—	34,913	—	—	—	1,713	36,626
贵金属	—	—	1,541	—	—	—	40,542	42,08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计量的金融资产	34,273	38,772	23,677	8,688	6,491	80	3,847	115,828
衍生金融产品资产	7,418	9,161	7,694	150	88	174	152	24,837
客户贷款和垫款净额	1,614,521	329,663	316,546	33,913	21,422	4,468	17,193	2,337,726
证券投资								
— 可供出售证券	313,323	398,383	45,325	31,962	10,684	2,870	12,631	815,178
— 持有至到期日债券	180,914	192,383	63,521	6,325	—	1,794	16,203	461,140
— 贷款及应收款	350,159	76,235	43,609	—	13,520	1,065	15,748	500,336
投资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	2,461	762	2,708	—	—	—	—	5,931
固定资产	43,465	22,538	12,368	134	1,064	511	1,743	81,823
投资物业	—	—	7,601	—	—	—	620	8,2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048	4	73	—	37	—	82	19,244
其他资产	24,748	21,303	14,483	1,252	307	227	2,151	64,471
资产合计	3,010,618	1,303,316	692,511	104,954	68,515	18,831	133,280	5,332,025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4 市场风险 (续)

(4) 外汇风险 (续)

	2006年12月31日							
		美元	港币	欧元	日元	英镑	其他币种	合计
		折合	折合	折合	折合	折合	折合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负债								
同业存入	99,311	27,643	5,044	2,542	8,322	270	35,645	178,777
对中央银行负债	—	36,598	5,776	—	—	—	—	42,374
发行货币债务	—	—	34,914	—	—	—	1,909	36,823
发行存款证及同业拆入	78,497	59,308	5,037	2,397	120	147	1,402	146,90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9,682	63,207	25,037	130	—	613	56	98,725
衍生金融产品负债	6	10,669	3,046	152	78	149	223	14,323
客户存款	2,902,584	420,197	572,423	42,529	44,032	23,210	86,143	4,091,118
发行债券	60,000	173	—	—	—	—	—	60,173
借入其他资金	—	40,014	—	15,247	3,984	786	3,367	63,398
应付税款	16,072	223	1,269	13	13	3	556	18,149
退休福利负债	7,444	—	—	—	—	—	—	7,444
递延所得税负债	—	806	2,178	—	—	—	45	3,029
其他负债	88,803	25,753	33,339	2,190	968	556	1,850	153,459
负债合计	3,262,399	684,591	688,063	65,200	57,517	25,734	131,196	4,914,700
资产负债表内敞口净额	(251,781)	618,725	4,448	39,754	10,998	(6,903)	2,084	417,325
资产负债表外敞口净额	439,850	(468,346)	79,804	(37,825)	(13,762)	7,222	156	7,099
信用承诺	505,383	345,814	152,091	51,404	16,424	4,440	12,266	1,087,822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5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集团不能以合理的成本取得资金来偿还债务或者投资资产组合的风险。本集团流动性风险管理的目标是确保随时备有充足的资金来源，以满足偿还到期存款和其他负债的需要，同时满足客户贷款的要求及把握新的投资机会。

(1) 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

本行及其境外子公司对流动性风险进行单独管理，本行负责管理所有内地和境外分行的流动性风险。

本行对资产和负债采取了双重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战略。资产方面的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是鼓励资产组合的多样化、提升本行变现资产的能力，并且在资产组合中保持合理水平的高流动性资产。负债方面的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是增加核心存款比例并保持负债和融资能力的稳定性。

本集团在司库设有独立的团队对流动性风险来源进行日常的检查以保持币种、区域、提供方、产品和条款等方面的多样化。司库每月对流动性到期日进行分析，并每日对净流动性敞口进行估计。

可以用来满足所有负债和未来贷款承诺的资产包括现金、存放中央银行、存放同业及客户贷款和垫款。在正常的商业过程中，部分合同期在一年之内的客户贷款会展期。本集团也可以通过回购和逆回购交易、售出债券以及其他额外融资方式来满足不可预期的现金净流出。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续)

5 流动性风险(续)

(1) 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续)

下列表中客户贷款和垫款只有当本金逾期时才被视为逾期。同时，对于分期还款的客户贷款和垫款，只有实际逾期的部分才被列示在逾期类，其余尚未到期的部分仍然按剩余期限列示。

(2) 到期分析

下表依据资产负债表日至合同到期日的剩余期限对本集团的资产和负债进行了到期分析。

	2007年12月31日							
	逾期	即期偿还	1个月 以内	1个月 至3个月	3个月 至1年	1年 至5年	5年 以上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同业	—	71,221	—	—	—	—	—	71,221
存放中央银行	—	121,681	524,061	25,431	80,171	—	—	751,344
拆放同业	—	—	276,014	76,777	33,847	10	—	386,648
存出发钞基金	—	32,478	—	—	—	—	—	32,478
贵金属	—	44,412	—	—	—	—	—	44,4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4,235	8,398	19,142	26,147	31,303	35,440	124,665
衍生金融产品资产	—	11,879	4,587	5,727	16,666	4,237	2,743	45,839
客户贷款和垫款净额	24,894	26,904	135,571	262,986	758,152	771,723	774,263	2,754,493
证券投资								
— 可供出售证券	—	—	44,584	61,803	74,211	223,744	278,653	682,995
— 持有至到期日债券	—	—	28,918	30,676	96,417	203,707	86,929	446,647
— 贷款及应收款	—	—	18,477	16,140	37,950	337,308	48,745	458,620
投资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	—	—	—	—	—	636	6,143	6,779
固定资产	—	—	—	—	—	—	81,108	81,108
投资物业	—	—	—	—	—	—	9,986	9,986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10	16,192	—	16,202
其他资产	168	9,607	17,630	9,662	10,300	11,694	23,055	82,116
资产合计	25,062	322,417	1,058,240	508,344	1,133,871	1,600,554	1,347,065	5,995,553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5 流动性风险 (续)

(2) 到期分析 (续)

	2007年12月31日							
	逾期	即期偿还	1个月 以内	1个月 至3个月	3个月 至1年	1年 至5年	5年 以上	合计
负债								
同业存入	-	324,848	-	-	-	-	-	324,848
对中央银行负债	-	11,425	44,155	5,408	29,497	-	-	90,485
发行货币债务	-	32,605	-	-	-	-	-	32,605
发行存款证及同业拆入	-	895	171,559	35,574	33,058	7,396	-	248,48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50,148	11,729	16,557	6,430	1,791	86,655
衍生金融产品负债	-	7,791	3,051	3,025	6,183	3,831	3,381	27,262
客户存款	-	2,026,682	717,561	466,710	985,708	202,954	496	4,400,111
发行债券	-	-	-	-	1,847	2,381	60,163	64,391
借入其他资金	-	-	1,153	668	5,214	18,392	26,281	51,708
应付税款	-	26	28	4	20,987	-	-	21,045
退休福利负债	-	-	81	162	728	3,025	3,235	7,231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2,894	-	2,894
其他负债	-	82,309	23,828	9,017	39,427	19,710	8,552	182,843
负债合计	-	2,486,581	1,011,564	532,297	1,139,206	267,013	103,899	5,540,560
流动性净额	25,062	(2,164,164)	46,676	(23,953)	(5,335)	1,333,541	1,243,166	454,993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5 流动性风险 (续)

(2) 到期分析 (续)

	2006年12月31日							
	逾期	即期偿还	1个月 以内	1个月 至3个月	3个月 至1年	1年 至5年	5年 以上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同业	—	39,812	—	—	—	—	—	39,812
存放中央银行	—	102,017	277,614	—	—	—	—	379,631
拆放同业	—	—	264,913	106,193	27,909	123	—	399,138
存出发钞基金	—	36,626	—	—	—	—	—	36,626
贵金属	—	42,083	—	—	—	—	—	42,08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9,611	10,043	14,868	41,703	39,603	115,828
衍生金融产品资产	—	6,466	2,516	1,699	8,181	3,321	2,654	24,837
客户贷款和垫款净额	48,388	32,925	129,262	251,375	646,647	624,209	604,920	2,337,726
证券投资								
— 可供出售证券	—	—	23,457	47,972	132,998	293,914	316,837	815,178
— 持有至到期日债券	—	—	26,616	57,308	102,015	186,741	88,460	461,140
— 贷款及应收款	—	—	52,744	62,973	85,706	250,169	48,744	500,336
投资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	—	—	—	—	—	147	5,784	5,931
固定资产	—	—	—	—	—	—	81,823	81,823
投资物业	—	—	—	—	—	—	8,221	8,2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23	19,169	52	19,244
其他资产	366	8,473	10,994	6,422	17,625	4,627	15,964	64,471
资产合计	48,754	268,402	797,727	543,985	1,035,972	1,424,123	1,213,062	5,332,025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5 流动性风险 (续)

(2) 到期分析 (续)

	2006年12月31日							
	逾期	即期偿还	1个月 以内	1个月 至3个月	3个月 至1年	1年 至5年	5年 以上	合计
负债								
同业存入	—	178,777	—	—	—	—	—	178,777
对中央银行负债	—	11,116	4,412	5,078	21,768	—	—	42,374
发行货币债务	—	36,823	—	—	—	—	—	36,823
发行存款证及同业拆入	—	2,515	79,096	19,698	25,160	20,439	—	146,90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20,933	14,501	38,739	14,966	9,586	98,725
衍生金融产品负债	—	2,977	1,087	1,787	2,228	3,673	2,571	14,323
客户存款	—	1,854,295	671,453	439,215	847,843	277,401	911	4,091,118
发行债券	—	—	—	—	—	—	60,173	60,173
借入其他资金	—	—	947	743	5,754	22,633	33,321	63,398
应付税款	—	14	26	6	17,792	271	40	18,149
退休福利负债	—	—	82	163	713	3,087	3,399	7,444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1,808	1,201	20	3,029
其他负债	—	71,136	15,508	7,197	31,706	11,894	16,018	153,459
负债合计	—	2,157,653	793,544	488,388	993,511	355,565	126,039	4,914,700
流动性净额	48,754	(1,889,251)	4,183	55,597	42,461	1,068,558	1,087,023	417,325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5 流动性风险 (续)

(3) 非衍生金融产品现金流

下表按照资产负债表日至合同到期日的剩余期限列示了本集团非衍生金融资产和负债的现金流。表中披露的金额是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

	2007年12月31日							
	即期偿还	1个月 以内	1个月 至3个月	3个月 至1年	1年 至5年	5年 以上	逾期	合计
现金及存放同业	71,221	—	—	—	—	—	—	71,221
存放中央银行	121,681	524,061	25,431	80,171	—	—	—	751,344
拆放同业	—	276,014	76,777	33,847	10	—	—	386,64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235	8,405	19,233	26,303	31,161	35,744	—	125,081
客户贷款和垫款净额	31,650	136,500	264,976	764,978	772,807	774,959	29,241	2,775,111
证券投资								
— 可供出售证券	—	44,623	61,993	74,585	225,919	282,691	—	689,811
— 持有至到期日债券	—	29,237	30,440	97,182	204,060	86,664	—	447,583
— 贷款及应收款	—	18,478	16,139	38,225	337,297	48,745	—	458,884
其他资产 ⁽¹⁾	7,360	32,008	44,304	145,218	400,288	428,472	336	1,057,986
金融资产合计	236,147	1,069,326	539,293	1,260,509	1,971,542	1,657,275	29,577	6,763,669
同业存入	324,848	—	—	—	—	—	—	324,848
对中央银行负债	11,425	44,155	5,408	29,497	—	—	—	90,485
发行存款证及同业拆入	895	171,559	35,574	33,058	7,396	—	—	248,48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50,147	11,729	16,557	6,421	1,777	—	86,631
客户存款	2,026,682	717,561	466,710	985,708	202,954	496	—	4,400,111
发行债券	—	—	—	1,847	2,381	60,163	—	64,391
借入其他资金	—	1,153	668	5,214	18,392	26,281	—	51,708
其他负债 ⁽¹⁾	60,450	23,924	14,484	57,397	57,110	23,422	—	236,787
金融负债合计	2,424,300	1,008,499	534,573	1,129,278	294,654	112,139	—	5,503,443

(1) 在上述其他资产与其他负债中，包括与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应收应付利息。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5 流动性风险 (续)

(3) 非衍生金融产品现金流 (续)

	2006年12月31日							
	即期偿还	1个月 以内	1个月 至3个月	3个月 至1年	1年 至5年	5年 以上	逾期	合计
现金及存放同业	39,812	—	—	—	—	—	—	39,812
存放中央银行	102,017	277,614	—	—	—	—	—	379,631
拆放同业	—	264,913	106,193	27,909	123	—	—	399,13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9,611	10,051	14,929	41,313	39,736	—	115,640
客户贷款和垫款净额	33,241	130,172	253,706	654,047	625,887	606,111	57,204	2,360,368
证券投资								
— 可供出售证券	—	23,790	48,112	134,482	293,741	317,748	—	817,873
— 持有至到期日债券	—	26,658	57,404	102,804	187,245	88,086	—	462,197
— 贷款及应收款	—	52,831	63,247	86,135	250,169	48,745	—	501,127
其他资产 ⁽¹⁾	9,401	53,765	55,308	83,737	229,470	441,651	422	873,754
金融资产合计	184,471	839,354	594,021	1,104,043	1,627,948	1,542,077	57,626	5,949,540
同业存入	178,777	—	—	—	—	—	—	178,777
对中央银行负债	11,116	4,412	5,078	21,768	—	—	—	42,374
发行存款证及同业拆入	2,515	79,096	19,698	25,160	20,439	—	—	146,90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1,010	14,501	38,740	14,963	9,511	—	98,725
客户存款	1,854,295	671,453	439,215	847,843	277,401	911	—	4,091,118
发行债券	—	—	—	—	—	60,173	—	60,173
借入其他资金	—	947	743	5,754	22,633	33,321	—	63,398
其他负债 ⁽¹⁾	63,770	21,512	12,248	48,259	53,637	20,186	—	219,612
金融负债合计	2,110,473	798,430	491,483	987,524	389,073	124,102	—	4,901,085

(1) 在上述其他资产与其他负债中，包括与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应收应付利息。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5 流动性风险 (续)

(4) 衍生金融产品现金流

(i) 按净额结算的衍生金融产品

下表分析了本集团将以净额结算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允价值为净正值或净负值的衍生金融产品现金流，并按照资产负债表日至合同到期日的剩余期限进行分类列示。除代客衍生产品以公允价值（即折现现金流）列示以外，其他衍生产品均以未折现合同现金流列示。

	2007年12月31日					
	1个月 以内	1个月 至3个月	3个月 至1年	1年 至5年	5年 以上	合计
外汇衍生金融产品						
— 公允价值为净正值的 衍生产品的现金流	11,207	54	(243)	11	—	11,029
— 公允价值为净负值的 衍生产品的现金流	(6,791)	(61)	258	(9)	—	(6,603)
利率衍生金融产品						
— 公允价值为净正值的 衍生产品的现金流	259	150	194	942	1,993	3,538
— 公允价值为净负值的 衍生产品的现金流	(140)	(285)	(257)	(899)	(2,035)	(3,616)
贵金属衍生金融产品						
— 公允价值为净正值的 衍生产品的现金流	702	—	—	—	—	702
— 公允价值为净负值的 衍生产品的现金流	(1,039)	—	—	—	—	(1,039)
权益性衍生金融产品						
— 公允价值为净正值的 衍生产品的现金流	33	43	588	18	—	682
— 公允价值为净负值的 衍生产品的现金流	(3)	(92)	(317)	(17)	—	(429)
合计	4,228	(191)	223	46	(42)	4,264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5 流动性风险 (续)

(4) 衍生金融产品现金流 (续)

(i) 按净额结算的衍生金融产品 (续)

	2006年12月31日					
	1个月 以内	1个月 至3个月	3个月 至1年	1年 至5年	5年 以上	合计
外汇衍生金融产品						
— 公允价值为净正值的 衍生产品的现金流	6,092	153	126	30	—	6,401
— 公允价值为净负值的 衍生产品的现金流	(2,575)	(139)	(98)	(29)	—	(2,841)
利率衍生金融产品						
— 公允价值为净正值的 衍生产品的现金流	319	293	693	1,634	1,573	4,512
— 公允价值为净负值的 衍生产品的现金流	(139)	(395)	(973)	(2,321)	(1,710)	(5,538)
贵金属衍生金融产品						
— 公允价值为净正值的 衍生产品的现金流	202	—	—	—	—	202
— 公允价值为净负值的 衍生产品的现金流	(440)	—	—	—	—	(440)
权益性衍生金融产品						
— 公允价值为净正值的 衍生产品的现金流	2	1	4	—	—	7
— 公允价值为净负值的 衍生产品的现金流	(7)	(1)	2	(2)	—	(8)
合计	3,454	(88)	(246)	(688)	(137)	2,295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5 流动性风险 (续)

(4) 衍生金融产品现金流 (续)

(ii) 按总额结算的衍生金融产品

下表分析了本集团将以总额结算的衍生金融产品的现金流，并按照资产负债表日至合同到期日的剩余期限进行分类列示。除代客衍生交易以公允价值（即折现现金流）列示外，其他衍生产品均以未折现合同现金流列示。

	2007年12月31日					
	1个月 以内	1个月 至3个月	3个月 至1年	1年 至5年	5年 以上	合计
外汇衍生金融产品						
— 现金流出	(293,300)	(270,384)	(753,455)	(53,776)	(538)	(1,371,453)
— 现金流入	289,765	274,337	764,574	55,035	515	1,384,226
利率衍生金融产品						
— 现金流出	(14,396)	—	(3,637)	(7)	—	(18,040)
— 现金流入	7,585	2,497	1	2	—	10,085
贵金属及其他商品衍生产品						
— 现金流出	(3,681)	(2,682)	(9,713)	(1,924)	—	(18,000)
— 现金流入	3,375	2,286	9,148	1,928	—	16,737
权益性衍生金融产品						
— 现金流出	(120)	(66)	(938)	(26)	—	(1,150)
— 现金流入	207	93	938	26	—	1,264
现金流出合计	(311,497)	(273,132)	(767,743)	(55,733)	(538)	(1,408,643)
现金流入合计	300,932	279,213	774,661	56,991	515	1,412,312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5 流动性风险 (续)

(4) 衍生金融产品现金流 (续)

(ii) 按总额结算的衍生金融产品 (续)

	2006年12月31日					
	1个月 以内	1个月 至3个月	3个月 至1年	1年 至5年	5年 以上	合计
外汇衍生金融产品						
— 现金流出	(315,016)	(115,156)	(500,289)	(44,538)	(25,660)	(1,000,659)
— 现金流入	316,448	115,799	503,832	44,016	25,666	1,005,761
利率衍生金融产品						
— 现金流出	(6,634)	(6,619)	—	—	—	(13,253)
— 现金流入	5,122	9,220	54,094	—	—	68,436
贵金属及其他商品衍生产品						
— 现金流出	(519)	(372)	(872)	(556)	—	(2,319)
— 现金流入	1,008	—	232	562	—	1,802
权益性衍生金融产品						
— 现金流出	(14)	(1)	—	—	—	(15)
— 现金流入	2	1	4	—	—	7
现金流出合计	(322,183)	(122,148)	(501,161)	(45,094)	(25,660)	(1,016,246)
现金流入合计	322,580	125,020	558,162	44,578	25,666	1,076,006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5 流动性风险 (续)

(5) 表外项目

本集团授信承诺按合同的剩余期限列示合同金额。担保，承兑及其他金融产品按照最早的合同到期日以名义金额列示。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在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条件下未来最低租赁付款额(见注释九、5)也包括在下表中。

	2007年12月31日			
	不超过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授信承诺	512,360	42,427	11,212	565,999
担保，承兑及其他金融产品	491,721	178,906	98,921	769,548
经营租赁承诺	1,852	4,051	1,556	7,459
资本性承诺	8,353	37,557	—	45,910
合计	1,014,286	262,941	111,689	1,388,916

	2006年12月31日			
	不超过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授信承诺	427,467	34,420	8,684	470,571
担保，承兑及其他金融产品	401,008	133,650	82,593	617,251
经营租赁承诺	1,604	3,511	1,571	6,686
资本性承诺	7,457	31,694	1,126	40,277
合计	837,536	203,275	93,974	1,134,785

6 金融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

(1) 使用估值技术估计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2007和2006年度，本集团在使用估值技术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进行估计时，没有使用不可观察的市场参数。

十二 金融风险(续)

6 金融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续)

(2) 未按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下表列示了在资产负债表未按公允价值列示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以及相应的公允价值。账面价值和公允价值相近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例如存放同业、存放中央银行，拆放同业以及存出发钞基金等未包括于下表中。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2007年 12月31日	2006年 12月31日	2007年 12月31日	2006年 12月31日
金融资产				
客户贷款和垫款净额	2,754,493	2,337,726	2,741,712	2,337,710
证券投资				
— 持有至到期日债券	446,647	461,140	443,610	459,897
— 贷款及应收款	458,620	500,336	458,665	500,359
金融负债				
发行存款证及同业拆入	248,482	146,908	248,552	146,967
客户存款	4,400,111	4,091,118	4,397,109	4,091,513
发行债券	64,391	60,173	64,138	60,931
借入其他资金	51,708	63,398	47,674	57,441

(i) 客户贷款和垫款

客户贷款和垫款以扣除减值准备后的净值列示。其公允价值以预计未来现金流按现行市场利率折现的净额确定。

(ii) 证券投资

证券投资包括持有至到期日债券、可供出售证券和贷款及应收款。可供出售证券以公允价值列报。持有至到期日债券的公允价值以市场价或经纪人／交易商的报价为基础。如果无法获得持有至到期日债券和贷款及应收款的相关信息，其公允价值则以市场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到期日和收益率的债券产品的报价来确定。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6 金融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 (续)

(2) 未按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续)

(iii) 发行存款证、同业拆入和客户存款

包括无息存款在内的没有固定到期日的存款的公允价值为即期应付金额。固定利率的存款和没有活跃市场报价的同业拆入及其他借款的公允价值为以与其剩余到期日类似的新发行债券利率作为贴现率计算的现金流折现价值，如果有活跃市场报价，则此报价可用于计量其公允价值。

(iv) 发行债券和借入其他资金

该等负债的公允价值按照市场报价计算。对于没有市场报价的债券和借入其他资金，则以基于和剩余到期日相匹配的当前收益曲线的现金流贴现模型计算其公允价值。

7 资本管理

本集团的资本管理目标包括：

- 遵守本集团经营实体所在地银行监管机构设定的资本要求；
- 保持集团持续经营的能力，继续为股东提供回报，维护其他相关利益者的利益；以及
- 保持雄厚的资本基础，支持本集团的业务发展。

本集团管理层基于巴塞尔委员会的相关指引，以及银监会的监管规定，实时监控资本的充足性和监管资本的运用情况。本行每季度以报表的形式向银监会上报所要求的资本信息。

银监会要求每家银行或银行集团维持监管资本总额与加权风险资产的比例在8%以上，且核心资本与加权风险资产的比例在4%以上。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续）

7 资本管理（续）

本集团司库负责对下列资本项目进行管理：

- 核心资本，包括股本、资本公积、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和少数股东权益；
- 附属资本，包括已发行长期次级债券、一般准备金和其他附属资本。

商誉、对未并表银行的资本投资、对未并表非银行金融机构的资本投资、对非自用不动产的投资和对工商企业的资本投资从核心资本和附属资本中扣除以符合监管资本要求。

表内风险加权资产采用四个档次的风险权重进行计量，风险权重在考虑资产和交易对手的信用状况及抵押担保后确定。对于表外风险敞口也采取了相似的处理方法，并进行了适当调整，以反映其潜在损失情况。市场风险资本调整采用标准法进行计量。

下表列示了2007年和2006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资本充足率和监管资本的组成。本集团遵守了监管部门规定的资本要求。

	2007年 12月31日	2006年 12月31日
资本充足率	13.34%	13.59%
核心资本充足率	10.67%	11.44%

上述资本充足率按照银监会《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管理办法》和中国会计准则计算。监管指标按照报告当期的监管要求及中国会计准则进行计算，比较期数据未作追溯调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7 资本管理 (续)

	2007年 12月31日	2006年 12月31日
资本基础组成部分		
核心资本：		
股本	253,794	253,623
储备 ⁽²⁾	126,567	126,916
少数股东权益	30,227	29,560
核心资本小计	410,588	410,099
附属资本：		
一般准备金	31,897	28,315
已发行长期次级债券	60,000	60,000
其他 ⁽²⁾	16,672	(2,439)
附属资本小计	108,569	85,876
扣减前资本基础合计	519,157	495,975
扣减：		
商誉	(1,752)	(1,875)
对未并表银行及未并表非银行金融机构的资本投资	(1,932)	(4,371)
对非自用不动产的投资	(9,986)	(5,141)
对工商企业的资本投资	(4,847)	(13,226)
扣减后资本基础合计	500,640	471,362
扣减后核心资本基础 ⁽¹⁾	400,454	396,855
加权风险资产及市场风险资本调整		
加权风险资产及市场风险资本调整	3,754,108	3,469,017

十二 金融风险 管理 (续)

7 资本管理 (续)

- (1) 根据有关规定，计算核心资本基础时需扣除全部商誉，以及对未并表银行、未并表非银行金融机构、非自用不动产和工商企业资本投资的50%。

2007年资本基础的增加主要来自于当年的税后利润。

- (2) 根据银监会2007年11月发布的《中国银监会关于银行业金融机构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后计算资本充足率有关问题的通知》，对未实现的公允价值利得在考虑税收影响后从核心资本中扣除，即计入利润表的交易性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利得计入附属资本，计入权益中的公允价值利得按一定比例计入附属资本。

8 保险风险

本集团主要在中国内地及香港经营保险业务，并且主要以人民币及港币为计量单位。任何一份保险合同的风险均为保险事故发生及其所导致的索偿金额的不确定性。此类风险属随机发生，因此无法合理估计。本集团通过制定合理的承保策略、运用组合管理技术、适当的再保险安排以及积极的理赔处理等控制保险风险。通过制定合理的承保策略，本集团确保承保风险分散在不同类型的风险及行业中。

对于应用概率原理进行定价及计提准备的保险合同组合，本集团主要面对的保险风险为实际赔付成本超出保险负债的账面金额。出现此情况的原因是赔款及给付的频率与金额可能高于原有估计。因保险事故随机发生，实际发生的赔付次数及金额与根据数理统计方法估计的结果每年均有所不同。

长期保险合同的预计未来赔付成本及所收取保费的不确定性来自于无法预测死亡率整体水平的长期变化。为评估由于死亡率假设及退保假设而产生的不确定性，本集团进行死亡率及退保分析，以确保采用了适当的假设。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十三 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

本集团于2007年1月1日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并在2006年年度报告的新旧会计准则集团股东权益差异调节表中披露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追溯调整后的2007年1月1日的集团股东权益。在编制本会计报表时，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一号》的要求，对首次执行日有关资产、负债及所有者权益项目的账面余额进行了复核，未发现需要修正的项目。按原会计准则和制度与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列报的股东权益及净利润的调节过程列示如下：

中国银行集团

	2006年 1月1日 股东权益	2006年度 归属于本行 股东净利润	2006年 12月31日 股东权益
按原会计准则和制度列报的金额	233,842	41,892	388,254
— 投资物业以公允价值计量	2,816	502	3,318
— 部分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证券并以公允价值计量	1,576	—	2,550
— 计提内退员工内退期间的福利负债	(5,097)	(219)	(5,316)
— 对非交易性贵金属按成本法计量	(637)	(154)	(791)
— 递延所得税影响	(1,259)	285	(286)
— 其他	71	318	36
差异调整小计	(2,530)	732	(489)
— 少数股东权益余额并入集团股东权益列示	28,778	—	29,560
按新企业会计准则列报的金额	260,090	42,624	417,325

十三 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续）

中国银行

	2006年 1月1日 股东权益	2006年度 归属于本行 股东净利润	2006年 12月31日 股东权益
按原会计准则和制度列报的金额	233,842	42,497	388,470
— 投资物业以公允价值计量	(12)	—	(12)
— 部分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证券并以公允价值 计量	809	—	—
— 计提内退员工内退期间的福利负债	(5,097)	(219)	(5,316)
— 对非交易性贵金属按成本法计量	(637)	(154)	(791)
— 递延所得税影响	710	857	2,197
— 对子公司的投资按成本法核算	(21,213)	(5,695)	(24,768)
差异调整小计	(25,440)	(5,211)	(28,690)
按新企业会计准则列报的金额	208,402	37,286	359,780

附件一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07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本集团根据《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7年修订）的规定编制下列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在计算“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时，已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

	2007年	2006年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56,229	42,624
非经常性损益		
—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净收益	(96)	(769)
— 营业外收入 ⁽¹⁾	(1,654)	(2,298)
— 营业外支出 ⁽²⁾	1,169	1,254
— 相应税项调整	261	58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5,909	41,391

(1) 营业外收入是指发生的与经营业务活动无直接关系的各项收入，包括处置固定资产净收益、固定资产盘盈、罚款收入等。

(2) 营业外支出是指发生的与经营业务活动无直接关系的各项支出，包括处置固定资产净损失、罚款支出、捐赠支出、非常损失等。

附件二 — 中国会计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会计报表差异说明

2007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本集团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合并利润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及其与中国会计准则会计报表差异说明列示如下：

1 2007年度合并利润表

	2007年	2006年
利息收入	261,871	215,334
利息支出	(109,126)	(93,963)
净利息收入	152,745	121,37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1,554	17,13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066)	(2,816)
手续费及佣金收支净额	27,488	14,323
净交易损失	(662)	(1,544)
证券投资净(损失)/收益	(15,526)	1,132
其他营业收入	18,667	13,096
营业收入	182,712	148,378
营业费用	(85,026)	(68,731)
贷款和垫款减值损失	(8,252)	(12,342)
营业利润	89,434	67,305
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净收益	1,263	632
税前利润	90,697	67,937
所得税	(28,661)	(19,673)
税后利润	62,036	48,264
归属于：		
— 本行股东	56,248	42,830
— 少数股东	5,788	5,434
	62,036	48,264
本行股东享有的每股净收益（以人民币元/股表示）		
— 每股基本净收益和稀释后每股净收益	0.22	0.18

2 2007年12月3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资产		
现金及存放同业	71,221	39,812
存放中央银行	751,344	379,631
拆放同业	386,648	399,138
存出发钞基金	32,478	36,626
贵金属	44,412	42,08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24,665	115,828
衍生金融产品资产	45,839	24,837
客户贷款和垫款净额	2,754,493	2,337,726
证券投资		
— 可供出售证券	682,995	815,178
— 持有至到期日债券	446,647	461,140
— 贷款及应收款	458,620	500,336
投资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	6,779	5,931
固定资产	83,805	86,200
投资物业	9,986	8,2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647	21,396
其他资产	73,638	53,570
资产总计	5,991,217	5,327,653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负债		
同业存入	324,848	178,777
对中央银行负债	90,485	42,374
发行货币债务	32,605	36,823
发行存款证及同业拆入	248,482	146,90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86,655	98,725
衍生金融产品负债	27,262	14,323
客户存款	4,400,111	4,091,118
发行债券	64,391	60,173
借入其他资金	51,708	63,398
应付税款	21,045	18,149
退休福利负债	7,231	7,444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94	3,029
其他负债	182,843	153,456
负债合计	5,540,560	4,914,697
股东权益		
本行股东应享权益		
股本	253,839	253,839
资本公积	66,592	66,617
盈余公积	15,448	10,380
一般准备及法定储备金	24,911	13,934
未分配利润	68,480	38,425
可供出售证券公允价值变动储备	(1,506)	2,00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7,289)	(2,071)
库藏股	(45)	(216)
	420,430	382,917
少数股东权益	30,227	30,039
股东权益合计	450,657	412,956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5,991,217	5,327,653

3 中国会计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会计报表差异调节表

	股东权益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2007年 12月31日	2006年 12月31日	2007年	2006年
按中国会计准则呈报	454,993	417,325	56,229	42,624
会计准则差异调整：				
— 冲回资产评估增值及其相关的折旧/摊销费用及其他 ⁽¹⁾	(5,781)	(6,521)	742	307
— 递延所得税影响 ⁽²⁾	1,445	2,152	(723)	(101)
小计	(4,336)	(4,369)	19	206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呈报	450,657	412,956	56,248	42,830

(1) 冲回资产评估增值及其相关的折旧／摊销费用

在中国会计准则下，本集团将股份公司设立过程中资产评估增值人民币104.32亿元作为资本公积计入2003年12月31日的会计报表。增值的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经重估的土地使用权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相关规定，在中国会计准则下确认的该等资产评估增值及其相关的折旧／摊销费用应予以冲回。

(2) 递延所得税影响

如上所述，在中国会计准则下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下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存在差异。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下，本集团亦采用重估后的相关资产成本作为计税基础，并相应确认了递延所得税资产。

附件三 —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计算表

200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本计算表根据《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09号 —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计算及披露》(2007年修订) 的规定编制。

	2007年	2006年
年末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424,766	387,286
当年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加权平均)	405,957	317,562
当年本行发行在外普通股股数 (百万股，加权平均)	253,821	236,055
当年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6,229	42,624
当年非经常性损益	320	1,233
当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5,909	41,391
净资产收益率 (%，加权平均)	13.85%	13.42%
净资产收益率 (%，全面摊薄)	13.24%	11.01%
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 股)	0.22	0.18
净资产收益率 (%，加权平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13.77%	13.03%
净资产收益率 (%，全面摊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13.16%	10.69%
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 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0.22	0.18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本行董事长、行长、主管会计工作的副行长、会计机构负责人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签字审计报告原件
- 三、 报告期内本行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正本及公告原件
- 四、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参考资料

2008年度财务日志

公布2007年度全年业绩	2008年3月26日
2007年年度报告	于2008年4月下旬邮寄送交 H股股东
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	将于2008年6月19日召开
2008年中期业绩	公布日期不迟于2008年8月31日

年度股东大会

本行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订于2008年6月19日（星期四）15:00时正于中国北京海淀区西直门外高粱桥斜街18号中苑宾馆及中国香港中区法院道太古广场港岛香格里拉大酒店五楼香岛殿召开。

股息

董事会建议派发末期股息每股0.10元人民币（税前），须待股东于 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上批准。

股份资料

上市

本行普通股分别于2006年6月1日及2006年7月5日在香港联交所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普通股

已发行股份：253,839,162,009股

市值

截至2007年最后一个交易日（其中A股为12月28日，H股为12月31日），本行市值为人民币14,444.58亿元人民币（按照2007年12月28日A股收市价、12月31日H股收市价计算，汇率为12月28日国家外汇局公布汇率100元港币=93.638元人民币）。

股份价格

H股2007年12月31日收市价：	3.78港元
A股2007年12月28日收市价：	6.61元人民币
H股 年度最高成交价：	5.27港元
年度最低成交价：	3.25港元
A股 年度最高成交价：	7.58元人民币
年度最低成交价：	4.32元人民币

股份代号

股票简称：中国银行

H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3988
路透社	3988.HK
彭博	3988 HK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601988
路透社	601988.SS
彭博	601988 CH

股东查询

股东如对所持股份有任何查询，例如股份转让、转名、更改地址、报失股票等事项，请致函如下地址：

H股：

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183号
合和中心18楼1806-1807室
电话：(852) 2862 8555
传真：(852) 2865 0990
电邮：hkinfo@computershare.com.hk

A股：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166号
中国保险大厦36楼
电话：(86) 021-3887 4800

信用评级（长期，外币）

惠誉国际评级：	A
穆迪投资服务：	A1
日本评级及投资信息公司：	A
标准普尔：	A-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本币）：	AAA

指数成分股

恒生指数（由2006年12月4日起生效）
恒生中国H股金融行业指数（于2006年11月27日成立）
恒生中国企业指数
恒生综合指数(HSCI)系列
恒生流通指数(HSFI)系列
摩根士丹利资本国际(MSCI)中国指数系列
上海证券交易所指数系列
新华富时中国25指数
新华富时香港指数
富时指数系列

投资者查询

H股投资者如有查询请联络：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团队（香港）
香港花园道1号中银大厦52楼
电话：(852) 2846 2700
传真：(852) 2810 5830
电邮：bocir@bank-of-china.com

A股投资者如有查询请联络：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团队（北京）
中国北京复兴门内大街1号中银大厦9楼
电话：(86) 010-6659 2638
传真：(86) 010-6659 4568
电邮：bocir@bank-of-china.com

其他资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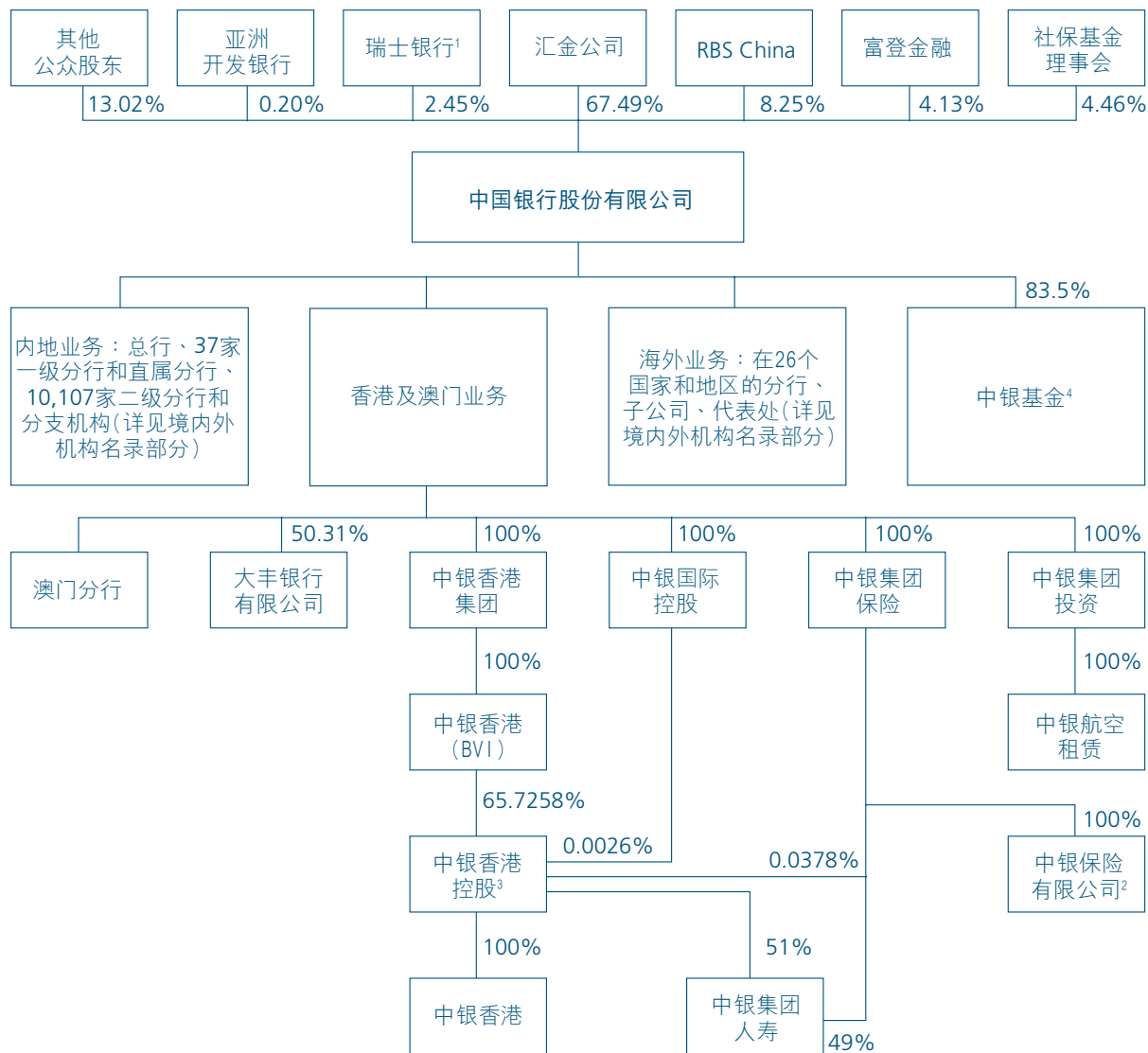
阁下可致函本行H股股份过户登记处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地址：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183号合和中心18楼1806-1807室）索取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年度报告，或本行营业场所索取按照《企业会计准则2006》编制的年度报告。

阁下亦可在下列网址www.boc.cn、www.sse.com.cn、www.hkexnews.hk阅览本年度报告英文及中文版本。

倘阁下对如何索取本年度报告或如何在本行网站上阅览该文件有任何疑问，请致电本行热线(852) 2862 8633及(86) 010-6659 6688。

组织架构

本集团组织架构图如下：



- 1 瑞士银行同时持有1,382,542,891股份的淡仓，占本行已发行股份的0.54%。
- 2 在中国注册成立。
- 3 在香港联交所上市。
- 4 为本行于2008年1月8日收购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分别持有的67%和16.5%的股权，与贝莱德投资管理（英国）有限公司合资成立的中外合资基金管理公司。

境内外机构名录

内地主要分支机构名录

总行

北京市复兴门内大街1号
邮编：100818
机构数量：1
职员数：4,118
资产规模（百万元）：2,207,767

北京市分行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2号
邮编：100010
机构数量：234
职员数：7,177
资产规模（百万元）：344,085

天津市分行

天津市和平区解放北路80号
邮编：300040
机构数量：195
职员数：4,050
资产规模（百万元）：90,075

河北省分行

河北省石家庄市新华路80号
邮编：050000
机构数量：527
职员数：10,152
资产规模（百万元）：152,999

山西省分行

山西省太原市迎泽大街288号
邮编：030001
机构数量：318
职员数：8,348
资产规模（百万元）：102,521

内蒙古自治区分行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大街12号
邮编：010010
机构数量：241
职员数：4,108
资产规模（百万元）：58,761

辽宁省分行

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中山广场9号
邮编：116001
机构数量：455
职员数：10,711
资产规模（百万元）：171,081

吉林省分行

吉林省长春市西安大路699号
邮编：130061
机构数量：201
职员数：5,372
资产规模（百万元）：55,372

黑龙江省分行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红军街19号
邮编：150001
机构数量：239
职员数：5,969
资产规模（百万元）：86,225

上海市分行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200号
邮编：200121
机构数量：201
职员数：5,780
资产规模（百万元）：356,589

江苏省分行

江苏省南京市中山南路148号
邮编：210005
机构数量：927
职员数：17,383
资产规模（百万元）：389,608

浙江省分行

浙江省杭州市凤起路321号
邮编：310003
机构数量：671
职员数：13,913
资产规模（百万元）：288,877

安徽省分行

安徽省合肥市长江中路313号
邮编：230061
机构数量：362
职员数：6,184
资产规模（百万元）：85,566

福建省分行

福建省福州市五四路136号福建中银大厦
邮编：350003
机构数量：370
职员数：7,415
资产规模（百万元）：116,270

江西省分行

江西省南昌市站前西路1号
邮编：330002
机构数量：306
职员数：6,022
资产规模（百万元）：66,777

山东省分行

山东省青岛市香港中路59号
邮编：266071
机构数量：601
职员数：13,247
资产规模（百万元）：251,916

河南省分行

河南省郑州市花园路40号
邮编：450008
机构数量：515
职员数：10,691
资产规模（百万元）：134,011

湖北省分行

湖北省武汉市黄石路65号
邮编：430013
机构数量：396
职员数：8,456
资产规模（百万元）：102,756

湖南省分行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一段593号
邮编：410005
机构数量：400
职员数：7,461
资产规模（百万元）：86,873

广东省分行

广东省广州市东风西路197号
邮编：510180
机构数量：963
职员数：20,352
资产规模（百万元）：578,199

广西壮族自治区分行

广西南宁市古城路39号
邮编：530022
机构数量：244
职员数：4,363
资产规模（百万元）：52,316

海南省分行

海南省海口市大同路33号
邮编：570102
机构数量：89
职员数：1,948
资产规模（百万元）：37,016

四川省分行

四川省成都市人民中路二段35号
邮编：610015
机构数量：460
职员数：7,753
资产规模（百万元）：125,272

贵州省分行

贵州省贵阳市都司大道30号
邮编：550002
机构数量：102
职员数：1,995
资产规模（百万元）：22,664

境内外机构名录

云南省分行

云南省昆明市北京路515号
邮编：650051
机构数量：137
职员数：2,810
资产规模（百万元）：55,403

西藏自治区分行

西藏自治区拉萨市林廓西路7号
邮编：850000
机构数量：20
职员数：563
资产规模（百万元）：10,793

陕西省分行

陕西省西安市东大街菊花园38号
邮编：710001
机构数量：260
职员数：4,552
资产规模（百万元）：93,629

甘肃省分行

甘肃省兰州市天水南路525号
邮编：730000
机构数量：149
职员数：2,053
资产规模（百万元）：32,474

青海省分行

青海省西宁市东关大街218号
邮编：810000
机构数量：42
职员数：776
资产规模（百万元）：11,060

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

宁夏银川市解放西街170号
邮编：750001
机构数量：65
职员数：1,062
资产规模（百万元）：11,625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

新疆乌鲁木齐市东风路2号中银大厦
邮编：830002
机构数量：159
职员数：3,022
资产规模（百万元）：43,711

重庆市分行

重庆市渝中区中山一路218号
邮编：400013
机构数量：179
职员数：3,022
资产规模（百万元）：51,982

深圳市分行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建设路2022号国际金融大厦
邮编：518005
机构数量：116
职员数：4,506
资产规模（百万元）：236,655

港澳地区主要机构名录

中银香港（集团）有限公司

香港花园道1号
机构数量：362
职员数：13,259
资产规模（百万元）：987,515

中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花园道1号中银大厦26楼
机构数量：28
职员数：682
资产规模（百万元）：34,792

中银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花园道1号中银大厦23楼
机构数量：148
职员数：3,834
资产规模（百万元）：47,379

中银集团保险有限公司

香港中环德辅道中71号永安集团大厦9楼
机构数量：45
职员数：1,293
资产规模（百万元）：5,488

中国银行澳门分行

澳门苏亚利斯博士大马路中银大厦
机构数量：25
职员数：1,111
资产规模（百万元）：63,586

海外主要分支机构名录

亚太地区 ASIA-PACIFIC AREA

哈萨克中国银行 JSC AB <BANK OF CHINA KAZAKHSTAN>

201, STR. GOGOL,
050026, ALMATY,
REPUBLIC OF KAZAKHSTAN
机构数量：2
职员数：62
资产规模（百万元）：439

新加坡分行 SINGAPORE BRANCH

4 BATTERY ROAD,
BANK OF CHINA BUILDING,
SINGAPORE 049908
机构数量：7
职员数：291
资产规模（百万元）：26,583

东京分行 TOKYO BRANCH

BOC BLDG. 3-4-1 AKASAKA,
MINATO-KU,
TOKYO,107-0053
JAPAN
机构数量：4
职员数：114
资产规模（百万元）：32,591

首尔分行 SEOUL BRANCH

1/2F, YOUNG POONG BLDG.,
33 SEOLIN-DONG,CHONGRO-GU
SEOUL 110-752,
KOREA
机构数量：3
职员数：74
资产规模（百万元）：9,395

曼谷分行 BANGKOK BRANCH

179/4 BANGKOK CITY TOWER,
SOUTH SATHORN RD.,TUNGMAHAMEX,
SATHORN DISTRICT,
BANKOK 10120,
THAILAND
机构数量：1
职员数：45
资产规模（百万元）：1,172

马来西亚中国银行 BANK OF CHINA (MALAYSIA) BERHAD

GROUND, MEZZANINE, & 1st FLOOR,
PLAZA OSK, 25 JALAN AMPANG,
50450 KUALA LUMPUR,
MALAYSIA
机构数量：1
职员数：72
资产规模（百万元）：2,436

胡志明市分行 HO CHI MINH CITY BRANCH

19/F., SUN WAH TOWER,
115 NGUYEN HUE,BLVD.,DISTRICT 1,
HO CHI MINH CITY,
VIETNAM
机构数量：1
职员数：24
资产规模（百万元）：485

马尼拉分行 MANILA BRANCH

G/F. & 36/F. PHILAMLIFE TOWER,
8767 PASEO DE ROXAS, MAKATI CITY,
MANILA
PHILIPPINES
机构数量：1
职员数：37
资产规模（百万元）：635

雅加达分行 JAKARTA BRANCH

TAMARA CENTER SUITE 101&201
JALAN JEND.SUDIRMAN KAV.24
JAKARTA 12920,
INDONESIA
机构数量：1
职员数：39
资产规模（百万元）：1,288

悉尼分行 SYDNEY BRANCH

39 — 41 YORK STREET,
SYDNEY NSW 2000,
AUSTRALIA
机构数量：4
职员数：117
资产规模（百万元）：8,986

中国银行（澳大利亚）有限公司 BANK OF CHINA (AUSTRALIA) LIMITED

39 — 41 YORK STREET,
SYDNEY NSW 2000,
AUSTRALIA
机构数量：1
职员数：3
资产规模（百万元）：2,758

巴林代表处 BAHRAIN REPRESENTATIVE OFFICE

OFFICE 152, AL JASRAH TOWER,
DIPLOMATIC AREA BUILDING 95,
ROAD 1702, BLOCK 317,
MANAMA
KINGDOM OF BAHRAIN
机构数量：1
职员数：3

欧洲地区 EUROPE

伦敦分行 LONDON BRANCH

90 CANNON STREET,
LONDON EC4N 6HA,
U.K.
机构数量：1
职员数：51
资产规模（百万元）：51,355

中国银行（英国）有限公司 BANK OF CHINA(UK)LIMITED

90 CANNON STREET,
LONDON EC4N 6HA,
U.K.
机构数量：5
职员数：155
资产规模（百万元）：13,776

巴黎分行 PARIS BRANCH

23 — 25 AVENUE DE LA GRANDE ARMEE,
75116, PARIS,
FRANCE
机构数量：2
职员数：57
资产规模（百万元）：11,670

法兰克福分行 FRANKURT BRANCH

BOCKENHEIMER LANDSTR. 39,
D-60325 FRANKFURT AM MAIN,
GERMANY
机构数量：2
职员数：45
资产规模（百万元）：19,411

卢森堡分行 LUXEMBOURG BRANCH

37/39 BOULEVARD PRINCE HENRI L-1724,
LUXEMBOURG P.O.BOX 114 L-2011,
LUXEMBOURG
机构数量：1
职员数：-
资产规模（百万元）：6,992

中国银行（卢森堡）有限公司 BANK OF CHINA(LUXEMBOURG) S.A.

37/39 BOULEVARD PRINCE HENRI L-1724,
LUXEMBOURG P.O.BOX 114 L-2011,
LUXEMBOURG
机构数量：2
职员数：41
资产规模（百万元）：197

境内外机构名录

米兰分行

MILAN BRANCH

VIA SANTA MARGHERITA, NO.14/16 20121
MILANO,
ITALY
机构数量：1
职员数：26
资产规模（百万元）：5,292

匈牙利中国银行

BANK OF CHINA (HUNGARY) CLOSE LTD.

BANK CENTER, 7 SZABADSAG TER,
1054 BUDAPEST,
HUNGARY
机构数量：1
职员数：24
资产规模（百万元）：486

俄罗斯中国银行

BANK OF CHINA (ELUOSI)

6/F, MOSBUSINESS CENTER, NO.72, PROSPECT MIRA,
129110 MOSCOW,
RUSSIA
机构数量：1
职员数：41
资产规模（百万元）：943

美洲地区

AMERICA

纽约分行

NEW YORK BRANCH

410 MADISON AVENUE
NEW YORK, NY10017,
USA
机构数量：3
职员数：282
资产规模（百万元）：26,741

加拿大中国银行

BANK OF CHINA (CANADA)

THE EXCHANGE TOWER,
130 KING STREET WEST, SUITE 2730,
P.O.BOX 356, TORONTO,
ONTARIO,
CANADA
M5X 1E1
机构数量：4
职员数：95
资产规模（百万元）：2,300

开曼分行

GRAND CAYMAN BRANCH

GRAND PAVILION COMMERCIAL CENTER,
802 WEST BAY ROAD, P.O.BOX 30995,
GRAND CAYMAN KY1-1204
机构数量：1
职员数：5
资产规模（百万元）：8,876

巴拿马分行

PANAMA BRANCH

P.O. BOX 0823-01030, CALLE MANUEL,
M.ICAZA NO.14,
PANANA,
REPUBLIC OF PANAMA
机构数量：1
职员数：15
资产规模（百万元）：277

圣保罗代表处

SAO PAULO REPRESENTATIVE OFFICE

AVENIDA PAULISTA, 1337-21 ANDAR, CJ.212,
01311-200 SAO PAULO,
S.P.BRASIL
机构数量：1
职员数：3

非洲地区

AFRICA

赞比亚中国银行

BANK OF CHINA (ZAMBIA) LIMITED

AMANDRA HOUSE,BEN BELLA ROAD,
LUSAKA,
ZAMBIA,P.O.BOX 34550
机构数量：1
职员数：15
资产规模（百万元）：838

约翰内斯堡分行

JOHANNESBURG BRANCH

4/F.,SOUTH TOWER,
NELSON MANDELA SQUARE,
SANDOWN, SANDTON,
SOUTH AFRICA,
P.O.BOX 782616 SANDTON,
2146 RSA
机构数量：1
职员数：23
资产规模（百万元）：987

释义

在本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涵义：

本行／公司／中国银行／ 中行／集团／本集团	指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或其前身及（除文义另有所指外）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所有子公司
RBS集团	指	苏格兰皇家银行集团有限公司
RBS中国	指	RBS China Investments S.à.r.l.
东北地区	指	就本报告而言，包括黑龙江、吉林及辽宁分行
东方资产	指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国家税务总局	指	中国国家税务总局
华北地区	指	就本报告而言，包括北京市、天津市、河北省、山西省、内蒙古自治区分行及总行本部
华东地区	指	就本报告而言，包括上海市、江苏省、浙江省、安徽省、福建省、江西省及山东省分行
汇金公司	指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基点	指	万分之一
南洋商业银行	指	南洋商业银行有限公司
瑞士银行	指	UBS AG
商业银行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海银行间同业拆放利率／SHIBOR	指	Shanghai Inter-Bank Offered Rate SHIBOR
社保基金理事会	指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释义

西部地区	指	就本报告而言，包括重庆市、四川省、贵州省、云南省、陕西省、甘肃省、宁夏回族自治区、青海省、西藏自治区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
香港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上市规则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
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	指	香港特别行政区法例《证券及期货条例》
亚洲金融（现已更名富登金融控股私人有限公司）	指	亚洲金融控股私人有限公司，为淡马锡控股（私人）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央行	指	中国人民银行
银监会	指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	指	人民币元
章程／公司章程	指	本行现行的《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南地区	指	就本报告而言，包括河南省、湖北省、湖南省、广东省、深圳市、广西壮族自治区及海南省分行
中银保险	指	中银保险有限公司
中银国际保诚	指	中银国际英国保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中银国际控股	指	中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中银国际控股集团	指	中银国际控股、其子公司及联营公司
中银国际证券	指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银航空租赁	指	中银航空租赁私人有限公司（前称新加坡飞机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中银集团保险	指	中银集团保险有限公司

中银集团人寿	指	中银集团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中银投资	指	中银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中银香港	指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一家根据香港法律注册成立的持牌银行，并为中银香港控股的全资子公司
中银香港（BVI）	指	BOC Hong Kong (BVI) Limited
中银香港集团	指	中银香港（集团）有限公司
中银香港控股	指	中银香港（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根据香港法律注册成立的公司，并于香港联交所上市

释义

财务摘要注释：

1. 非利息收入 = 手续费及佣金收支净额 + 净交易（损失）／收益 + 证券投资净（损失）／收益 + 其他营业收入；
2. 营业收入 = 净利息收入 + 非利息收入；
3. 非经常性损益为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题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4年修订）》的要求确定和计算的；
4. 证券投资包括：可供出售证券、持有至到期日债券、分类为贷款及应收款的债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 每股股息 = 股息总额 ÷ 期末股本总数；
6. 每股净资产 = 期末本行股东应享权益合计 ÷ 期末股本总数；
7. 总资产净回报率 = 税后利润 ÷ 资产平均余额，资产平均余额 = (期初资产总计 + 期末资产总计) ÷ 2；
8. 股本净回报率（不含少数股东权益）= 本行股东应享税后利润 ÷ 本行股东应享权益平均余额，本行股东应享权益平均余额 = (期初本行股东应享权益合计 + 期末本行股东应享权益合计) ÷ 2；
9. 股本净回报率（含少数股东权益）根据《国有商业银行公司治理及相关监管指引》（银监发[2006]22号）的规定计算；
10. 净利差 = 生息资产平均利率 - 付息负债平均利率，生息资产平均利率 = 利息收入 ÷ 生息资产平均余额，付息负债平均利率 = 利息支出 ÷ 付息负债平均余额，平均余额为本行管理账目未经审计的日均余额；
11. 净息差 = 净利息收入 ÷ 生息资产平均余额，平均余额为本行管理账目未经审计的日均余额；
12. 贷存比 = 期末客户贷款总额 ÷ 期末客户存款余额；
13. 非利息收入占比 = 非利息收入 ÷ 营业收入；
14. 成本收入比 = (员工费用 + 业务费用 + 折旧和摊销) ÷ (营业收入 + 联营及合营企业投资净收益 - 其他营业支出)，其他营业支出 = 保险索偿支出 + 其他支出，根据《国有商业银行公司治理及相关监管指引》（银监发[2006]22号）的规定计算；
15. 不良贷款率 = 期末不良贷款余额 ÷ 期末客户贷款总额，根据《国有商业银行公司治理及相关监管指引》（银监发[2006]22号）的规定计算；
16. 拨备覆盖率 = 期末贷款减值准备 ÷ 期末不良贷款余额，根据《国有商业银行公司治理及相关监管指引》（银监发[2006]22号）的规定计算；
17. 信贷成本 = 贷款减值损失 ÷ 客户贷款平均余额，客户贷款平均余额 = (期初客户贷款总额 + 期末客户贷款总额) ÷ 2；
18. 集团员工总数包括劳动关系用工和劳务关系用工。



北京2008年奥运会银行合作伙伴
OFFICIAL BANKING PARTNER OF THE BEIJING 2008 OLYMPIC GAMES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复兴门内大街1号

邮编：100818

电话：(86) 010-66596688 传真：(86) 010-66593777

<http://www.boc.cn>

